

聖
經

服 務 的 救 主

上海廣學會出版

服務的救主

劉益士著

莫安仁，葉勁風譯

一九三六年

四二二面

五角五分

作者根據聖經，用新的方式，將基督傳記和生活中原有的真理盡性的解釋出來，給讀者一些新的見解，叫他們更認清楚耶穌和人生。

全書係「服務的耶穌」和「世人的救主」的「伴侶文編」。「服務的耶穌」有三十九題；「世人的救主」有三十八題，共合七十七題。這七十七題的解釋，充滿着靈感，使那讀完這解釋的人們都情願遵從上帝的旨意。

Jesus of Galilee, The Saviour of Men, by F. Warburton Lewis, prep. in Chinese by Evan Morgan and C. F. Yeh. (1936) 422 pp. .55

A new and original rendering of the story of the life of Christ, which will give the reader fresh ideas and a clearer understanding of the Gospel Story.

A Companion to the two previous volumes, "Jesus of Galilee" and "Jesus, Saviour of Men," dealing more fully with all the points raised in these books.

It is full of inspiration, and will be an incentive to readers to obedience to the will of God.

劉益士著
莫安仁合譯
葉勁風

服
務
的
救
主

上海廣學會出版

服務的救主

目次

| | | |
|-------------|-------|----|
| 引言 | | 一 |
| 卷首 | | 一 |
| 『服務的耶穌』目次 | | 一 |
| 『世人的救主』目次 | | 二 |
| 第一章 文字外之文字 | | 一 |
| 第二章 耶穌與馬利亞 | | 三 |
| 第三章 『耶穌』 | | 六 |
| 第四章 拿撒勒人 | | 八 |
| 第五章 在拿撒勒的年代 | | 一二 |
| 第六章 天明 | | 一九 |

| | | |
|------|--------------------|----|
| 第七章 | 曠野..... | 二四 |
| 第八章 | 信心的勝利..... | 三一 |
| 第九章 | 聖靈的能力..... | 三八 |
| 第十章 | 往 <u>迦拿</u> | 四四 |
| 第十一章 | 在 <u>迦拿</u> | 四九 |
| 第十二章 | 福音..... | 五四 |
| 第十三章 | 在 <u>拿撒勒</u> | 五九 |
| 第十四章 | 初選的伴隨..... | 六三 |
| 第十五章 | 安息日及其後..... | 六九 |
| 第十六章 | 第一次的衝突..... | 七四 |
| 第十七章 | 關鍵份子..... | 八一 |
| 第十八章 | 爲自己的使命辯護..... | 八六 |
| 第十九章 | 二子的比喻..... | 九一 |

| | | |
|-------|----------|-----|
| 第二十章 | 新創造 | 九七 |
| 第二十一章 | 兩座寶殿 | 一〇一 |
| 第二十二章 | 一位大於聖殿者 | 一〇八 |
| 第二十三章 | 年終 | 一一三 |
| 第二十四章 | 雅各井旁 | 一一九 |
| 第二十五章 | 重遊加利利 | 一二四 |
| 第二十六章 | 羅馬百夫長 | 一三二 |
| 第二十七章 | 在拿因 | 一三八 |
| 第二十八章 | 施洗的約翰與基督 | 一四五 |
| 第二十九章 | 救世主 | 一五一 |
| 第三十章 | 幾位婦女 | 一五六 |
| 第三十一章 | 第一個比喻 | 一六二 |
| 第三十二章 | 他的真家庭 | 一六八 |

| | | |
|-------|------------------|-----|
| 第三十三章 | 新事業的嘗試 | 一七三 |
| 第三十四章 | 絕頂的工作 | 一七八 |
| 第三十五章 | 孤獨 | 一八七 |
| 第三十六章 | 生命之糧 | 一九二 |
| 第三十七章 | 拒絕猶太主義 | 一九八 |
| 第三十八章 | 在 <u>敘利非尼基</u> | 二〇五 |
| 第三十九章 | 在 <u>該撒利亞腓立比</u> | 二一二 |
| 第四十章 | 我的教會 | 二二〇 |
| 第四十一章 | 十字架的黑影 | 二二三 |
| 第四十二章 | 門徒的符記 | 二三〇 |
| 第四十三章 | 改變形像 | 二三八 |
| 第四十四章 | 「他降入」 | 二四三 |
| 第四十五章 | 小孩子 | 二四八 |

| | | |
|-------|-----------|-----|
| 第四十六章 | 向耶路撒冷去 | 二五四 |
| 第四十七章 | 狐狸與基督 | 二五七 |
| 第四十八章 | 爲上帝設立的安息日 | 二六二 |
| 第四十九章 | 落在強盜手中的人 | 二六七 |
| 第五十章 | 在馬大家中 | 二七二 |
| 第五十一章 | 耶穌的超常偉大 | 二七六 |
| 第五十二章 | 世界的救主 | 二八一 |
| 第五十三章 | 牧人 | 二八四 |
| 第五十四章 | 片刻休息 | 二九〇 |
| 第五十五章 | 定數 | 二九二 |
| 第五十六章 | 拉撒路 | 三〇一 |
| 第五十七章 | 該亞法與基督 | 三一〇 |
| 第五十八章 | 該亞法 | 三一二 |

| | | |
|-------|----------|-----|
| 第五十九章 | 撒該 | 三二八 |
| 第六十章 | 在伯大尼 | 三二二 |
| 第六十一章 | 尼哥底母的拜訪 | 三二七 |
| 第六十二章 | 麥粒與上帝的兒子 | 三三二 |
| 第六十三章 | 上帝的榮耀 | 三三八 |
| 第六十四章 | 新約 | 三四三 |
| 第六十五章 | 生活的新命令 | 三五二 |
| 第六十六章 | 客西馬尼 | 三五五 |
| 第六十七章 | 罪犯 | 三六〇 |
| 第六十八章 | 各各他的試探 | 三七一 |
| 第六十九章 | 上帝與罪孽 | 三七七 |
| 第七十章 | 從各各他回到家中 | 三八三 |
| 第七十一章 | 安息日的默思 | 三八六 |

| | | |
|-------|----------------|---------|
| 第七十二章 | 禮拜的第一日 | 三九一 |
| 第七十三章 | <u>抹大拉的馬利亞</u> | 三九七 |
| 第七十四章 | 黃昏的時候 | 四〇三 |
| 第七十五章 | <u>給多馬的啓示</u> | 四〇七 |
| 第七十六章 | 復活 | 四一四 |
| 第七十七章 | 昇天 | 四一九—四二二 |

服
務
的
救
主

引言

曾國藩對於書籍著述曾經說過『書籍之浩浩，著述者之衆，若江海然，非一人之腹所能飲盡也，要在慎擇焉而已。』

現在我們淺譯的這本書——服務的救主，也是許多解釋基督傳記和生活中的一種書籍。這一類的著述已經出版的頗多，我們又爲什麼要採選這本書呢？不錯，關於基督教裏的出版物固然不少，但是許多的題材，每種只限於一種著述，也是不可能的。因爲一種著述，有時也許能叫一個時代滿意，而未必能使另一個新時代滿意。所以新書的使命，就是使人心靈光亮，明白舊有的真理。譬如，昨日喫的飲食，今日當然不能再生多大的效用。

人類的思想是多方面的。新的作家，也許他心下受了一種新靈感，所以他的著述也許能感動他人。無論如何，他是將原有的真理，用新的方式解釋出來，所以叫讀者能得着一些新的見解。

人類的經驗是逐漸增加的，求道者的心中，常有新的光明來照亮着。並且上帝的教義，絕對的不是叫人拘泥死守，如同『刻舟求劍，膠柱鼓瑟』一般；他要我們人，對於他的啓示，就是這些常常感動人類的啓示，時時思索推想。可是道有道經，就是道的根據，這是真實的。上帝的言語乃是在聖經中，乃

是藉着許多先知發表而成的；所以道的根據乃是聖經，所以我們的著作解釋須以聖經為標準，由聖經領導。不過，對於聖經的文字、歷史、意義、因人類的進步常有新的發現，因而關於文字、事蹟、意義上，常有新的理解。故此這些理解能日日層出不窮的引導我們。這些理解都是能幫助我們的道心活潑有生氣的要素。耶穌自己說過：『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翰十四26）。這樣，我們就希望人時常在文字或言語上，表明他們的經驗或攷查的靈感。

現在我們翻譯了這本書，覺得這本書含蓄能打動人的力量。我們自己已經覺得受了牠的很多靈感。這本書中有很多新的解釋，能將耶穌生活的意義有力的表白出來。我們也敢擔保凡讀了這本書的人，必能愈加明瞭耶穌的作為。書中說耶穌起首就被試探者領到曠野去；在那裏，他決定了終身的計畫，就是專心遵照上帝的旨意而不按人的野心行事。這個計畫雖是領着他到一個十字架的結局，但是十字架的後面乃是復活。這是明明對我們啓示明白，人生的偉大究竟何在？這些意義，以前也有人說過，但是這位作者却是特別的能使我們注意。他將上帝和耶穌的言語解釋出來，叫我們讀了他的書，就情願遵從上帝的旨意。

卷首

本書原著，本係二書：一爲服務的耶穌 *Jesus of Galilee*；二爲世人的救主 *Jesus, Saviour of Men*。此二書並非上下兩卷，亦非正續二編，據原著者云，二書原爲『伴侶文編』 *Comparison Volume*。譯者按，想是原著者首先本來打算出一本書，因此揀了一些題目，成功了服務的耶穌；隨後見還有很多要道不曾提出，故再排出許多服務的耶穌中未曾講到的題目，所以又成了世人的救主一書。原著者因恐讀者不瞭解這二書的編法，故在第二書後附了一張參合目錄，將二書的講題，按題材歷史背景的次序，編合起來，以便讀者參攷。譯者遂譯二書既竣，發現了這參合的目錄，於是提議將二書印成一書，以求出版和讀者的便利。此外恐讀者要問原書的兩本目次究竟是如何編的，爲便利讀者計，我們就將二書目次分別排列於右——

『服務的耶穌』目次

- 第一章 文字外之文字
- 第二章 拿撒勒人
- 第三章 在拿撒勒的年代
- 第四章 天明
- 第五章 曠野
- 第六章 往迦拿
- 第七章 福音
- 第八章 安息日及其後
- 第九章 第一次的衝突
- 第十章 關鍵的份子
- 第十一章 兩座寶殿
- 第十二章 一位大於聖殿者
- 第十三章 年終
- 第十四章 重遊加利利
- 第十五章 第一個比喻
- 第十六章 絕頂的工作
- 第十七章 孤獨
- 第十八章 拒絕猶太主義
-
- 第十九章 在該撒利亞腓立比
- 第二十章 十字架的黑影
- 第二十一章 門徒的符託
- 第二十二章 改變形像
- 第二十三章 向耶路撒冷去
- 第二十四章 爲上帝設立的安息日
- 第二十五章 落在強盜手中的人
- 第二十六章 在馬大家中
- 第二十七章 牧人
- 第二十八章 拉撒路
- 第二十九章 該亞法與基督
- 第三十章 在伯大尼
- 第三十一章 上帝的榮耀
- 第三十二章 新約
- 第三十三章 客西馬尼
- 第三十四章 各各他的試探
- 第三十五章 上帝與跟摩
- 第三十六章 從各各他回到家中
-
- 第三十七章 禮拜的第一日
- 第三十八章 黃昏的時候
- 第三十九章 昇天

『世人的救主』目次

引言

- 第一章 耶穌與馬利亞
第二章 『耶穌』
第三章 信心的勝利
第四章 聖靈的能力
第五章 在迦拿
第六章 在拿撒勒
第七章 初選的伴隨
第八章 爲自己的使命辯護
第九章 二子的比喻
第十章 新創造
第十一章 雅各井旁
第十二章 羅馬百夫長
第十三章 在拿因
第十四章 施洗的約翰與基督
第十五章 救世主
第十六章 幾位婦女

- 第十七章 他的眞家庭
第十八章 新事業的嘗試
第十九章 生命之糧
第二十章 在敘利非尼基
第二十一章 我的教會
第二十二章 『他降入……』
第二十三章 小孩子
第二十四章 狐狸與基督
第二十五章 耶穌的超常偉大
第二十六章 世界的救主
第二十七章 片刻休息
第二十八章 該亞法
第二十九章 定數
第三十章 撒該
第三十一章 尼哥底母的拜訪
第三十二章 麥粒與上帝的兒子
第三十三章 生活的新命令
第三十四章 罪犯

- 第三十五章 安息日的默思
第三十六章 抹大拉的馬利亞
第三十七章 給多馬的啓示
第三十八章 復活

服務的救主

第一章 文字外之文字

我們如想求明瞭耶穌的生活是關係着世界的生命，若僅僅讀福音所記載的事蹟，是不夠的；我們應當在文字之外尋求，我們應將耶穌生活的潮流和色彩看明白。耶穌是我們所必須認識的，不過我們必須有文字外的知覺。若僅僅知道他自已聲明是上帝的兒子，也是不夠；我們應當求明他對於他自己本身的意義。

耶穌的生活行動遭遇自然是與我們相同，有順有逆，有勝有敗，有時受歡迎，有時被拒絕。我們應當探求他的心意；他思想的光明，他信仰的力量。我們應當探索他生活日時的關連，更要明白他的生活，並非按着一預定的程序而行的。（因有人說耶穌的生活程序早經註定，但是不然。）

「耶穌到世界上來乃是要救罪人，」他來乃是作我們的救贖，因此他的塵世旅程，正是我們所要討論的題目。他對於自己到世上來認為是一件一個終身的責任，過了一年，就完畢一年的事。所以



說他的『道成人身』到了十字架上就了却了。

並且他降世，也如同我們一樣，是在一定的國土，一定的時日。（非忽然而來，如同神怪譯者。）他生於一特色的種族中，他們的宗教是單一性的，耶穌就是在這個種族宗教的環境中生長。耶穌大約是生於紀元前六年的秋天，所以紀元的秋天，他正六歲。他開始工作於紀元廿六年夏，正是卅一歲，死於三十四歲三月或四月，正是紀元廿九年。這就是他人世的年譜。

第二章 耶穌與馬利亞

耶穌與馬利亞的關係非常密切，且是神聖的關係，如路加（一35）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上帝所揀選的，絕不能是那不配作他兒子的母親的婦人；上帝使她大有榮耀，童貞女馬利亞，今日世界皆知，知道她而尊敬她。耶穌有這樣的一位母親，教訓、指導、感化着，實是幸事。馬利亞為人，有特別靈性上的遺傳。猶太內部社會中人，特別希望上帝的恩典，比較的少有俗世的意念；馬利亞就是其中的一份子。上帝對於以色列人，頗為受累；他的原意，本欲教訓他們守其道，順其旨意，但很難叫他們不遠離他。我們看摩西上山，雖只頃刻，他們已立了金牛為神。全族雖是如此，可是常有一部分之贖餘者，很是忠心，並且願遵上帝的旨意，順從精神，而不貪世俗。雖有許多人遠離上帝，墮落，然上帝的旨意終久成就，其旨意決不失敗；其道生發，如同泉源，而不枯乾。上帝的磨石緩緩的轉動，並不急遽；其目的終久達到，時間亦充分的沿長。人的心充滿了恐懼，上帝的主義常在其旁要拯救他。馬利亞是準備着，滿心有靈性的希望；她的同伴者也順從上帝的旨意。無疑的，她正是為上帝實行其旨意於地上。在夜靜的時候，她為成就以色列的希望祈禱，

就是求彌賽亞來拯救他們。當時的聖徒，常用世上的象徵，即大衛王的寶座，代表一永存無終的國家；所說雖是以往的，而希望則在將來。『因我們上帝憐憫的心腸，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把我們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路一78-79。）所以馬利亞的心，充滿了這個念頭。

這事可驚奇之點，非常巨大，非有道德上的勇敢，誰能接近？我們能幻想得到麼？聖靈臨到童貞女，賦予了一位將來成爲聖潔的上帝的兒子。萬世的大事，都集在她身上；上帝的宣召，她聽見了；她也不躲避，所以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路一38。）這是馬利亞的道心，完完全全，順從到底。

人類的第一次違逆，到此時被抵住了。按肉身說話，她是成了耶穌的母親，耶穌成了她的兒子。她於是『急忙往山地裏去』，探望她的親戚；她願將這件偉大的事，分傳於他同情的親戚。（路一39-40。）『照主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表示她心上的態度。按『主的話』，非照人的意思，這是最重大的事。後來耶穌自己，將此意發揮，對試探他的說：『人活着不單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太四4。）所以那始祖的遺傳，乃由馬利亞和耶穌復興起來；因耶穌和馬利亞，將上帝的話放在前

面，而亞當夏娃將上帝的話置在背後；這是新世界的起首。馬利亞按主的話，懷養耶穌，他在腹內，即已完全的順從。這是耶穌的大題目，不但爲自己，也是爲人，所以他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翰四34可三34—35）。在客西馬尼也是一樣，他汗流如血點，然仍是順從到底（路廿二44）。『道成人身』的事，乃是一件事實，並非虛僞。所以馬利亞所說：『按主的話成就』乃道成人身之始，其終點乃耶穌『大聲喊着說，父阿，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路廿三46）。

第三章 「耶穌」

他的名字與他一同降生，他的使命則與他的名字同來，『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太一21。）前途雖然一概未知，然『事情就是那必然的事情，其結果也是必將有的結果』（*Enfleur* 主教之言。）其前途雖然被籠罩着，然有人則很明瞭，所以西面說：『你自我的心也要被刀刺透』（路二35。）

耶穌知道他卽是上帝受膏的基督，乃是許多年以後的事，但其結局却已是包含在他的名字中。他生來是作救主，但僅乃限於以色列人中間。他生來就是爲的救贖，但他的命運，却是操縱在世人的心內。以色列所希望的，乃是脫離外邦人的手，但他來乃是救人脫離罪。人願從罪中得救，而耶穌生來正是爲救人脫離罪惡。人是貪圖眼前的釋放，耶穌則注意遠大的拯救。因此在他降生的時候，雖有博士將禮物放在他的足前，然將來必要被人輕視而棄絕。他愈前進，年月愈久，其降生的意義亦隨之愈深。他自己完全要獻身於其工作，但以色列却給他一個十字架。他受洗的憑單，就是受死的執照。他與他子民的結局，必將同看一起完成，因爲他被差遣救人脫離罪惡『是要叫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許

多人興起』（路二34。）不久，我們要聽見他說：『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而且在『耶穌』二字中，他將要得着他的生和死。

我們不必說以後十字架前的母親與兒子，要說現在那抱着嬰孩的母親。她抱着以色列與那將來的世界的運命。但這時她尙未知覺，她還不能看透那將要臨到的事。孩子，他是馬利亞的孩子，所看見的乃是一位母親顯示的光，即母親慈愛的光。起首的數年，必然叫她心中有無限的快樂。『萬代要稱我有福。』更爲玄妙的，乃是『他就是拯救他子民的人。』她必有一種心禪，即是問『這究竟是什麼意義？』這些話總有命意，這個命意，就是替人類擔任他們所不能擔任的事。世界產生了一大希望。

第四章 拿撒勒人

『這是要應驗先知所說，他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太二23。）但是奇怪，並沒有先知說過這話。雖是有人想從先知書中，杜撰一個左證，作為參考的根據，但是枉然。連他住在拿撒勒為的是要符應先知的預言的說法，也不好設想。只是這句話並非作者馬太的用意。他的原意，說耶穌住在拿撒勒，就是要將耶穌的歷史記錄得與舊約的記載一致。

也許馬太不知道拿撒勒乃是約瑟和馬利亞的本鄉，（路一26—27，二4。）所以我們對於他提出先知預言的話，雖是不妥，也無庸驚而訝之。最重要的一點，就是他清清楚楚的說明耶穌雖是生於伯利恆。然仍是拿撒勒人；他的門徒，以及最初的教會，按保羅所記：耶穌本人，對於自己及對於他的門徒都是用這拿撒勒的字樣。至於我們要追求他從拿撒勒出來的特意，那是可以的（參考可十四67，翰十九19，徒二22，廿二8，廿四5。太二4—6。）

猶太教會的教典記述着說，按傳述說耶穌乃是由伯利恆而來。耶穌雖是生於伯利恆，而他本人從未提過一次，也從未聲明過，有一次，如約翰七章所記，他若是只要說他是生於伯利恆的話，就可以

堵塞敵人的嘴，然而他決不提起。至於他爲什麼不用伯利恆作一自衛的利器，這個理由很容易明白。因爲耶穌一概不用外形或偶然的事爲他的道作辯護。所以他決不用這一件事作爲彌賽亞的憑證；因爲按他的眼光，這些事是值得什麼的。猶太人因爲彌迦的一言，以爲伯利恆很有力量，只是彌迦的本意却不是如此的，是毫無特殊意義的。耶穌後來亦看爲是人杜造的意思。彌迦對於伯利恆不過是看爲一平常的村莊，如同他自己的村莊一樣；不過是說從這樣低微的地方生出一位教主，而並不是生於重要出名的地點，如耶路撒冷一樣。然而後來的人卻將這村名放在一個重要的地位上，認爲只有這個村莊纔能產生這一位偉大的彌賽亞，拯救國內國外的同胞。但是因爲人將這個地方造成了一個名城，按彌迦的話，就不能產生耶穌。因彌迦預言的原意，是說耶穌是生在一無名的小村莊中。這無名的小地方，就是拿撒勒，是人看不起的地方，耶穌就從那裏出來，履行他的職務。他從一個平淡無奇的地方出來，正是要應驗彌迦的話。伯利恆在紀元前七一五年本是一個無名小城，然而後來的讀書人卻將牠烘染成了一個聖地。因此，那老成的猶太人，聽見耶穌是從拿撒勒來的，就說：『拿撒勒還能出什麼好的麼？』耶穌自己說：『我是拿撒勒人。』所以伯利恆就對於他的生活沒有影響了；也是因此人都知道他是加利利人，十字架上懸的牌子也是寫的『拿撒勒人耶穌』。這樣彌迦的

預言的原意卻是針對的，即耶穌乃是從一無名的小城中出來。

他的母親也是一拿撒勒人；對於她的祖先，我們不知道。那家譜乃是約瑟的家譜。馬太所記載的，有些是人造的；路加的記載，則比較自然一點。這樣說來，耶穌的一門，都是加利利人。按路加和馬可的記載，明說拿撒勒是耶穌的原籍。這加利利人，他們的人民性是如何的呢？他們的性格是激烈的，敢作冒險的事，（所以他們中間乃有人起來攻擊羅馬政府，要援救本國；）也主張公道。自始至終加利利人是一個勇武豪俠的種族。古經士師記描寫着：『西布倫人是拼命敢死的，拿弗他利人在田野的高處，也是如此』（五18。）猶太古教典上也說：『加利利人愛惜人格勝於金錢，而猶太人則適得其反。』因此，耶穌所選的朋友差不多都是這一族的人，而且可注意的，是那賣他的卻不是加利利人。所以從底波拉到馬利亞，從巴拉到耶穌，這西布倫和拿弗他利的民衆都是勇敢而廉潔的。耶穌是馬利亞的兒子。至終他是拿撒勒人耶穌，未加冕的猶太王。

但是，我們卻可以與耶穌的骨肉親戚，就是那些遵行上帝旨意的以色列人，更加接近。這些人並不是指的那些政黨、管教的，或是熱心宗教的法利賽人，並不是這些人。另外還有一般人，他們的宗教是屬於內心的，他們在耶路撒冷，雖是不出先知了，他們卻是始終向着上帝，仍舊懷着以色列得救贖

的希望；他們的心順着上帝，將古時的詩篇當作遺產傳給人，卽是那宣揚人在高尚生活中行動的詩篇。他們沒有外表的名聲，人稱他們是『可憐者』、『謙遜者』、『苦惱者』、『柔和者』、『公義者』。但是他們卻深明宗教的意義，與上帝有面對面的交誼，認爲最高尚的生活，卽是認識上帝。這些人中有以利沙伯、馬利亞、安納、撒加利亞、西緬、約瑟。這些人都是遵守上帝的命令、虔誠、公義，守着得安慰的希望。他們都是以色列人中的選民。因有這樣的人存留不絕，所以上帝纔有可利用的工具，傳達他的旨意；因有這些人，纔能生出馬利亞；因有了馬利亞，纔有機會產生一『道成人身』的耶穌，因有耶穌降世，纔使世界上『凡遵行天父旨意的人』都成爲了上帝的兒女。

第五章 在拿撒勒的年代

耶穌的童年時代，直到他父母再到拿撒勒居住的時候，也許對於他的本身並無何種大意義（我們雖用父母二字，但約瑟僅是他法律上的父親。）他的早年乃受着馬利亞的愛，也受着約瑟的教導，這個家庭中很有宗教的生活。大概那時候宗教在猶太，很是冷落，但在加利利的村莊門戶中，卻還有宗教的果子；耶路撒冷的大聖殿只是有名無實，這些村莊的小家庭，倒是作了上帝的聖殿。在馬利亞的家中，那些聖賢先知的言語思想仍是活潑生動着；詩篇上的禱告將她的心提舉到了上帝面前。在這裏耶穌卽起首在母親的膝下禱告，從約瑟面前聽得古時以色列的預言，他覺得古聖賢的情感入了他的心，當然這些聖經的故事，是他的日常讀本；他讀了這古代以色列一代一代的歷史，很能看出上帝對於以色列的引導。上帝的聲音，（微微靜穆的聲音）在他心中發動了，他的心也有回響。

在這個家庭的聖座前，他的心養育起來。我們不要忘了，主的『道成人身』之後，則永存的生活暫時就與他隔絕了，那永在的生活在無知覺的年代中過去了，成了肉身的人就是耶穌，而基督的時代尙未來到，只是這孩童不但體格膂力生長着，也是在上帝的智慧中生長着。道成人身必須是一個

從生到死的一生生活，神聖生活隨着年代逐漸的增長，在這簡單的真理和純全的真實中引導他達到約但和天忽然爲他開了的圓滿。這是宗教在世界的歷史上第一次純全的自然。沒有造作，沒有早慧，沒有早成熟，也沒有假造彌賽亞主義的事，事事都是順着自然。孩童是仰望着上帝，父也一步一步的感動他歸屬自己；然而也沒有勉強的將神聖灌入兒童的心中。不過是向着這特別『生活的圓滿』進步着；沒有何種幻奇和古怪的事發生，只是一個智慧恩典的自然長成，他謙卑着與上帝同在。他最愛以上帝爲父。這一盞燈在他的宗教思想中成了其中心的真理；這乃是一個自然的由淺入深，從上面來的啓示，逐漸照亮他的心，直到後來凡認識他的，稱他爲上帝的兒子；更後則萬國萬邦都要尊榮他爲三位之一。

這孩童是如此的生長起來，但我們對於他的童年事蹟不得而知，只知道一二件事，如路加二章四十六節所記：『他在殿中，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這裏我們可以看得出他在宗教上與平常兒童不同之點；也很看得出他，羨慕天父到聖殿聽那些代表講解古經。但是日子將要臨到，他將要對我們講說，敬拜上帝不在聖殿裏，不在這裏，也不在那裏，乃是在人心中。但是他這時候還只有十二歲，還未到說這話的時候。

大概東方十二歲的兒童已經成年。等於西方十六歲的兒童。耶穌這時正在十二歲，他已開首感覺到他與上帝交誼的經驗與那公立的宗教思想有些衝突。關於他與教師們的問答，經上沒有載明。耶穌自己的意見，只記着說，教師們聽見這童子說的話，很受感動，覺得這孩童發表了自己對於宗教的意見之後，他們就疑惑自己的宗教思想有些空洞。我們也從那些記載中看出耶穌與教師這一會的會見，對於他後來的事工大有關係。他的特殊心才已經開首工作了，他已開口說話了，只不過還未得到主權。然而他說：『只是我告訴你們』的日子將要來到；這『只是……』的意思，就是要革舊更新，革除舊日『眼還眼，牙還牙』一類的舊法，而成一新的宗教。他已經開始詢問教師們了，就是詢問他在拿撒勒沒有解答的問子。他這一次居然在宗教領袖們中坐下，雖是很年少，然而他關於上帝交誼的知覺，令那些老學者們驚異。他順從那個知覺，着手履行上帝的旨意，且進入上帝的交誼中，這個交誼乃是上帝為人生的目標而計劃的。『他父母的家庭教育，在他身上發生了影響；聖靈在人眼光所不及之處，在他自己意識之外引導他，幫助常存在於上帝的愛的交誼中，以世上父子的交誼作為表徵……他的品行……也是一種穩實的生長，就是那從最初就藏在心靈之下的財富「道」的，不斷的開展。他從那鄉村的街道上度到聖殿上，在那裏他覺得很熟悉……從聖殿他又回到鄉下去，也沒

有什麼驚奇，也沒有失望，他覺得他仍在父的面前。」這裏他仍舊還有家庭生活的道理和順從（路二五）也許他自己在聖殿的經驗，有些使他失望，也許因此他很樂意回到拿撒勒去。他順從他的父母，這樣，他自己誠心盡父子天倫之職。也許他認為他的母親高於那些教師。在拿撒勒，上帝的愛開始進入他的心。

也許有人要問：『誰告訴路加這些事？』那當然是馬利亞。路加關於耶穌童年時代的事蹟，只留下了這一件事。也許這一件事很驚動他母親的心，叫她亦憂亦驚。自從耶穌說了『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路二三五）之後，她就知道耶穌愈加親近上帝了；她的心『也要被刀刺透』的事，現在已經開始了。也許他們往聖殿去了這一趟，她覺得很重要，所以她將這事告訴了醫生路加；因為醫生也許能多表同情。也許她同時將耶穌一生的事蹟，一一都告訴了路加，說他的身格智慧如何生長，如何有上帝與人的喜悅。

他在拿撒勒的年代很久。拿撒勒雖小，然而不是加利利南面山中的一個鎮市；雖然很僻靜，然而靠近通達東西的要路，是靠近各國如埃及、巴比倫等的通商孔道。耶穌若是在這小山上觀看，則一切的情景都收在眼底。他擡頭周覽就可看見有幾座山，都是在國史上有名的山，這些山中一石一溪，

沒有一樣不叫他想起古時的史蹟，而使他的愛國心激發起來。他看了這些古蹟，就聯想到上帝如何的引導古時的戰士英雄行事。他想到這些事，他的思想因之拓大。而且他回想以前的史事，觀看眼前的這些古蹟，似乎爲自己伸張一個無限的前途。他不得不思想我們的耶和華前已施行大能，如今還能施行否？他從前救我們脫離埃及、巴比倫的手，如今還能拯救我們否？如此，耶穌的心中深深的藏着一個拯救現在的以色列國。以上是描述那孩童在山中，來回走着，所發生的一切思想。這時候我們若是假定我們置身於耶路撒冷，我們想到那些長老、祭司，以及政治領袖，在那首都中，瞧着他們只步古人的後塵，守舊不化；但是在拿撒勒則有一位木匠，他的思想極其偉大深奧，能以驚天動地而開闢一條救世的路。

大概約瑟死得早，家庭的擔負都落在耶穌身上。他也傳授了木匠的職業。他的母親也許未曾告訴耶穌她童女時代的事，只看耶穌日常之事，則奇怪上帝所安排的事。『難道上帝所應許要作這樣大事的人，也應當經過這種手續麼？』她雖是有時起了疑心，但是很聰明的等候着。可是她看透了耶穌是如何的聰明智慧，所以她希望耶穌能變水爲酒（翰二4）。耶穌自己如此的長大，以服事耶和華爲心，他所行所爲，完全是按着正道。也許他所受的苦不少，因爲他看着那些隣舍們，不存愛上帝的

心，和秉公行義的心。這些事雖然經上沒有提到，我們則不能不猜想到耶穌有這樣的經驗。

基督的十字架與他的死亡不相同，因為十字架中包含着他的生活，因為經上說：『他擔當我們的疾病和痛苦。』這是一件長時間的事，在他未降生之前和他死後，都有這樣的擔負。雖然十字架的終點是釘在木頭上，然也許是在他未曾悟到他是彌賽亞之前，早有這十字架了。道成了肉身就要受這個十字架壓迫，所以耶穌說：『我是何等的受着煎迫呢』（路十二50。）

這種『煎迫』在他家鄉中已經開始了。他看着他家中親愛的人們都與罪孽攪混在一起，這種罪孽是他所不明瞭而日日爲之憂切的。他自己覺得日日必須順從上帝的旨意，所以罪孽不能沾染他。因此，他看見人只順從罪孽，而不順從上帝的旨意，心中便感覺到一種『煎迫』，所以他的心就起來願意抵抗人的罪孽。他在他親愛的人中也看明了這種罪孽，於是心下便起了一個大問題，卽是如何能對付別人的罪。要想不理會，是萬萬做不到的。僅僅是有一點反對的意念也是無益。罪孽成了他所最可惜可惡的東西。漸漸地他覺得只有一個方法對付罪孽，就是擔當牠。上帝的羔羊要擔當世人的罪，這是一個中心的思想。然而這不僅是那木頭製的十字架，乃是一個被釘於十字架上的苦心。但他久年在家早已明白了十字架的意義，他知道贖罪的唯一方法，卽是受難於十字架上。在聖殿中他見

人污穢了聖殿，他的心就感覺得惱怒而生出反抗。他也覺得人的罪乃是將人與上帝隔離；人若有一點背離真理與實在，就不能與上帝交誼。他觀看宇宙之中，無非是上帝的榮耀的美麗，只是有一個大污點，即是人的罪，沾污了這美麗；如同一人想度一優美的生活，而罪惡乃如血污一般，沾染了這生活的純潔。世界的罪孽，這是第一次有了一正確的估計。

這時候，他還是一個木匠，一個家庭的一份子，一拿撒勒的公民。慢慢的我們就要看見他出外履行他的使命。然而，暫時我們還當注意，不要忘了起初他還是作一個平常盡職的人，一切工作，極其認真。身體和智慧日漸生長，上帝和人也增加喜悅他的心（路二52。）

第六章 天明

歲月如此的過去了，事情沒有什麼變動；耶穌仍在木匠店中營生，但是，他的心中不能不有一種沈思。他若是終身作一個鄉村木匠，則必定是禱求能夠安於其業，忠於其職，他也必禱求使他的母親不至覺得他有缺點，這是最重要的。但是，若是如此，他的心中何以又有很大的思想發起？這種思想，是要被埋沒於這個小鄉村中，還是要發展出去感化衆人的心？難道他的生活，沒有一個別的目的麼？

三百年來，國中沒有聽見先知的聲音了；但是，古代先知的話如同烈焰在耶穌心中燃燒着。也許他自己想着要替神向人說幾句話。但是，沒有上帝的呼召來到，所以他仍舊盡其正義操業。日過一日，他的道在心中愈加鞏固，別人遭了失敗，他却都能勝過。對於上帝的生命，在他心中的認識中，愈加明顯，所以向世人發出了一種特色的光明。他心中有一個使命，但是何時能傳達於人呢？他現在也不能確定。雖是他的心力為前途的事轉動着，但這些問題，在他心下，仍然是一些問題。不過，若是天父不是明明吩咐他，他就不敢發動。與其任性發動，不如安靜守待。我們若以為耶穌的生活與我們有分別，那就是我們不明白耶穌的生活。我們不要忘了「他本有上帝的形像……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

成爲人的樣式」(腓二六—七)他將上帝的形像暫時放下，他作孩童很是順從。不但身體生長，智慧亦生長，人與上帝也增加喜悅他的心。我們萬不要想他的生活中沒有掙扎，可以看希伯來書上說的：「他也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他雖然爲兒子，還是因爲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四一五，五七一—九)他的順從是學習而得的，非自然而有的，他乃是從苦難中得着進步，乃是一步一步的進入至善，這是我們應當注意的。

人得了神的感力，卽有勝利萬事的希望。但上帝是神，我們的肉眼看不見，只要看得見一點，那就可以了。我們所需要的救主，必須是凡事與我們人有相同之點。如同我們人有弱點，我們經過試探引誘的事，神既不經過這些事，如何能作我們的拯救呢？基督教的特色，就是特別講明這一點，說明神「化身成人」知道我們人肉身所遭遇的一切事。這一件事是基督教大有感力的事，卽表明神經過了我們人世的苦樂兩件事。經上說：「因爲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他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他也知道巴結向上的工夫，也知道獨自一人在曠野的滋味。經上說，他後來坐在上帝的右邊，就知我們人的種種困難和試探。這實在是神對世人體量救濟的苦心，所以我們」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因爲基督的生和死，得勝了

萬事，就『成了我們永遠得救的根源，』給凡順從的人。所以我們自己所要透徹的，即順從真理的生活。查考耶穌的事，也許我們能多明白一點。

耶穌受洗，成了他生活中一件重大的事；他得了一個啓示，受了一點驚異。生命的門閉了又開了，這效果有些神奇。前途的啓示，很有些明亮。他所聽見的那幾句話，並非空言。上帝的言語似乎是發動了他的生活，如同太陽起山，發動萬物的生活一樣。他所聽的話，是專對他個人說的，並非向大眾說的。這個呼召來到，他以後的生活也因之變動，有特別的光明來照亮他的前途。

他的生活，我們不可忘了，仍是與我們相同，有因就有果，如同今日乃由昨日而來，明日由今日而生。受洗乃是由已往的時日而生，同時，也是打開了一個前途。約但河的一幕，並非爲令人驚奇而生；乃是耶穌生活上必有的因果。大概我們各個人也有各人的因果，無論向善或向惡都有因果。我們今日所行，就關係到了明日，然而今日的收效，乃是靠昨天的努力。耶穌從年幼的時代起，就以盡職爲第一要事。他的職務雖是一種平常的工作，但是他作得極其完備。（耶穌自己曾說過那忠心僕人的比喻『在小事上忠心的，在大事上也忠心。』譯者。）現在天已明了，就有大事臨到他身上，即是招呼他出來，執行一個大使命。這時候是有些熱鬧，因爲約翰傳道，很能驚動全國。他召集人，引他們進入正義，放

去一切不公、不義、不誠實的事，因為他說上帝大威嚴的日子就要來到。這種召呼，人人都能受到，所以耶穌也覺得應當去，要表明他自己很贊成上帝叫人作公正的事。所以他到了約但河，到了耶和華的先知那裏，願在人的面前，表示贊助上帝。不過我們要注意約翰的話，『我當受你的洗，你反倒上我這裏來麼？』耶穌受這洗，即是表明他願意作人類的同類，而獻身作公義的事。

還有比這更大的事，耶穌不但獻身於公義及公義的上帝，亦且獻身於困乏罪孽中的人。大概他自己一生，是漸漸一步一步發起恨惡罪的念頭。現在約翰在大衆面前將罪的如何可恨點破，他很贊成。他也看見許多人來受洗認罪進入交誼；他因恨惡罪，就生出憐憫、同情。罪在他身上，毫無一點權力；因此，他愈要體諒人，幫助人勝過罪孽，因此，他願意下水受禮，那水即表明人類平常的痛苦。他願意以世人的苦難為苦難，以世人的希望脫離罪惡為他的希望。他貢獻他的心和生活，作人類的解放，作罪孽的毀滅。他下水的時候，有點時間與約翰談話，談到罪的事，使約翰受驚。大概他也表明他為罪疼痛，然而，他也希望上帝施恩，他正下水的時候，約翰看出來，他的中表為世人的罪，很是受累；那罪在上帝一方面，也是一種重擔。因此，約翰說：『看阿，這是上帝的羔羊，是背負世人罪孽的。』

這樣，耶穌將他的生活，連一切他所學習的，為救人而貢獻出來。他三十年的生活，乃是一無瑕無

疵的生活，人將他這生活當作祭物，獻於上帝的祭壇上，這纔是完備的正義；僅有德行的完滿是不夠的，必然要將一人的完全一切獻上，方是完全的貢獻。他現在全身下水，就是表明全身擔負上帝的使命。上帝當時也開了天門，即是物質與精神，或『有形』與『無形』之分際的門，說幾句話。上帝到底得着了一個他所喜悅的人，也是他所希望得到的一個遵行他旨意的人，所以神聖的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這是耶穌三十年來遵從上帝的旨意，獻身於一件小手藝上，盡心盡職，所得的賞賜。並且他母親的希望和他自己的希望在此應驗了。這個啓示一開，他就明白了上帝爲他所指定的使命。他下水的時候，還是一個鄉下的工人，出水的時候，即參悟了一個奧秘，即是作上帝的兒子，以色列的基督。上帝的言語實在大有感力，將一個平常的人，感化成了救世主。

第七章 曠野

耶穌在曠野奮鬥的一段小史，乃由耶穌自己繪聲繪形的講述給門徒聽，希望門徒能因這種精神奮鬥的印象而得到感化。然我們應當看出其內性的意義，我們應當信這個試探確是眞事，而非空幻的。也許耶穌以前也經過了與罪惡鬥爭的事，然而沒有這一次的厲害；這一次，乃是一個物質與精神的鬪爭，爲其公務上的鬪爭，至死方纔完成。再從一方面看，耶穌的這種奮鬥，也是爲要得着自己的救贖，直到他自己的地位穩定了，人也明瞭了他的奮鬥是靈性的奮鬥，他自己完成了，就可以引導衆人歸於天父。

耶穌在約但所遭遇的事是自然的，前文已經說過，而這次在曠野的事也是自然的。現在的是已往的事情的果，同時，又是將來的因，並且也是生命鎖鏈的鏈圈。我們如要明白這件事，則必須將這件事當作受洗的因果看。經上說：『耶穌就被領到曠野去受試探。』在約但河馬利亞的兒子得了啓示，說他在最高的感覺上是上帝的兒子，也是啓示他作以色列的基督，彌賽亞。從此就明白他雖是生於馬利亞家中，而所關係則不只是她的一家，所以在約但的當兒，永在的主就一再的聲明：『這是我的

愛子。』這個聲音中富有父的同在和愛的知覺。他離開約但即進入了騰告的潛默中，並知道萬代萬物的定局乃落在他的肩上，而且知道他的本分就是作以色列的彌賽亞。然而這個本分還未十分顯明清楚，他心裏有這樣的思想，就被引往曠野去了。

我們若是受了何種啓示，上帝對我們說了話，我們就要想到一僻靜的所在去潛思默想這啓示的意義。耶穌在約但所受的威力，將其感覺和思想移到潛思中。他聽見了他是『誰』之後，就明白了他的前途應該作什麼。數十年在拿撒勒，他沒有得到何種特別的呼召，指點他的前途；但現在這個聲音來了，說明他是基督，是活上帝的兒子，所以他必要獨自一人到一僻靜的所在去潛思，以認識這個啓示的意義，以定前途的計劃，所以他將原有的手藝放下，獨自到曠野去了。在那裏沒有飲食，只有蝗蟲和野蜜。作上帝的兒子是如何的呢？他以前在永在中，本是上帝的兒子，可是，現在那永在的門，就是那物質精神分際的門已經關了。在天上作上帝的兒子是一事，在世界上作上帝的兒子又是一事。在天上是完全聖潔，無罪惡、無試探、無迷惑的。然而，在這肉身界中，有生老病死，又有罪惡、引誘、試探等事。所以說，在這肉體界中作上帝的兒子應當如何呢？這是世界上的一件新事，也就是一個新宗教的黎明；而這新宗教的創造者必須獨在一處潛思，以固其心。

他在曠野中，日子一天天的過去，肉體因為沒有慣常的飲食，所以軟弱了。雖然不敢說他的精神受了迷惑失去勇氣，但因為長日累月不斷的沉思，心力必也減弱，所以可以說他的身心都疲乏了。而且這裏也沒有聲音來說：『這是我的愛子，』只是一片荒野，只有野獸。他也許要想到，他究竟是不是上帝的兒子？是不是真能作彌賽亞的工作？他究竟是不是覺得他是上帝的兒子？這些思想本在他心下轉動着。當然有一個很簡單的方法，可以證明他實在是上帝的兒子。何必再疑？『你若是上帝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你若是不能變，當然就不是上帝的兒子，因為上帝是無所不能的，不妨試試。這是試探乘隙而入的地方；這『若是』二字，就是試探的先鋒隊。

這是一種很自然的步驟。有了啓示，耶穌獨自在曠野，心下發動了思想，這就是啓示的果，這思想即是關於那啓示的事。這都是自然的步驟。這試探之來，乃因為他作兒子的問題；既是兒子，必有憑據。只是如若再要證據，那就是不信賴那個啓示。因為一再要求證明，就似乎不是一種正當的事。卜郎寧 Browning 的詩說：『凡已經證明之事，則無須再次證明。』我們在得意的時候能做到的，在沉悶頹喪的時候也許做不到。天門開的時候，我們的心當然很快樂，一有鼓勵，當時必然容易相信。然而在軟弱痛苦的時候，則信心必然要受試探。（換言之，天氣晴和，人心必樂；天色沉悶，人心必沉悶。——譯者。）

我們在愁暗的時候，則很容易起那『若是』的意念。我『若是作了信徒，則何必又要碰見困難呢？』所以，世上有許多事令人疑惑。身體衰弱，精神頹喪，這是何等危險的境地。天開了，我們見有神聖在我們當中運動，就不生疑懼，然而，在那孤寂的時候，無衣無食，且受逼迫，我們的道將要如何呢？上帝的兒子在曠野，漸漸覺得身體軟弱、困乏、飢餓、孤寂。這是上帝的兒子麼？他可以用變石爲餅的方式，證明他是上帝的兒子。不必靠信心，只要看事實。變石爲餅，乃是事實，事實可作憑據。我們看撒但的方法是如何的狡猾阿！耶穌在危險的時候，必要給自己一個憑據，證明自己是上帝的兒子；然決不是用物質的方法，變石爲餅；乃是從心靈上發出憑據，證明爲子之道，不是靠施行一件魔術，乃是要證明他的心在凡事上都順從上帝的旨意。這個試探很嚴厲，我想，天使必是焦急的瞧着耶穌如何應付，很望能助他一臂之力。

但是，天使不用多操心。耶穌有信心的勝利，來得也快也完全。那從『若是』所發的疑問，他一齊棄絕了，他絕不能用那變石爲餅的法子。他深信上帝已經說過的話；他信他是上帝的兒子。雖然他是兒子，天父的旨意乃是叫他在世上凡事與人類一般。人類既不能變石爲餅，他又何必變呢？所以，他不要因爲變石爲餅，反而破壞正常的『爲子之道』，只以順從天父的旨意爲重。他是兒子，必要順從；

他是人，必須以信而生。天父的聲音告訴他是兒子，那樣，無論是在軟弱沉悶的時候，或是在得意的日子，他總是對天父保持他爲子之道。所以耶穌自己說：『我要證明我有爲子之權，不是藉着變石爲餅，乃是順從父的旨意。這個主義成了他生活的原則。他後來也說過：『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翰四34）。我們只要遵守神的啓示就夠了。

耶穌將生活之道給人規劃了出來，而且他自己也是順着這道路而行，直到他『人身』的路程完畢，直到得了上帝的主力勝過罪惡。但是在耶穌勝過試探之後，撒但的國就動搖了；亞當的樂園就被收復回來，凡被救贖的人，也都回來。這時候，還是耶穌無名的時候，他自己得了生力的權利，就是得了權力相信自己；因爲不相信自己，就不夠領人信他，不能世世代代領人作上帝的兒子。耶穌第一次在曠野的勝利，就是第一次信心的勝利；信精神而非信官覺。他深信這天地都要過去，而上帝的言是永遠存在的；能勝過這個世界的，就是信心。

試探者已經失敗了，然而他不知道，其他的試探不過都是實行出耶穌已經證實的真理，耶穌的思想都是對於前途如何作事業的問題。試探者就藉着這個思想再往下去試探他。『你若是上帝的兒子，你就可以很容易的從這高處跳下去；因爲上帝愛你，必然要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着你，免得你

的脚碰在石頭上；這樣，也可以驚動世人，叫他們跟隨你。你既是兒子，就應當施展兒子的權能出來。」這是試探者要利用耶穌特寵的心理。但是耶穌決不是從這一方面看的，他不承認對於天父應當特寵，而且爲兒子的對於父應有一種子職，兒子必須孝順父母，不可以特寵，必須順從。他不願意勉強在他職分的範圍之外作事，不應以兒子的地位特寵多事。父的愛必以順服爲根據，並非是作不規則的寵愛。耶穌爲人的生活，即是表明那神聖的爲子之道，效法他的天父。

耶穌在曠野，乃以建設天國爲唯一的問題。在這四十天中，他對於天國深深的考慮，也將他國中各聖賢的意見，逐一研究檢閱。可是對於輿論，他絕對的棄絕不顧。他一輩子都不願聽從大眾的彌賽亞主義。他乃是以形而上的眼光爲根據，是要建設一個公正的國度，國王卽是一位天父。這樣，他所說的這個國，是一個完全的新國。後來那些領袖們反對他都是爲的這一點。他所主張的乃是形而上的，非是物質的。彌賽亞的工作，都是從他爲子之道的方面發動的。這「子道」是他在肉體時代中所必須完成的，然後他將肉身分與世界作生命。我們從此就能看出，我們不是食其肉，喝其血，就有生命（翰六51）。乃是食其「子道」的肉，喝其「子道」的血，纔有生命。在他的眼光中，他看着他的國的美麗很輝煌的呈現着，他爲着切愛他的子民，就很激動的希望天國快快臨到；不只是爲一國一族的人，

乃是爲全世界的人（路四6）。但是，試探者又抓住這一點心理作用，利用着來激發耶穌「你既是希望天國快快實現，只要作一件事，就可達到目的，就可無庸多費時間。」只是耶穌知道試探者的用意，便告訴他，「我這個國的建設，都是按照自然的步驟，用不着魔術。」耶穌在曠野決定工作方法的時候，早就看出他的國的意義，順從這個立國的原則，纔能在人間建設事業。他決定不採用人造的手段成事，乃是順從天理而行。實行天父的旨意，方是根本的辦法。耶穌始終是堅持着這個辦法。

這樣，耶穌將生活的問題，以他的國爲對象，描畫出來。他現在可以出外晤對人民，因爲他的心已有很堅決的方法和意見。漸漸的他要與國內各領袖接觸，要反對他們的計劃，不順從他們的輿論，只順從他所見到的上帝的旨意。

這樣看來，在曠野的這個四十天，乃是一個最重要的時間，因爲正是他決定一生事業計劃的時間。試探者有時離去，而隨時還要乘機而來。在曠野他將試探者斥退了，但在生活的繁忙中，他也能隨時抵禦麼？

第八章 信心的勝利

我們想探尋耶穌生活的線索，我們可以說，他的生活與我們的生活有相同之點。各種事件重疊發生，因果相關；昨日爲今日之因，明日爲今日之果。試探的記載，將這個道理，解釋得很明瞭（太四 1—11）。其開首的『當時』二字中，含有承繼前事而生的意思。『耶穌被引導着到曠野受試探』其時乃是緊接受洗之後；似乎這試探乃因受洗而生。耶穌從水裏上來，就受了啓示，知道他是以色列的基督，是彌賽亞，是上帝的愛子。雖然，按普通眼光，他雖是平常人，然有神聖的使命在他的內裏；他從此離去木匠生活，以後也未再回到木匠生活中去；似乎離去撒勒，似乎是說他那一部分的生活已經結束了。他進入了那孤寂的曠野，在那裏四十日受試探。那試探第一天就已發動。這個時期中，他與那空中的權勢競鬪，如我們和惡勢力競鬪一般，不過比較大些。這競鬪的意義，即是要表明給世界看，人世中究以何者爲重要；是道，或是虛榮。我們各人也是一樣如此的受試探，看我們是以何者爲要，肉身的或是靈性的；所以說他是與自己競鬪，即他的生活，他的前途，並上帝所顯示給他的使命。我們也是要定妥生活的標準，以道爲重，或以世情爲重。受四十日的試探，則身體方面必定有些軟弱了，但肉身

軟弱，亦關乎精神的力量，所以試探由此進入，所以必有意念說：『我何必受飢餓，何不變石爲餅？』

現在我們替耶穌設身處地而想。我們覺得他特別有與永生上帝的關係。他所感覺的，也與我們感覺的一樣。他雖覺得是上帝的兒子，然必須勝過肉身，作其一生事業的大關鍵；雖是上帝的兒子，但也並不容易。他降生爲人，是已忘了他未生以前的榮耀。既成了肉身，就是閉了那以前永在的門而進入了肉身；即是進入了一模糊不清的境地。未生以前的境地，在肉身中不能知道；所以福音說他的智慧與身量，日漸長成，和我們一樣。天上的情景在心中消散了。他現在是肉身的、血氣的。雖然他是上帝的兒子，然是在地上的上帝的兒子，在一罪惡的世界中作上帝的兒子。他的義務情形，都是按世界的情形；他有肉身的要求，有社會的要求。飲食也是他自己掙得來的；並且自己要向上能與上帝交誼，乃是從世界向上而得一交誼，是以肉身爲本。他自己和別人尋出生活的道理，和上帝的旨意。總之，他作上帝的兒子，乃在地上，在肉身之內。還有一句話，他自己如此要作一彌賽亞，是以以色列人希望中的彌賽亞，或是上帝旨意的彌賽亞。

這樣，他自己受洗的時候得了啓示，知他是上帝的兒子，而後被領到曠野去受試探。霎時間，他見天開了，霎時間，他又回到普通的生活。這也許是和我們平常人的經驗一般，不過比較大些；雖有分別，

然是同類的事。我們人也有時受感動，然而那時期一過，我們仍舊回到塵土的世界。但這個問題乃是這感動的能力，是否能存留到能超越我們的生活，或是仍舊埋到塵土中？我們也可以試將這經驗放在耶穌的地位上，所以我們也可觀察耶穌經過這大感動，是否能維持到度過這塵世生活？我們如不受感動，所見者則為世界上的憂愁、引誘、及各種試探苦惱，所見者，不過平常的天地及地上一切的困苦，圍繞我們那樣，這種異象是否要消失？我們看見世上的不平、痛苦、災難、及政治上的不公正，強者欺壓弱者；這異象之果，是否能存在，仍能感動我們的心！我們有時候心理有些疑惑，禱告也失效，那先受的異象之果，仍有感力否？也許我們過這基督上的生活，不能得人的同情，而且受人的譏諷，有時我們的心覺得沒有聖神的靈感，保證我們確為上帝的兒子；我們有時覺得上帝詔示我們負罪人的責，我們有何憑證確是如此？我們敢說耶穌也經過這試探否？這個試探的結果，就是叫我們失去信仰，但有人遵照上帝的旨意而行，毫無私心，而頗有信心實行，這是證明從前的異象之果，在這樣困難的地步仍舊存在。遵行上帝旨意的人，他的肉身仍舊飢困麼？我們如何能證明我們的異象是真實不欺的？試探到基督，當其飢餓時，勸他變石為餅，給他自己證明他是上帝的兒子。

試探是為他證明有兒子的身分，那樣，乃是按眼見的行走，而非按信心行走。但這個試探立即被

耶穌勝過，他一點不疑惑，所見的異象之力仍舊存在；上帝的言是說：『你是我的兒子。』上帝之言乃是使他知道他的義務。義務是什麼？即『我活着乃按上帝的言而行；』我是順從他的旨意而行，我雖在肉身中，然仍是上帝的兒子，我乃在常人的生活中，人自由的限制中，作上帝的兒子。耶穌並不因此而表示與常人不同，也不要特別的權利；他乃是度着常人的生活，受其限制及情形。兒子的生活即順從的生活；這樣，纔能表示兒子的身分與常人一樣；並且以順從證明兒子的身分，在普通生活中，實行我天父的旨意。

若是有人說：『我活着不是專靠食物，』這句話的意義，非常重大；誰敢說，誰敢實行？人誰敢實行這句話，其前途必有極大的鬪爭；試探者必將雙手攥住他，要將他拖下到那不幸的地方去。所以約翰說：『凡從上帝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翰壹五4）。所以我們不能按眼光的去行，必須有信心始終看透纔對。

從這一點，我們就看出耶穌所揀選的生活的道路，即是為兒子的身分、順從、及信心。耶穌所度的就是信心的生活，這是由他自己揀選，也是由聖靈指導他作的。其第一件事，乃是決定他是否上帝的兒子。受洗的時候開首給他的話，他得了快樂，但隨即就有鬪爭開始，即黑暗、孤寂、軟弱、黑暗，即是在曠

野中，不見有天上的聲音來堅固他；孤寂，即無人去安慰他；軟弱，即四十天的飢困所致。他被奪去了一切的安慰幫助，他是完全的孤單，沒有朋友的交誼，沒有親戚的親愛，完全的孤立無助。並且，他在曠野之中，就是在罪惡的爪牙之下，且有那可憎的試探者在旁。在這種情境之中，他必須信他是上帝的兒子；因為這話早已向他說明了。但若是他是上帝的兒子，則又如何這樣受試探呢？上帝在那裏呢？這即是信心的試驗。朋友，這正是和我們一樣，不過略有一點分別；我們的先進們，早先經過了這種試驗，給我們留下了見證；而且更有耶穌自己的經驗，能堅固我們的心。只是他自己受試探的時候，則沒有這種種的優待。

希伯來書的作者說：『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四15）。『凡事』二字很重要。因為試探只有一種，凡事的試探都是從這一種而發生。試探者乃是藉此一種，而設各種方法利用。這一種是什麼？乃是令我們忘了我們為兒子的身分。這是我們自己經過的事，不能不知道這是事實。永生的主對我們說的什麼？乃是說，我們是那最高者的兒女；如此，我們就能以榮耀能力充滿我們的生活。然而我們人將這各方面都忘却了。我們忘了不承認的事，我們的行為將這事表明了出來。浪子在遠方忘了父及家，忘了父的教訓；直到他悔悟了，纔起身回父家。我們都是浪子；但只有那些未出遠門的浪子，

纔有基督得勝的福音，來到他們耳中。鬪爭的日子，我們暫且不提；因試探來到的日子我們則不怕；因我們自己因着激動，熱血湧升，易於戰勝；黑暗的日子，也無可畏之處，因有我們自己反動的勇氣來反抗。最可怕的乃是風平浪靜的時日，終日無所事事，生活平淡無奇，一切都是平安，一切都是不準備；長年累日，一律平靜。既無助興的人生音樂，又沒有社會的活動叫人興奮。沙塵的長途，比較風景美麗的山道，更爲難走。就在這個時候，我們就要動問，我們事奉主，有何益處？也就是在這個時候，試探就要乘機而來。我們因生活的平凡，無有鼓動興趣的事，所以對於道，就漸趨冷淡。沒有感力來叫我們親近道，而多多愛慕；所以試探就順其勢，叫我們注意世事『謀食而不謀道。』因此，我們的眼睛就看不見無形的榮耀，而專注於有形的奢華，如同浪子，專門注重物質的要求。就在這樣的時候，主的福音來到我們心中，叫我們在平靜的日子中，存着一上進的心；就是說，在極度的日子所受的感力。福音叫我們將這感力保存於這平靜的時期中，叫我們在這時期中，想到我們是上帝的兒女；連我們自己，也應看爲不重要，所重要的，就是看我們自己是上帝的兒女。這樣，我們的道心，不是建設在感情上，因憑感情，道心則如潮汐，有漲有退。感情雖是重要，但不可靠。耶穌並不是感覺他是上帝的兒子；所以道心應當建設在事實的知覺上。耶穌在木匠家庭的生活中很久，這生活很是平淡無奇，但他的心在這平常的時

日中專趨於思道，直到他聽到上帝的聲音：『這是我所喜悅的。』所以我們在這平靜的時期中，應當想到：『我們現在是上帝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翰壹三二）。可是我們應當時時想着。

第九章 聖靈的能力

耶穌回到加利利的時候，充滿聖靈的能力（路四14）。我們應當將這題目看清楚，耶穌在肉身時代與聖靈的交誼如何？能看清楚這個道理，則愈能明瞭耶穌自己，並且能叫我們愈加明瞭我們與上帝的關係。我們要明瞭對於聖靈的真理，由於考查耶穌的生活就可知道。耶穌穿破了塵幕，到靈虛的境界後，聖靈即進入這個世界，擔當掌握主權的責任；他如此纔得了到世界來的全權。他在世上是按我們所信的照亮人心，引人入道；但是從耶穌的肉身勝過了世界，聖靈纔有特別的能力，來到世界上。所以要認識聖靈，應先從耶穌的生死和昇天研究下去，纔能辦到。

彼得告訴我們，耶穌受洗蒙受聖靈的膏（徒十38），然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試探；（對求靈的人的警告——我們有時求受聖靈的洗，也許聖靈領我們到困難的境地）到了曠野，我們看耶穌因與試探鬪爭，而得聖靈也愈加廣大高深；他就回到加利利，起首履行職務。這樣，我們看起來，雖是聖靈運行混沌中的時候，也在人身上；但是在約但河，這馬利亞的兒子，他自己覺得接觸了最上的能力，在以前無人如此接觸過。他秉賦着大能力前進；我們在他的生活上，纔能看出這特別的能力來。

這樣，就生出一點奧祕的道理來，就是耶穌愈抵抗，魔鬼愈加引領他接近上帝，對於上帝則愈加緊握着。魔鬼雖想破壞他的信心，但結果則適得其反。那就是說，因他愈加抵敵魔鬼，則與上帝愈近，並且愈得聖靈的恩膏。這事對於他有何意義？彼得很啓導我們明白：『上帝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他週遊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上帝與他同在』（徒十38）。但這就是一切麼？是否一切，我們暫且不提，其中還有別的道理，我們只看彼得所說的：『他週遊四方行善事。』從前直到現在，都有人說基督所行的異能，都是藉聖靈而行的；那就是說，這些事非是肉身的耶穌所行，乃是受靈膏的基督行的。彼得也有一句話更叫我們明瞭，他說：『上帝藉着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他表證出來』（徒二22）。耶穌自己也說：『我若是靠上帝的靈趕鬼，這就是上帝的國臨到你們了』（太十二28）。路加所記更是明瞭：『我若是靠上帝的能力（注意，原文作手指）趕鬼，這就是上帝的國臨到你們了。』這是很達意的描寫，因為說明他是藉着上帝的指頭，纔有這能力。

還有一件可注意的事，耶穌隨時施行各種善行治病趕鬼，但離不了禱告的習慣。路加很注意記述這件事，說明主工作與禱告的關連，他全日行事，全夜禱告，也有時悲歎，在拉撒路的墓前，耶穌『心

裏悲歎了，（翰十二 33）福音中一再的記載着說，他禱告了即工作，工作完畢又禱告。但我們不要說，耶穌必須懇求上帝纔能行事，乃是因與上帝有交誼纔有聖靈，正如耶穌自己說：『我憑着自己，不能作什麼』（翰五 19 30）；所以耶穌禱告，乃是依靠上帝能力的方法；因為人與上帝聯絡，則無論何事，皆可辦到。他還有一次說：『非用禱告，這一類的鬼，總不能出來』（可九 29）他在肉身的境地中，也是住在上帝的面前；我們看他從改變形像下山後，看見世界羣衆的騷擾，就說：『我在你們這裏要到幾時呢？』他看見羣衆迎着他來，因為門徒不能趕出那鬼，但他說一句話，事情就成了，證明他是時時與上帝同在的。

這醫治的工作，乃基督福音的重要部分，乃是傳與人的好消息，我們從此可以知道最上的權力乃是有裨益於人的，所以耶穌說：『我若是靠上帝的靈趕鬼，這就是上帝的國臨到你們了；』他的意思是說：『我就是上帝的國；我就是你們與上帝的永在財富、光榮、中間的瑣連；若是那攪擾人身心靈的鬼被趕出去了，就應當快樂，因為上帝的統治權臨到你們了；上帝藉着我，開始照他的旨意管理世事，整頓一切，除去惡魔，建立身心靈的康健和平安。』

我們現在且追溯一點過去的事，即基督受洗的記載。這記載中有一種象徵表明耶穌受聖靈感

動的含義在內。這段記事，乃是耶穌自己傳給門徒的，說明鴿子的象徵。這象徵乃表明天開了所得經驗的事。並不一定說必有一個鴿子飛下來，鴿子乃是一種象徵。這象徵對於門徒有一點意義，他們也能看透，聖靈降在他身上乃是『如同』鴿子。但爲什麼要用鴿子來象徵呢？因他在那時候，覺得這鴿子乃是對於他的生活及職務所發生的光輝。這是如何表徵的呢？他乃是令門徒想到挪亞在洪水退下之後，所放出去的鴿，帶了好消息回來。所以鴿子乃是好消息的報告者。按路加的記載說：『上帝用聖靈恩膏，在曠野經過鬪爭之後，他就出去施行職務；他在會堂講道，名聲傳揚四方。但他用什麼去教訓人？即是福音的信息。他到拿撒勒說：『上帝的靈臨到我身上，因爲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路四18。）大概他在平常的年代，在家中的時候，他的心中，必是希冀人民所需要的東西；在約但河，蒙受了聖靈上帝的旨意，佔據了他的全心，似乎是對他說：『你所思想過的，現在即去傳給人。』民聽。現在你是我的基督，是我的使者，去傳揚福音。』大概他心中這時滿有福音的大旨；所以他離開施洗的約翰，就樂意到四鄉去傳福音。曠野的試探乃是他的試驗場，叫他看出傳給貧窮的人的，乃其心中鞏固的福音。世界的榮華，不能奪去這福音。所以四鄉八野被福音的光所照亮，並不是可驚疑的。他心中有聖靈的快樂，充滿了傳達上帝恩意待人的知識。使所有的傳道者、教師，都充滿了這種好信。

息。這好消息乃是各時代教會的大榮耀，只是這些傳道者、教師、應與上帝接近，必須認識他、愛他。天父現在乃是要有這樣的人，在中國服事他，傳他的福音。不要忘了上帝作我們的援助。上帝活生的能力，乃如此的與人接近了；破除人的綑綁，開放人生的牢獄，提拔人到身心靈康健平安的境界。

門徒看見主的行動，甚覺希奇；所以主對拿但業說：『你們將要看見天開了，上帝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身上』（翰一50-51）。從這裏我們得了福音的信息；天與地從此接連起來了；換言之，無形界是與有形界交通了。從前不認識的上帝，現在可以認識了；從前人想要追求的無形界，現在可以知道了。總之，人可以認識上帝，明白他的旨意，與他發生交誼；如此，則精神的生活就進步無窮了。

我們若是真能通達了這道理，我們的生活就要大大改變；並且我們若能信服，則凡基督可能的，我們也可能；基督能受聖靈的恩膏，我們也可以；他的經驗，也可以化作我們的經驗。但耶穌說：『我憑着自己，就不能作什麼。』如此，則我們憑着自己，當然也不能作什麼。那樣，我們何以又不斷的想憑着自己作事呢？我們既明知憑着自己是徒然的，又何以想憑着自己的力量成道呢？萬能的泉源已經爲我們開放了，我們爲何不用呢？現在我們能與有用神的主宰來往，也可以向他要求能力，我們就不應再尋求旁門了。

我們現在要看耶穌受聖靈感動的關係，他滿有上帝活生的能力。他在我們這塵世平常人中行動，罪惡的圈子，因之移動；罪惡的鬼大起畏懼，不得不遠遠躲避。而且他在這三年的時代中，將魔鬼都打倒了，惡勢力亦逐漸消滅，雖然慢一點。真理化身成人，無怪乎發生騷動；因為根深蒂固的惡勢力受了動搖。耶穌有一次說過：『我來並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動刀兵。』

耶穌在何處尋見上帝呢？並不是在祕術或神祕之中，也不在高深的事理中，乃是在平常生活之中，在人生平日行動，任職經事之中，為母者可以在家中尋到，為父者在職業中，常學生者在校中等等。耶穌三十年的時期，在其日常生活中與上帝接近，度着順從和職務的生活。三十年之後，在約但河受洗，上帝就說：『你是我的愛子；』——你現在可以將你所得的道傳揚於人，『存於中者』可『形於外』。他雖在塵世中，然是在天父面前。他有所求，上帝立刻答應。從約但河以後，耶穌就出去傳揚天國降臨；從此起直到臨終時，他自己時時刻刻依靠上帝和上帝的靈，這也是我們所能的。實在的，這纔是惟一有價值的生活。

第十章 往迦拿 翰一35—51

耶穌現在已經着手實行其職務，但不是按照何種固定的計劃。時間是紀元廿六年夏天或是秋天，因為拿但業正是在無花果樹下禱告。他從曠野回來，路過約翰施洗的地方，約翰引着衆人注目看他說：『看哪，這是上帝的羔羊；』也許耶穌因着曠野經驗的教訓，而得着一種身分，約翰受了這個身分的吸引，所以當着衆人說了這話。約翰曾經指斥全國人的罪，但現在却說：『這個人能擔負全國的罪。』他在耶穌的面上看出有戰勝的顏色，所以說：『我不能擔負罪，這一位能擔負罪。上帝爲世界的罪擔憂，這個人乃將這個憂愁放在自己的肩上。』也許約翰看出來耶穌的心有刀扎着。噫，這一位木匠，在家裏盡了一切爲人的本分，因而得着上帝的允許，現在出來要擔當世人的罪孽！

讀者請注意這種情景，耶穌的身分有這一切的威力。但由推想而得，他的身心靈必然也是很疲乏，也許他的心被剛經過的鬭爭所佔，在那裏反覆的深思着。這些思想確實是偉哉大哉之至！他正從那裏經過的時候，也有人注意，也有人不理會。然而有兩個人離開約翰，再不回來了。約翰心下也不見怪他們，因為他當然有一個達人之心，聽他說的話，就可以知道『他必興旺，我要衰微。』但是這時候

誰也不認識他究竟是如何的，連約翰自己也不通達這個妙道，後來纔明白；因為認識是出於經驗，然而經驗是從事情上一步步生出的。但是這二人，他們是由於所見或所聞的受了感動，耶穌見有人跟隨在後，就轉身問道：『你們尋找誰？』無疑的，他面容上必然有經過的榮耀。這些人就受了他的感力很大，以後永遠未曾離他。這二人之一卽是安得烈，其一必是說這故事的人，因為他將時候也記錄下，他認爲這是他重新做人的日子。

這二人與耶穌遇見之後，就永遠不分離了。也許當日他們就在一起。他們的終身大事定規了，因為遇見了他們基督——救贖。日子將到，他們要替他加冕，稱他爲王。他們稱他爲『上帝的兒子』，不過，當日猶太的普通說法，這『上帝的兒子』乃是指爲彌賽亞，或是按禮節稱他爲拉比，作他們生活的大教師。暫時他們還要回去整理他的職業，不過他們現在已經是聽其言語，守其道理，行其所吩咐的事。可是，他們第一次在一起，不過是從下午四句鐘到晚間，僅有數小時的談話。巴不得我們也在那裏能觀看他的面容，聽他的言談。

這正是耶穌開始領人進入天國，隨後他一步一步進行，由外形的認識，而至內性的認識。大概這幾個人都很年青，但都是正當的人，不會有過浪子的行爲，是加利利的手藝人，雖然未曾到過學校受

教育修養，然是後來能用的好材料。耶穌是用這樣的材料創辦他的教會。他所挑選的人，雖不是領學之士，然也不是卑污之小人，都是正當的藝人，如同他自己一般，這件事很有趣。

我們可以注意這些人，安得烈及其同伴，再有西門，及耶穌與西門的第一次見面。這時候，耶穌正從曠野回來；在那裏他爲生活的正義和生活的價值奮鬥，所以他的心靈因這經驗很熱切，他能很容易的通達人心，無論他們是在樹下禱告，或是在問他『你是誰』的時候。他對西門說：『你在這個新團體中，將要作一個磐石，但是磐石必須堅固。西門的脾性激烈如火，有一領袖的資格，心直口快。他雖是有些堅固，而且激烈，然在天國中很是有用之人，因爲耶穌要範鑄他爲天國的新人。日子將到，耶穌要問他：『別人離開我，你也離開我麼？』他要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世界假若沒有你，乃是一個空洞的世界。』耶穌救人乃是如此的，他先將自己賜給人，教訓人，於是人也將自己獻給他。

耶穌對安得烈、西門，談論同鄉腓立比之事。耶穌說：『我要得着腓立比。』他去尋找，就得着了（腓三12）。耶穌得了腓立比，也就如同保羅一樣，他們要慢慢的追尋耶穌得他們的理由；並且耶穌尋找誰，誰就不能不去，因爲他的吸引力很大。

大概這是夏天，耶穌走了三四天就回到加利利，他回去的時候，就有一團青年人跟隨着。這是基督教會的開始；可是還未成立一種名目，教會的名目到二年之後纔定。但這時候却是實在的始創了。這一團人以後漸漸加多，直到今日，尚增加不已。但所增加的都是誠實無欺的人，拿但業雖是在樹下禱告，那是因為天氣溫暖的關係，但決不是像假冒爲善的人，在十字路口禱告。團體的組織，確實是已經開始了；日子要到，狂風要起，耶穌將要受很大的打擊，然而在這開始組織的時候，卻是平靜安甯的。

這些人都歡呼他爲彌賽亞，卽基督。他們將要經過一不平靜的程途，他們的信仰將要因這種困難由動搖而幾乎破裂。這都是由於他們對於基督的思想有錯誤。他們當日所論的神道，都是不對的，所以應當改變；他們的心中對於耶穌的想像，也要改換，因爲他們現在心下有一美麗的想像，以爲基督要作王，他們也要成爲大臣。因此，耶穌要將他們從這些錯誤的想像中拯救出來，他們也必要很久時間自問『他究竟是誰？』但至終他們要歸服他，承認他是基督。

耶穌從曠野受試探，爲生活的正義鬪爭了回來，約翰將他一路回家的事記載出來。大概耶穌起首辦事有些不限範圍，但不久就要規定他的使命乃在以色列中。但在這隨意辦事的時候，在路上所碰見的人與他的使命，是有些根基的，並且他和這些人所談的話，乃是關於前途所要辦的事。他的

靈性因爲曠野鬪爭的事，當然還是緊張的，但是他已經得了勝利，所以他頭上戴着有救贖的盔。第一次的勝利，就能保護他抵禦後來一切的試探，他心中開了一個大門，卽世界的救贖。

第十一章 在迦拿

在迦拿我們看見有結婚禮的舉行。我們先討論一二事再說結婚的事。有人似乎對於變水爲酒有批評，因禁酒在西洋是一種巨大社會運動。但是我們更要明白猶太並沒有狂飲的事，並沒有現在世界轟飲的惡習；猶太乃一種守節制的民族，並無洪醉的習慣，所以也沒有禁酒的必要。並且在當時筵席上預備酒，並無妨害。我們論事必須看當時的情形而定是非。因此，西洋雖有禁酒的事，在猶太則無必要。大概當日耶穌和門徒並其他的賀客太多，也許是所預備的酒不夠，所以約翰說：『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二口）再有一節，即是耶穌對他母親所說的話：『婦人，我與你有什麼相干？』（翰二4）有一般人以為這句話的口氣，有點粗暴。只是這『婦人』二字，在當時猶太爲恭敬之辭。觀看馬利亞接着所說的話，就知道主的言辭並無不敬的意思；她『對用人說，他告訴你們作什麼，你們就作什麼。』因此，可見譯文似乎有遺誤之處，這譯文是由亞拉米而希臘而英文。耶穌的意思，大概是說『聽我罷。』他母親深知他的性情，知道她所求的答應了。

耶穌纔從第一次大戰鬪出來，從曠野而來。他來到約但河是帶着蘊集了數十年關於天國的大

思想。在那裏有許多人聚集要聽約翰的道。耶穌也下水受洗；在這裏上帝特別聲明耶穌是為他的旨意而來。耶穌在曠野大事搜求其心，要看如何能徹底將他的大思想成就於世，如何方為救人的最善方法；用物質上的作為及因公為私？他所要立的天國，其性質如何？這是一個重要的時刻，這是一萬代重要的事體。他滿心有計劃要普及天國，要救人脫離黑暗軟弱。若我們隨着他觀察他，就要看見偉大的事。

經過這一次榮耀的大事之後，若按世界的習俗而說，則以為耶穌必乘着勝利的氣概，步步得意，直到偉大的作為完成。但他決不如此。他早將世界的虛榮一掃而盡，再不提起。他到世界來，並不是要在身上增加世界的榮耀，他來乃是要將上帝的生命賜給人，是要提舉世界到天上；使心靈基督化；且在世上建設天國，改革一切不公不義的事。他帶着幾個青年，彼得、約翰、腓力、安得烈等，到一個婚姻的筵席上；這是表明他建設天國，乃是在世人中間，化人間為天國；這是一重大的道理。

耶穌鬪爭以後，懷着偉大的心，回到他的小鎮迦拿，也許他的母親住在那裏，也許拿撒勒的木匠店已停止了；所以耶穌到迦拿尋找他母親，他信她是這婚禮的辦事人。婚姻的主人也許早請耶穌與其同伴來赴席，一同宴樂，他們若請約翰，也許他決不來，因為他很冷肅。但耶穌則不然；他樂意與社會

週旋，約翰穿駱駝毛，吃蝗蟲野蜜，耶穌則變水爲酒；這是表示他一種社會的活動，於是這婚筵，乃成了一表現上帝榮耀之事。

我們應當將我們的生活像型於耶穌的生活中，將我們的生活與主發生交通，因爲我們的生活很多困難。跟隨主的這些人，都是與主的生活有交通，他們跟隨主到最後的十字架，昇天；他們也與主同在客西馬尼園中，參與主流汗如血的禱告，在那裏主乃給彼等一個機會，使彼等同守警醒。所以說與主交誼就可以成爲一個人，不但能服務同人與社會，助救世界，並且也有永生的希望。

或問如何變水爲酒，且容著者言之。耶穌在曠野經過一次辛苦的鬭爭，但是耶穌得勝了；這個得勝很有關係；有天使來服事他，撒但完全伏倒在他足下，耶穌勝過了一切試探，他將這世界的虛榮野心打倒了；他的思想目的完全與父發生交通；天父救世的旨意，也成了他的目的；所以他離開曠野，心中充溢了真生活。無疑，這新生活的心弦跳躍，在他面發出光輝的表現。這種表現很感動人；因此，人願跟從他。耶穌每經過一地，必有事件發生，也有成就之道；因爲他充溢了生活的精神。所以說他赴婚筵乃是充溢了上帝的恩意，那生活力也因而流射了出來。福音家稱其所行的這奇事，爲第一次表徵；我們不要忘了耶穌所作的這表徵，乃是基督的方法，表現應有與不應有的事。換而言之，即是所要有與

不要有的事；也即是上帝的旨意行在人中的時候。

譬如說聾、瞎、癩、死、等，是在上帝國中不應有的，至於在生活上，似乎應有喝一點酒的那樣的快樂。這次賀客似乎超出定額，預備的酒不夠；耶穌的作爲，乃是解決世界一切的困難，使缺乏的滿足；譬如拉撒路的可愛，死亡是不應當對他有要求，正如世界不應有生活的顛頓，神經錯亂，這都是因人走錯了路而受塵世的壓迫，這都是不應有的；萬物的父不願有這些現象，所以基督的生活力，因此，乃回照着上帝的旨意而行；叫人知道，若是我們都照上帝的旨意而行，就成如何的世界。現在歐、美、亞、等洲的社會人類都走錯了路；因爲一切事，人都不遵天父之道而行；隨地都是虛僞、妄誕。所以基督既是對着我們的生活、家庭、社會、活着，我們不如將我們的生活、家庭、社會的門都爲他打開。如此，則一切的苦難、辛酸的水，都可以變爲酒的快樂，並且極其充滿。

耶穌帶着了這充盈的生活來赴這筵席，在他的交際社會中人人都喜愛。他的跟從者承認他是生活的主人。只是這是開端的時期，將來有很大的發展，耶穌自己有許多發展的思想。他隱居的時期已過，現在正是開始與社會接觸的時候。人很熱心信他而跟隨他；但是對他們的信心挑戰的日子，也就來了，並且隨時隨地，使他們對他的思想更加清潔、明亮、高尚。在他們前途有偉大的時期，然也有

黑暗的日子如汗流如血被釘於十字架的時候，只是到了最黑暗的日子，即有了復活的事，所以有新天新地的情景。門徒們對於前途和終點，不大明瞭；但耶穌知道他是負着父的旨意，爲人犧牲。上帝的旨意有時候很甜，有時則如經過了苦海一般。

第十二章 福音 可一 14—15

馬可一章 14—15 說：『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上帝的福音，說，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這裏有一句話我們應當加上括弧，即『約翰下監以後，』這句話的時日是錯誤的，不當插寫在這裏，因約翰下監在這個時候以後。這或者是由於記述的人，在記錄的時候，回想以前的事，記憶上有些錯誤。因為耶穌有兩次回到加利利，所錯的即在第一次與第二次上。我們若是將這幾個字拿去，則馬可的記載就成爲很突兀，沒有準備，而很有意義，說耶穌到了加利利傳福音。耶穌並不是駕着雲彩突然而來，乃是照着自然的道路走來，即是順着大衆一樣的行程而來。路上也有幾個與他聚集一起的人同走。他們回家，就參與一個婚筵，這婚筵因爲他們增加了熱鬧。

耶穌曾經離開拿撒勒到約但去，從曠野回來，就在迦拿碰見了他的母親。她是在那裏住家或是訪友，我們不得而知，但知道耶穌隨卽就離了那地方而遷居到迦伯農。這是馬太明明記載出來的（四 13。）在記載上我們要一再的看見這個名字。我們常說拿撒勒人耶穌，可是他的使命乃是定在迦伯農，他以這地方作他使命的中心點。馬太稱爲『他自己的城裏。』（九 1，參河二 1。）這地方成了

他的大本營。記載上每次記述他到何處，都是說由這裏到何處，或回到這裏。大概他的母親是住在這個城中。迦伯農阿牠的機會如何之大，牠若知道誰住在那裏，以牠爲大本營，牠的福氣該有多大，牠也許能作全世界歷史的中區，從牠那裏，將有全世界的救贖出來，但是牠不知道。這個被擡舉於天上的城，卻跌落在地下了；因爲她不認識耶穌。耶穌終久因爲絕望而離開了牠。可是這還是後來的事。

這樣，我們看見了耶穌着手執行他的職務。他離開冷落的拿撒勒，到熱鬧的迦伯農來，這沿加利利海的地方人民非常稠密。按馬可說，耶穌在這裏很慎重的開始宣傳福音。以色列原有許多口頭語，關於耶穌的工作，其一卽是『上帝的國』或是『天國』。以色列早有這個口語，他們很思慕這個國來到。他們也可以告訴你這個國是如何的國，不過是按他們自己的欲望所想像而成的。耶穌開始工作就告訴這些人，上帝的國近了。他們問他這話是什麼意思，他就告訴他們：『你們如要明白這個意思，必須先悔改。』這悔改二字，是普通人人能懂的字樣。可是每每常見的事物，或常用的字句，因其習見之故，常將牠們的意義解錯了。譬如我們說悔改，就是指着爲罪悔改的意思。然而這並非正意，耶穌的意思，乃是說改變心性，不僅是爲罪懊悔。所以我們現在就知道耶穌不能得到迦伯農，並不希奇。要想人改變他們的心性，或改變眼光，他們卻很固執的反對。耶穌說：『如要進這個國，第一個條件卽是

改良心性。你們對上帝的想像是錯的，對於罪的看法也是錯的，你們的思想全是錯誤的，如同住在一間暗室之中，一切事理皆不明白，你們曾經想着天國必是從天忽然落在你們中間的，必是有魔術的方法將以色列的敵人全都滅卻，使耶路撒冷作世界第一個城，猶太人作世界的領袖。你們這樣想，卻是錯誤的，並且錯誤得很厲害。我告訴你們天國已經來到，你們卻一點也看不見。所以你們如將成見革除；將新思想，正當的思想，放在心下，就能得救。」

這樣，耶穌的言語乃是與衆人的思想相反。而且他用三年的時間預備改換這個思想，然而至終，他們乃釘之於十字架上。從這樣看來，我們可以說：「傳道有什麼用處？」但耶穌也許知道，然仍行之。他來乃是要建設上帝的國；建設的方法乃是揀選這奇異的宣傳方式，他到加利利來宣傳。我們看傳道說法的事是一種慣常的事，所以不覺得希奇。但我們必須認爲這件事是希奇的。他差遣他的門徒將這個國傳於天下，揀選這個方法立國。他用很慢的方式去得人心。他用這個方法即是用上帝的言語去感動人，將其心中的偶像、思想、虛驕，及其以爲有的知識，除去，到耶穌面前來俯首，並且心下知道天國即要降臨，上帝的福音是在我們面前活着的。宣傳——並無強迫，並無難堪，並無強力，也沒有檢察，只是傳道，並非用魔術驚動人，也不是奇異的表現，也沒有從高頂跳下叫人驚異之事。這一切都沒

有，只是傳道（來一1—2。）上帝從古以來，乃是用這傳道的方式對人說話，其後他的愛子來了，仍是應用這個方式。

我們看見耶穌在那個時候，在那個地方，心裏如火燃燒着的走進加利利去；上帝的國，在他心裏有光輝發射出來，這上帝的國即是福音。現在在加利利已經有了上帝的國，有了這個國的主權，願意感動一切人心。耶穌主有這一切，他也是這一切。他心中得了父，他自身存在的奧秘，即是與父一同在於愛心、忠信之中，於順服恩典之中。他來到加利利辦這大事，心下極其得意，很希望人人同得這樣的大道，這神聖的康健，這偉大的救贖。魔鬼是已經失敗了，這裏在一個人的心中，上帝的國權是實際的實現了。耶穌就是他本身的福音，以外並無別的。所謂福音，並非論到耶穌的話，也不是他所作的事；耶穌就是上帝的道，他就是上帝的福音（翰一1）；所以耶穌到了加利利就說：『時候滿了，等候的時期已經過去，上帝的國已經在這裏了；』這樣，人只要醒悟、信服，將一切錯誤的希望、悔改、改變心意，就能進入這個新世界（天國）裏。這上帝的國已經在完全的、偉大的、永在的、現實中發動了，已經發動了；即是人人蒙召能得的神聖生活。注意，這神聖的生活已在人心中發動了！耶穌這時很高興快樂，很希望衆人一聽他的宣講，就能歸服，這個偉大的思想在他心下跳躍着。世人至終可以得見上帝

了。從古以來聖賢所發明的意思現在都實現成就了。上帝的國已經建立了，現在的工作即是將這道傳揚於各地方，叫人能信而且能夠得着。

第十三章 在拿撒勒

這一段書記載在路加（四 16—30）；這問題頗有難於討論之點，但勞碌完成，定有所獲。第一件事，我們將文字的難點，先行解決，看是否能使這問題清楚一點。據記載所說，會衆『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但忽然之間，他們又要將他推下山崖。按現代心理學的理論，這是一件不可能的現象。讀這段記載，似乎是說在一日的生活中，早有喜事，而晚有悲劇，似乎是一種不自然的說法。是否著者有將二件不同時的事件，放在一日記載中的可能？按記載，耶穌惹起聽衆的怒氣，乃是他說：『除了彼利亞國的乃縵，沒有一個得潔淨的』（25—27），似說上帝不醫治以色列，而醫治外邦人乃縵。著者以爲耶穌頭一天回鄉，不見得說出這話。他所念的經文（16—27），似乎是很注意聽衆的喜悅。然（23—28）則又說出惹他們發怒的話，這實在是一難解之點。關於這一點，著者尙未看見有何書解釋過，而說得有理。然若說是路加將二件不同時的事記在一起，按歷史的眼光是不對的。這一說，也是難解；因路加是一位大歷史家，且該福音的開端，就說明是按歷史眼光記述。如此，我們不能不承認路加是按史事記述。耶穌自己也聲明這是他職務史的開端。但馬可（六 1—6）則將赴拿撒勒的事，放在

耶穌履行職務的中段，卽耶穌在加利利實行職務的最高點和焦點。他並將會衆丟棄耶穌的記載，寫得輕淡一點（2—3）。「他們就厭棄他。」大概馬可與路加所記，爲同一背景的事。路加將這事放在職務的開端，這是對的。但馬可將這同樣的事，記在與其人民決裂的時候，也是對的。雖二人的記事彼此抵觸着，而二人又皆對，則解決問題難點之道，就在於斯了。

耶穌有二次回到拿撒勒，路加將這二次的事，用一段記載串連起來，這是我們要許可的。這段記載包括兩個故事，一卽耶穌到會堂開始履行職務，一卽被會衆棄絕；二事的時間距離，似乎有二年之久。路加將這二事串在一起，乃是要將耶穌與拿撒勒的關係，寫成一個的記述。第一次衆人都喜悅他。但二年之後，他們不大明瞭耶穌靈性經驗的性質，所以丟棄他，趕他。路加的眼光，乃是用一篇故事串聯二件不同的事，代表拿撒勒人「先」與「後」對付耶穌的態度如何。第一次乃是耶穌獨自回去，他的心充滿了上帝宣露愛子的快樂，他很高興的在拿撒勒講道，也許因他的名譽早已傳遍，所以他們請他讀經。他所念的經，實有福音的精義（路四16—22）。他捲上書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他們聽了都注視他，而驚奇他的恩言。二年之後，他又到拿撒勒。然而這二年的時間，耶穌自己經驗了很多事。對於他回到這久住的家鄉，我們也約略可以想到他當時的感想，大約也與我們

久別本土，一旦重返一樣。也許要去見他親睦的人，也許有人說這是老朋友回來了。然而其實，耶穌的心與他們大眾的心有很大的距離。他們大概仍舊是依然故我，並未有新鮮的經驗，也無進步；但是耶穌在這二年中間，遵守天父的旨意，其觀念必大大進步，對於自己職務的知識，也大有進步，他愈加看出人生與永生的關係；並且他在各處演講的道，已經感動以前所經過之地；所以他回到故鄉，這偉大的意念是在心弦上跳躍着。

次日，即安息日，他照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也許管會堂的看見了他，馬利亞的兒子，回來了，於是按次序讀律之後，讀經的時候，就請耶穌讀先知書，耶穌於是打開經文念着。

這故事大概是當時同在的人述說的；因他注意到極細的細節。我們提起這話有何用意？就是要說明他自己捲上經文的事，這是令人注意的動作；又說他自己將書交還執事。平常也許讀畢之後就回到原座，但這一次，他就坐在長老的位上，於是人就知道他必有演講，所以人人注視他。上帝的愛、溫柔、慈悲，都如光輝在他面上和言語上發射出來。他來，就是上帝的福音來了；上帝的國和上帝的權能都在跟前顯明出來。他對他們說，若是我們將我們的生活放在上帝裏面，順從上帝的旨意，就有他的平安、交誼、愛，及其所有的光。這些事耶穌都能賜給人，所以他的使命，即開放人心關閉的門，將他們

從心獄中救出來，給以豐盛的生活。拿撒勒可說是宣傳福音發動的地點。但其前途究竟如何？人將接受之，或廢棄之？我們暫且不說。只是在當時的時候，在那裏是充滿了快樂，希望這快樂之光能照亮普天之下。

第十四章 初選的伴隨

以上我們看明耶穌開始執行他所負的使命，將他心中所預存對於他父的天國，傳揚給人。他自己周遊各城。但現在我們看見他另行了一個步驟，即是選擇四人作他的門徒。這是一件重要作為。大概這四人從耶穌受洗以來就跟着他，同赴婚筵，後來又回船去打漁。在這一短時期間，他們看出他對天國的意義，他也更加認識他們；所以時候一到，他就從衆人中挑選這四人，而開始一件工作，直到今日尚未完畢的工作；並且也是決不能停止的工作；直到將萬國萬民都化作上帝的子民的日子。只是，那個時間尚未到，還在遙遠的將來，也還不在我們的眼光中。

這四人是永遠可記念的人，世界雖有比雅各、安得烈、等更有能力的人，但這四人是可記念的人，因為他們是新以色列的發端者。我們現在所看的，不是一件小事，也不是一件偶然的事，或是一件平常的事，那時所發生的，誰也未會注意，然是一個新以色列國創始了，事情是重大的。這發端者先有耶穌。其時他是重心的榮耀。他是這個新國的始創者。他心中完全忠於上帝，完全愛天父，並且有完全認識天父的心，於是他加上四人，這一天是一個可記念的日子。

這是耶穌的一件作爲，是一種一定的挑選；人雖很多，然他只揀選這四人。什麼緣故？這是不知道的。保羅有一句話說：『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上帝的恩與我同在』（林前十五10。）這四人大概也是蒙上帝的恩而被揀選的。耶穌揀選人要在人間創造天國，他要漸漸的感化他們，改變他們，範鑄他們，使他們成人，爲主工作（以上參看馬可一章16—20。）

在加利利湖邊，他發動了一件工作，一件永不能退職的工作，直到他將天國呈交於天父的日子。三年之後，我們記得耶穌對門徒說：『不是你們揀選我，乃是我揀選你們；保羅的話也是這個意思』（林前十五24。）我們的情形也是一樣，乃是主揀選我們；我們都在繼續被選的線上。這並不是偶然的，正如門徒們受主的揀選，並非偶然一樣。

還有一個問題，也是不能答覆的，乃是問這事是如何作成的？這些人拋棄了他們的漁船漁網，一次再次的說過他們是拋棄了一切。也有一次彼得對主說：『主阿，我將一切都丟棄了。』至於其事如何，我們不能說，僅有看其事實。他們一直未回到打漁的生活（也許偶然打魚爲食。）他們是否每天跟隨耶穌，亦不敢說。復活之後，他們暫時回到打漁的工作；他們尙未成爲使徒，雖是他們拋棄了一切。他們拋棄了漁網漁船之中尙有一更深之事。我們如何？我們也應如此；雖是不拋棄食物，然必須拋棄

一切；就是說，我們雖不拋棄職業，然必須拋棄一切。古時的門徒如何，現在的門徒也應如何。大概這四人從前也有作迦伯農好公民的計劃，將他的職務、營業、家庭，都整理發達。也許他們心中有意思想得一安定的生活。這些事不能說不好。可是我們所說的，乃是他們將一切世事的計劃都丟棄了。我們再進一步說，他們這四人都是很守本分的人，按時辦事，也願守社會的秩序行事；但是前面所說的，乃是他們丟棄了一切。爲什麼呢？因爲他們發現了一更大的意義；因這個意義比較一切世事更大。自然，作好人，作公義體面可敬的人，希望死後得一體面喪葬，或是很有雄心作一個好公民，得一個好名譽，這都是好的，但這都是容易過去的事。新意義的生活來了，大於他們原有的理想，因其偉大，所以他們將以前的計劃都丟棄了；因爲上帝要建設新城新國在這世界上。我們中國的社會中，有許多好公民，他們都很注意發展自己的事業，也注意辦些社會的公益，但耶穌乃是要招呼人人應當丟棄一切，在一個新基礎上，有一新的建設。這新基礎就是上帝的國。耶穌將一新的以色列，建設了在一無形之國的基礎上。不過人們不大完全透徹這個道理；他們只是在物質上建設着。天國的基礎乃是靈體的，即是真理，即是道。掃羅所以煥然改變，也就是爲的這個道理。掃羅在猶太族範圍中，是一個極有光明前途的青年；他有作一個領袖的雄心，順着這條路線，後來他也許可以作一位大有權勢的人。然而他將這

一切都丟棄了，將這一切都看爲糞土。甚麼緣故？因爲他看明耶穌所設的天國是偉大的。前前後後有許多人都這樣；他們都是大有應世智慧的人，但是都丟棄了一切而跟隨耶穌。耶穌招呼他們，感動他們，要他們，他們於是將一切都丟棄了。約翰有一句話很可注意，耶穌問西門彼得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翰廿一15。）我們都知道彼得是如何回答的。但是他們爲什麼原故捨棄一切而跟隨耶穌啊，這是一個不可解的奧祕；耶穌眼中的光輝射在他們身上，他的愛激動他們，他的人格感化他們，他們就跟從了。這是如何希奇的事，如何希罕的日子。這真是一個快樂的日子！

現在，耶穌心中的光，藉着一句永不可忘的話，放射出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這是主賜給了人一個人生的使命、指導；不是出於自己，乃是出於天父；不是限於一個時期，乃是『永久』的，其中包涵一個非常人格的主權在內。他們受了這個使命，就將一切都不放在心上，其他各事也看爲不甚重要了。凡聽着耶穌這話的人，也是這樣；他們將他的話，作一切生活的前題。但也並非說要完全脫離世界的職務、事業。我們的日常生活，總是要維持的；只是不將這一切作爲前題。如此，其結果必是『人生的調和。』他們束上帶，繫上鞋，以盡人生的職責；他們雖是丟棄了一切，反即得着了一切。

我們現在的職責，或許比較使徒們的要難些；因為他們有耶穌的肉身同在，一同傳道，一同坐船，有耶穌可以平靜風浪。從這一方面看他們的職責似乎容易些。但從另一方面說，我們却是容易的，因為對於十字架、昇天等事，他們在事前並未看到，我們則完全知道。雖是耶穌的肉身，不與我們同在，然有他的神靈與我們同在；我們雖然看不見，然而他是與我們同在的。我們工作的時候，他是同在的；譬如有一二人在一隻船上，同是補網，彼此很接近，但一人專想肉身的事，一人則注目於天國；一個的心目中，專意盤算錢財、食用；一人雖也料理衣食，然是屬基督的人；他雖是丟棄了一切，然而已經得了很大的恩，因為基督與他同在。在事業上，在家庭中，或是在社會交往上，這個人是基督國的人。

路加記載了一事，叫我們知道耶穌如何發動一個人作他的門徒（五 1—11）。這些人還是初來，尚未入門，所以等候耶穌上船，也許是用門徒的船；耶穌叫他們把船撐開，稍為離岸。但耶穌為何要耽擱他們的事？他們已經打了一夜魚，很疲乏了，但耶穌不理會這事，他們雖是疲乏，但耶穌仍帶領着他上船講道。看西門所說的話，知道他們有點發煩。但是我們看耶穌待他們如何有禮貌；他知道他們乏了，甚是抱歉。他叫西門又下網，西門已經整夜勞力，知道再也打不着什麼，但對於耶穌仍說：『因着你的話，我就下網。』但是很希奇，魚滿了網。他們瞧着主滿堆笑容的臉，所有的煩惱也消失了，這纔有

些明瞭，如同以賽亞所說：『禍哉，我滅亡了，因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六五）。彼得說：『主阿，離開我，我是罪人。』耶穌得了這些人的心，如同他們得着魚一樣。

這樣，我們也略略瞥見了耶穌如何感動他們初作門徒的人。三年以來，他日日說這樣的話，行這樣的事，感動他們，要將天國的道，組織在他們心中，叫他們作基督教的頭生子，作世界教會的領袖；他們也去感化別的人，如此一代一代直到終了的時候。正如耶穌所說：『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翰廿一）。

第十五章 安息日及其後

我們願意站在耶穌旁邊看他如何生活，如何行事。我們不但要看，並且應當知道他如此行事，活的所以然；不但從外面觀看，也當從其心體會之。第一件事，我們見耶穌黎明以前，即到山上禱告。我們對於他禱告的習慣不大知道，不過經上說他黑夜中，終夜常要避人到僻靜的地方，雖然不很知道他禱告的時間長短，然要問他爲何要禱告，而且禱告與他有何關係（可一35）。

他回到迦伯農（可一21—38）他出去宣講，可是地區的範圍不大，他回來同着三四個人，回到他的大本營。安息日，他到會堂去，他對會衆講話，同時，又醫治了一個瘋狂的人，引起了他們的詫異。他奉父命到會堂中向人的靈魂宣講，並且憑着他自己靈性的冷靜鞏固，使一個神經錯亂的人恢復了神智。他離開會堂到了西門家裏，又碰見這家的主婦患熱病。耶穌上前摸她的頭，熱病即退了。我們要注意這事，這就是一個有光明沈靜，有信仰恩典的心意，觸動一個失去心意的人。一個人如何能感動他人，這是一件奇事。他一摸她，她就痊愈了，起來侍候賓客，一同喫飯。安息日的下午，他們就在一起；我們擔保他們決不是隨意談天，必是講論那無形界的至道。

迦伯農正在守候安息日的終了，（猶太風俗嚴緊，非安息日完畢，不能作事。）太陽平西，安息日完畢，就有許多男女老幼，患病的，殘疾的，和他們的親戚朋友，都來要見耶穌。這些人擠滿了西門的庭院。在月光之下，耶穌替他們一個一個用手撫摸着（可一34）。經上記着說：『治好了許多害各樣病的人。』並未說將他們所有的都治好。這個情形很是熱鬧，但是我們不知道他的成績到了什麼地步。只是我們推想他在那天晚上所治愈的人一定不少；也許其中有的站得太遠；有的他不能激發他們的信仰，因而覺得沒有靈應的觸摸；也有的達不到；也因為他是我們一樣的人類，也受時間的限制；所以時候到了，他就停止工作了；因此，也有許多人未得到他醫治的機會。這一晚，他大約就住在西門家中。這個安息日的事，記錄得很詳盡。從這記述上看，這一天的事是很動人的；迦伯農所受的激動很大，是以前未曾有過的。我們敢說迦伯農往後將受他的引導麼？若是迦伯農能發出信心，也許就在這個地方能看見偉大的事跡。次日很早，許多男女很匆忙的趕到西門家裏。西門見他們大家要見耶穌，不覺大大興奮；他信服耶穌，在迦伯農將受全城的拜服，於是到休息的地方去看耶穌，耶穌卻不在那裏。西門知道耶穌的習慣，就到耶穌常去的地方；在那裏尋着了耶穌。耶穌在這地方，也許用過二三個小時的工夫禱告。西門告訴耶穌說：『有許人要看你。』參看路加的記述，我們也許可以說耶穌沒有回到

西門家裏，因為耶穌說：『我也必須在別城傳上帝國的福音。』

現在我們能看見耶穌麼？他確實是又作了一次非常的基督。也許他這一次叫人非常失望。他在這個安息日的成功是非常的。他在迦伯農天天繼續作這樣的工夫，人民將要當他作一個國王。但他決定停止這些事的進展而到山上去禱告；因耶穌的心，這時似乎達到了一個緊急的關頭，似乎說：『我必須要禱告，求上帝幫助我。』他到他的父面前，求他解除他的困難，求他賜給助力。他一面用他自己的心，一面求父的指點。這一次他似乎得了二種指導；一他的聲望要掩蔽他的福音；因為人若得着肉身的醫治多，則必致養成一種僅求肉身之道之習慣，而忽略了靈性之道。（這一點很與今日僅求社會福音的情景相同，然而靈為肉之本，如無靈性上的福音，則何從有肉身福音——譯者）耶穌自然是喜歡醫治各種疾病，叫人得平安。但是我們要記得，耶穌有我們人肉身上一樣的限制；我們不要以為他是神子，就無所不能。不然他的身體受限制，如同我們一般，發生困倦、飢餓等等。時間上也有限制，一天不過僅有數小時的時間，所以他如要作這一件事，就不能作那一件事。若是他要醫治凡來的人，就沒有工夫開口說話了。由這一點，我們並可以闡明人生中的一個大真理；就是說，連上帝也受環境和時間的限制，不能作他所要作的事。耶穌在此有意，暫且將醫人疾病的職務停止，因為恐怕這一

件好事覆壓了另一件好事；那另一件好事，即是宣傳救人靈魂的福音。

並且，他自己繼續禱告，他就看透了他的聲望雖是叫心下快樂，可是不久必引起人的仇忌。因為這個世界是一個奇怪的世界，隨時隨地都有仇忌潛伏着。他這一次的成功，很能引起當局的懷疑和恐懼。以致他們設法要取締他。所以他既是要避免那樣的阻礙，暫時沒有良法，只得東遊西走的趨避着。他必要脫避這個熱鬧的緊張。而且他既要廣大得人，則應往各地週遊。這是他告訴西門的話。他不能常在這一個小地方工作，必要到遍地行走，宣傳福音，救濟困難。

耶穌所講的道很新鮮，不是根照讀書人的詭辯法，所以人們都很愛聽。加利利的人聽着這樣宣講，就如新鮮的風吹過來一般。而且宗教也似乎得了一個新精神；以前確是太枯燥了，連先知快樂的話也似乎丟棄了。現在生出了一個『父道』的超常的道，很能動人。因此，經上記着說：『無論貧富，都愛聽他的道。』

有一個時期，耶穌很避免與讀書人的領袖們碰頭。但是這一趟出門遇見一個生癩的人，耶穌醫治了他，並囑咐他不許傳揚這事，但他受了這個大恩，不能閉口（路五 12 - 16），所以耶穌不得不暫且終止遊行。那癩病的人得了耶穌的手摸他，他就完全清淨了，叫那人充滿了一種受不住的快樂。耶

耶穌因要免去當地的人受刺戟，所以吩咐那人到耶路撒冷去受祭司長的檢驗，而照摩西所吩咐的獻上禮物。但是這人的口堵塞不住，凡他經過的地方，他都傳揚這事；因此，耶穌就不能到城內街上傳道。他吩咐門徒回家，他自己就退到僻靜的地方祈禱，而靜靜悄悄的回到迦伯農，不叫人知道，因此，而得着數日的休息（路四44。）

第十六章 第一次的衝突（可一 1—12）

瘋癱的故事，其中有什麼意義否？世界史上有普通的事件，亦有定局的事件，在耶穌生活上亦有定局的時刻。所以我們就要在這個故事中尋求這個生活的道理。我們看耶穌在生活上，是完滿充實的。他着手實現一真理，創造一理想的區域，在其中人可以與天父來往交誼，因為設若無有這樣的區域，則人的生活實不夠成爲一種生活。因此，我們就着手研究這個故事內裏的精義；譬如說，大禮拜堂的顏色玻璃窗戶，若從外面觀看，則不着美點，似乎無意義；所以非從內向外看不可。對於這段瘋癱病的故事，亦是如此。總而言之，我們要進入耶穌的團體與他們聯合，而用個中的眼光來觀察外面的生活。

大概這一次耶穌乃是從一個長途的遊行宣講，剛剛回來。我們從馬可上可以看出這個意思。『過了些日子，耶穌又進了迦伯農，人聽見他在房子裏』（二一）從這節書上可以看得出，他是在若千時以前悄悄的離開了迦百農。路加說他在猶太加利利各會堂宣講（路四44）。這猶太大概不是專指一省，乃指全國，我們也想耶穌行蹤所至，也到了離耶路撒冷不遠的地點。所要注意的，乃是這

一次的遊行不只是限於加利利。路加又告訴我們，在耶穌的聽衆中，有法利賽人，法律博士們，從各鄉村來出場。

以上所說的事情，雖似乎是瑣碎之事，但却有很重大的關係，所以我們必須進入這個大禮拜堂，纔能看出這個重要性。從所記載的看，也可以說，對於耶穌的工作記載得很簡短，但實際上我們可以說，他已經將本國的教會都週覽到了，並且講演過。並且從路加所記載的，我們可以推想各區都有人代表到迦伯農（即耶穌所住的地方）來（五17）。

從各處來的人，大概不少。這次會集決不是在安息日，也不是在一人家中，乃是在會堂內。他在會堂內教訓人的時候，也有讀書人在內。耶穌已經感動加利利的平民，他們都很喜歡聽他；他雖不是博學的人，然而他們都愛聽他的教訓。他說話不同讀書人，讀書人只知道拾人牙慧，步人後塵，毫無改新的思想。然而他們却聽得出耶穌的話乃是從心中的意義發出來的，都是從自己經驗信仰的概念所發出的，極有熱力，所以人人都是傾耳而聽。正在這個時候，突然有人將一個患瘋癱病的人招來求耶穌。這是表示他們很信服耶穌能作非常的事。也許你問那患者本人，他爲什麼要很費事的到這裏來，他必是說，因耶穌的聲名大，我要聽他的教訓。我們現在要說也許他的朋友將他擡到耶穌面前，希望

耶穌能醫治他。他們信耶穌能，也信他必要作這事。我們怎麼知道呢？因經上記着，耶穌「見他們的信心。」這也是表明耶穌憐恤的心，看見這個人，必定願意醫治他。他們對於耶穌所知道的，不像我們現在所知道的多，可是他們也知道將那無力擔當的擔負，放在耶穌面前，耶穌必可靠上帝的恩典醫治他。

耶穌看見這事，他未曾對他們說什麼，他只轉眼看着那個病人。這二人的眼光相遇，心意相會——一個是健全正確的，一個是病的錯誤的，這人的中心神經系有了毛病，他的思想與目的，舉動與身體不能協和，因此，不能作什麼。他的思想他行走，但他的神經系不能為力。換而言之，他心意的門與樞紐脫離了關係，如同齒輪脫離了主力機一樣。耶穌看透了這自己知道自己不對的人的心，看明他的心少注意於肉體的癱瘓，多注意於生活境地上的不健全；他失去了生活的正當秩序，失去了生活的指導者，失去了與生活源頭的聯絡。

在那人心中還有一點，即是他心上有一盲目虛偽的概念。後來我們要聽見耶穌高聲呼喊說：「凡擔負重擔的人，可到我這來。但這重擔從何而來？乃是因為對於上帝的思想錯誤的原故。」這個人的重擔從何而來？根據讀書人和法律博士的教訓，他的癱瘓乃是直接從他罪的結果而來，這是猶

太人所相信的，所以非有罪上的赦免，他的病決不能得治，但他們對於他却認為沒有得饒恕的希望。

這癱瘋者如同被囚在一籠內，不能自由。也許他想，他希望籠以外有一神能釋放他肉體上的綑縛。這人心下大概有這個意思。所以他聽見耶穌說話，看他的面容，聽他的話，他心下的這種希望突然萌生。也許他的心下有一小的震動，足夠搖動其生活的根基。耶穌的救贖發了出來；由耶穌的言語進入他的心中，耶穌的言語，並不提到他的痛苦，乃是說：『你的罪赦了。』這句話，破除了他思想的錯誤，打破了那些讀書人的遺傳。這人不知不覺的突然站立起來了。

這就是我們所稱的奇跡異能。這正是福音所用的異能的正意。普通我們說醫治這人乃是一種異能奇跡，那也是不錯的，米麥生長在地裏，也是一種奇跡。那樣奇跡異能究竟是什麼？乃是上帝手指的點觸。大概說到那人心中的變動，則醫治癱瘋病的事，正如一種兒戲。因為心中的感動，乃是一心中的創造。醫治癱瘋不過是除去了那肉身的痛苦，而在其心中則發起了一個新組織。從這個新體中，他得了一個新眼光，看這個新世界；並且他對於神的觀仰，很有一種新的印象。因此，他就自己起來，回到家裏，他的正式的家裏。他自己心中有了上帝的赦免，就如同得了一巨大的新力量，一位新神。耶穌的這

個作爲，並非是一祈禱的應允，乃是傳道的工作，乃是上帝救贖的光放射在人的束縛上，是福音的能力來了，打破那舊日束縛人的傳統法律。所以上帝的恩典照入了這人的靈魂內，如同病者傳度了新血一般，成了一個新的身體；因此，他不但覺得肉身好，他的一切都變爲新的了。你若問他，他怎麼知道；他大概沒有別的話，只說是耶穌告訴他的『我從今以後活着，就是靠他口中的話，至於你們說這話，那都與我無關，我只知道我的瘋癱病現在已經痊愈了。』

這一點很重要，我們必要看得明白；這是救免的福音的開端，大概這一件事，也是耶穌口中第一次傳下的教訓，並且這個教訓也就是他將來致死的根苗。我們若是信口談饒赦的話，我們就要記得這是耶穌經過了奮鬥而建立的道理；而且因爲要作這事，他就要站在一個地位上，準備以任何價值去反對那猶太會堂完全的神學。因此，滿會堂就鼎沸起來，因爲他們中間有一人膽敢說猶太教會有不對的地方，因爲這人不服那些傳統的要求。所以耶穌這時正是碰見了那第一次使命的反對的危險。那些博士領袖們都在那裏，對於他所傳的福音，明明的起了厲害的反對。不久，有很多會堂不開門給他講道。他有點危險，這也是一個試探。這試探也許就是叫他說幾句敷衍的話，將自己的主張改變一些。可是這個情形有些與他在曠野受試探一樣的危險。他自己如有一點讓步，或許那些反對他的

博士讀書人們能平服下去。也許他現在讓一步，慢慢也許能叫他們服他。但是他却不能照辦；其中有一巨大的原則，有孤注一擲的勢頭；妥協的事，再不能存在。

這位耶穌與常人有別。他要直接達到目的地，他情願爲此捨命。他很冷靜的要求一事，是猶太沒有一人要求過的；並且他的要求是從前猶太教會所沒有歸於彌賽亞過的。饒恕並不是在天上封鎖着，乃是行在地上，而也是在耶穌手下，所以他一開首就有與猶太教脫離的意思。注意！這是耶穌第一次用『人子』的稱呼，往下再不能呼他爲大衛的兒子了（可十二35—37）。他的要求，即是他有權能把上帝永遠存在能饒救人的心，取來分給世人；他不但要求，並且立刻實行了。他也立刻給了他們一個憑據，即是叫那病人起來行走，他們不能不承認這憑據，因此，終久將他殺害了。他復活之後，吩咐他的門徒自己傳福音說：『你們赦誰的罪，誰的罪就赦了』（翰廿0—23）。這是明明說明他有赦罪之權。他爲這個道理與那些法律博士們抗爭。所以我們人現在也不可妥協，只應當傳主所傳之道，因爲『人子』在世，有赦罪的權柄。

所以耶穌轉身對反對他的人證明他實有這赦罪的權能。也許那病人躺在那裏，自己覺得已經得了這饒赦的恩典，可是不夠，耶穌還要說服他們他實有此權，要建立赦罪的福音，而無疑無異。他不

能僅僅靠那病者的話。這裏有一個神學上的辯論，即是這病人不能得醫治，除非他先得一饒赦的恩。若是他得了饒赦，或許他能得醫治。那樣若是他得了醫治，就可以知道他已經得了饒赦。這是反對耶穌的人們心下往反思索着的。因此，耶穌就告訴病人說：『拿你的床，回家去罷。』病人於是就起來拿着床回去了。我們要知道，這是必然而有的事；若是我們的心門開着，上帝的恩能進來，則不但是我們的外形能改變，內心亦要改變。這裏面有一個很大的啓示，這也是世界所需要的啓示。這啓示是什麼呢？就是這些人面前有一新生命的泉源開了，乃是從神聖的臨在而有的。這個病人受了耶穌的觸摸，得了他的威力，因而作了一個新人。他的心意脫了那舊日傳統的束縛，而且全迦百農全世界，乃因此進入了一個新時代，這個新時代，乃環繞着耶穌。大概平民聽了這福音，他們就得了上帝榮耀的大喜音，而那些讀書人聽了，心下就如同被火灼着。

第十七章 關鍵份子

福音的記載許多不詳盡的記錄中，有一段記着：「耶穌經過的時候，看見亞勒腓的兒子利未，坐在稅關上，就對他說，你跟從我來；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可二14）我們要研究是否耶穌偶然召呼利未，利未也就偶然跟從了耶穌？按照記載的研究，我們知道耶穌在工作上沒有嘗試，沒有偶然；他對於前途很費過思想，工作則極其完滿，危險和勞苦都在他的預料中。他很謹慎繼續的用力委決於以色列的教會。數世紀以來，以色列都是採取會堂制度，其中可以施教訓和宣講。耶穌就在這會堂得着他的聽衆，並且他既是教師，也有了會堂長老們所允許的公開的講座。他對於全國的使命，都是盡力的用這個方式傳達。關於耶穌這一類的工作，記載甚少，可是自他開始履行職務以來，他工作不少時間，並且很迅速的從這個會堂走到那個會堂，以避免那至終難於避免的騷動，因而使他受反對，不得進會堂佔據講座。他利用了他的機會，自然我們難以推想，究竟有多少羣衆得了他的道，但是我們知道他遭了會堂領袖的反對，他也明白他會堂中的職務已經終結了。

耶穌既是到了這緊急的關頭，既是知道對於他的反對日增，他怎麼辦呢？自然他的宣講不限於

會堂中，在露天市場上他照樣宣講；他的聽衆都自認是上帝的子民。但是他除了這些聽衆之外，又另外開闢了一個境界。有一般人，從來不曾聽見人宣講過，就是對他宣講，他也不敢相信；以爲宗教與他無關，上帝與他無涉。在末士理的時代有那些鑛工，在耶穌的時代有那些被社會驅逐的兩種人，就是稅吏和罪人；一種是替希律征收稅款的，一種是偽君子們所稱的『罪人』。他們不守宗教的儀式，也不隨其他的正人君子到會堂裏去，他們是教會中驅逐出來的。

耶穌宣講的時候，這些人們成了一種背景。耶穌宣講的時候，注意到了羣衆以外，那些時來時去，或是一人，或是成羣的人們；他們雖是聽了耶穌的宣講，以爲這不同尋常的宣講者，決不會對他們講道。他們生長的世界，尚且不認識他們，所以決想不到耶穌會想到他們。在他們與耶穌之間，有一條猶太習俗造成的深淵，所以他們覺得他的言語與他們不生關係。他們更不能估計耶穌的熱忱。耶穌的言語，在他們心下要打折扣，因爲他們覺得耶穌是高級社會，是以色列教會的正人君子。法利賽人也承認他是上流的人士，而非教會的驅逐者。人們也許要疑猜到他的主權，却決不懷疑他的身分。猶太教會的道理，就是不要把自己的袍邊沾染了污穢，猶太人的第一個職務，就是不與那外教的或稅驅逐的稅吏、罪人往來。若是誰要打破這個規則，誰就是自己放逐自己。（參考太十八17。）

但這件事並不使耶穌煩惱，因他並不將他的名譽作爲前題。他所關切的第一事乃得人心。所以有一天，他在一人面前經過，這人不喜愛他職業的束縛，即替羅馬收稅的職業，可是他以爲作這件事比較作叛黨（奮銳黨）要愛國些；他因爲作稅吏，被社會驅逐，故此他覺得寂寞。只得以宗教和自己作爲自己的依託，也因此而多查考宗教的書，從他所著的書中，我們可以推想到這一點。他雖是作稅吏，被衆人看爲罪人一類的，雖是那樣，我們敢說他是一個慕道的人。所以這人見那宣傳者，二人之間乃有一互相的瞭解。這一天，耶穌停在他的稅關前，耶穌生活的光輝放射出來，他的聲音含着高興，大能夠感動人心，就對馬太說：『馬太，我要你，我雖然有幾個人，然而不夠，我有一委託給你，也許你要因此受缺乏。因爲你要跟隨我，就要停職。你認識彼得，他跟隨我，然有時去打魚；只是你則不能回職，因爲你去職後，就不再任用你了。然而我要你來，有一重任要委託給你，你能來麼？』

生命中常有緊要的關頭，是由我心中的靈感所決定的。譬如你心有一大理想的靈感。若是你跟隨這個靈感走，即可進入一新世中，不然，就毫無所得。又如一人讀書，看耶穌的傳記，他忽然受感，見耶穌所表現的生活，是一福氣的生活，他就得有天門大開，而得着福音的生活。然而感力之後，若無作爲，則此感力必將化爲烏有。這一次，馬太受了耶穌的感力，他受了這感力，即隨時跟隨了耶穌。耶穌對

馬太說：『你回家去招請你的朋友來，我要你去邀請那些被驅逐的人，不論貧富，多多邀請；你是富人，你也請我，因為我要得這些人。』想不到耶穌就成了被驅逐者同類之人，他願意作他們同類之人，與他們一同坐席。他將他的社會地位作爲孤注；往後人將說他與稅吏和罪人同席，而不認他是同等之人。然而這件事乃是發明一個大道，即啓示上帝的作爲，他要得人，也是啓示上帝的心，憐愛世人，拯救一切人。

利未當然極其高興，靈魂也帶着笑容。他想上帝若也是這樣，我也願意快樂的服事他。但是他不知道上帝是否那樣，他僅知道耶穌是那樣的人。他敢說這是一位非常的傳道者。但今天晚上在迦百農有一個大誹謗的風潮。馬太心中似乎說：『今有一人要從猶太的教會，從約翰的一團，從西門等處到我家中來。』

耶穌來到。但是人現在要罵他是稅吏的朋友。他作這件事也許叫他的門徒吃驚，也許使他的母親及朋友等吃驚。雖是耶穌作了這樣的一件事，可是門徒沒有一個離棄他的。

注意，請看救主。他直接臨到人前，在他們中間坐下。所以後來的使徒說：『基督耶穌降世，爲要拯救罪人。』（提前一15。）耶穌降生爲人，是不夠的，他必須與稅吏、罪人同坐吃飯；這些人是迦百農的

大人先生，不敢交言的，而耶穌却坐在他們中間吃飯。

我們現在幻想他們所有的人都走了，只賸下耶穌和馬太。馬太現在幫助耶穌得了那些被驅逐者。耶穌現在是超出了猶太主義的束縛之外（太三九；翰一12），所以凡接待他的人，不是作亞伯拉罕的子孫，乃是作上帝的兒女。那時的耶穌仍是今日的基督；他也仍是用這同一的方法。耶穌需要馬太這樣的人，無論他名稱什麼，在何地方，只要他先自己歸主，隨即將自己的同人也舉薦於主。古時的馬太如此作了，現在的馬太也應當這樣作。這樣，主耶穌的名，就能刻在人的心上。

馬可這段記載的以下三段書（二18 三6 另翰三22 | 30 二13 | 25。）乃是當年四五月的事，正是莊稼成熟的時候；耶穌隨後所到的地方，正是快到逾越節的時候。

第十八章 爲自己的使命辯護

路加福音中，載着幾件寶貴的事，是馬太、馬可等未曾記錄者。是因爲路加按歷史方法研究耶穌生活所得。大概我們讀耶穌的傳記，就能斷定他在何時說何話（路一3）。耶穌自己初動人的反對，於是有些人阻礙他的職務，後來他們不願他在會堂講道，這是以前沒有的事。耶穌既不能進會堂講道，於是去對會堂社會所放逐的人宣講。就是在這前後的時期中，耶穌講了那三個比喻（十五章）。

耶穌到這些被放逐的人家中坐席，是要他們知道這是很嚴正的意義，表示他願與他們爲友，扶助他們，作他們的導師。其中有些打破階級觀念的涵意。由馬太的介紹，他開始這大探險。他到社會落伍的人羣中，使宗教的領袖驚得發呆。他們想不到會有這樣的事發生；一個宗教門牆以內的人，而與外人作朋友是不可信而不可想的事。我們門外的人，也許不能設想他們的存見。猶如儒教的人，不能設想世界其他宗教一樣。這些宗教領袖的意思，以爲宗教乃是爲宗教中人的，外人是屬於外人，不能進入。並且尤其特別的，是他們看見一人，生長在法律的範圍中，教養在一有道的家庭內，習於上會堂禮拜的人，乃竟與這些被逐的人來往，實在是一驚奇的事，這種舉動似乎是不可能信的。但教主乃是

作常人不可能信的事；在太初他創造了萬物，現在他創造了這新倫理的世界。他打破傳統的觀念，打破一切積習。當時宗教的領袖，以爲這些積習，永不應改變，但一個新人格，一新世界思想組織的人立刻臨到了，使他們驚奇。你聽他說的什麼！他告訴這些被放逐的人，說天國是屬他們的國（可二16）。這些領袖們側耳傾聽，他們驚訝到死；因爲他們說這樣的人，在宗教中本無地位；他們的心充滿了俗念，與宗教無有關係。只要揣想法利賽人與稅吏禱告的情形，就可以明白這些領袖的思想。他們說這些稅吏的手是不潔淨的，如何能與宗教發生關係。但是主所對答的話非常奇異，他說：『經上說：「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九13。）

耶穌現在轉移到爲自己辯護，這是他平日所不願作的，只是爲他的使命計，則不得不然。他們問他：『你爲什麼作這反常的事？』因爲從宗教方面看，你應當遵從教內的規矩；你如此作，乃是違逆階級的體面。耶穌引了兩個比喻，作他初步的辯護。他說，我告訴你們，你們看見了山邊的那個人麼？我們方纔遠見他，現在不見了，似乎是下山坡去了，他作的什麼？他們就說是放羊的人丟了一隻羊。又問，只有獨一隻羊麼？他們說，不共有一百隻。主說，那樣還有九十九隻在家；他既有許多羊，爲何爲這一隻小羊勞心費力？他們答道，因爲他是牧人，牧人若不爲羊勞力操心，就不是好牧者；若是爲一隻羊不操勞，

任其失掉，這牧人不但良心過不去，也很愧對衆人。所以他若不尋回所失去的羊就算丟臉。耶穌說，如此很好，可是你們見牧人那樣舉動，並不看爲希奇，反之，他若不那樣作，反而使人希奇。羊本是一種很笨的東西，迷失了路，就不知如何回來，所以牧者必須操心。那樣，牧者尋找迷失的羊，是世界上市所當然的事。

事情是否如此？那樣，你們見我作這同樣的事，爲何滿口反對。我是大牧者的兒子，凡是迷失路途的，我就得追蹤尋覓。你們問我爲什麼如此作，因我不得不如此作。我若不如此，怎麼見我父的面呢？上帝是世人之大牧者，他滿心有愛憐，補足人的缺乏，救濟人的苦難。

耶穌說了這些話，他們的詭辯都枯窘了。我們看救主如此爲自己說話，也實在是有興味的事，我們能當時看見這位牧者就好。他受了這牧人的名稱，很視爲得意。舊約對於上帝的偉大記述乃「耶和華是我的牧者，」因東方以牧者之名稱爲最重大。牧者的地位雖微，但乃投其全身心於這職務中，他將這「牧人」的事視爲己事。他也說他是牧人，並非虛空，他說：「好牧人爲羊捨命。」牧人是如何偉大阿！

有時我們把救贖看爲很難的事，也以爲是上帝不容易施予的，只是百分之一的機會，似乎是上

帝最後偶然賜給的。這等觀念是一個大錯誤。我們聽耶穌說：『我是好牧人……並且爲羊捨命……是我自己捨的……是從我父所受的命令……我與父原爲一』（翰十14 15 18 30）所以說上帝不但願我們得救，並且很熱烈的要我們得救，按耶穌所說，他作救主，乃一理所當然的事。我們應當以此爲思想的導星。

現在要論到耶穌爲自己辯護的第二步，所說的是一類的事，不過說法不同。他剛纔說了第一個故事之後，那些人的嘴就此堵塞了，無話可說。然而有旁聽的人，或即是那些罪人之一要說，『夫子，你說的牧人，去尋那失去的羊，也許是因牠有點價值，若失去了，就如失了銀錢一般。然而像我們這些被放逐的人，毫無價值，連一隻羊也比不上。』耶穌就回答說：『那要看情勢而定。有一天，我到一間茅屋，看見一位婦人，在白晝中點着蠟燭，因屋中很暗，不點燭就看不見。那婦人正在點數她所預備第二天付房租的錢。也許有一枚銀幣從指縫中露掉下去，雖然只是總數的九分之一，然而缺了一枚就不足數。所以我看見她跪在地上尋覓那失去的一枚。後來她尋見了，就叫鄰舍來一同快樂。』耶穌說這比喻，是表示一個人在天父面前，總是一分有價值的東西；所以在天父面前，有一人回頭得救，天上也爲他快樂。

這樣看，耶穌乃是將人生全部的生活——其流浪，其進行，其工作，其教養——都提高放在天父的眼光之下，他叫人明白天上爲下界人很望心。有的剛愎、作惡、等等的人，天使爲他們憂愁。尙有叫天使痛心的，就是那些自滿的人們。天本是一種疆域，在那裏，人的思想、羨慕、希望、信心、步步向上，直到至聖的上帝足下；但是在地上有些人，以爲他們所得的已經滿足，所以最可怕，就是這種自滿的心理；這樣的人再也不求，也不尋，不知道再有何種需要；如同財主說糧食已足，可以優游快樂。這樣的人，很難拯救，他們沒有慕道之心，所以不能得道；他們的快樂，乃在其已得的財富中；就是上帝的愛，也很難感動他們的心。

然而還有那些飢渴羨慕真道的人，雖是尋求，而難得着。好牧人要去尋找他們。歷代以來，都有被尋見者。上帝天父不斷的尋找人而得着他們，牧人的腳蹤，乃跟隨他而轉，直到尋見爲止。基督教的天命，卽在於此。

第十九章 二子的比喻

還有一個比喻是各比喻中最偉大的；且世界萬代萬國沒有相等的寓言。這比喻是可驚奇的圓滿的。耶穌是用最簡潔的體裁，說明上帝的地位，雖是腦筋簡單的人，亦能明瞭。他敘述的方法，實在稀奇，就是那些文聖用深奧的大作，也說不出來。這是一個最奇的比喻。他將上帝對罪人的態度描畫出來，一到人心，就銘刻在內，終身不忘。這段文字，我們雖再讀三讀，也不覺厭煩。

人們對於這個比喻再讀再講之時，就給以題名為『浪子之喻』。但這比喻中包括有三個人，而浪子是一個最不重要的角色，並且這不是二兄弟之說，乃是二子之喻；因說二子，就有父親在內。所以這比喻說三個人，即是父親與二子相關係着。我們注意父親，即知道父親的真理。

所以我們探求基督這比喻的重心，有三件事要注意。第一件事，很明顯的看出這比喻不完全，有一個漏洞。這漏洞乃由說者故意遺漏的。這個漏洞，就是這浪子自己如何動念要想回家？他將回家的後路早已塞斷了，永不想回去；他也該知道回家是不可能的事，因為他離開的時候，早將家庭破壞了。還有，荒年行路艱難，他身邊一文俱無，衣服也變賣了，那樣，他如何能翻山渡河回家？這比喻是有些不一

完整，還有些不真。這本不是耶穌原來的比喻，我們看下去就可以明白，所以就先說第三點。

這個比喻是文學中最偉大的諷刺文。耶穌不多爲自己辯護。但本章這三個比喻，乃多爲自己說話，而抵制批評他的人。說這三個比喻的起原，乃因法利賽人說他同稅吏和罪人一同坐席。耶穌用前二個比喻，說明如何同席，他問牧者何故尋羊，婦人何故尋銀。後來他又轉變其問題，就是告訴他們說：『我是將你們自己的心事表顯給你們看。』你們問這話，乃是以爲我的行爲不對，而你們是對的；於是就將這個比喻作爲借題發揮，適應當時的情形，所以他就將大兒子放在比喻中。因爲浪子和父親在比喻的情節中已夠，似乎不必用大兒子。他所以將大兒子放在其中，乃要表顯批評者的態度。他這樣作，乃是將法利賽人的心懸掛起來，叫世代的人看。也許耶穌說那比喻，本來是將自己放在其中作一個中保的地位，然因法利賽人的批評，所以將自己丟了，而將法利賽人放在其中。他對於他們的態度很憤慨。可是他的憤慨乃是天父的憤慨。天父看他們的心冥頑不靈，他們不求救人，乃是要叫人奉守他們的規則，看他們的規矩，大於人的救贖。法利賽人以基督與罪人同席，故有指摘。其中的緣故，乃是他們似乎是說天國的鑰匙是在他們手中。至於外人，則似乎不應開門，使他們進入。耶穌似乎是對他們說，我要叫你們看你們自己究竟是如何的人。『我告訴你們，你們所不接受這些人，乃是你們

天父所丟棄的兒子。你們既是有天國的鑰匙，就應引他們歸回天父。我現在就是要將你表顯出來，表顯你們在天父、在人、在鬼、面前是作的如何樣的人。我們心下所判斷的，是說這浪子雖說不好，然大兒子加倍的不好。

這樣，我們現在知道耶穌原來的比喻。他原來的比喻只是浪子與父親，因為法利賽人的批評，所以將原來的比喻中改變一點插入大兒子態度，表明法利賽人重視他們的習俗，而不重視救贖。因此，這個比喻，就變成路加所記載的那段文字。

我們推想那原來的比喻是說，某人有两个兒子。那幼子本是一個熱腸、不安靜、而又剛愎的人，他出門看世界的熱鬧，也許他父親有幾次不會允許，因為那遠方有許多誘惑。後來也許因為他已成年，父親見他不安於家，就允許他出外，不過叮嚀警戒他小心保重。也許父親送他回來，立刻就增加老態，因見家庭不是原有的家庭了，不如從前那樣快樂。這位老父受了很大的打擊。幼子的家報，日子愈久愈稀，後來簡直音信杳然；家中因此減去了歡筵娛樂。這時大兒子也十分想念他的兄弟。也許有一天，大兒子對父親說：『父親，你我向來未曾提到幼弟出門的事，但今天我們不如將這事揭穿；也許他不會回來了，也不必希望了；因他所去的地方太遠，也許已經死了。所以我決定明日起身要到那遠方

去看是如何，若是尋見了他，一定將他勸回來。」父親先不允許這大兒子去，因恐大兒子也是一去不回。不過若沒有幼子在家，心中也是難受，於是說：『你去罷。』

大兒子就去了。他一步一步蹤跡他的兄弟，見他每况愈下，日趨墮落，直到後來，他尋見了，見他赤身露體，幾乎不能認識。大兒子於是告訴他，說父親如何憂鬱，如何想念，後來，浪子擡頭，觀看其兄的面顏，說我不能回去；你不如讓我死在這裏罷，我不敢去見父親的面。大兒子不聽他的話，將他拉了起來，給他穿上衣服，一路渡水過嶺，跋涉多日；直到一天，到了一個地方，他們看見老家就在前面。幼子看見家鄉，想起幼時遊玩的舊地。他們見一位老者跑着迎了來，見了浪子，就接着他，迎着他回家。這位老父，就是比喻慈憐的天父，浪子就是我們這些罪人，大兒子就是耶穌基督。前文我們說這比喻不真，這就是那真的原來的比喻，是耶穌先預備講給人聽的；但是因為法利賽人的緣故，就改成路加所記載的比喻。

到此處我們可以暫時停歇，將這比喻的問題的大意觀察一下，我們就可以看出一二件事是關係吾人生活的觀念。第一，我們對上帝的觀念有錯誤；也許是誤在以爲浪子回頭，乃是垂頭喪氣的願，意作一個雇工。吾人以爲人離開天父，後來回頭，以爲天父已經不再是吾人之父，這也是一個大錯誤。

我們不知道我們現在及將來的地位，乃是靠天父永不改變的心。我們有時理想中的天父與真天父，二者的距離太遠。

我們看這個比喻，也可以感覺到罪是何種厲害之物，乃是一種能破壞家庭之物，能將天父的快樂奪去，能停止天上的音樂；因為經上記着說，一個人悔改得救，天上的天使也爲他快樂。然而若有一個浪子，不知悔改回頭，則天上必定是爲他憂愁。而且我們知道罪如何將浪子害了，而却未覺得罪如何將我們自己害了。最大的關係，乃是使天父憂愁，破壞天父的幸福。

還有一種更大的罪，我們也應當知道。基督用這比喻乃是說作一個罪人，不一定要如同浪子一樣遠離家鄉，不一定是離家進入黑暗中去；因爲人在光明之前仍能犯罪。設若我們自己住在父家中，對於天父沒有一點親愛之情，只是守規矩，不違背他的命令，按本分盡職；但是要知道這仍是存着奴才的心念，沒有使福音將我們的心釋放。所以說天父所要的，不一定是守規矩永不違背命令的人；天父所希望的，乃是有兒子愛的服務的人。大概在十個童女的比喻中，也顯着有這個意思。耶穌似乎是對那愚拙的童女說：『你們缺乏了愛的服務。』上帝所要的是有情感，知道報恩，能夠獻身的人，並不是要一個冷冷淡淡，只知循規蹈矩的人。天父因爲人不與他聯絡和好，心中很是悲痛，一直要等到

這些兒女回頭，引起他的快樂來。

這個偉大的浪子們的比喻還未曾完結，因為這時候大哥仍在尋找迷途之人；他自己跋山涉水，忍受痛苦為尋找在遠方的人；還有許多浪子尚未回來，耶穌的神靈仍在尋找他們。只是最後筵席的大廳，早晚要坐滿了回頭的人，天使也早晚必有快樂；因為浪子回頭了，父的心滿意了，大哥的功也成全了。

第二十章 新創造

耶穌現在暫時離開加利利，推廣他的事工到猶太和耶路撒冷，在馬可書上有三段記事，論到此事，謂當放在猶太地職務之中（可二18三6）。約翰三章說，耶穌到了猶太有人使他對施洗約翰的事發生辯論，正如馬可所記，且有與法利賽人及其他領袖有辯論。

三段之第一段，乃很複雜也很慎重並為根本的問題；雖是很煩難使人不滿意的一段，然如用心細味，亦可明瞭。耶穌和執問的人發生困難，乃是因執問者自己對於該問題尚未透徹，所以問耶穌該如何辦理。他們的問題乃是：『你和你的門徒及約翰和他的門徒並法利賽人，因何有分別。』執問的要點，即是禁食。耶穌的答覆，有一舉兩得之妙。他將禁食的問題，說得很明白；在人事中，除了喪弔憂愁的事外，可不必有禁食之事，我們可以查看這一說之意。猶太古律中未有禁食的禮節，除了每年一天之外。不過其中有嚴緊自守的二黨人，自己加上每禮拜二度禁食之例。但吾人思想之目的，乃是不問從外面加上的宗教禮節是禁食或是其他習俗。大概在各時代，各地，各宗教中，都有一種習俗，如貼身穿毛衣及其他種種苦身之法，他們的意思，乃是藉此可得上帝的喜悅。然而耶穌一概不要這一切，因

上帝並不因此而喜悅人。不用說，世人有許多人用節制之法，是因準備要達到一種目標。譬如運動家，賽跑、比球，他們必須先準備身體的情形，不多食，不亂食，刻苦操練。他們如此節制，乃是適應一件事，是有一定的目標。然而如若以為束縛自己，乃為討上帝的喜悅，所以耶穌就將這個辦法掃除了。耶穌似乎說，這一類的事，僅是宗教的儀式，並無所用，並不算宗教中重要之點。他說：『人對於上帝認之為正當為父之思想，自然無須乎這些事了。』

法利賽人問：『約翰的門徒禁食，你的門徒不禁食。』的事，耶穌答覆並且對之挑戰，用一個比喻說：『新郎和陪伴之人還同在的時候，陪伴之人豈能禁食。』耶穌說此話，不但給法利賽人聽，也是給從前跟隨約翰，現在跟隨耶穌的人聽。他似乎是說他們跟隨約翰，可以得着從前未曾有過的新道理；既是如此，則現在仍守禁食的舊禮節，必是空虛無益，況且他們應當承認，因為新郎現在還同在，新郎既是同在，則禁食的事是不現實的，若是如此作，則他們不過是在舊禮俗上加上一點新的條件，如同舊衣上補上一塊新布而已。猶太結婚的風俗，新郎同在宴會的時候，有一個禮拜之久，在這個禮拜之中，將所有的社會限制都解除，使新郎可以大樂。所以耶穌說：『我的道理也是如此。新郎還同在的時候，我們可以不必守這禁食之事，約翰的門徒也應如此。』

大概在這事之前幾天，耶穌領着幾位新隨從的人去參加婚禮，也許是有用意的，乃是表明基督上宗教的生活是有如同婚事的快樂。耶穌似乎是說：『吾等同在，何必禁食？我們應當歌唱表明快樂。這新的宗教，乃是特別使我們明白天父心中之愛，何必有如此憂愁禁食的事？我們現在的生活，乃如同在愛的裏面、光的裏面、上帝的裏面。有我同在，乃是應當快樂的時候。也許不久約翰將被人逼死；那時，吾等或許有憂愁。』不過耶穌現在不告訴他們，他自己後來要受難的事。不久之後，就要告訴他們，然而同時有很安慰他們的話：『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我必到你們這裏來』（翰十四18）並且永遠與他們同在。這並不是空話，他的門徒可以證明。

前面這些話，乃是將當時的情形約略說明。現在要更進一步，瞭解耶穌的思想及意義。前面的話，雖是很簡略，然其中有很重要的道理，也是不可忘的真理；就是說，凡遇見耶穌的人，就應當不斷的快樂，雖是有時有點煩惱，然亦應當快樂。而且宗教並非一切禮節所組成，乃是因與耶穌同走，不在空虛的禮節。所以我們雖是如同跋高山過苦海，然而有一幸福的中心與我們同在。

現在耶穌轉過來對質問他的人說：『沒有人把未縮水的布縫在舊衣服上，恐怕所補上的新布帶壞了舊衣服，破的就更大了』（可二21—22）因為有的時候舊衣服到了不能整理的時候，唯一

的方法，就是用未縮水的布補上，但一經水洗之後，新布縮小，反將舊衣扯破得更大。這個譬語放在宗教上是什麼意思呢？當然有點難解說；因為約翰的宗教也是新的，所以若說將耶穌的教訓補上，似乎沒有意義。若說是將舊日的道理與新道相補助，將舊日的道理，用新道調合起來；這一說，也不大對。所以耶穌隨卽換一個語調說：『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惟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因為新酒發酵，新皮袋也可隨之漲大。

宗教並不是一種補綻式的東西，應當徹底是新的。可惜現今宗教的壞處，就在補綻式的宗教，連基督上的神學也是如此；或是借用一些猶太教的習俗，或是異教的說法，故將基督的教訓滲雜壞了。舊物雖是不能說不好，然在耶穌到來的時候，他們的時期已過。若將這些舊俗補在新衣上，乃是將新衣弄壞。耶穌吩咐我們作兒子算爲自己的事；這是我們宗教的根本。耶穌叫我們負上他的軛，因爲是輕的，易負的，並且叫他們認上帝爲父，不用將羅馬希臘的舊說補在上面。基督上思想的宗教，是如同新衣，如同保羅所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5:17）。補綻是一種不合理性的東西。

第二十一章 兩座寶殿

第四福音所不幸的一件事，乃是這一位編著者不假思索的替這本福音加上了十五段註解。這些註解一律都是錯誤的；因為這位編著者，毫不能明瞭這位福音家或是耶穌的心意。他註解耶穌清潔聖殿的一段，他說耶穌所說的聖殿，乃是指他自己的身體。（翰二13—22。）可是耶穌的話，乃是在指着當時當地的事，並且他的話說得如此的驚人、銳利、透徹，以致兩年之後，他們拿這句話來在公堂上控告他。試問耶穌在他履行職務的這個時期中，他說：『若是你們殺害我，三日後我必復活』的這話，有什麼用處？

我們假定是與耶穌一同旅行去赴逾越節。我們承認約翰這段記事中的地位；其他的福音家，都將這段事記在他最後的一禮拜內。按其他三福音的說法，耶穌直到最後的一禮拜內纔作這一件簡單的事——雖是有巨大的關係，事情確是很簡單。試問到這時候纔作這事，有什麼用？並且耶穌到聖殿去過多次；所以我們敢說，他如若作這事，必是在第一次去的時候作的。我們承認約翰記錄這段事的位置是對的。

若是我們要將這一段記事的性質、意義、看清楚，還有一點應當注意。我們敢說耶穌作這事，不是在他履行加利利的職務之前。這是不可信的。因為他那時候到迦拿，還是無名之人，所以若說一個無名的加利利小民，能到一國的中心區域作這個事，恐怕是一件不可能的舉動。這樣，我們可以說，他行此事，必是履行加利利職務之後。這時候，他成了有名的教師，也有門徒。他這時同着幾位青年，從約但河來（翰一29二11，翰二12，）決意用迦百農作他的大本營；費了幾個月的工夫，在這一片地方佈道，到了這一年年底就到猶大去；這是從第三章上看出來的。在猶大他稍稍工作，召了幾位門徒，就上耶路撒冷去赴逾越節，那是紀元廿七年。他這時是一有名的教師；只是有些奇怪、驚人、而特別的獨創才。他的門徒因此日增，也因此很惹起宗教的領袖們注意，覺得這人有些不可測度，恐怕將來要大大妨礙他們的主義。

耶穌上聖殿去。他年幼的時候也去過一次，這是第二次。他第一次去，還不知道他自己是誰，然而他很有虔誠的心，喜歡思慕上帝，稱之爲父；也許這稱父的意義在他心下，尙未圓滿。大概在他作村童的時代，他心裏以爲這聖殿乃是世界的中心地，然而在那時候，他已稱爲我父之地。過了二十年，就在這時候，他又來了，也許他心裏想起他從前去過一次的事（著者不敢一定說他在這當中的時期中

沒有去過。)他自己到同胞生活的中心去，知道他國民的歷史，也知道上帝從起首就奮鬥着要使這些人民明白他的道，他的公義，和對於世界的福音。他的心，因為國家的宗教蓬蓬如火燃燒着。在他的幻像中，世界的宗教也是有聯合的。也許他心下也想，他若從這聖殿中能感動萬國的心，那樣到此殿，即可作其父的中心區域（可十一17，）國民史的榮耀，都要發射在聖殿上；也許上帝為世界的希望得一集中處。並且耶穌將他自己職務的第一週完畢，就到這最適合的所在來。

他走進聖殿，不覺吃驚，因為看見其中有營業、有兌換；在異邦人禱告的地方，盡是生意買賣的事，有牛羊鳴叫的聲音。這些猶太人對於宗教知覺很銳，不願意有羅馬王圖像的銀錢在聖殿中；他們的宗教心乃是如此的。但是他們不應當在異邦人的院中作這樣的交易。我們看一般信徒，常有這樣半冷半熱的心。

我們現在可以設身處地想一想，滿堂中都是喧闐嘈雜，污穢醜惡的牛羊市場，將一個祈禱的所在毀壞了，也不能作一退修的地方；不僅是物質的不潔，人的心因為營業欺詐，故道德亦壞了。那些買賣人却是乘這個特別機會貪財牟利。那些祭物本是祭祀上不可少的，但是因為商人藉這些東西取財，所以使之污穢了。殿的庭院中充滿了遊浪的人，也是一個盜賊的巢穴（可十一17，）因為猶大的

叛黨和盜賊都藉這個聖殿爲逃藪。

殿中許多人都在那裏喧騰鼎沸着，物質和道德方面都是腐敗的；這是多年以來所有的情形，也許耶穌還未實現天父的作爲在這個殿內。他今日纔到這裏，四面一看，見有許多物質和道德都敗壞的人，有貪財欺詐的事，而且這一切的事都是爲着大祭司一家的利益，安納所得的財利很豐；這世界上異邦人禱告上帝的地方，乃變成了一個盜窟。耶穌於是告訴領袖說：『你們將我父的家，世界萬國作禱告的地方，作了盜賊的巢穴。』這話是從一個清潔的心，一股清潔的勇氣中所發出來的，是由一個加利利的良心說出的話。他正責備他們的時候，心中動了公義的怒，於是從地上拾起一根繩子，編成鞭子，將衆人驅逐出去。奇哉！他們都出去了。耶穌的眼中如有火焰射出。他舉起有能力的的手臂，手中有鞭，也許人見他滿面怒色，因爲害怕，所以逃走了。一個清潔的心所能作的是什麼？一個公義的手臂的能力是如何的大無疑的，有的人必是大受感動，幫助他將兌換的桌推翻，也有的作爲袖手旁觀的人，看見這事，也許發笑。耶穌這時的形像，也許極其威嚴，旁人不能不畏懼。

也許當局聽了這話，見了這事，即彼此商議，定意要耶穌給一個憑證，表明他有什麼權力作此事。按本福音家的意思，是叫我們看耶穌的本身，即是一個憑證，並無其他的表徵。我們如若看不見這個

表徵，我們卽是盲目之人。上帝命人作事，並不按塵世的方法給以憑照，也不替人預事鼓吹。他的辦法卽是將其人放在世上，使他的自身人格表現出來，作爲憑證。人格超過所有的傳說，規條，信經，也可推翻大祭司一族的利益，也要廢棄以往的無益風俗。也許歷代以來，就有許多人爲這聖殿的齷齪嘆息，但是沒有一人能出來改良；只有這一次出來一個人格，滿有愛父愛人的心，叫人歸於天父的足下，就是他掃除了這些害人的污穢。以後他未曾再作這事。我們當注意，僅有這一次已經夠了；所以我們如能注意，卽能透視耶穌的真際。世界有許多不應有的東西，所以若是出了一人能掃除這些東西，我們卽應崇拜他。我們感謝天父，歷代都有人出來改良這些不當有的積習，如同威爾博改革奴制等。只是耶穌的作爲，當然是古今來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

那樣，所以他們向耶穌要求一個表徵，證明誰給他的權力作這事。但耶穌一生決不答覆這一類的問題。他透視了他們的心，所以對他們說：『只管進行你們的工作，毀壞這尙未完成的聖殿；你們將以色列的宗教毀壞到這個地步；只是我將創立一個新宗教。』

這就是兩座聖殿的意思。衆人也明瞭他這個意思，所以過了兩年，他們在公堂上就是用這話，作爲控告他的把柄。他們說：『聽見他說：『我要拆毀這人手所造的殿，三日內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

造的。他似乎是對他們說：『你們只管進行你們的破壞工作，將摩西所創的，衆先知所感動而清潔的宗教，弄到了這種情形。你們看這殿的外院，異邦人所禱的地方，作踐到這地步，可見你們對於這個宗教是如何的。你們繼續這樣行，直到你們的惡杯滿盈的時候。我不要這樣的殿，我要另外創造一個新殿。』

這就是革命。人常說耶穌是一個革命家，可是我們看清楚耶穌的革命是如何的。並不是直接的政治革命，乃是在生命上，宗教上的範圍中作革命家，當然間接中也關係到政治。他發動的時候，實乃願意整頓以色列的宗教，使其能振作起來。但現在確實看出來猶太主義不能改良。他有一次說的比喻『不能將新酒放在舊皮袋內，』就是這個意思。他自己必要重新立一個新殿。雖是那個主義不能改良，可是人民還在，或者可以改良他們的心，這是一種待決的冒險事情。他所要聚集的不是一國一族一界，乃是屬於他的萬國的人，一個一個的；他要創造他們歸入父的家，而且生活是要走在一條新的道路；以後他們不受舊禮儀的管理，也不受舊祭祀制度，或是石頭刻的誠命的管束；乃是他們彼此要有一位父親。他將這位父親啓示於他的人，就使凡相信他的，成爲弟兄姊妹；他將這敬拜父的宗教與衆人分享，一切他所有的都要分給他們，並不留下一點。所羅門的聖殿，雖有一切的金珠寶貝，貴

重物品，都是世俗的，可是比不上這個新殿的如此偉大；因為新殿中的人，乃是從各種束縛中的釋放者——恐懼的束縛，迷信的束縛，假神的束縛，傳統思想的束縛，古法律，古儀禮的束縛；從這一切細綁人的束縛中，得一個釋放，得一個新生活。這新生活乃是人與父同活在一新生活中。這個更大的事業，即是他要創造的事業；這更大的宗教，即是他要組織的宗教。這個新以色列，乃是他要從萬國的人中召聚而來的；舊以色列要慢慢消滅，新以色列要漸漸興起。舊約要過去，新約要成立。新約、新宗教、新天、新地。這是上帝借着化身的基督所要創造的。

（請中華同人將本章內容，仔細閱讀，因其中所說與我們關係極重。譯者附註。）

第二十二章 一位大於聖殿者

耶穌從耶路撒冷回到猶太各城各鄉工作。這時正是逾越節以後，約在四月五月之間。耶穌這纔告訴教會的當局，他要創設一個新宗教，不是人手所創者。大概這是他工作的第一年終了的時候。他告訴一個質問他的人，說他自己的使命，乃如同一件新衣服；誰也不能拿新布補舊衣，所以我也不能將你們舊日的宗教補上，因為這二者是不能相合的（可二21。）上帝所造之物都是新的。

一天，耶穌和門徒從會堂出來，路過一座田莊（可二23—28。）那時莊稼已經熟了。也許門徒們餓了，就採了一點麥穗；這是法律所許可，是工人所可以作的事。也許門徒們，因為主的道很感動他們，所以很高興。這是一個快樂的日子，也許隨即就有黑暗來到；因為宗教不只是一種平安快樂，也有風雨晦暗的時候。必須要經過這種種，人格纔可以完全。上帝要創造一個永在的城，耶穌就起首在人中創造一個非人手所造的聖殿，預備人進入。這樣看來，人身前乃是一個預備的時期，如同學生在校，預備日後進入社會負責。耶穌就在這田莊上預備這些人，得以進入上帝所預備的地方。他與門徒們分享一由父而來的新生活。父就是上帝，即是使糧食生長的上帝，也是將耶穌賜給人的上帝。也許耶穌

願意叫他們知道他的宗教乃由上帝而來，如糧食生長一般，不能這樣看，就不夠作基督；吃飯也有適當的地位，不能這樣看，也不夠作基督；這一切的關鍵就是：『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這一小團的人正歡歡喜喜的吃着麥穗，忽然有人責備他們用手磨穗（猶太人以手磨穗即是工作）因為安息日不應作工。也許他們疑心耶穌作宗教的革命者，因此，隨在後面窺探耶穌要捉他的錯處，所以他們對耶穌的主權挑戰，『你有什麼主權，叫你的門徒不守安息日？』耶穌根據他們的立足點回答他們，就是按他們的經典回答（雖然他是一個窮人，不能買一部經典，然也會讀過，並且比他們還要明白。）他提起大衛的故事來，『大衛那時還是一個平人，却取了聖殿中的餅，非平人所能喫的餅。按你們的法律，他不應當作這個事，然而你們一點也不追究；這是什麼緣故？至於說是安息日，你們可以去看那些祭司，他們日日不守安息日的法條，受不該受的禮物。』那些人自然不能對答這個問題，因為他說：『這裏有一人比聖殿更大（太十二6）至於我們確是守法律的人，可是這法律並非是摩西或拉比的法律，乃是上帝的法律。』

安息日乃是耶和華為人的快樂而設立的日子，然而這些文士們使這種快樂變成了一種束縛，天父是要人利用這個日子幫助人，而他們却使這日子變成了一個重任的日子。最奇怪的乃是他們

明明承認這個日子是一個喜樂，所以在這一日內有好衣好食，然而却設了一些禁條，過於嚴重，叫人忍受不住；連路過田莊時隨意手中磨一點麥穗也不能，以為是破了他們所定的禁條。禁條過於嚴重，就成了一種無意識的東西；他們所定的禁條，實在叫我們今天不能相信有那樣的無意識。有的事可以改良，但猶太人所到的這個地步，確實無法改良。他們關於宗教的一切都是太過，不能改良。但所要注意之點，即是他們問耶穌：『你對於人民的宗教如何？』耶穌即回答說：『改良是辦不到的，我要重新造一個新宗教。』耶穌乃是要取聖殿而代之，成功一個非人手所能造的新殿。他再不守這逾越節，而且也不能再守拉比所定的信條。他自己為主，且將發明一個新地新世界，創造更美的事物。

所以耶穌只管進行他的工作。最重要之點，不是拉比所問的話，乃是耶穌回答的話，耶穌說猶太的安息日，所以成立，乃是為人的福利。我們問，如何是為人的福利？我們只要看舊誡命，就知道這一天乃是要我們停止工作而休息的一天。可是拉比却將這一條改成一種死板板的儀式，如同作成一種牆垣，將人圈在其中，如同羊子一般，並且將他釘住。他們如此作，乃以為是上帝吩咐他們作的。但是上帝是仁慈的上帝，不是細綁人的上帝。耶穌明明對他們說：『你們給人的重擔，是人擔負不了的。』上帝的本意，並非叫人作苦工，乃是要人修身養心。耕種本是一件好事，是要栽種糧食，作人的食品，但是

人若不斷的勞力，就沒有時間可以修養心靈。所以耶和華說：『六日工作，當有一日的休息，叫人也可以有點時間思想靈性的事。糧食雖是養身的，但我們不能說人乃因為耕種糧食而生者，必然應有時間修養其浩然之氣。糧食的生長，乃是領導人思想高尚事情的工具。世上一切事，也皆是這個意義。所以我們若是專心於物質，而忘却了大道，便是我們一件虧損的事，所以說，若是我們拜了財神，便是一個大大的錯誤。耶穌就是要將我們從這些事中釋放出來，因此，不僅養我們的身，也養了我們的心。

這裏我們就得到了一個更大的道理，即是耶穌所說的，『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

還有一句更偉大的話，即是『在這裏有一人比殿更大』（太十二6）祭司在安息日行的事，比平日尤多，乃是一有價值之事。但是耶穌說：『在這裏有一人比殿更大，因此，我的人將要奉我的名生活，與我同在，而為我生活。這是主日，就是禮拜日的前徵，』（前之安息日即現之禮拜六日。）耶穌與他的門徒在一起度日的交誼，作了這新殿的大柱石。主日要來，在新基督上的組織上，這主日是一個重要的部分。這個主日為的是使人有一機會服事上帝、服事人。耶穌升天之後，曾指示人如何用這主日；基督教因此劃出一日歸主，在這一日中敬禮上帝，而修養自己的道心。他們不接受猶太的安息日，乃挑選其第二日即主復活的紀念日。我們不要忘了這基督上的主日，乃一榮耀光輝的日子。

耶穌願意我們奉守主日，視為一種自然的習慣，而不要看作一種束縛。英美等國的議院及現在的中國當局都為這一日規定了一些條例，即所有的機關都停止辦公，這都是為敬神而同時使人休息；因為這就是主日的原意。主日原為一應奉獻給主之日，這一日的貢獻，應當比較平日操作勞碌所貢獻的多些。此外還有一點，即基督上的主日，乃是消滅有形的，即物質的，而修養無形的，即精神的。所以人應當將他們的思想、愛心、平安，奉獻於主；這種舉動，乃有修養大體之意。基督上的民衆，有了這個條件，所以就能聯絡靈性，成功一個大權力。

耶穌在他的服務的這一個時期中，就為我們認定應有一個永在的安息日。路加說：耶穌在安息日醫治了一個駝背的婦人，激動了衆人的憤怒（十三10—21）。耶穌見衆人不能體諒那婦人，於是高聲喊着說：『我現在進行建築的國，乃是光明、平安、自由的國。』我們應當注意，在主所建築的國中，是沒有重負擔的。主的道理，並非是要從外面在人身上加上各種禁約束縛，乃是在人內心發動，如同麵酵一般，發動一種自然趨勢的、快樂的力量。這正如同席的人對耶穌所說的，『在上帝國裏喫飯的有福了。』

第二十三章 年終

耶穌在猶太仍舊進行工作，僅有這一部分不屬希律治理，而希律主義派頗有意要將希律的權力擴張；其時，猶太乃爲省長所治理。耶穌與猶太主義的衝突正是發動於這猶太省中，並且這個衝突在耶路撒冷很淒慘的結束了。

這一幕情景開首的時候，確是一幕很令人怡悅的情景。當地人民在安息日都在會堂中聚集，這是猶太的例規；這一次的聚集是在猶太的何城，則不能確定。他們聚集乃是要默思耶和華，聽他的道，和講解、禱告、等等；大概這一類的例規，乃是從被擄以後所演習而成的，在法條中並未規定，乃是按人心所喜，而非祭司所領導的正式儀禮；也許並無何種祭祀儀禮；總之，非祭司的禮拜，乃民衆的禮拜；所以無論請誰主講，或是討論，或是問答，都可。安息日的早晨聚集，乃是因此而起。

但是，頃刻之間，會衆的注意忽然緊張起來，因而極其沉靜；因爲耶穌來了，坐在衆人中間，同時，看見反對他的法利賽人亦在其中；他們與他在宗教上發生過爭辯。此外，會衆又看見有一個手臂殘廢的人在座；手臂本是極有用處的，然而這人却失去了這個便利；這種疾病是世上不應有的，乃是由於

人的罪而來；或由於冒險跌傷，或由於父母的疏忽，或由於錯誤的應用等；無論如何得來，皆是使這人失去權利。耶穌看世上不應有這個事。衆人看見耶穌與這殘疾同在一起，他們早知道耶穌的行爲，所以心下就覺得緊張起來。耶穌一見這一類世上不應有的事，心下就不安，總要設法救濟，於是外狀上也表現了出來。耶穌的心中滿有活上帝的慈憐；一般人都以爲上帝的慈憐是刻板規定在某種方式規律之下的，而耶穌則將上帝的慈憐表示在隨時可以應用的情形上，不是按法律，乃是按人心而用，而且在耶穌的熱誠的心上，立刻都能施用。上帝反對世上一切惡事，這個意念在耶穌的心下運行着，要除去世界的惡事；這是周圍的人所覺得的。你不能與耶穌同在一處而不受其感動。他們見了那殘疾，而又見耶穌注視着他，並見耶穌的慈憐現於面上，溫柔現於口中，他們就靜靜的守候着。他們又注意其他那一部分反對派的人，這般人，他們不知道上帝愛慈憐甚於獻祭；他們只知道守禮節，也許這些禮節將他們的慈愛束縛着了。他們的眼光很銳而心情到很冷。但是人的心在耶穌面前是隱藏不住的。

耶穌在這裏，他明瞭他所處的地位，不是他自己規定的。他已經對猶太主義挑戰，已經告訴過他們，他是安息日的主。他既是這樣宣佈過，所以他們就要向他執行其宣言上挑戰，所以在他們的眼光

上，態度上，都是要看耶穌究竟敢不敢實行他的宣言，就是打破安息日的成例。耶穌注視病者；他見人有苦難，不能不動心。也許這病人不願人注視他，因為他有些神經過敏。耶穌對他說：『立起來罷。』會衆的神情更加緊張。這病人也有些冒險的意味，因為有被這會堂驅逐的可能；他站了起來。這裏發生了一個比治病更大的關係，因為耶穌現在是爲世人，爲自由，爲上帝，爭戰，願意人得一個比守禮節更高的宗教。他開始就說他要打開監牢的門（賽四十二）；他所作的就是這些事；不但是在當時當地，乃是爲萬國萬代被綑綁的人。他與這殘廢的人聯合一致。他轉向反對他的人問了一個不能答對的問題，就是『在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那樣是可以的呢？』在安息日作慈憐的事是否合理。他們雖有意說不可，然口中却不敢說出來；他們自己心中確知在安息日救人是對的，然而口中也是不能說出來。這樣，耶穌乃是打破了當日守舊的地位；此後，我們愈可看得出他要打倒那些虛偽的事情。這些法利賽人行事，確實是自相矛盾的，他們外表雖是很能謹守安息日的禮節，而內心却是要殺害耶穌。所以耶穌所問的這個絕問，是他們無法回答的。

主耶穌的發問很能折服人，叫人無法答對。假定要那時對法利賽人所發的問題，也對我們自己質問，或是向今日的人類，或是今日的社會質問，恐怕也是不能答對；但是我們很喜愛他這一把清潔

的刀，即神明的思想，能割破一切的虛偽；我們不能不喜悅他重視病人之病過於一切禮儀。我們應當將他的這種行為態度推廣而應用於一切政治、教育、經營、貿易上。這都是我們應當行的事；因為凡屬人事一類的，都必須以道為評斷的準則，我們應當用這個準則評斷風俗的善惡，用這個準則評斷宗教的真假；用這個準則評斷法律的寬厚或酷虐。對於人類的一切偶像，都必須用這個準則作評斷；因為『人因偶像而顛狂』（耶五十38。）所以耶穌乃為不能救自己的人捨命，將上帝的忿怒，對一切不公不義不善的事上發揮。所以我們今日負責改良社會，救濟一切苦難的人，只有求耶穌基督的扶助，方能放膽而行。以前他們奉基督的名將奴隸的制度取消了。所以對於今日各種社會腐敗的改善，我們應當禱求基督在旁扶助。

經上說：『上帝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四12。）耶穌基督乃是上帝的道，他能將人的心意割破，辨明人的思想。這寫信給希伯來的人，能明白耶穌，通徹他的道，瞭解其中的意義。他所說的這話，並非一種平常口語，乃是耶穌行為活動的畫圖。

後來彼得傳述這個故事給馬可說：『於是耶穌的眼光如炬，映射周圍的人，誰見了這眼光，就終

身不能忘却。』彼得有五次記載耶穌的眼光。路加也一樣注意保羅的眼光。彼得永遠不能忘却耶穌的眼光。當日這眼光注射在敵人身上，告訴他們，他心裏充滿了憂愁，因為他們將以色列的宗教引領到了這個地步，將虛假替代真光，將黑暗放在榮耀的地位上；這樣鑽石的心腸，實在使以色列的宗教失去力量和效益；這些事他們都說是奉上帝的名作的，因此，尤其使耶穌滿心憂愁。他的眼光中現出了這憂愁、忿怒和羞憤。

耶穌於是對那殘廢一隻手的人說：『伸出你的手來！』同時，在會堂的這種情形之下，因着活基督的力量，感動一切，而達到殘廢者的身上，病者得了醫治，因着上帝的意旨，充滿有生活，將人提舉到一種新快樂、新力量的境地內，於是世上的錯誤，又糾正了一項。我們自己從遠處看到這事，巴不得將基督的心引到我的家庭，我們的社會中來，使這些地方都有這個新力量，使上帝的旨意，作主宰的力量。耶穌吩咐人靠近他，使他可以救人脫離一切的殘疾；我們看見我們心中有不能作的事，我們應當慚愧，因為未將基督的生氣放在我們心下。

耶穌有一次說過，『好牧者為羊捨命。』因為好牧者決不逃避為善的鬭爭，所以就不能不得勝。耶穌現在將法利賽人打倒了。法利賽人確實可惜，因為他們是以色列的領袖，他們却將接受的道一

一代一代的退化了，以致耶穌降世的時候，不能應用他們的宗教。他們現在對於耶穌也沒有正當的名義反對，只能圖謀暗暗殺害的辦法；但他們自己又不能殺他，所以用各種陰謀，甚至聯絡希律黨來殺害這加利利的傳道名人。按猶太的法律，耶穌破除安息日的事，就應受死的處分，但是他們現在是在羅馬的法治之下，所以他們要與希律黨聯合，設下他種方法傾害他。

耶穌在這種情形之下，完畢了他的第一年工作。他要脫離以色列退化了的宗教。所以在這第二年一年之中的問題，乃是他們如何能獲得民衆而消滅耶穌，或是耶穌能救民衆脫離法利賽人，及脫離法利賽的滅亡。這一幕戲劇就是如此的要扮演下去，並且增加其劇烈性，直到二年之後；但是今日他是主人，於是就離去這人心激動的會堂；而且他既已領導人們看見上帝的旨意成就，所以心下確定了要組織一個以上帝旨意爲本的新宗教，無論代價如何，他一心一意是要在自己的身上完成上帝的旨意；因爲他的名叫「耶穌」就是要從罪惡中拯救他的子民。這句話極其重要；他不能在他們的罪惡中拯救他們，乃是要救他們脫離罪惡。法利賽人願意他在他們的罪中施救，因爲他不願意，所以就設法要害死他。但是在他未曾受害之前，他將竭其所有的力量救以色列人。

第二十四章 雅各井旁

我們對於敘加婦的心，有些模糊不清。注釋家們也未十分將她的心表顯出來。我們現代的人很難將她的境遇環境解明；因為我們很少明瞭撒馬利亞人的事，不過知道他們對於婚姻的盟約看得不甚重要，我們也不用細說其事，只知道這婦人經過了五個丈夫。也許因為這婦人有些媚力，這是明然。但耶穌已經透視這婦人的心，現在就是要看他如何舉動。

我們第一步觀察的事，乃知道耶穌很疲乏的坐在井旁（翰四6）。這是約翰明白白記載的。他記這事，很有意思在內；他記載得很清楚，乃是因為這記者必是在旁觀察得很清楚。與耶穌同伴的不知有幾個人，也許他們暫時走開。但耶穌因何疲乏並非因為走了半日路程，亦非因為勞頓了；乃是由於心中的煩難而起的。耶穌心中有什麼事呢？因為他正離開猶太。他在猶太有了一年的奮鬥（可二18—三6）所遇見的是失意、羞辱、憂憤、等事。他進入猶太，到耶路撒冷，很有希望能用上帝的愛召集他們。他進了最高尚的聖殿，人禱告的聖殿，至聖所；他也是到了一個應作世界宗教中心的地方，也就是人應當面晤上帝的地點，他們的心應覺到上帝在面前。但是，耶穌在那裏所見到的乃牛棚，滿了

糞臭，和人慾的薰蒸。他初時履行這公共的職務，頗為高興，以為能發達愛國的宗教，幫助那些領袖們成全上帝的旨意。然而那些領袖們則將一切儀式禮節當作重要的東西。所以耶穌將一隻枯手的人救好，他們就大起反對。他們好像料定他不敢作這事；耶穌因之很憤怒。他覺得猶太教不能在地上將天國發展，故此必須重立一個新教。這樣，反對他的人，看見他所作的事，如此感動人，很是驚異，並且懼怕他破壞他們的舊儀式禮節，所以起了一大反動。耶穌心痛之至，故此暫時離開猶太，照舊路經過撒馬利亞，回北邊去。

他的精神非常萎靡，故坐在井旁，也許是在當午，天氣甚熱，甚渴，所以問取水的婦人索水。此處無有法利賽人的儀式限制；猶太教亦無關於此婦人的心，也無有法利賽人批評他的話；耶穌很能坦然的答覆談論中所引起的宗教問題。耶穌能自由的將其思想中人生生活的大問題坦白的說給那婦人聽。挑起這人生大問題的，乃是這水泉，正彷彿耶利米所論的一般。耶路撒冷，虛偽的儀式，假冒為善，禮節的宗教，不能叫人心滿足，不能叫人得自由的心，徒然只叫人困乏。婦人未來以前，也許耶穌滿心思索此事。他乘此與天父相通，討論禮節的失敗，不能養人心中的宗教。他在此得了安靜，心中充滿了上帝的愛，享樂他子道的自由，及永生生活的交誼。這時候，那婦人走近，在這酷熱的時候，她用罐取水，

耶穌向她索水。婦人很驚異，一個猶太的男子與她說話。她舉目看他，注視他的眼睛，看見其中有甯靜、智慧、忍耐。她覺得他已透視了她的心。他對她說：『你若知道了，你若知道了與你說話的是誰』（四10。）但是這婦人當時沒有覺到這話中包含的恩典，雖是留下水罐往城裏去了，不過因為耶穌將她過去的事說明，使他驚異的緣故。也許這婦人過一天重新憶起此話，『我若知道了我那時快樂；我若知道了我那時的機會，我若知道了所受的恩惠，我若知道了上帝的愛能引導我的路。』但這『若是』二字之中，有『實在無有』的意思。那樣她是過後纔想到，當時沒有覺悟這話的偉大。

耶穌告訴她，宗教的祕訣，上帝與人心交通的祕訣，在他把握之中。這婦人若願意，他即能將光照亮其心，使她醒悟，使她明白了解。大概這位婦人很明瞭當日宗教所爭辯的問題，但是耶穌告訴她這都是陳舊的、落伍的。他告訴她猶太教、該亞法教，以後都不能存在。他告訴她另有一個宗教，為將來的大宗教。現在我們可以推想耶穌所說的這些話。

在耶穌自己心中，這新宗教是實現的，是存在的，是已經成立，而生氣勃勃的，並且要發展光大，直到叫衆人得到其自由。耶利米（十八1—10。）對於這個問題有很重要的言論。他用鑿匠作比方，告訴他的國人，說宗教不可作呆定的形式，永遠規定的格式。他說上帝乃有自由者，如鑿匠有自由作其

願作的形式，作任何一種的形式，其中有作法的自由。宗教的作法，也是如此。上帝有其自由。但耶利米此處所說宗教的自由，僅到了半路。耶穌將這道理發展到完全的地步；將宗教的大自由伸張。所謂宗教，就是上帝與人有自由關係的意思。上帝的靈泉，灌注到人的心，到人的生活之中，即能將一切枯乾的事破除，使之發達成爲真理與愛；且能生出一種飢渴，叫人的意旨及主義，能受上帝的道；如飢如渴的慕求道的信仰。『因爲父要這樣的人拜他』（翰四23）就是說上帝飢渴要得人，他渴要得人應答他的真理回到他那裏去。上帝有這樣渴慕的心。耶穌說：『至聖的父阿，世人未曾認識你』（翰十七23）這是說明上帝是父，有爲父之道；是他所不能拋棄而永遠長存於其心者。巴不得世界一切的人能認識這個大道——上帝是父，是友。這裏有一位，就是父的愛子。在此即有他生活的聖所，也可以作我們生活的聖所，即是在父的面前。這就是宗教的基礎道理。人的老家乃是在父的面前。雅各井不解除人的渴，只有上帝的泉水則能滿足飢渴；因爲物質不能滿人的心，只有精神的可以。

對於飢渴的婦人下到井邊打水，她也有困乏，因其生活不能滿意。聖亞古司丁說：『我的心非有你的安慰，則不能得安靜。』耶穌對此婦人說：『我有聖靈的水，我願將此水賜給你。這真理的奧秘，我能賜給你。我得了，你也能得。我從何處得來的呢？就是仰看天父的面，你也能如此。世人創造許多宗教，

似乎是要比較好歹；但我所賜的這個宗教，能領你到宗教之源，卽是上帝。你若得了，卽不再渴；因爲人與上帝有交誼之恩，能抵抗世界一切困難，而得勝之。爲人的祕訣都在於此。得了這恩，世界一切的困難，不能勝過人心。

耶穌自己對於法利賽人，因爲他們的逼迫阻攔不能說的道理，在這一時之間很自由的完全告訴了給這婦人。雅各井旁立時成了靈的聖殿，這殿非是人手所造，乃是靈所建立的。他爲這婦人開了這殿，也能爲各人凡聽之者打開。啓示錄上有一句話說：『上帝的殿落下立在世人的中間，巴不得衆人能進入，得着其中精神的能力。』這樣，他給那婦人聲明了靈殿的事，使他很高興。他舉目向田野觀看，見莊稼已經熟了，就想到世人道心的大莊稼。他邀請人來收割這大莊稼。他的心充滿的願意領人與上帝發生交誼。噫！觀看中國道心的莊稼如此之大，希望不久卽可收成。

第二十五章 重遊加利利 (河三—七)

我們現在讀到『耶穌和門徒退到海邊去』的經文。這裏這個『退』字在原文中有特別的意義；至於其含義的輕重，就要看原來的所在，將去的地點，及因而而去等三個情形而定。我們參考史維特 *Werte* 的註釋上說，耶穌乃由迦伯農退到海邊，不過二里之遙。我們以為這個意思有些不對。史維特告訴我們說，耶穌如此行乃是逃避人的捕捉，但實地研究，其理由亦不充足；因為二里路程並不見得能逃避捕捉。經上還說有許多人從猶太、耶路撒冷、以土買、約但河外，並推羅、西頓的四方，來到他那裏；這是說有大羣的人跟隨他，如此可見史維特的註釋是不對的，所說二里路程的話，乃是測度錯了當時的情形，這也是由於馬可未曾指明耶穌到過猶太。但是我們看見過耶穌在猶太省南邊的事；經上載明他在那裏與當地的領袖衝突，他親自清潔聖殿，自己聲明為安息日的主，使他們驚訝，也是在會堂中展開他們的過惡。這都是他在猶太的職務。大概馬太的記載比較詳細。他說耶穌與法利賽的領袖衝突，他們於是要害他，他看出這個情形，於是『離開那裏』（太十二14—15，）這裏他說了離開的原故，及從何處退到何處。如此，這個退字就有了另外一個意義，也是很有價值。

這時候耶穌已經完畢猶太的工作。他先前到猶太去，乃是希望將他的道傳給他們。他到這從古以來就很有名的地區，到那宗教的中心耶路撒冷，集中他的才能，要達到他心中的目的，即是教化人，將父的旨意放在他們生活的前面，將一切禮節儀式擱在後面。上帝差遣很多聖賢到以色列傳道，如同耶穌的比喻所說的，最後就打發他的獨生子來要領導人到那有福的路上。但是這事的結果，乃是他們領袖們開一個會議，商議要殺害耶穌。這些背逆上帝的好意，上帝忍耐他們。他們雖是達到了耶穌於十架的目的，然而這道並未因之腐敗，並且更加興旺。經上說：『人的忿怒，要成全你的榮美』（詩七十六10），證明了是不錯的那樣，我們看明瞭這個道理，在我們經過這塵世路程的時候，就不要灰心；我們要思想人經過死，方可得生。我們若是灰心，就是違背上帝的恩典。

耶穌看出了這時候與領袖們的衝突有些早成熟，使他的工作受危害，於是就離開猶太耶路撒冷，有十二個月之久。若是那些人民對耶穌開誠佈公，耶穌就可以達到他的大目的；也許那樣，他就可以救濟那些凡愛耶路撒冷的人所希望的事。只是可惜他們一概不接待他。所以他就回到加利利去，心中憂煩。但他想到那些人從前既不接受上帝所差的先知，現在雖也不接受他，並不希奇。他於是離開他們，心下懷帶着宗教的生命，父與子的愛，新耶路撒冷的祕密，那城中的輝煌。人民的美善；這城是

靠上帝的生命活着，這是他心裏願意，也是他切禱的。

這裏發生了一個問題，即是耶穌如何類化他所遭遇的失望、失敗和患難？這些遭遇是我們所不喜歡的，然而也是人人不可避免的，所以人類生活的大責任，即是類化這些東西，使牠們變成我們將來成功的資料。這些遭遇是我們生活的一部分。譬如飲食，我們若不能剋化，就必致病，若是剋化了，就可補益。我們如何剋化這些東西呢？就是使牠們與我們類化，就是基督化；我們要接受牠們，嚐試牠們，喫喝牠們，使牠們化成了我們經驗的一部分；這些經驗無論是如意的或不如意的，都是可以幫助我們成人，增添我們的才能，使我們能控制事物。我們看耶穌必須要經受這許多事情，直到他生命的終了。以色列千年以來的希望，現在應當成就，耶穌覺得上帝是要將這千年以來的教訓成熟結果；但是人心惟危，不願接受他的道路。他最大的希望，變作了最大憂愁。現在耶穌只能捨却這個希望，另外重新創造一個希望，以完成上帝的意旨。大衛王創造了耶路撒冷，希望這個城能一步一步成爲道的中心區域。這雖是物質方面的，但上帝不只使之成爲物質的，也是要成爲『道』的；能發出光輝普照萬國萬民。這一個時代的終了，耶穌來了；他是萬代所希望的承繼人。但到了這時候，他看一切希望，都是徒然。總之，以色列不能幫助耶穌的道成一勝利，所以耶穌只有改用旁的方法。

耶穌退出了耶路撒冷，我們若回頭一看，必定看見這座聖城，不幸的城，是籠罩在愁雲慘霧之下。城中的街道帶着寒氣，孤寂，可惜的意味。耶利米的時代因爲看見城中的景象不佳，所以常常發出警告，但那時的現象與現在的情形比起來，可不算嚴重了。耶穌退到加利利去，在迦百農重又工作起來。大概下面的文章都很明顯，幾位福音家的記載都一致相同，即各地人民都跟隨他（可三7—8，路六17）但是馬太福音中亦有一段話，突然生出（四2425）似乎毫無線索可考，但是我們若是參讀其他福音，則其次序自然清楚了。福音記着說：他們不但從四方來，並且從約但河以外推羅西頓的地方來。這些人如何來跟隨他？其中伏着一個重要的教訓，即耶穌不但在本國傳道，亦會到外邦傳道。他何時去的，聖經雖未曾明載，也許是在第一年工作的時期中。從此可知耶穌傳道的工作如何的普遍，而且各地方的人民聽其道而受感也是無疑的。這些地方及本國全地各界的人士都要明白他的道，聽他的宣講，但是當局的人却不歡迎他，而耶路撒冷却將城門關閉，拒絕他。噫，他們拒絕了自己得救的機會，這是如何的可惜阿！

第二幕戰又開場了。民衆從加利利、猶太等地方來，但是他們都接受他麼？他能得着這些人民麼？這些人有的是獨自來的，有的是成羣結隊而來的。當局們看見這件事，簡直不知道如何辦理纔好。我

們現在暫且不必顧慮他們。這些地區都受耶穌的感動，都有服從他的傾向。如此可見這一位拿撒勒的傳道者感動了全地。那樣，他應當如何行呢？到了這個地步，若是一步走差，則上帝的道必受危險。我們這時候也看得出耶穌當時很難於挑選他應行的途徑。也許連天上的天使也提心吊膽的看着他的行動。民衆都要歸他，這是無疑的。但是他們有自己的主義，如耶穌隨從他們的主義，則民衆必響應他的號召，他要命令他們作何事，則無有不聽從的。那樣，如若按照俗見而論，則耶穌應當用力得着他們。但是我們應當仔細查考主耶穌的事，他是一個精心高明的工作者，他有特出的見識。我們若是要知道如何作工纔好，就應當以他爲模範。我們觀看耶穌，就知道我們脚前有何種魔障盤據着。各地各方都讚頌他的名；目前法利賽人無法對付他，祭司還未惹動。但是就著者的眼光來看，可以看見他眼光中含著切望，額上發出紅光，因爲上帝的愛從他的心中發出來。隨着他面容上現出冷靜，嘴唇表示堅決。他對這些民衆看了一眼，就走了。噫，這是如何奇特的行動阿！

耶穌的這種行動，是吾人推測不到的。按照普通的眼光，他可以利用羣衆的力完成他的事工；但這樣行動，仍是一種妥協，與他的原則有衝突，所以他決不作這事，所以離開羣衆而去，就是這些屈服於他的羣衆，但是不是最後的一次。他退到山中，在這高原上比較肅靜而晴爽，在這裏比較更易於認

清永生的途經。他剛纔經過的這一個試探與在曠野中所受的試探一般。在曠野中撒但對耶穌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將這世界的一切都給你。』所以他這時候若是服從了羣衆的傾向，就是受撒但試探一樣的危險。他若服從了羣衆的主義，也許可以建築一個新耶路撒冷，只是不是上帝所要建築的聖城。他若是屈服於羣衆的主義，使羣衆受其命令作事以達他自己的目的，他就可以作他們的王，但是這就是破壞上帝的旨意；那樣，上帝的旨意又要第二次的不能在地上成全了。世界所最需要的，乃是將上帝的旨意深深種於人心，將上帝的真理放在人心，而拯救他們脫離他們的私意。耶穌若利用羣衆的歸附，就可作世界的王，只是靈界的工作就失敗了。他在後來所提起的『恩主』的話，是含着諷刺的意思。這些恩主不夠救世。也許這些人暫時有些小名，能發小光，也許能暫時有利於民，然而萬不能稱他們作救世之主。（參考腓二7—9）這裏說上帝『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這名是因他作世上的王，掌世上的權柄而有的麼？不是。乃是因為他自己謙虛作萬人的僕人。所以最重的事，乃是我們萬不可以使我們的道屈服於撒但，也不要貪世界的權柄和勢力。基督是拒絕了這一切，所以他至終作了這救世之主。

耶穌退到山中的高原上，隨着的有幾位門徒。這裏是他工作的緊要關頭，他看出他前面有一

條新路徑。他召集男女到他面前來，立一個新職務，就是要創造一個新天新地。所以凡他所召集的，他要他們走新路，作新事。我們這些後進者，也是站在這新的途徑上。巴不得我們能得到那新主義。耶穌這時候是在創造新人格。他對他們所說的話，都是生氣勃勃的，正如同我們現在讀福音的時候，所覺得的一樣生氣勃勃。從他的言語中，就可以看出內裏有聖靈。我們雖然未曾親耳聽見，然能同樣得着威力。其後有差役去要捉他，但是差役們說：『沒有人說話如同他一樣有權力。』他是善牧，羣衆如同羊；他們與耶穌發生交誼，就成功一團特別的羣衆。這是耶穌當日的工作，現在仍舊是他的工作。

這是他行事的奇妙方法，不是我們尋常的方法。以賽亞說他不喧嚷，不揚聲，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四十二：2）。只是要尋找那能接受他心中光的人；如此，乃是在世界可以得着一片栽種上帝心意的地土。人的心意，乃一惟一的所在發揮上帝的心意；所以我們作門徒的，很要小心，叫我們的心門常開，以備接受上帝的道；也是叫各教會小心，不可講求世界的榮耀和世界的權利，乃應當靜靜地聽上帝的教訓。耶穌基督在世時，有一次登山訓衆，有他的門徒和許多民衆隨着，我們稱他這次的教訓爲『登山寶訓』。也許這寶訓不是一次講演的，也許是一個退修會，不過主講者只有耶穌一人。聽衆都覺這時在他的道中，他的面容發出光輝，充滿了真理。在下山以前，他清理這些聽衆，挑選了

十二個人，將他的寶訓深深的種在他們心中，就是後來稱爲使徒者（路六13—16。）這十二人是品類不齊的人，他們各個人，原不能接受他的教訓和恩典，只有他們全體纔可以。他現在特別訓練他們。於是他就起程從迦百農去，在路上他對跟隨的人和門徒訓話，將山上寶訓的教訓又補充完全。往後的幾個乃是他的中心職務工作，或教訓人，或醫治疾病；這些日子很快樂；大概夏天在野外工作，冬季則在迦百農城。讀者請參閱本會出版的世人的救主一書；因本書與該作係互相表裏的著作，同爲耶穌的行述。

第二十六章 羅馬百夫長

耶穌回到迦百農本部。我們看這段記載，知道他的生活是長駐的，而非遊行的。他用大部分的時間教訓門徒（路六20—49。）有時有人請他去幫助他們，有時有人來向他請教。我們能說他多半時間是在家中，所以誰要尋找他，就知道他在何處。此時他與迦百農的人民很是交好，而聯合辦事，並且他也是一位公認的師長。大概有城中的領袖，當迦百農百夫長發生困難時，介紹耶穌與他認識（路七2—10。）有的人遇見了耶穌之後，因其本身的羞恥，便成了特出的人；如彼拉多、該亞法、希律、猶太等等。有的人遇見了耶穌，即得了一種美名。還有的人雖是與耶穌相遇，僅僅片刻，我們後人也忘不了他們，如同敘加的婦人和迦百農百夫長一樣。他們設若未遇見耶穌，誰也不知道他們。耶穌一遇見這婦人，就甚驚異，他遇見這位百夫長也是十分驚異。何以驚異呢？因在他心中似乎得了兩種珍寶。我們不要忘了耶穌所說商人尋找珍珠的比喻。他就是如同這個商人尋找珍珠；所以遇見了這二人，就如同得到珍寶一般，領着他到了快之嶺，他快樂得吃驚，如同一藝匠的老手，見了一件藝術精品一般。

這段記述有一特別的意思。記述者描畫了這一幅圖樣，使我們能看見這段美事。他們並未說明

其中之意。我們自己要幻想到這圖上耶穌遇見百夫長的情形。這位百夫長是一治人的官長。我們一讀到新約書頁中記載百夫長的事，就見出他是一位正人君子。遇見此人，就使人高興。我們喜歡看見一位官長，能看顧兵士，主與僕人有如此的感情。我們看見了，就甚喜悅他。他很滿意他的位置，心下甚爲知足，知道他確有達人之心。

真謙虛是善人君子的第一種符號。所謂謙虛，即是受教訓者能仰望施教的人。這百夫長是做到了這一步。他不大熟識耶穌，也許聽見過他所行的善事。他因此決定了如何對待耶穌的地位。他自己想耶穌是神所保護的人，因此，自然的看待耶穌比自己的地位更高。他在迦百農作長官，知道耶穌在當地所作的事，大約聽見過，也許看見過。他實是屬於羅馬帝國的一位長官，却是願意將一位教師放在比他更大的地位上。這種態度，是他謙虛的確據；表顯他是一位君子而不是小人；因爲小人多半是『夜郎自大』，『好爲人上』，而將他人放在下面；可是他雖是不願下人，而實際上是自己將自己放在最下的地位上。謙虛的人喜歡仰服他人的優點；孔子說：『三人行，必有我師』，正是這種態度。

但這百夫長顯露真實謙虛的地方，乃是他自己說明自己的地位。他說：『我是在人的權下。』他喜歡作一個在人權下者。他在誰人的權下？即是羅馬帝國；即是他自己權柄的根源。他深知道非有羅

馬作其權柄的背景，自己必無權柄可言。著者說這句話，乃因在百夫長的話中可以證明他深知耶穌權柄有背景；因為他知道他自己有權柄的背景，方有辦事權。羅馬命他作百夫長，治理地方而聽命令，也命令他在迦百農任職，不能隨意參與其他地方的事。他自己有這個權柄，非是因他的功勞，就是因他作一個權下的人。

這是一個偉大的思想。這位百夫長得了一個大思想家的生活，所以他這人無論對於何事發揮他的思想，都是有價值的。而且，他有這價值，即是他作權下之人。所以凡是明瞭這權下之人的地位者，他們的生活，也是有價值的。

在人生方面，人人都有一種誘惑，即是自主。可是自主是一種空幻思想。有時人說，我可以隨意行事；這話在實際上是空幻的；因為人完全不能隨意行事。設若人人皆以自主為第一目標，則無論何事皆不能着手，更不能成功。譬如一唱詩班，其中無人能說，我要自主行動。若然，則必不能成一唱詩班。因為協合乃是順從秩序。在運動團組或其他團組上其動作必是協合的。一個長官行政，乃是按照其政府的大政方針。一乘華麗的車輛，必須服從警察的指揮，或停或行。『在權下』即是健康、衛生。一國，一社，一團體，一學校，都是在這一個真理之下，即是『在權下』。此外毫無辦法。這位百夫長喜歡承認這

個道理「我是作一個權下之人，作一個僕人。」他的人生意義即在於此。

百夫長說：「他「也」是一個權下的人。」耶穌聽見這話很詫異說：「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沒有遇見過。」（路七⁹。）耶穌為何有這詫異？都是因為有一個小字在內；他不是說「我是在權下」，乃是說「我「也」是在權下者。」他為何說這「也」字還有其他的人是「在權下」麼？他是指的耶穌自己。（原文中有「也」字，有的英譯本及中文譯本無之。）這位百夫長很認識耶穌，雖以色列人也未曾如此認識。他對耶穌說：「請你不必勞動到舍下，只須你的一句話就夠了，因為你的命令能執行，也如我的命令能執行一樣。我在迦百農很贊成你的事工，和你的道理。你是一在權下之人，如我一樣。」那樣，這個意思中包含着一個權力。你乃是在一個大範圍中，作的大事；是在一最大主權之下。我的範圍雖小，然也是在一種大主權之下，我知道人肯遵從我的命令，乃是因為我的背景有主權；他們如此，非是我本身有何權能，乃是因為我的主權的背景。我是一個權下之人；你的事也是如此行的。

我們將這個眼光與其他的目光對較一下。有各種人，他們信服耶穌有權力，如長癩的人說：「你若願意，我就乾淨了。」但百夫長則不是如此說的。他們各種人只是看耶穌似有一種魔術權力；他若願用，則任何事皆可作。我們如今的人，也許不這樣想，也不這樣信。但百夫長也不這樣看。他看透耶穌

的隱秘。這隱秘卽是『我來，不是照我自己的意旨作事，乃是遵行差我來的父的旨意。』（翰六38）那就是說，耶穌承認他是完全在天父的權下。這位百夫長是一位有知覺行事的人，所以治理地方的成績很佳，然不是一自大的人，他的心下，有委差他的國家的莊嚴的知覺。這百夫長非猶太教人，然而能透視耶穌的心，是一個謙虛和甯靜的心。看馬太（十一25）耶穌說：『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又說：『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沒有人知道父。』耶穌於是又對衆人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

這百夫長見過耶穌，注意過他，也能看到其威力和權能的本源。有的人以爲耶穌作這些事乃是他的本身的能力。但耶穌說：『我作這些事，乃是假上帝的手指作的；因為我順從天父的旨意。』他的國也因此降臨到你們中間。耶穌聽了這百夫長的自由，很驚異，也極快樂。這百夫長有『內視』之力，能看明耶穌的實際。耶穌後來對門徒說：『你們稱我爲基督，但你們知道我乃是作基督，而不是作該撒。』試探者也知道他的能力，所以指着天下說：『你可以治理天下。』但那不是天父的旨意；天父的旨意，乃是要他作那謙卑的彌賽亞；他履行上帝的旨意，是在一個微賤的範圍中，人們使之微賤到一苦

的十字架上；所以我們纔稱呼他爲基督。基督是一職位的稱呼，就如百夫長的稱呼一般。按世界的眼光，這稱呼是很低微的，但是耶穌受這個職位，乃是遵從上帝的旨意，因此，這名稱乃成功一個大名稱。他雖也是權下的一位，然是一位能治理天國的君王（路十九17。）但保羅加上了一句話「你們當以耶穌基督的心爲心。」（腓二5。）

第二十七章 在拿因

過了不多時，耶穌到了一城，名拿因；另有人羣和門徒跟隨着他。正進城的時候，遇見出殯，死者是一寡婦的獨生子。城中當然也有很多人送殯。耶穌見了，即發了慈心，說：『不要哭。』他親身走到屍身前，手摸着槨說：『青年，我吩咐你起來。』死者即起來，開口說話，耶穌就將他交付於他的母親。衆人見了，即甚覺驚異，就榮耀上帝說：『有大先知在我們中間興起來了。』又說：『上帝眷顧了他的百姓。』

這個故事傳遍了猶太及鄰近的地方。

這一段書，人有時不大願注意。有二種原因：一，因這個故事對於現代少有教訓；然稍後我們可以知道這是一個錯誤。第二，人看這件事以爲是世上不能有的奇事；但現代科學家告訴我們，這第二點又是錯誤的，因神蹟奇事是可以常有的。所以說我們將這段敘事，應當自然讀過去，並且可以得着基督生活事工的畫圖。這一段敘事，乃一科學家一位醫生所記錄的；他是一位大史家，他記載這段事，必有用意。

我們可以不必先題奇蹟的事。從前有人以奇蹟證明耶穌是神，然這一個說法，我們現在不必作

那樣看法。我僅將耶穌奇妙的工作，作爲一件事實，也是我們信基督的人一個消息。我們信仰耶穌，非是因爲他作了這一類的事。我們接受這些事爲耶穌的工作，但先是信仰他，其餘的事是隨着的。我們現在最緊要的一點，即是我們的信仰，並非本於這些神蹟，乃是本於一位偉大人格的意像上；我們信仰耶穌，我們的心意亦信他。信仰若不是發苗於心意中，即有不足；我們接受基督，乃因爲他是對於上帝與人的生活作了一個終究的解釋。總之，我們的信心，乃是本於「人」的基督。

世界日漸增加其虔敬的心，因日月愈久，愈見萬物的奧秘；只想無線電播音，可以將消息傳遞到倫敦及其他各處，我們雖未澈底明白其真際，然事實上是已經有了。如此看，可說無一件事是不可能；因爲天地各處皆有天機的奧妙，我們若知道相當的方法，則無論何事，都可以做到。

現在，我們要說到要緊的一點。上帝差遣耶穌到加利利，他身心的康健，如光四射，不爲愚人愚事所蒙混。他的生活如光明四射，乃因他的心與上帝相照，與上帝接近，即與萬物的真理接近。試想耶穌之人，按人類的眼光而說，雖無地位權柄，來到道義不齊的加利利，那裏有善，亦有惡，有公義，亦有非公義；善者當然樂其來，惡者當然畏之恨之，我們要明白在這種情形之下，任何事都可以隨時發生。

路加（七 18—23）說耶穌這時正是工作忙迫的時候，他就在迦百農住下，大概有數個月的時

間，他以這地本爲大本營；也許是在那裏過冬。那時有約翰的門徒來，耶穌就吩咐他們回去，將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這些人看見了什麼呢？就是瞎子得見，跛者得走，癩病得潔，聾者得聞，連死者亦能復活，最要緊的，卽貧苦者得聽福音。

著者問一位批評家『你說貧者不能聽福音麼？』他自然要說已經聽了。那樣，我們既承認這是一件事實，則其餘之事，何必又疑爲不是事實，以爲無有憑證呢？我們也不要忘了記載這段敘事的是一位醫生。醫生最能分辨真僞。並且我們也要注意，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和傳福音給貧窮人聽，在耶穌看，這三件事是在同等地位的要事；我們也當留心耶穌看這些事，乃屬自然以內的事，並非自然以外的事。詫異儘管詫異，不能說有什麼特別奇事。上帝得了耶穌這樣的一種工具，他就可以藉着他放手作事。那樣奇事不奇事，似乎不在問題。所以從這一點，看一件所謂奇蹟的事，不過一件屬於自然的事，因爲上帝的權力範圍大到無窮。

這樣，耶穌叫這青年起來，我們應當注意。這青年復活的事，或在百夫長事件的同日，或後一日，或後一月，是沒有關係的。最要緊的，乃是路加看見耶穌遇見百夫長，這百夫長能透識了耶穌權力的隱秘；從這一點上，他就記載青年復活的事，表顯耶穌是在上帝的主權之下者。耶穌的隱秘卽在於這一

點，就是在一主權之下。而且耶穌乃是遵照科學家所說的宇宙的定律；正如正常的思想家說耶穌乃與上帝交誼而工作。上帝的旨意超過一切。一切都是合理的；耶穌自己符應上帝之靈，而與之調合；那樣，於是就成就了這一切的事；所以也就無奇事之可言。若是耶穌乃奉其本身的名行事，當然不足。然而他明明的說：『我乃順從天父的旨意行事，天父的旨意管理一切，創造一切存在的。』換而言之，上帝無所不能的旨意，乃藉耶穌而行。這是百夫長所承認的，奇哉！妙哉！

也許這一件事是在黃昏的時候行的；因為那裏天氣很熱，辦事多半在黃昏的時候。也許耶穌是在白晝從迦百農走到拿因，這話未曾明白記載。他的精力正在充足的時候；對於他後來事工的障礙，這時還未發生，所以未有何種事工上的橫斷。這時候不但有門徒跟隨着，且有其他的人羣。他們在路上行走之時，就遇見了這送殯之事。當然他們退讓在路邊，表示同情，大概這事並無奇蹟之處，因為送殯乃是常有的事。這裏是山地，高於海面數百尺，天氣很佳，風景很美。在這靜寂的黃昏中，耶穌忽然看見死人的母親，就覺得世界的這些憂患、苦難、死亡，是不應當有的。他看見死者的母親，乃是一位寡婦，只有這個獨養子，這兒子死了，她就成爲孤子了。並且這青年是不當死的時候，他的死乃是一種夭折，不應有的，或是由於瘟疫、肺病，不得而知，然而世界不應有這瘟疫、肺病。其所以有這些疾病，乃是因爲

人不知道自然之道和預防的方法，這是世界慘劇之一大部分。耶穌的思想無論到那裏，總是遇見這同樣的事，這些事總是陡然呈現在他眼前，眼瞎、耳聾、貧窮，皆呈現在他眼前。設若有良好的制度，良好的政府，這些事就不至發生。瞎是由於病，病是由於錯誤，都是由無知識而來；正當而有秩序的社會，不應有貧窮。耶穌又遇見了死人，也許送殮的過去了，寡婦在後面哭泣，耶穌的慈念動了。他看見了人生生活的傷創，也是上帝的傷創，呈現於耶穌仁愛的眼前。人所受的憂愁，神也受了，且忍受得很長久。我們當細心想上帝的心是如何的心。自始至終上帝為人忍受了多少痛苦，使人絕望的憂愁，橫掃世界的不幸，多半是由於人的愚笨、懶惰、無智識、私心、貪婪、及惡事而來。這裏所遇見不過憂愁的一班，——在那靜寂的黃昏，鄉間的路上。

世界上的事錯誤的很多，也許那個時候，錯誤的事比較更多；因為世界乃是日趨於改良之境。耶穌在這路上遇見的是世界的問題；他碰見了，忽然思想天父上帝的心不斷的在應付這問題，希望可以改良。天父更是熱望將人的淚擦去。啓示錄有一句話說：『在新耶路撒冷中，上帝將所有人類的眼淚都擦淨。』但這事也不易作，並不是使用手巾就可辦到的，必然要將淚的根源剷除纔可以。惡根剷去，世界的淚源即可斷竭。

這一段書的福音何在呢？剛纔所說的事，乃上帝藉着耶穌而顯示出來的；正當的工具乃是耶穌。上帝但凡得到了正當的工具，則無有不自己表顯的。耶穌的全部生活，乃上帝所希望的人格表現。上帝如得到正當的工具，就能作非常的事。這裏上帝藉着耶穌叫那棺材停住，對婦人說：『不要哭，』這是上帝所說的話。我們的天父看見世界不正當的事，如憂愁死傷等，他的心就憂愁。他若有了正當的工具，則必停止這些事。這件事在拉撒路復活的事上，我們又見了一次。但這一次耶穌在那路上遇見那婦人和死了的青年，天父的目的和熱望，充滿了心，所以叫棺材停住。一個纔死的童子，耶穌扶着那槓，那世界的錯誤就立時糾正了；兒子就仍舊屬於母親所有了。

在耶穌的作爲上，我們看見了那無形界的現示，——在那路上。我們如看得明白，就知道並無何種大希奇，而稱爲奇事。所以他們不過說，這件事不過是替代上帝說了一句話。當時也許人不稱耶穌爲基督，因爲時候尙未到。他們並不因這件事作爲動搖，只認爲是看見了真理。他們說：『有大先知興起來了；』先知乃是替代上帝說話者，所以關於使這青年復活，不過是實現上帝的一句話。人生的不幸，大半是不當有的，一概是不應有，不正當，不必須，而永不應有的。但若有人說這些事乃是上帝所給予人的；這話，著者以爲是一種褻瀆。上帝並未加給人憂愁流淚，要是發生了這些事，乃是人自找的，耶穌

對於這類的話，必定破除。上帝所要的事，乃是祛除一切憂愁；然而上帝這時候不能如其心願以救人，因為無有工具——適當的人格。在這一類的事上，上帝必須要有「人」的工具。路加特別聲明這死者是一個童子，人當然早晚有死，然童子則不當死；死不應當使這童子與母親永別，耶穌於是就糾正這個錯誤。

這就是這段書的大福音。這與復活道理，並無關係，乃是另外一件事。這青年和拉撒路到了當死的時候就死了，這是自然的。至於復活，乃是另外一件事，是從耶穌自己的復活而起。以上所述的事，乃是與耶穌其他的作爲是一律的，不過是到一極頂罷了。這也是他傳道的一部分，與其他作爲並無分別。聾者聽見，瞎子看見，跛子行走，死人復活，貧窮者得聽福音，這都是好信息，是先知的事工，替代上帝說話。這拿因路上發現的作爲，乃由上帝而來，使人的信仰復新起來。那就是上帝的旨意；我們應當順從。希望我們能作上帝的工具，以表顯他的作爲。

第二十八章 施洗的約翰與基督

耶穌有一句話使我們有些難解，即「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大過施洗約翰的。然而上帝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路七28。）我們遇見費解之點，應當多多研究解明。我們從解釋這句話上，同時也許可以解明我們的人生問題。人生問題是不易解釋的問題；所以我們從這難解的話語中，得一能明瞭人生的解釋，也是一件幸福。耶穌說，施洗的約翰最大，他的意思乃是說他的地位的來歷大；因為他來是結束一個舊時期，而又開闢一個新時代。到施洗的約翰為止，是先知時代；然而他也是耶穌恩典時代的先行。百夫長所說耶穌的隱祕，能幫助我們明瞭這句話，即「在權下」者，即是說凡在權下者，在世界上即有大價值。彗星（指不守秩序者）在天文上不算什麼。有價值的乃是順從秩序的星辰。而且約翰所佔的地位，乃是奉命而佔的，他乃是遵命履行職務，所以說沒有大過他的。他是宣佈一個新時代的開始而來的，因此新時代高於前一個時代，這種宣佈是必需的。前一個時代的一切乃預備時期，這新時代乃是現實的時代，所以說這新而大的時代中最小的，比前一時代的還大；也並非因各人的聰明本領大，乃是時代的地位使他們大；所以說新時代來到，即是一高尚等級的生活來到了。

我們可以說一個文化時代中最小的比野蠻時代還大；文明宗教的人大於迷信的人故此新時代乃是屬新約，新宗教，新世界，新創造。約翰在曠野宣佈說：『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一切山窪都要填滿……』就是這個意思。

我們思索自己人生問題的事，也許忘了施洗約翰的地位。人生都有一個預備時期，其後即是天國時代，這預備的時期要佔一大部分時間。也許我們要問，銀行的簿記，個人清潔，管理財產，等等，這些事與天國有什麼關係？一個清道夫清道，或是一位議會議員選舉，如何關係基督的國？這裏面有預備的事，因為救贖中包括這一切的事，基督不但救贖人的靈性，也救贖我們的心；不只是靈性上的救贖，也是要糾正人的心，人的思想。他要使我們有正當的心意，正當的感覺，如同保羅說：『我們以耶穌的心為心。』我們說一位清道夫作事，一位國務大臣有基督上的靈性，這是不夠的，他們應當知道他們履行職務乃是遵命而行的。作一個國務大臣的要明白，他的地位，並非靠着天才，乃是天父的命令；所以他必須以天父的命令為背景。這樣看起來，對於人生問題的解釋，就要清楚一點。基督上生活的要言，乃是：『修直上帝的路，填平高低不平的地方。』所以我們心中，若是都有這個命令，就知道我們在這些事上，不是為自己，乃是服事上帝，這事很關係天國的降臨；因為我們有了這一部分的預備工作，

就使天國有降臨的可能。

我們不能在一個泥塘上建築一座城池。我們如要建築一新耶路撒冷，應當先觀察那地點是否清潔堅固。在流動的沙灘上，不能建築一永久的城。換而言之，如要建築一座精神的城池，則不能建築在不公正、不清潔的基礎上。文化必是清潔的、公正的。我們若是在世上建造一個和平，那就是建設一個真的共和的政體，則街上的人必須清潔。這也不能說這是根本的基督教的工作；因為若是一個基督教，這些工程也是應當施行的。凡是使街道更加清潔的，使男女兒童的腦筋更潔淨的，凡是能驅除一切污穢，而不使人如同住在貧民窟一樣，必能使人能呼吸新鮮空氣的，凡是有能力能抵敵一切疾病，腐壞東西的，凡是能加增人真理、快樂、愛情的，（這一切都是人應當自然想得到，而應當去實行的）凡是能夠叫綠草更綠，青天更青的——這一切都是預備主的道路的工作，大概能使人不發生第二個意見的。

我們現在要說到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即是假若以色列人能誠心在世界上將主的道路早已預備好，到耶穌的成功，必定更大，這是天父上帝揀選他們的目的。若是他們做成了這段工作，則耶穌有什麼不能作的事；他們若履行他們所受的使命，則耶穌在不多的時間上，即可將萬民的心收歸天父。

只是『人心惟危，道心惟微，』他們並未辦到，並未預備基礎，仍舊是一個大泥坑，魔鬼的礮臺仍舊存在，阻攔人的鐵網仍是鋪張着；必須是將一切都毀去了方可。預備的工作常與建設天堂，同時並行；在下是一堅固的基礎；在上是一清潔的聖殿；基礎就是我們普通的事工，應當穩固，健康而真實；聖殿就是我們與上帝交誼的所在。我們如此而行，也許我們更能明瞭耶穌的一句話『你們不能服事兩個主。』如此，則人生生活的透視，更加清楚。人若住在一清潔的街道上，則耶穌更可以容易進入。

以上所說，乃是答覆耶穌遇見約翰的問題。耶穌告訴人民不應當錯看約翰，那是第一句話。人以爲約翰差遣人去問耶穌，乃是因爲他的信心搖幌不定。這並不是難點的所在，也不是人生的慘劇；約翰的問題乃是出於一個錯誤的信仰。耶穌註定了必要遇見許多試探，也許其中最嚴重的試探，就是約翰的這一次；因爲約翰負着一個使命，預備耶穌的道路，自然耶穌要照着他走。但約翰的錯誤，乃是他給耶穌預備了一辦事的程序，他自己聲明基督如何工作，然而這是超越了他使命的範圍；他似乎是說：『他將要來了，你們錯了，你們未曾替他預備道路，你們未曾預備接受彌賽亞，然而他已經在前面了，他肩上扛着斧，手上有扇；他要砍掉一切腐爛不結果子的樹；他帶着風、火、而來，要分別麥與糠，將糠燒去。他正來了，我是作他的隨從中最小的一個，連替他提草鞋也不配。』這一切的思想是錯誤的，

他說不配這樣那樣，乃是以爲耶穌是一位大君王。他又說：『不配爲他解鞋帶，不配作他隨從中最小的一位。』他的眼光錯了。

我們聽見耶穌討論約翰知道他的程序錯了的事何等希奇，至於約翰在監牢中心下如何煩惱，是容易明白的，因爲他的信仰顛倒了，在牢中，他也許希望聽見革命的號筒，背叛羅馬；他希望這一位有能力的人，應當辦有能力的事，能重新建立一個國家。因此，他就打發人探問耶穌爲何不發動這革命的工作。耶穌對於這一個試探，極力拒絕推翻，所以他對那約翰差來的人說：『你們回去告訴約翰，打消他的程序，因爲不真實。你們告訴約翰，你們所見所聞的事，他就能知道我行事的目標。』凡不因为我跌倒的，就有福了！我決不改變我的程序，這是辦不到的；因爲我是一在權下者，我所行的，乃是遵照天父的旨意而行。所以約翰所希望的國家與我要建立的國家大有分別。約翰的目的是我所不能隨聲附和的。這裏耶穌確是叫約翰失望。

也許我們的思想也不合於基督的程序，也許我們今代的人對於基督要大爲失望，因基督不能按我們的意見行事。你想基督耶穌所招的門徒，他定意叫他們天天同聚一起，聽他的教訓，受他的指導，確實對於明瞭耶穌的言語意義上也天天有進步；他們接受他的道，很是樂意，所以彼得有一次說

過：『我離開你往那裏去呢？』然而他們的希望也有錯誤，等到後來耶穌被釘於十字架的時候，他們幾乎絕望。他們自從跟隨耶穌以來，漸漸地看出基督並不是他們希望中的基督。試驗的劇烈，乃在以後的數個禮拜中，很大，很切。約翰想勸他舉行這樣，彼得勸他不要那樣，他們都是照世界的意思行事；他的母親也有遊移不定的意思。但基督的意志堅強不移，不順服世人的心意，只遵從天父的旨意；雖是因遵着天父的旨意而死，然而他仍是遵從。他有了這堅決的心意，所以說：『凡遵守天父的旨意而捨棄母親、兄弟、姊妹的，在今世必得百倍的祝福。』

但是這時候基督耶穌常在曲高和寡的境地上。他自己就是他運命的主人。他的一生事業，在曠野中，自己已經劃出了一條路線。他決意要作一個工程師，建築一個大同的國家；決不按照前人所擬的圖樣而行；不求世界的榮耀，不揀一容易走的道路，所揀的是難行的道。他所作的是何等事工呢？就是感化人心，用人來組織一個天國。他到貧苦失敗之人的區域中，改良他們的心，提高他們的地位，使他回轉作上帝的兒女。他作了世上的光，作了世人的大希望，正如啓示錄所說：『新耶路撒冷乃是從天上降下到人間。』

第二十九章 救世主（重閱路加七章卅六至五十節）

耶穌在法利賽人西門家中坐席，其他沒有一處更明白的表顯耶穌爲救世主。我們也要進入這屋中去觀察一下；只是在進去以前，必要清楚一件事；我們對於這個題目，早有一個錯誤，因爲有了這個錯誤，就有許多事不能明白。這個錯誤，就是誤看這個婦人爲抹大拉的馬利亞，或是伯大尼的馬利亞。這二種猜想都是錯誤的。這婦人是另外一人，是一個無名的迦百農人。這段故事，只有路加注意記載下來，所以必有特別價值。

前六個月的情景早已過去了；那時，他在猶太將一個患癱瘋病的人的罪赦去，激動了當地領袖的反對。就是他爲宣傳福音而起的爭辯，引他回到加利利來，因爲這裏的生活比較如意些。在這裏他暫時可以自由的行動，履行職務。此處我們又可以看見一件事，指明他常川住在迦百農；即是他被城中出名的領袖請去坐席，表明耶穌在城中也是很有名譽的。西門是一位心胸開拓的人，請耶穌坐席，並無別事，不過表示一番敬意，可是要算一種勇氣，因爲在迦百農跟隨他的法利賽人，對於耶穌多少有點懷疑，不過這僅是一種友誼的舉動。也許西門心下有些好奇的意念。也許他心下對於這一位加

利和人的地位，有一定的主張。耶穌的地位並非公認的標準，所以他讓這個問題公開着，所以他接待耶穌，沒有像接待一位有地位的人那樣禮貌週到。他雖是禮貌不週到，然却並不是無禮；這裏親嘴是不必須，也不必用油膏耶穌的頭，只是應當將他腳上的塵土揩去。西門若是對待耶穌多些禮貌，我們必定更喜悅他。

這裏的情景是如此的。耶穌有一位法利賽人領袖家中作一位平常的賓客。西門是一位心胸坦白的人，他的眼光及地位都表現着獨立性。賓客們都是斜躺着進食，忽然有一位婦人進來。我們一定要承認耶穌必見過那婦人，因為她來得很自然。從耶穌所說：『你的罪已經赦免過了』的那句話，證明耶穌從前對這婦人說過那句話，現在只是更證實一番，使她心中不再疑惑。（按聖經原文，耶穌的話是完全過去候 *Past Perfect tense*，譯文似未表現清楚。）耶穌這一次說這句話，是要叫同坐及旁人聽見，要使衆人知道這位婦人，從此是更新的人，要叫迦百農的人用另外一番眼光看待她。所以我們如若知道過去的事，就不難明白眼前的情景。

我們假定她是一位美麗的婦人，假定她從前的行為不大正當，假定那樣一切，從這故事中，我們所看見的這婦人仍是一位婦人，只是她遇見過耶穌，我們暫且不管那地點和時間；耶穌對他說的語

是如同光放射於她的心中，使她的心發見一個新世界；耶穌見了她並不像法利賽那裏的退避。他對那婦人說了一句話，那句話發動了一個啓示。我們試想在她的旁邊，有一個很尊重對她說話，他一說話，那婦人即重醒過來，將原有的好天性重新開啓出來。這人對他說話，將手放在她的頭上，她並不懼怕；她很知道有不潔的事纏繞在心，然他用手摸她頭的時候，她心中的信仰就被警覺了。她受他的手撫摩，就覺得平安些，基督至聖的心，發動了她多年埋藏着的善性。她覺得耶穌是挺身站立，反對一切不真實、不合理的事；她覺得耶穌是衛護着她，她覺得她已失去的清潔是否能夠挽回轉來，不是心下現在的問題；但是她很明白耶穌是將她提拔到了一個新世界，即是救贖界。她相信她因信仰耶穌，她就已經進入了這新世界，並且有一種永遠不想得到的平安，進入了她的心。現在她明瞭救贖是什麼意義。不是靠說一句話，乃是靠改變一個人格。所以在救贖上，必然有一位救主。我們也可以說救贖我們的，並不是十字架，乃是那被釘在十字架上者；我們得救不是靠挽回祭，乃是靠一位能擔負罪孽者；這罪孽叫他的血變成酸醋。我們被拯救，乃是由於一位能拉着我們麻瘋手的人，因為他說麻瘋及一切污穢疾病在世人中是不應當有的，所以使我們清潔，並且使我們被清潔後，不再犯罪。這是這婦人被耶穌救贖後所思想的。

所以過了不多時，她聽見耶穌在法利賽人家中坐席，大概那法利賽人是身心清潔的，所以她走進進去之後，西門並不猜疑耶穌。至於婦人敢於走進這一家，也是很有膽量。她不用開口，耶穌已知道是爲感謝他而來。她也帶着一件有價值的感謝禮物；也很願意將這禮物表示她感謝的心。這婦人的心術，也是很高尚的。她願意表示他的謝意，是想將香膏澆在耶穌的頭上，但一看見耶穌的面容，她就氣餒而痛哭起來，如同孩子一樣。她的淚流下如雨一樣，（這『如雨』二字本爲原文，但譯文多忽略過去，）即將頭髮擦耶穌的腳，又將香膏抹在他腳上；也許因爲她想沒有較有價值的東西澆在他的頭上。這就是醫治，爲就是救贖，她成了一個新人格。耶穌將過去的事告訴了西門，又說：『她所得的赦免是大的，——只看她表示的愛。』耶穌從前遇見過她，因着信仰與恭敬，犧牲和服務，就有了愛，因着愛，她心下就得了救贖。並且她得了新眼光看她自己生活的可能性；舊生活的宮殿，她現在看，已經是被打碎了。她心下現在覺悟到一個新生活，就是眼淚的生活，符應的生活，感激的生活，愛的生活。

這就是醫治，就是救贖，是不易得到的救贖，也是不易施行的救贖；因爲救贖者耶穌摸人，感化人，是化費了犧牲的代價的；而被拯救的人，在得到救贖以後，也要化費各種困難的代價。所以說，我們如要救人，我們就要接觸人，要接觸，必要有犧牲。

耶穌潔淨了、醫治了、她的精神，叫他一切都變成新的。她以後決不再與以前一樣；她以後看待自己如同主看待她一樣。耶穌摸了她，醫治她，她就得了赦免，這是何等的大事！大工人們以為瞎子看見，聾子聽見，是很難的事，但是醫治一個心的功勞，豈不比這一切還偉大麼？救主將這婦人的心改造了，叫她變作上帝的女兒！死人復活與這事比起來算什麼？創造一個心豈不是更偉大的事？這裏有一位能創造各物，使之成為新的。

我們如要進入平安之中，只有跪在這一位的脚下，求他赦免你，使你作一個新人，因為他心裏對於我們有一個大目的，叫我作他以爲應當作的人。我們信仰他，他的力量能勝過一切阻礙的勢力。

第三十章 幾位婦女（路加八章一至三節）

由冬天度入春天，耶穌離開迦百農遊歷各城各鄉，將天國的福音傳揚與人。同行的有十二門徒及幾位婦女。這幾位婦女都是蒙了耶穌的恩，而得了醫治的。她們都是福音的活憑證，這幾位婦女中有抹大拉的馬利亞，希律家宰苦撒的妻約亞拿及蘇撒拿，還有幾位旁的婦女。她們向耶穌供給了她們的費用。

這一次，出門週遊傳道的人，成功一個很整齊的團體。他們都是耶穌所造的天國之殿的活石。這一段書乃是大歷史家路加所貢獻，很能幫助我們明白耶穌的工作生活。大概耶穌乃是走遍各城各鄉佈道，也一定很辛苦忙碌。耶穌當初開始工作的時候很孤寂的，這是十八個月以前的事。他着手辦事，也沒有當道主權的憑證，他的主權乃是由天而來，並無憑證；他當時也無名聲，但是經過了十八個月，他的聲名傳遍四鄉，公認為夫子，雖然不是由當道所授予的。先是一個人，現在有了十二位門徒，走遍各城各鄉，人們雖然對於他沒有相當的認識，但都知道他；除了十二人外，還有不少的人跟隨着；所以這時候不是孤身一人，乃有一個成團的羣衆跟隨着，很顯得整齊；我們看這樣的一隊人從城到城，

從鄉到鄉，做很大的工作，傳道，作見證；可知他們是一個很快樂的小團體。雖然在不久的將來，有許多人因為對於耶穌沒有徹底的認識，要離開他，他這是天父挑選的工作（翰十五 1—2, 六六）；十字架愈近，跟隨的人也愈減，然而人雖減少，而道理則愈加顯明，到那個時候，雖是很苦，可是這時候還是一個快樂的時候；也許阻礙的事還未發生，法利賽的領袖們尙未着手反對。但是世界與天國愈相接近，愈有衝突發生，愈有困難。這時候跟隨耶穌的人，他們都貢獻了自己的時間，幾位尊貴的婦人們，貢獻了她的時間和錢財，都是樂意的爲天國貢獻一切。

我們現在應當注意這幾位婦女；我們認識了這幾位婦女，可以幫助我們明白道中之事；因為這些婦女能幫助路加得着福音材料的資源。譬如我們自己讀福音，有時我們要問路加何以知道許多事情，他自己在頭幾節書上也說：『從起頭都詳細考查了。』路加記載的資源，一部分是由這些婦女而來；這些婦女，她們知道許多事，這是因為她們生活地位的關係。每次提到婦女，必是先提到抹大拉的馬利亞。她是怎樣的一位婦人呢？她與前章所說迦百農的馬利亞，完全是兩個人。她正是耶穌治好的瘋狂病的馬利亞，現在她完全明白清醒，完全信仰耶穌。耶穌爲他所作的事是顯特的，她也是跟隨耶穌的羣衆中一個特顯的人。大概瘋狂是一件平常的病症，尤其是熱帶的地方。瘋狂是什麼？即是心亂。

其思想與真理隔膜，與實際不相接觸，如同有的瘋人以爲他是皇帝或大將軍，所以人將瘋狂的人關閉在瘋人院中。世上有許多人都與實際隔膜或矛盾的，不過尙未到瘋狂的地步。耶穌對於一切這樣的人，都醫治他們，感動他們的心；用清涼的手撫摩狂熱的額；他感動人的心，引導人心與他自己的心相通，而表顯我們的至性；叫我們知道自己的本分，使我們知道我們與所戀慕的這塵土的關係，並與天父的關係。他救我們脫離鬼魔，使我們清醒，滿有健康，滿有真理，及順從的心。在跟隨他週遊加利利的人羣中，我們可以看出這個現象。對於抹大拉的馬利亞的救贖是什麼？就是驅逐了她心中的鬼，但是耶穌說過，僅僅驅逐了鬼是不夠的，因爲必有更多的鬼要來；所以我們空着的心中，要滿裝真道。馬利亞靠耶穌得着了這一切。所以說，清醒、健康、衛生，都是神對於人常常願意維持，而能辦到的，就是使我們的心充滿清潔、衛生、康健。別人有清明的心地，也可以幫助我們的心地清明。耶穌正是如此的臨到了抹大拉的馬利亞那裏。（路十一 24—26。）

我們觀察這些婦女，就看見了一基督教會所創造的希望，這教會乃是基督及其同伴跟隨的人所組成的。這時候耶穌爲他自己得着了這些人，男的女的，都是高尚的和尊貴的；得了他的親交之後，就愈加高尚尊貴。我們看約亞拿，她是一個可注意的人。我們讀馬太（十四 1—2）「那時分封的王

希律聽見耶穌的名聲，就對臣僕說，這是施洗的約翰……」就知道希律與他的左右談論耶穌的事；他們也知道耶穌的事，他的管家必然也是在其中。約亞拿是管家的妻子，而也是跟隨耶穌的一人。所以人問路加何從知道希律家中的私事，我們可以知道其來源乃是由於管家，管家而約亞拿，約亞拿而路加。這些婦女都是耶穌的一切事，而也必是常常談論的，所以路加自然得了這些資源。

還有一位名蘇撒拿，關於他的事情我們不知道。還有其餘旁的婦女，他們的名字我們也不知道，她們的事，也是無從考查；只是她們很明顯的叫我們看出如何起了一個很美善優厚的風俗，就是將她們的時間資財供給於耶穌。這是從古以來教會中的一個普通辦法，可是由這些婦女們所發起的。這些婦女們脫離了傳統的規矩，將自己的時間資財貢獻給一人，因她們很受了耶穌真道的感動，也看出了他所要創造的一個社會比原有的要更善更美。由她們的捐贈，可以使耶穌更易於履行他的職責，設若沒有他們的幫助，則其所作的事工，必定減少一些，由她們的幫助，則天國的工作，自然拓大了許多。她們的心受了他的新思想，新希望，就將她們的新義務貢獻於他。這些婦女能叫耶穌的工在加利利有可能性，並且使他可能自由週遊，不為肉體的需要操心。這樣，他更可廣大的將活潑的福音傳給人聽。

他們是這樣的週遊加利利各地，宣傳一福音的喜信，即是天國的喜信；聲明人在世界上與天父有交誼，受他的管理，用他的愛引導他們，由他的恩典得救贖，由他的恩寵而得接受。耶穌將父的事告訴於人，他如何與父同住同在，不過說得很淺白，因為他們還不能明白。耶穌的美意，基督的恩典由於接受這些婦女們的貢獻而發揚出來。她們因受了感動，對於施出很是容易，但是對於接受則比較難些。『施比受更為有福，』這句話是不錯的。這些婦女所施的是小的，而耶穌所受的則甚大，因為他可以脫離了一切的負累。耶穌受馬利亞的看待，受朋友的愛護，仍是我們今日的主耶穌；他甚願我們今天為他洗脚，伺候他的飲食，備一個地方為他安息。

將要來到的日子，大約十五月左右，她們的這一位耶穌是被釘在一犯人的十字架上，頹喪、打擊、而被丟棄。這些婦女們曾否說不值得？他們是否離棄他，回到家中，預備放在腦後？她們是否以為從前與他一起佈道是一件愚拙的事？我們可以看看。耶穌是埋在那幽暗的墳墓中；天將明的時候，我們看見有幾位婦女在那裏；她們拿着貴重的香膏，也許因恐約瑟沒有時間料理得妥善，所以她帶了很貴的香膏來。雖說事情是全體的瓦解冰消了，然而因為他們受了他的恩，似乎應當再有一點貢獻；她們以為再不能見他了，所以用很貴重的禮物去包殮他的屍身；但是她們是誰？仍就是抹大拉的馬利亞

及其他的婦女們。她們以爲如此幫助他拓展天國是很值得的。

第三十一章 第一個比喻（路八章 4—15）

耶穌的第一個比喻，乃是他職務履新的開端；只有路加記載了這一段事。在這一段之前，記述了一段可以永作紀念的文字。冬天已經過去，這冬天正是他在迦百農工作的一個冬天；到了二月（紀元後二十八年）他就發動了遊行佈道。這一次不但有門徒跟隨着，還有幾位有名的婦女，如抹大拉的馬利亞等同行；這些婦女都是後來婦女宣道捐助教會，推行上帝之道的先進。這真是教會史上的一個紀念日，不僅是教會，也是全世界的紀念日。主耶穌這段辛苦的工作，僅有一些偶一的記載，僅說他經過各城各鄉，一個一個地方去。這話的意思，乃是表明他自己擔任一個較重的擔負，盡着自己的才力宣講教訓。這是他經過考慮而決定實行的工作；我們也可注意他的考慮，採取他的考慮，作我們的南針。我們也應當以抹大拉的馬利亞蘇散拿為表率，貢獻我們的才能經濟，聽他的處置；我們應當學她們建築這新路撒冷；當時迦百農的名人早與灰塵一同消滅，惟有這幾位婦女的大名是永遠在我們這大團體的頭幾名中。主耶穌這一次的大遊行佈道之中，我們應當回憶那個春天他在拿撒勒的會中宣講釋放的恩典；正是這一天，他懷着青春和朝日的希望，開始工作。這裏，他在這使命的中

毀，集中全力要去戰勝而獲得勝利。但是或許有人要問，是真的戰勝而獲得勝利麼？

他們遊行的終了，各城各鄉有羣衆跟隨他；他與他們面對面，對他們說：『有撒種到田中撒種，他撒的時候，有的落在田埂上，土是硬的，種子不能生長。還有的落在好壤不定的薄土上，因土太薄，浮面很肥，太陽曬入土內的石塊上，使土內熱度很高，所以發苗很快，但因土壤太薄，苗種不久就被曬枯了。還有的種子落在一種土地裏，這土地雖不薄不硬，但是不乾淨，裏面有荊棘和稗子，和好種子一同生長，却將好種擠死了。還有好種子落在好土裏，這土也厚，也乾淨，也不硬，所以有好收成。凡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耶穌說完這話，就走了。宗教的話，一句未提，只說了這一個撒種的故事。從前他滿口說宗教道理的話，所以這一次不提宗教，反叫他們驚異。以前他講過天國的道。但這一次似乎說，『往後我再不向你們講天國的道。』他對自己的門徒說：『他們自己以為明白了我的道，但是確實並未明白。』

說到這裏，我們就可以知道爲導師的第一個難點。這難點就是那些聽衆心下先有成見，不能再添上新意義。所以他說：『他們有眼，不能看見；有耳，不能聽見；有心意，却不知道思想。』他是引用了凡聖經中的傳道者所引用的以賽亞書，『他們有眼睛，只是看不見。』所以他對着這些從各城各鄉聚來的羣衆，這很大的羣衆，他說：『對你們宣講，並無用處，多半是無用處的。上帝的道落在你們心下，如

同種子落在土內；你們看這田中有許多未長苗的空塊，你們只能收穫那已長的莊稼。但是對這空塊却將如何呢？』這樣，這一位世界的大傳道者：『從來沒有像他這樣說話的，』在他履行職務上，所遭遇的情形，也和許多聖賢先知如以賽亞、耶利米、保羅等等所遭遇的情形，不上下。他雖是講了，但是人們却不肯聽，所以以賽亞、耶利米、保羅等說：『我要丟棄他們。』耶穌傳道也遇着這樣的情形；他起首出去的時候，滿心熱望宣講教訓，賜給人救贖的道理，將上帝的道種於人心；但是聽者能明白的很少，落空的很多。恐怕現在各世代也有這同樣的情形。你雖是勸導他們，將寶道講給他們聽，他們却看為不關緊要。人們都將他們的心放在屬世務的事上，吃喝玩樂，貪名圖利，只求物質上的滿足，而不講求精神上的道理。

耶穌所說的比喻，我們可說那撒種者乃是指着他的本身。我們預備信從基督麼？信從他時要經受很大的艱難。這個艱難是對我們作第一次的恐怖，疑惑自己不能成功。我們預備一生一世信靠耶穌麼？也許我們要明瞭這世界上沒有其他的救贖。能令人勝過這世界一切的，沒有別的道路，只有耶穌。若是沒有他，沒有他的經驗，他的憂患，他的困難，他的一輩子的失意痛苦，他的十字架，傷痕，人就

不能生活。這些事與這一段撒種的比喻有什麼關連？

耶穌說畢這段故事，即回家去，讓他們去揣測他的意思……他爲什麼不提宗教？只有他自己明白這段經訓的意義，他們決不能明白；他的門徒、同伴等，到後來纔明白。其中有一深意，即『心碎』。我們平常人只知道他受了十字架的創痕，而不知他早有心碎的傷痛。我們只以爲他的傷痕是在骷髏地發生；而不知道他見人心太硬，不能聽道，受人逼迫等等，這都是傷痕，並且是很重的傷痕。只是這些傷痕，不會將他打倒。他雖是經過了死，但至終達到了目的。這是我們的大榜樣；我們用力救人，亦有時碰見反對；看見人不能明白道理，亦不肯相信，很是我們的大困難，也是叫我們心碎。耶穌也是因人不肯接受高尚的道理，而願居下流，使他心碎。但是他却不因爲這樣的阻礙，就廢棄一切，而不履行他的職務。

現在我們且研究這段故事的意義。第一點，這種子乃是從一個來源而來，其收成的大小，全看土地如何。這土地即是人心。最大的涵意，即是上帝的心意進入人的心意中。世上所有的過失，其內裏必是一個硬心，不過有各種種類不同。有一種人聽道，心下先有成見；所以雖是聽了，亦如過耳春風，不能改革其心意，更不能結果。此類之人雖然聽道，而非實行之人，心中無有真理，只有表面的樣子。這樣的人，也許經過一番大痛苦之後，如同硬土徹底重耕一樣，也許可以翻悔。但是我們要想到耶穌對於這

性靈麻木的人，是如何的痛苦；並不是他沒有才能，乃是不愛慕道，所以道落在他的心上，如同落在鋪石的道路上一樣。

還有土薄的地，即是人聽道後很快樂，然而無有深沉的思想，不能存留。情感易於使人衝動，其初似有得道之樂，然情感之下仍是硬石，所以只有外表有道，而內層仍是無道。

還有一種富於天性的人，但是他們是一種二重生活；因為他們同時喜慕真道，同時亦貪愛世俗一切。他爲這兩件事都耗用精神，然而一遇試探的時候，即不容易分辨；世界的留戀、財富、生活之樂，在他生活之中開花結果很大，他不能打破這一切而得道。他的道果因此不能成熟，因爲心底下還有一硬塊。

這是耶穌所說的故事，是使他心憂直到死的原因，也是上帝對人的故事。因地多半荒野，但土地則並非不佳，只是耗費人力。耶穌請求我們盡我們爲人的職務，要我們聽了，然後研究明白；也是叫我們小心，因爲弊病不是在種子上，乃是在我們的心田的如何。

但是爲耶穌爲他的門徒，爲我們，應當有什麼結論呢？耶穌將這一切都交託給父。荒野之地，是後來的問題，目下的問題乃是撒種，因爲遇有好土，即有收成。他的門徒是好土，其他亦有多人是好土，如

彼得、多馬、腓力比、抹大拉的馬利亞、約亞拿、蘇撒拿、等。他要專心致志在這些人身上工作，貢獻了他的生命。所以對於現在的時代，福音應可盡其特長。這個故事是表述天國的整個生活。這裏，我們看見一位偉大萬能的主，專心致志的訓練幾位門徒，很是忠於職務；他願意使這些種子成功結果，所以將上帝的旨意對他們表明。我們想到他臨死所說：『感謝你，他們也遵守了你的道。』他現在正是請求那誠實良善的心而得着他們。我們爲教會亦有這同樣的希望。我們得着這好土，種子落在其中，可結三十倍、六十倍、一百倍。注意，這話是什麼意思呢？即是表明上帝得着百倍的收成。這正是應驗以賽亞的預言：『他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五十三II）。上帝的收成在於土地，但其效果亦非短時可見，亦須有較長的歲月方能顯明。

第三十二章 他的真家庭

路加在本章記載耶穌永存的工作；即說他有一個教訓的新方法，就是用比喻後。他告訴羣衆，他們是如同一塊下種的田，可惜多年的種子是在壤土裏而廢棄了。事實是如此，傳道也是如此，多年是廢棄了工夫，毫無收成。這是人生的一大悲劇；因為在得人的工作上，常常要白費功夫。但是得着一塊好地土，很是令人快樂，如同耶穌現在所得的。還有一件事，即是路加八章十九、二十、廿一、三節所記。也許有門徒坐在耶穌的旁邊，聽他講道；忽然有人來告訴他，他的母親和弟兄來了，要見他。也許這時候他們是雖在羣衆之中。這件事有些難得明白，就是別人作他的門徒，而自己家中的人反未跟隨他。他用能力和工夫叫大衆明白天國的福音，叫他們能回頭入道，與天父交往；也告訴衆人，道能使各國得一康健，或是得一道。若不得道，人即沒有康健的精神。他正講的時候，有人對他說：『你的母親和弟兄從迦百農來了，要見你。』耶穌一聽那話，似乎有點吃驚，這吃驚的神情，表現在他面容及言語上。他似乎是回答說：『你們說我的母親弟兄來了，他們見我有什麼事？是要請我吃飯，或是有旁的事？也許他們爲我操心，恐怕我太乏，叫我休息一下。只是我若是隨着他們去，就必要將這裏的羣衆丟棄。然而

在那高尙的靈界中，這些羣衆就是我的母親們、弟兄們、姊妹們。我應當如何行纔好呢？」也許他說這些話，面上是帶着微笑，也許他這話，是一種笑談的意思。

耶穌說這些話，並非是不愛家庭；他與他的家庭很有感情。生活上的許多貴重東西，也許是我們的試探品；家庭的幸福也許是網綁我們的鐵鏈。他的母親弟兄來了；這時候他的弟兄還沒有瞭解他的目的，所以還不會跟從他；也許他的母親這時候有點隔膜。耶穌很愛他這世界上的家庭。我們若是參看路加（十四26）就知道爲了天國的祝福，就應當捨棄最親愛的東西，就是家庭。家庭的要求即是要人常常安住享受。而且世界的幸福，有時阻擋人成就高尙的義務。他的兄弟雅各後來寫了一本書信，作熱心的門徒，所以他也許看他們這時候的冷淡是不對的。

耶穌前受試探的時候，他定意專心事奉上帝，這裏他既有是一件規定的事，雖是這世界最親愛的事物，也不應當阻擋人親近上帝。人人都多少要受些這樣的試探，因爲人人的都是將心思放在家庭上，因此，人有時對社會即怠於服務。人生的要求很多，巴不得我們都能起來應付那些要求。耶穌在這些乃是對我們應付這個要求；他似乎是說：『我要捨棄我的愛母兄弟等，遵從上帝的旨意，作上帝的事工，我乃是組織一個另外的家庭，那是如何的家庭呢！乃是以道爲基礎的家庭。今天我家中的母

親兄弟同來，他們很親愛我，願我與他們同在，如同舊日一樣，作家庭中的一份子，安享家庭的幸福。只是我現有一件另外的工作，另外組織的家庭，另外建設的社會。

世界的家庭乃是一最美的東西，不過也是很有限制的。若是我們以這些東西爲很重要，那就是走了私心之路了。我們的眼光應當開放得遠大，以世界爲一個家庭。這是非常重要的事。若是我僅僅思念自己本身的家庭，不知道社會的要求，國家和世界的需要，那樣，我們的天職還是不足。所以說：我們的心要懷抱一個遠大眼光的家庭。

此處我們看出耶穌發起了一件新事工，並非隨意而起，乃是根據於一個目的、一個主義而起的。這件事工必將永遠存在，雖然他自己去了，然而這件工作仍必永遠繼續。這是他用了一切的力量，所有的時間，成立的。不過追隨他左右的人，有了很善、很美的貢獻，幫助他創造這件新工作。對於這些追隨左右的人，馬可（三34）說，耶穌觀看他們，這些人都是學道者，或門徒；馬太（十二49）稱他們爲門徒，「就伸手指着門徒說。」但路加則有一個很清析的定義，稱他們「聽了上帝之道而舉行的」（八21）。這樣，我們就看見了一件巨大的事，即是耶穌自己準備組織一個家庭，當然不是肉身的家庭，乃精神的、主義的、目的家庭；因爲肉身的家庭，即須過去，他現在所組織的家庭，乃以永遠存在爲本。

他的本身就是那最重要的基石。他心中和生活上究竟以什麼爲重要，就在這裏表示了出來。有的人常常輕易的談論上帝的智慧，這個題目非常高深；有的人提說上帝的愛，這個題目非常難講，而且他們所論的都是些『老生常談。』但是我們如若轉向耶穌，就知道人生最重要的事，即是遵從上帝的旨意。耶穌說上帝的旨意乃是站在一個廣大開拓的地方，與我們自己比較，正如同離開一間小茅室，而進入一巍峨壯麗的宮殿之上一樣。我們住在小地方，如拿撒勒、迦百農或其他偏僻之處太久了。但是耶穌乃是離開了這些地方，而走進了上帝旨意的大疆域中。並且耶穌說：『凡聽的，就必聽見；』上帝旨意的聲音，必超過一切世界的喧嚷。這世界上的一切常有變遷，人來人往，國興國亡；但上帝的旨意則經久不變。上帝是活靈的神，他的旨意在星辰未創造之前就存在，直到今日仍舊存在。上帝是一位偉大的救贖者，一位偉大的工作者，一新天新地的偉大創造者，是一位有心意、有目的、有旨意的上帝。他的廣大的旨意界，人人都可進入；我們在那偉大旨意之下，我們也有自己的工作，只是應當先看出耶穌一生的主義，就是實行上帝的旨意。他是因順從父的旨意，將非常偉大的思想施行於世。這偉大的思想，偉大的工作，目的，在希伯來書上最表顯得明白，『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二一〇）。我們有時候常問，人生有什麼意義，都是由塵土而成？但我們須要看出其中有一個目的，就是『領許

多兒子進入榮耀中去。」這是耶穌的大思想、大工作，在人心中覺醒人認識上帝爲父。歷代以來，人們都是研究、勞碌，要得到這一件；但是保羅說：「人眼未見，心未思想，上帝所預備的大榮耀。」

耶穌的心目皆集中於此，叫衆人能集中於上帝旨意之下，在其中即可得到正當的自由，和爲兒子的位分，這是人生第一大事；但並非暫時的，乃是永久的。經上說：「因爲上帝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來十一40）。巴不得我們自己將這大道放在眼中；那樣，我們住在這塵世中，各任己事，無論在何地行何事，皆有這個光圍繞我們，即是上帝旨意之光。上帝是我們的目標，除了這個範圍以外，不能有爲父之道，爲弟兄的名分。在基督、在上帝之中，人的弟兄的位分就完備了。因此，上帝藉着基督要拯救人脫離一切罪孽情欲。古時聖賢希望我們在官能欲望之下，住在精神之內，我們看現在他們的希望能夠成就。這並非空話，乃是本於實在的事物——上帝的道，基督的道；即是能聽他的道而能遵守的人。所以耶穌說：「凡遵守上帝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我的姊妹，我的母親。」偉哉，大哉！

第三十三章 新事業的嘗試（路加八章廿二到五十六節）

耶穌的人格很有威力，他的「臨在」威力極大。有時說他在室中，就是說他治病的能力在室中。所以人常能感覺到他的「臨在」。他有一個很大的激動能力。我們能看出來他與誰來往，就與誰有威力。看他與門徒同船，遇着風暴，門徒驚懼欲死，那時耶穌正睡在船上，他們叫醒耶穌，耶穌就將風浪平靜了。他的甯靜，給了我很好的印象。對於這個問題，現在的科學家剛纔着手研究，看人的威力如何能影響自然。古時聖賢很多討論人的威力影響天然的事，在這裏，我們能看得很明顯。其次，我們又看見耶穌與瘋人的事，（太十二12。）他甯靜的「臨在」能醫治瘋狂，附着瘋人的鬼就進入豬羣，投海死了；耶穌見了這事，就說：「人的價值比豬貴重得多了。」這是因為人以爲財物的價值高於人的價值。還有一次，一個婦人用盡了所有的錢財，請人治她的病，而未得痊愈，但是耶穌的「臨在」就將她醫治好了。又有一次，睚魯的女兒患熱病死了，這實在是人們錯以爲她是死了，只有耶穌看透，她知她未死。他的威力之大，也足以完成他的透視力。

在馬太（九36）有一句很偉大的話：耶穌看見許多人心下很受感動說：「他們困苦流離，如同

羊沒有牧人一般！如何能救護他們呢！『這是他心下的大問題。他自己知道他在肉身的時間很短，他知道他肉身的『臨在』很有限，因此，他就着手開墾這新事工的嘗試，預備將他本身的職務傳授給人擔任。在三十七節上，耶穌所說的那句話中，似乎有點悲哀的神情，『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他確實知道當時只有他一人，他看出莊稼很多，工作很重大。他的日子只有可數的幾天，所以他要找近身的幾個人信託他們，傳授給他們這件事工，他一面信託他們，一面也有些擔心工作不能完成。我們不能知道他們究竟能否成功。在這裏，我們看見了一個很長的故事的開場；其結尾至今尚未完畢。耶穌將自己和自己的名聲、和天國的產業、和人的認識、等等，都交託給人的手中辦理，當時並且到永遠。

他的眼界如何？就是羣衆沒有牧人。從以斯拉的時候起，以色列不能算世界的一個國家，只是一個宗教的組織。在這個組織上，耶穌下了一個裁判；他說人還沒有得道，所得的教訓是錯誤的，連公義也尚未施行。有的人在這個情形之下，追逐一個錯誤的目標。也有的人有了正當的目標，但方法是錯誤的，有求道而不能得的，有的雖是信了而感覺厭棄的，所以正道頗不興旺。所以在耶穌的觀察之下，很憐憫衆人，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羣，所以他着手這救人的新運動，差遣門徒出去，兩個一隊，一共六隊。

他們出外帶着一個福音，但並非是有口無心的。也許他們後來回憶這時的工作，覺得他們這時候心下很是空洞無物。雖是如此，然他們出去仍是有話可說。那時他們心中已經有一個福音，雖然不多。他們得着了一位老師，受他的薰陶，大略也知道他們是得了新國度，即是歷代以來所希望想要得到的；因為人的心沈痛着想上帝的國臨到世上。他們的聖賢常有應許，在夢口中都常常提到。古代的猶太國，有很長的一個時代沒有人王，乃以耶和華為他們的王，即所謂神權政治。歷代以來，以色列的希望，有時很光明，有時昏朦。所以這些人蒙主吩咐他們出去，說所有的希望來了。無疑的，這句話很能感動聽者。或有人問「在那裏？」他們即說是由耶穌而來，因耶穌的名聲已經傳揚出去了。他們依靠耶穌，就可照出上帝的榮耀。他們的福音雖不完全，然這已經有的一些尙足使人快樂而有希望。從前的一種理想，他們說現在已經成為事實了；神聖的生活成了這世界的實際；這並非是指道德而說，乃是指宗教而言。上帝的國降臨於人世中，並不是在何種固定的地區，乃是隨地隨在，如同先有人說耶路撒冷是上帝的國，這是太固執的說法，上帝的國並不在地點上，乃是在人生生活上。在基督所應許的上帝的話上，現在已經成了一實際，也是永遠的真實。大概那時門徒尙未完全明白那意義，也許無論何時，何人也不能完全看出那裏面的榮耀。不過門徒們出去，乃是表顯「道與上帝同在。」現在

「道已成了人身。」他們也有憑證，就是說明這道如何感動了他們的心，革新了他們的眼光，也表出舊日宗教的不足；現在有新理想，新實際，新工作，發明出來。他們所存乎中者，現在要形乎外。古時人對於上帝不知是畏懼，還是敬愛；現在的新消息，乃知道上帝是可敬愛的、可親敬的，是人的朋友。他們可以指點出人如何能覺得出來；有一位憑證。誰觀察這個世界，而不看出許多不公正而慘酷的事？在於耶穌身上發現出，上帝因世界的錯誤，及人類的需要，及我們的生活，受驚懼，受憂慮、病痛、煩惱，並且使他們知道上帝是在眷顧他們和一切人類；病者得治，人的生命應有一個快樂的新希望，凡這幾人所得到的，衆人在耶穌面前也可得着。

我看見他們出去，看見他們帶着好消息要傳給人，看見他們似乎是新的大團體，開始不斷的要將福音傳揚出去，他們帶着福音的平安消息。我也見他們有時被環境所蹉跌，被錢財所困頓。耶穌告訴他們事情很緊急，應趕快工作，不能虛費時間和精力；凡進一城，只能進入一家，在那一家就着手工作，不能超過三天，——這是家主招待旅客的期限。但在三天之內，能在全城遍傳福音，三天完畢，就到別城去。永在上帝的事情，和人的命運，都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因上帝也是因工作的人，而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上帝的工作乃限於人的工作中。

我們深信道成人身。這個道理很是自然的，而非幻術。道成人身，基督，與我們有同樣的際遇。這樣，上帝既是藉着人身工作，則也必須受着人身的限制，上帝的工作常是如此，我們要幫助上帝的工作，只有一法，即打開我們的心，將我們的生活貢獻於他；因人的心開着，而貢獻其生活，則有無限的能力，因為加上了上帝的能力之故。凡貢獻其生活於活潑的上帝的，則其成績不可限量。我們現在要論到以色列的事，上帝揀選他們為他辦事，但未會達到目的；所以基督說：『你的子民，現在如同羊無牧者，沒有教訓，沒有領導，所以憐恤他們；以色列人沒有做到他們的職務。』現在將所有的教會看起來是如何呢？我們現有一個危險，就是怕我們有基督之名，而不能成就他的事工。基督雖是限於肉身之境中，但是已經成功，因為他在十字架上說：『成了。』他完全遵守了天父的旨意，連死也不躲避；因為救人之故，這個事工將他的生命犧牲了。（路十二50。）雖然有這樣困迫的事，他仍是遵上帝的旨意前進。設若教會能將自己一切貢獻於基督，其功在救世救社會的工作上，必不可勝言。

十二個人回來的時候，四鄉的人都擁擠着來要見耶穌。他們的心狂熱着希望耶穌作他們的人王（翰六15），但他自己仍堅定的遵守上帝的旨意，照着規定的計劃去作；他不願得一人王的榮耀冠冕，只要得着救人回頭的功勞。

第二十四章 絕頂的工作

這時候正是紀元後廿八年靠近逾越節；主耶穌出外履行他的職務，他滿心知道他乃是要先在他的同胞中創立他的國。他被差遣的主要職務，即是要創立上帝的國。他臨到的民族，正是一熱切期望給他加上基督的冠冕的民族。他們等候這位基督來已經有幾個世紀了。所以這些民衆也是他心下期望的目的物，他的大責任就是使民衆接待他，而立天國在世。所以他與這些民衆都有彼此相待、相期望之勢。只要耶穌作一件事，這些人即可都歸順他，即是援救全國脫離羅馬的軛。他若是走這一條路，則天下就可歸屬於他了。並且民衆見他所有的能力，比較一切的聖賢先知都大，那羅馬的軍隊，就看爲不值甚麼了。這樣，所以他們很有一變舊日腐敗的情形，爲一復興國家之勢。這是耶穌的最

大試探。他可以乘民衆的熱心以完成他們的期望。也許這個試探在他心下乃是先作世界的王，隨後再立天國之道。他有一句比喻的話，即是『從復興之門，進入聖潔的花園。』這是民衆希望跟隨他而願意行的事。但這不是上帝成立其道的方法，這是耶穌心下的大問題。民衆的期望成了他自己最大的障礙；因爲他們對於帝國的意義與他的意義大不相同；他們對於他的想像與他自己的想像不同。

並且他們一概不知道他自己的能力及他人格的實際。他並非是實行他的自己主張，乃是實行服從一個旨意。神聖生活模型的揭幕式他們還不認識；永在的生命化身成人的事，他們毫不知覺。因此，耶穌後來不要他的門徒告訴衆人，他是彌賽亞，因為他的國並非世上的榮耀權位的國；他的國是公義之國。根本是公義，一切的繁榮乃是枝葉。聖潔的花園無他，乃必須從公義而進入。若非先有尋求，則不得進入上帝的國。所以凡在尋求天國的幸福之中，而求自己的利益的，乃是丟棄天國的幸福。因為那個國中的民衆，他們自己活着乃是爲服役。他們必須爲這個國捨去自己的生命，將自己貢獻給那個國家，否則，就不能得着那個國。耶穌所要立的那個國，是一個不知道自私爲何物的地土，國民在其中生活，非爲自己的地位，或是成功，或是功名，乃是爲這個國的利益，爲要發展一個公理。

他自己擔任教訓民衆的工作，以爲能領導他們進入真理。但民衆心下，對於彌賽亞及其職務，早有一個成見。因爲人如此不能虛心，所以教訓的工作極難，他們不知道他們的貧乏、愚妄，所以不能接受真理，所以天國的真理，就不能成爲他們的真理。耶穌要得一片好土，纔能栽種真理，但事前他必須要破除一切過失的荆棘。他究竟能得着民心麼？他不能俯從民衆的彌賽亞觀念，那是一定的。但是耶穌能否使民衆服從他的觀念呢？如若不能，則必致發生極大危險，因爲他已經結下了許多冤家；法利

賽人宣佈反對他，因為他已經反對他們。耶路撒冷的祭士恨惡他，因為私心，因為知道若是他的道實行出來，他們的職務就要停止了。他們親眼看見他掃除聖殿的外院，驅除一切的不潔，所以聯想到他們自己將來必被他掃除。但是，因為民衆的擁護，他們纔不敢公然動手反對他。如此看來，就可知道耶穌如若能得人心，則其國早晚必能成立，生命亦可保住，若是民不歸心，則他的前途必將不堪設想。

經過了耶穌在全國的運動，民衆有的聽見了他的名聲，多半的都親耳聽見他的聲音，親眼看見他的面容，所以他現在決定一件新事業，即是若派門徒們出外工作。這一些新的佈道使，更加攪動了民衆，更叫耶穌出來辦理大事。門徒們因為得了大力量行事講道，所以很是高興。耶穌看出了他們的成功，使他們的心氣高揚，以致失了平衡，所以帶他們退到一個地方，能平衡他們的心氣。他們出外佈道的時候，心下充滿了熱誠，大大受了他們導師的感動，所以他們對民衆很鋪張的描畫了天國如何的能祝福人，因此，引動了許多人來，要見耶穌；門徒們的這種報告，使耶穌極感不安。因此，民衆來的時候，耶穌就要避開，同時，也是要與他的門徒們安安靜靜研究真道。（參閱路九10，九11。）

耶穌舉目看見那平原上許多的來衆，這似乎使他喜樂；他最盼望得着的即是民衆，因為他願意聚集民衆，如同母雞聚集小雞在翅膀底下。他看見民衆來了，就知道他定奪辦事方針的時候到了。他

很堂皇寬厚的接待衆人，願意暫時放棄退休的計劃；因為他似乎看出其中有很大的機會；這時候，他將上帝的旨意作爲自己的旨意，不再延遲他要定奪的事。他爲要得着民衆以他的觀念爲觀念的原故，已經費了不少時日。現在時候到了，或成或敗，他必須要鞏固自己的心爲上帝鬭爭；這是一個永遠的鬭爭，卽上帝與人心意的鬭爭。

這些民衆中，有的人是耶穌早經教訓過的，因他們不是他的本家，便是同里、同族、同教者。他本來很用力的想將自己心中的天父傳給他們。聖靈仍是感動人，使他們能繼續這傳道的工作。我們看他現在準備自己的全力，傳上帝的大道，是從來沒有人這樣傳述過的。他竭盡所有的力量以得人歸父。若是這個時候不能成功，後來則沒有這樣的機會了。

說一個比喻，——這比喻可以將他當日的一切工作表明出來，——當日，以色列人心下的意念，乃是他們是上帝的驕子（選民）上帝乃是要爲他們復興他的天國和主權；這事成功，他們就可以按公義整頓他們的生活，然後實行上帝的旨意。只是耶穌的意思是改進的，他主張上帝的目的，乃是要先改革人心，使人先成新人，然後纔可建立新國。這一點，與以色列人的心意恰正相反，因爲他們是主張先有新國，後有新人，先脫離羅馬國的治理；但耶穌的工作乃是先拯救人脫離約束他們心靈的

罪惡，脫離魔鬼的權勢，如此，就可以成立一個新人的共和國，其中的國民得從罪中釋放，心靈重生，其後即差遣他們出外，服事人，創立上帝的國於世。（太五9。）

耶穌要改革他們的心意，引導他們誠心一意的愛天父，叫他們所站的地位與自己一樣，能完全順服上帝的旨意，叫他們如此得一新生活的開端，即是在地上成立一個新天地，那是他對於人們的希望。他盡心盡力的勸勉人如此行；他不但願意救人，並且願意施行天父的旨意於地上。所以最大的問題，乃是要得着以色列人真實的響應。他專心講道，他等候着。情勢到了絕頂，人得救的機會亦到了頂點，而且耶穌所用的力量亦到了高點；這是一個緊急的時刻，但是人們是否願將其熱心放在上帝的足下而順從他的旨意？（路九11b-12a；可六34b-35a。）

這是耶穌生活的重要關頭，這個時候，我們就可以看出是上帝的旨意成就，或是以色列人的意念成就。很久之前，上帝的道要成肉身，上帝就預備人的心，以接受這道。大概聖靈乃是普遍的感動人心，不過猶太人，則比較的有特別一點的預備，因此，舊日的話，乃是說他們是選民，也許是上帝看見這一種族的人，有比較深厚的根基，可以接受其道。只是道成了人身的時候，這所預備的民族，心中究竟仍有隔膜，他們的肉身情欲，究竟阻擋了聖靈在他們心中的自由。本於這一點，所以我們說當日乃是

耶穌的重要關係；因為所預備的民族不能接受他的道。人們看見他的行為，聽見他的言語，大受感動。因為他們說這個人能行出他們心中希望的事。只是他們希望的乃是屬物質肉體的，而非屬靈性的。因此，耶穌既不能應用天父首先預備的材料，他如要決定另外設法組織天國，這個決意必是一個很重的責任，即是要擔當世界的罪。他心中的這個痛苦，在外表上未曾顯出，因此，也沒有門徒記載下來。門徒們這時候提醒他，說太陽已經平西，人如此之多，如何辦理？耶穌決意招待這些人，請他們飲食。

這一種行動，很有勇氣。在這個時候請人飲食，愈加感動人心。但我們不必很注重奇蹟的一方面；因為人心高興到了頂點，必是異常的有能力。耶穌在這靈性極頂活潑的境界中，要萬物順從他的旨意，是絕對可能的；但他不十分願意隨意而行，因為他要實行上帝的旨意，即是要人自然的實行上帝的旨意；我們不要忘了，我們作上帝的客人，上帝決不會忘却他作主人的事務。若因天色晚了，叫衆人散去，似乎不合理，所以決意請他們飲食。然而耶穌當時行這奇事，其中很有危險，即是懼怕他們勉強他作他們思想中的領袖。耶穌看出了這個危險，也知道這些人雖然不順服他的教訓，却能順服這個行為。他因為看出了這個危險，故不敢十分信託他們，所以飲食之後，就將他們遣散了；他們當然不能充分的自然散去，故此勉強遣散他們；馬可福音上說得很明顯。這些民衆聚集在這裏，乃是由於門徒

出外宣道而來，也許是由於他們將天國的道理，解釋得有些錯誤；這也許是由於他們對於天國的明瞭，不甚確切，雖是熱心，然對於天國的教訓，仍嫌不足。

這時候，沒有旁人，只有耶穌和民衆在一起；這時候就發生這件事。靜靜的坐下的民衆，聽見他的教訓，起來要宣告他作他們的王。這並非是因為他給他們飲食；這一件事，雖是使他們稍稍覺得驚奇，但驚奇的程度較其醫治疾病更少，乃是因為這事似乎是給他們一種表徵，使他們覺得他們的希望是真的，因為他們意想中以爲上帝差遣一人到世上來拯救以色列，他就是他們的彌賽亞；他們知道時候到了，所以以色列全國如一的起來要引他得一個國王，要尊他爲王（參翰六14-15）。他們必要作到這件事，設若從世界的行爲看，他們若是受耶穌的指導，確能得到一個國權。逾越節近了，他們就可以用王者的儀從，引導他到耶路撒冷，尊他爲王，再建設一個國家。我們要問，假若耶穌作了羅馬的國王，則世界的歷史將是如何的呢？若是耶穌在耶路撒冷加冕爲王，則以色列國今日又是一種甚麼情形呢？這是當時民衆的心意，設若他應許了，必可成就。

說到這裏，可說已經達到一個歷史的重要的關頭。以色列至少是到了這樣的一個地步，一面是以色列，一面是他們的國王，而民衆又十分願意接受他；但是，耶穌却是單人獨手的將他們遣散了。他

所要的不是這樣的國，也不是這樣的冠冕。他所要作的國王，以色列人不願接受，以色列希望的國王，耶穌又不願作。他不願作一個國王，遵從民衆的欲望，順服他們的心意，照他們的心理創設一個國家；而這些民衆是上帝多少年代以來準備着接受他的使者的，他們却不迎接他的獨生子。他們拒絕了上帝所心願成就的國。噫！這是如何的可歎阿！

這裏也沒有一位門徒，將這情景看得明白，而將這事記載下來。然而這個情景確實也是超乎常人筆墨所能記述的。從人的方面說，他是一位青年的先知；我們能想像到那些人民歡呼這位青年先知作他們彌賽亞的情形麼？他們是猶太人，有很濃厚的愛國心，歷代以來，在他們心中積壓着一個戀望，現在却是忽然地爆發了出來。他們都向耶穌擁擠着投奔而來，歷史上再也找不着這樣的情形。他們這深刻的熱忱潛伏着很久，這時候突然的爆發，所以成功這一次的蜂擁投奔；而一方面也是由於他們自開始以來，就沒有一個安定的國家，受過埃及的痛苦，受過巴比倫的擄掠，還有其他種族的蹂躪，又陷到羅馬的權勢之下；這時候，他們看準了這個機會，能成就他們的希望，達到心中的目的，當然是要蜂擁着投奔到耶穌這裏來。但是耶穌卻沒有響應他們。

我們對於耶穌的這個舉動，是怎樣的一種論調呢？當然，遣散這個羣衆，不是一件易事；一方面他

們是熱誠的隨附着他，一方面在他本身卻是拒絕着一個能達到大目的的機會；統理一個羣衆，當然困難，而拒絕一個大機會，更不容易；而且他本人對於本國，當然也不能不有動於心，因為他是一個以色列人，然而他卻極力的克制了自己，為要達到一個更高的目的。至於他這一種偉大的自治能力，書上未曾顯然提到。只是遣散的時候，羣衆心下却不能不感覺到他有國王一樣偉大的權力。

但是，忌恨他的祭司們將要得勝了。

三福音中所記載的奇蹟，約翰只重述過這一種。凡是他書中所記錄的事蹟，都必是本着一個好理由；他特別重述這個奇蹟，乃是要闡明三福音中未曾發揮的意義，就是說明『耶穌既知道衆人要來強逼他作王，就獨自又退到山上去。』（六14 15。）

第三十五章 孤獨

耶穌兩年以來傳道的勞苦，這時候纔得到了前章所說的那個時候；他爲天國得人，情願傾吐他的心腹。他是孤獨的。雖是天晚了，他也只得遣散他的門徒，因爲他們尙不明瞭他的主義。他將在羣衆中這種痛苦的孤獨，換作山上的孤獨，白日的孤獨，換作黑夜的孤獨；其中雖說是孤獨，然却有父與他同在；父與他同在的實際是永不改變的。他到那冷靜的山上去，門徒們就在海上勞苦工作。他孤零零的向山上走着，兩年以來的工作，如同房屋一樣的坍塌了，所願意組織的社會，一個天國，現在看來，似乎很少成功的希望。他在這世界上是完全孤零的，沒有一個人與他有一樣的瞭解，和同一的目的。門徒也不瞭解他；伯大尼的馬利亞，尙未會見他；在人羣中，他是孤立的。這個孤立的人，在實際上是如何的呢？他不但是與他自己的事業有關，連歷史及上帝的希望，也都在他手中。他將如何行呢？他能戰勝一切麼？或是將責任棄了？他將因爲人心剛愎而生厭煩，情願不管這些事業麼？他這個孤立是人類好感的孤立；正如他說的，他是光，照在黑暗中，但是黑暗不知道有光。還有一點，他孤立是因爲他的道與這個全世界的罪惡對抗的，他孤立是因爲他是爲這個世界抵抗一切的。他知道他是生命的糧，他覺

得人類的救贖，乃是在於他能保持他自己生活的整個不受害，而與父同在。他現在上山，乃是進入與父的安靜交誼中，要得着父的力量和安慰，還有一點，即是得着永在真理的基本的鞏固，這真理是永無變更的。

耶穌現在是脫離了在羣衆中的孤立。他爲這些民衆勞苦傳道，願意將自己捨給他們，然而他們却要他實行他們的欲望，（也許這時候他們有些失意。）他一次說過：『不可將珍珠丟在豬前，恐怕他踐踏了珍珠，轉過來咬你們。』這句話不是憑空說的，也不是一種教師的訓辭，也不是哲學家的理論；乃是一位住在人心中，爲人碎了心而說的話。他來到人心中，住在加利利，父心中所有對人的欲望，即爲人的救贖燃燒着的欲望，在他心中焦灼着。但是人將他的這種欲望踐踏在足下，於是他，上帝的愛子，只得孤零的上山，到父那裏，與父交誼。在那裏他所面對面的，乃是世界上的事實，並非虛空的幻夢；在那裏，他所面見的，乃是從經驗看出來的，人心的頑固，罪惡的濃霧；他將這一切都化作一個苦杯吞下了；他將這一切都在禱告中告訴了天父；於是父的交誼，恢復了他的希望和救人的力量；晨光出現，他又重新向新創造的路上走去。

我情願在這個聖地（耶穌與天父交誼的山上）逗留。我似乎看見天父將耶穌抱在懷中，我願

意看見永在之神的能力再在耶穌偉大的心胸裏復興湧起，我願意看見他能將一切所受的恥辱雪除；我願意與他同在那天氣清明、不沾塵俗的山上，分佔一點他與父的交誼；我願意上帝勝任這危急的關頭；我感覺到他不被罪惡搖動他的目的；我願意他此次無論如何，要決定他，成就他救贖世人的目的而獲得生命。總之，我願意進入耶穌的思想，目的和指教之中，也得着聖父與聖子同忍痛苦的快樂，這個交誼使他的心神的鞏固，意念的清潔，和上帝的愛在人間遍地輝煌放射。從耶穌與父交誼，因而得了天父的力量上看，我也願意到這個境地，同樣得着力量以忍受這塵世的困乏艱難；因為這個力量，大於一切的力量，能應付世界的困難險阻，因耶穌有了這個力量，即能毫不躊躇的將他神聖的旨意及不死的愛實施出來。我們要注意耶穌常到山上去，常舉行這種能獲得偉大感力的退修，這種退修，能使他心神快樂高興。

這個時間中的高興和快樂，從他在水面上行走的事上可以看得出來一點（參翰六19、20。）若是我們將這個故事不銜接環境，單獨的看，就似乎要發生懷疑。但是我們若是將耶穌在山上所得着的境地聯想起來，就可相信了。他在山上與全能的上帝來往交誼，所得的快樂高興，使他的精神超越了物質界；因為上帝將憂愁如同酒一般飲下，也將他的心顯示給與他交誼的人，叫相信的人能看物

質如同無物，而毫不發生障礙。故此我們要將耶穌的一切事，與他與上帝交誼而發生的快樂高興同看，就如同手足行動，受神經與心意的指揮一般。我們常常發生懷疑，乃因常常重視物質，而不知物質之上還有萬能的道。這萬能的道能夠幻滅一切困難障礙。我們不要忘了，一切的物質都是在萬能的權力之下。

耶穌下山來，極其鎮靜強健；雖是別的情形變了，但是他的目的毫無改變。他的飲食仍是依舊，不過在他的前面呈顯着交叉的道路。他必要作上帝國裏的王，但是從那一條道路而達到目標呢？看起來似乎以色列人的路是行走不通。上帝的旨意必要成就，但不是由於所預備的以色列而成；因為以色列的心愚頑，不知道彌賽亞的使命和目的。耶穌當然不能順從他們所重視的意念。關於耶穌，聲望成了過去的事；現在只有耶穌嘆息的聲音：『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鷄把小鷄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噫，加利利，加利利，阿！

現在只勝下耶穌一人，於是他從新再與人一次雜在一起。只有他是天上降下的生命之糧。他隨身攜帶着上帝的生命，為拯救世人的緣故，這個生命就住在人間。他，這一位已經被人拒絕的他，到世上來，乃是要將自己充分的、整個的、毫無餘留的、給予他們，將自己所有的心意都告訴他們；他來，乃是

極希望人接待他；是一個正式的來到。以後的事都改變了，毫不與以前相同。約翰福音完全從這一點而開端；此後，耶穌不再提到天國的事，所說多是限於自身的事。噫，我不知道這事的關係，要費多大的代價，因為現在人說他實在不是他自己所宣佈的人，不過是一個先知而已。我不知道他如此將自己完全站在人間，而貢獻給人，要費去他多大的代價！（參讀翰六33-51。）

他從與上帝交誼的山上下來，從此就沒有改變他所決定要行的事。他來了，在人間行走，於是新的創造就開始圍繞着他。他以後再不那樣的孤零了，因為從這時候起，他就有真作天國子民的人跟從他。他到黑門山，有三個人跟隨着，他到密室裏去，有更多的人在一起。這些人現在明瞭了只有他是他們生活的原素；從這時候起，他日日增加跟隨他的人，直到不可數。往後也許有人要說：『你是基督，』以後就不再離開他；因為一離開他，就要發生生活的破壞。這樣他雖是得了被憎恨的收獲，然也得了更大的愛的莊稼。其後他在禱告中表明，凡你賜給我的人都是你所贈的禮物，並且向那些人表顯正當的上帝，使他們完全認識他。

第三十六章 生命之糧

這時候耶穌的心到了一個緊急的關頭，他知道他在塵世的生命很有有限了。大概在一年左右他的工作就要完畢了。他於是加緊工作，創造一個新世界的基礎，但並不是做效世界的樣式，乃是用從上帝而來的資源。這新世界必將作上帝的領域。黑影籠罩了他的職工，隨着時日，將愈加增加其深濃；然而在這黑影之上常有從天而來的光明。牧者自己到那些分散困苦的人民那裏，希望拯救他們，他的心受了微傷，並不只是人民的痛苦感動他的心，乃是特別因為他們失去了天父的恩，使他心傷。他們沒有得着上帝的愛，他極其憂愁，因為當時的領袖們不明白天國的真義。耶穌增加了憂愁，乃是因看見他們未曾達到應到的地步，正如一個人，一個學生，因為懶惰，不用功，不求長進，以致不能達到應到的程度。最可慘痛的，乃是他們仍舊不知道他們所失去的機會。現在上帝的恩典，在於基督，愈加顯示出來；但他們不認識他，也看不出，也不願接受。聖經有一句極沉痛的話說：「以色列却不認識……」（賽一3。）天父的熱情乃是要救人，但因人不理會他，反對他，將他所差遣的耶穌釘在十字架上；他以愛為高尙的希望，以十字架為犧牲之地。他將上帝所託付的真理使命都顯示出來了。他因宣傳這高

尙的使命，然而遇見的乃是一羣以謀食爲宗旨的人；他雖是將謀道的精神高舉起來，但人們仍舊以謀食爲主義（翰六26）。他顯示了上帝的高尙生活程度，然人則以官能、欲望、爲其生活程度；連他特別教訓的人，也對於精神的道理有些愚鈍；連在受教訓的時候，他也看出人的過錯，而赦免他們。最貼近他的人，連他們心中的罪過，也常常顯露出來。有一次他對於以色列的失望，顯露了出來：「噯，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阿……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太十七17）。他自己愛光和真理，雖見人心愚鈍黑暗，然他仍未半途而廢，一直前進到十架上。他後來的職務漸受限制，以人心因爲謀食，愈加不能接受他高尙精神的道；所以他並不揀選很多人跟從他，只願他們能接受他的道。但這些情形愈加使他的心慘痛，因他愈加看出人民得救之難，那些法利賽人、領袖們，仍舊不願脫離罪惡，所以他甚至於爲以色列痛哭說：「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鷄把小鷄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看哪，你們的家，成爲荒場，留給你們！」（太廿三37-38）。

也許這些慘話，乃是表示他與這國和人民離別の意味。他們是要他作人王，但這不是他的目的，所以「就獨自又退到山上去了」（翰六15）。但他並非獨自一人，因爲有天父與他同在。第二天他下山來，頭一件事，告訴他們他自己就是上帝所賜給世界的福音，這是他從前未曾說過的。（參看翰

六26—40。他用了二年的時間，要得着這個國家，但是未能達到目的；這二年的時間，都是在猶太國之內工作，並且盡量的遵照猶太教的儀式禮節行事。他所引用的『上帝之國』乃是猶太教很重要的名辭；只是猶太人乃按照自己的解釋，而不遵照他所傳佈的上帝的意義。後來保羅出來，很明白的說：『猶太的主義失敗了，』並且說：『救贖盡在基督，以外並無其他的救贖。』大概這個福音乃開端於此，就是在耶穌與人民辭別，在山上與天父交誼的時候，他告訴衆人說他即是福音，福音即是他的本身，即是上帝給人的福音。

耶穌乃是有意、審慎的，將自己表現出來，不問其代價如何；他所付的代價確然也不小。自從爲自己說明的那一天，他爲自己說明，這是頗不容易，他用了很大的力量；這力量乃是由與其父交誼而來；因此，幫助他可能的站在人羣中，如此說明。他自己所用的語句，馬太路加等雖也有記載，然特別是約翰記載得最透徹。我們讀第五六兩章，就能瞭然於耶穌說明他自己的意思——將第五章放在第六章之後——試想，他用的語句是何等的奇異而非常的。他告訴他們，他是自天而來，這種『自覺』隨着時日而愈加堅強。但是這並非是說由物質眼光的天上而來，不過是說他的心，就是他的生命，其生長與地上的草木不同樣，乃是由父而來的生命，是天國的生活。（參約翰一14。）所以在迦百農就能

聽到那個見證『我是從天而來的生命……』他所說這話，費了多少代價，我們不知道，他常常如此說，從此時直到終局。他的大意就是『他本身是從天而來的福音。』我們今天的福音仍就是『他。』我們如此說也是不容易的。只是我們說其他的話，雖有時很好，然而無益，因為這些東西的本身是無用、無價值的。所以我們設若沒有福音的根本耶穌，則人的事工必致失敗。對於前人的失敗，耶穌曾說過『你們的祖宗在曠野吃過嗎哪，還是死了。』所以在這將要過去的歲月中，我們要預備一永生之糧。這第一件要事應當作為我們的前題。天糧是已經來了，要給世人一個生命。糧食，生命之糧，是重要的。這句話雖是平常，但其意義則很深很大。糧食並不是為供給自己的本身而生長，乃是要維持人的生命而生長，所以耶穌說『我是生命的糧，』很包括着一個深意，他乃是顯示上帝真正的生命，乃是為要賜給人；不僅是叫耳聽目見，乃是為要滋養我們的生命。永在上帝的兒女，也是要顯示神聖的生命。約翰（六54）說：『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糧食，我們到底注意過糧食否？從田中生長出來的米麥都是糧食，後來收割，磨成粉，燒之烤之，雖似乎是虐待，然都是為要養活我們的身體，得着生活。我們若不用這些東西作糧食，我們的身體必定要衰弱要腐朽了。若我們喫這糧食，身體就必快樂。以上乃耶穌引用的譬解，實在的生命乃是自天而來的耶穌，乃是為滋養人的大體而來。

耶穌又告訴他們一句話，似乎是說：『你們中間有人不喜歡這個糧食，是因為你們不喜歡我，從天而來，要遵行天父的旨意（翰六36—38）。』衆人聽了此話，彼此私議說：『他不是約瑟的兒子麼？不是與我們一樣的人麼？何必說是從天而來的呢？何必說與我們有分別呢？他的兄弟姊妹，我們都認識，也常有往來，但他說他與他們不同，叫我們不明白他話中的意義』（翰六41-42）。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大家不要議論，若不是差我來的父能吸引人，就沒有人能到我這裏來……我與別人確有分別，這個分別就是在你們是要順從自己的意旨，你們的糧食就是這個，你們也得了。』我們都知道，人若不食相當的糧食，則身體必致衰弱，必定不幸。但耶穌說：『我乃自天而來，天上的生活並非順從自己意旨的生活，他們生活的景象與你們的大不相同。神聖的生活，父與子的生活，乃是願意捨己濟人。我現在說我是從天而來，就是要將這樣的生活分給人。我的內心與你們的內心大不相同；因我不是順從自己的意旨，乃遵守天父的旨意；遵守父的旨意即是永生，你們喫了這糧食就可不死。你們願意接受這個生活麼？如若願意，我就提拔你們進入神聖生活中；神聖生活就是不死不衰頹。這是成了神聖的習慣。人所依賴，所信仰，所組織的，其時期必定過去，但神聖生活永遠存在，並且已經臨到你們中間了。你們要得之並不艱難。』我的軛是容易的，』（太十一30。）有的生活，反而甚不容易得到，但得

我這生活，並無艱難的規律，也不需要高深的智慧。這天來的生命在我內中，所以我自己前進，因為我所要賜的糧，乃是我的肉（翰六51）。我切實的要將天上之靈分給這個世界。

可羨慕的糧食！我們天天與家中人共飲食，或與客賓共食的時候，我們應當思想這糧食，所以我們每食皆有禱謝的習慣，若沒有這種思想就不當飲食。我們大體——精神——的糧食，不是從聖賢而來，乃是從道成人身的耶穌而來。賜給這種糧食的，乃是一高貴的人格。他也藉着我們一樣的肉身而度着一種神聖的生活。我們也與他一樣。他是已經完全了，成就了。所以在一天的晚上他擘開餅對門徒說：『這是我的身體，爲你們捨的』（路廿二19）。我給你們這餅，就是比喻我將我自己賜給你們，分給世人。『我來乃是要遵守天父的旨意，並不爲我自己，乃是爲你們。』所以彼得，他的思想很敏捷，就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翰六68）。

第三十七章 拒絕猶太主義

就在這前章所說的這個時候，猶太主義的宗教領袖，就向耶穌挑戰，說他引誘人遠離猶太主義的傳說。耶穌抵抗他們的答辭就是說：『從外進去的不能污穢人，惟有從裏面出來的，乃能污穢人』（可七15。）這是一句偉大的話，是我們應當注意的。

大概在耶穌說這話的那個時候，我們也許不能度量其中的意義。也許明瞭歷史的人，從他們的眼光看，耶穌說這話的時候，乃是開關一個新紀元，並且是更加清顯的認識上帝的重要日子。從這個時日以後，凡聽耶穌這話的道理，即覺得這是很深、很廣、很純潔的大道理。這一次也是破滅猶太主義的日子，因為猶太主義的領袖是錯誤的，因為他們是如同坐井觀天一般。耶利米、以西結、對當日的猶太主義，早已施過鞭撻，因為他們不能守着真道（參閱耶卅一 31—34，結每章。）（也許這裏摘錄的幾節耶利米書，不能代表完全的斥責。）就是馬太的譯文說法利賽人『不服』（英文 Offended）也有些失去原意。原文的字義，更加深刻，在我們的字彙中，也許沒有這同樣的字可以達意。不如仍用希臘原字 Scandalised 侮辱可靠。保羅也用過同樣的字『基督被釘十字，對於猶人是一種侮辱。』

「只是他未說猶太教會一定以基督爲侮辱。從耶穌生活的某一方面看，他似乎是作了人可恥辱的事，一種侮辱；但是這究竟是一種恥辱麼？我們如認耶穌爲人類的救主，就不能將這一點忽略過去。這可恥辱的地方究竟何在？我們應當注意，而再三的思索。（耶穌的十架究竟是否我們的恥辱？若是沒有主被釘在十架上，我們從何得救？）

以上所說這恥辱的事，若不放在其恰當的地方看，我們就不能明瞭這個字的真意義；但假如我們按主生活的程序看，就可以看出一個真意義。耶穌黑夜中在山上與上帝交誼下山之後，就遇見一個很可慘怖的問題，是他必要解決的。這個問題即是「以色列人爲什麼不接待我？」從古以來，人都說以色列人是選民，約翰說：「他到自己的民中來，他們倒不接待他。」什麼原故？我們再將這個意思拓大些說：「世人的心爲什麼不接受這生命之糧？」什麼原故？以賽亞說得很明顯，「這糧食乃是白白施捨的，人爲什麼不接受？」有一部分的答案乃是說，很久之前，在以色列的歷史上，隨處都有一種自相衝突的聲音；在這個聲音中有的是那些偉大的傳道者如亞摩斯、何西阿、彌迦、以賽亞、耶利米等；他們宣佈說宗教的真義即是人與上帝直接往來，這是耶利米說得很明顯的。這些先知說這話的用意，乃是要破除祭司的政策，因爲祭司們創出許多宗教條律，要借此以壓服民衆；他們輕視仁德，而

重視教規。這些大先知們所指斥的，就是這一種祭司政策；他們說這些事如『新月』、『安息日』、『聚會』及『獻祭』等，也許是好的；可是，若是祭司將這些事的禮儀條律，作為全國的標準程度，必須全國奉守，先知們說，雖是他們只守這些禮儀條律，上帝也覺憎惡（參讀賽一13節及其他先知書）。『上帝說，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因為你們將薄荷茴香芹菜獻上十分之一，那法律上更重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行了。』（太廿三23）這是不可的。他們將普通誠敬放在後面而將空文浮禮放在前面。耶利米說這些禮儀條律，在人與上帝之間阻隔人與上帝交通，而不能助人的道及生活的公義。我們現在的人應當感謝，因為靠基督的人都可無懼無怕的到天父面前；我們也應當感謝，因為先知們的言語，能給我們留下直到今日。他們都是為真理為公義與祭司們鬭爭，這一個鬭爭到基督身上纔得勝了。

這些禮儀條律的組織，有如此大的影響，究竟是怎樣開端的呢？我們可以略略說說：以色列從巴比倫被擄回來後，約一百年中（紀元前三九七年）出了一很有名譽的人名以斯拉；他將耶路撒冷的人民生活，規定成一種教會界的組織。他從巴比倫帶回了完全發展的猶太律例；他也將這個猶太律例組織成功一種範疇，使猶太人與外教人分隔——我們從利未記中可以知道這些條律。大概因

此猶太人就成了一種閉關自守的民族，從那時候起猶太人就以奉守這條律爲生活的要素，也是從那時候起纔有了這個猶太主義；雖是年代已久，然其力仍是很大。

我們要問，這猶太律條究竟與人有益否？上帝的道究竟是在以色列中。保羅說：『第一是上帝的聖言交託他們』（羅三2）；所以必有一些禮儀條律的範圍來圍護着，免得失去，因爲這聖言，一與外教混雜，就要將牠污穢了。以色列人有一個弱點，他們很容易與外教混雜，而受其影響，所以不如立一範圍以守其道，以分隔聖言與外教雜說。普拉非而牧師 Rev. William Bradfield 對於這個情形有一個比喻。他說這個問題好像一個雞蛋。雞蛋殼雖是與人無益。但是雞蛋若是無殼就不能保存，然而你若是不將蛋殼打破就不得着雞蛋的滋養。

因着以色列所演成的這個影響，所以那活的聖神的活聲音，就被掩蔽了。他們將聖道如此的分隔，是不應該的。先知們如約拿書的著者等，乃是想超拔以色列，使他們脫離狹隘範圍的境地，是一個嚴重的處理方法；但是，先知們雖是有這個設施，而以色列的心胸，却是一日比一日狹隘。猶太主義，乃如牆垣，使其中的境地一日狹似一日，而主耶穌，乃是在這個狹隘的境地中降生。那樣，他們究竟如何待他呢？所以耶穌問：『他們爲什麼不接待我？』又問：『以色列人的心爲什麼要離棄活的真理？』這兩

個問題的答覆，乃是因爲以色列人重新組織了禮節條律，而崇拜之，甚於崇拜上帝，直到使他們自己所增添的摩西律例，比摩西的律例還重要，使他們的禮儀比上帝還高貴；直到使公義成爲次要地位，而宗教僅是一些禮節儀式；而他們所求的僅是禮儀的潔淨，而不求道的清潔；他們躲避外教，恐怕惹污穢，不觸摸異物以致不潔；宗教性的不潔，視爲畏途。這樣，他們奉上帝之名，立了這些律條，使猶太與外國分隔。他們說，因爲與耶和華來往，就不能與別國來往。他們的心，實與上帝的心不同，所以後來養成一個心，一變就成了殺耶穌的心。耶路撒冷本應作世界的光，乃成了一個黑暗的區域，本應作大道的中心區，却因其重視空虛禮儀，乃成了珍珠的踐踏者。

因此，耶穌從那一次黑夜自山上下來，對於他的職責，極其狂熱，就是要打破猶太主義，使人可從罪孽中得釋放。他自己覺得這個使命中有上帝的命令，以色列人從自己私心所創造的方式，不能救人脫離一切的束縛；所以他們每次向他挑戰，每次都得了他的回覆。他很注意人類的罪惡，這罪惡的第一張表格乃是「從人心裏，發出惡念，苟合，偷盜，兇殺，姦淫，貪婪，邪惡，詭詐，淫蕩，嫉妒，謗讟，驕傲，狂妄。」只有這些罪惡可以污穢；並非與異邦人來往而可以污穢人，他們心中有惡念，對於耶穌有恨心，至終將他殺害，這都是自內而出。肉體的情慾，人說是屬於肉體而生，這是假話。肉體不能生出這些惡事，

這都是由人的幻想，和心中不潔的意念所發生。從這些罪孽中，只有上帝的愛基督之心，可以救濟。所有的貪婪、醜惡、恨惡，都是由人內心而發，能以污人。要醫治這些疾病，利未記是無濟於事的；而且研究這一段經義的學者，都認耶穌在這裏將利未的律條都掃除乾淨了；而且他的國的黎明，就是發現在這一點上；宗教的開端，在於重生人心；這是上帝創造新人的初步。這一段道理，耶穌對尼哥底母說得很清楚，讀者，請仔細研究一下。如此從這一日起，乃是世界維新的黎明，也是世界歷史上的記念日。巴不得世界能明白這是牠的吉日。耶穌對於猶太人，乃要他們知道他們的宗教方式在基本上倫理上是不實在的。他說：『你們提倡自己的傳說，使之取得了正當高尚道德的位置。一個普通人若不侍養父母，就是一無價值的人；但是依照你們的宗教方式，你們可以刻薄父母；你們可以在你們銀行的存款上，加上一個宗教的封禁，使你們的父母不能得着一點享受（可七11）。你們的宗教違背着上帝的命令，你們的方式容納着欺詐的心，使你們與同人彼此相欺；從這種欺詐的心中所生出的，實在能污穢人，並且使上帝的道失效。你們的崇拜毫無實用，僅是一種口頭話；你們的心遠離上帝；你們的教訓僅是一點教理。』

耶穌將他們的宗教方式，如此當着他們的面撕成碎片。門徒們告訴耶穌說，法利賽人因此很反

對他，耶穌回答說：『凡栽種的物，若不是我天父栽種的，必要拔出來……』（太十五 13-14。）在過去的日子中，耶穌很有意與猶太的領袖們合作，他在這二年中竭力的要與他們成一種交談的往來；但同時，最重要的，他仍須盡其職責工作。但是這時候，却到了一個決裂的時期。他在會堂中曾經直接的饒恕了一個人，却使他們深深的受了一驚；他在安息日醫治了一個人的病，却不知道因此反暴露了他們的惡毒心腸；他對民衆說：『你們聽見古人有話說……，但是我對你們說。』但是現在他更進了一步；可是我們對於這一步要明白得透徹，不能含混；即是以色列的宗教已成了一種監牢，其中的人需要解放出來。他來乃是要不惜犧牲一切的救贖這些受壓制屈服的人（路四 18。）

在下一段中乃論到耶穌離開國境到推羅西頓的邊境上。他離開本國乃表明其國內的職務已經完畢；他雖是有時祕密地匆忙地回去過，但是他那一方面的職務早已完畢了。他帶着門徒一同去，告訴他們，凡是與上帝的恩典，生命的泉源，交往的心，從這心所發出的乃是美麗、甜蜜、勇氣、犧牲等等。醫治罪孽，惟有康健；要脫離網縛，惟有得着基督作兒子的自由。

第三十八章 在敘利非尼基

馬可七章廿四至卅節
馬太十五章廿一至廿八節

耶穌遇見敘利非尼基婦人的故事，有些特別的意義；因為耶穌的舉動似乎有些異樣。他對這婦人似乎有些失禮，不像平日那樣的溫文，經上的記載雖似乎有這樣的意味，然而我們敢說耶穌的本心決無這種意念。經上說：『耶穌却一言不答，』後來則說：『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喫。』我們知道對於主耶穌的問題，我們愈是難解，其中必有更寶貴的教訓。我們試想世上愛上帝的人，他們的行程，並不是一律平順的，有時也有困難；所以聖經上說耶穌不答一語的話，乃是一種人常有的經驗；表明天父有時候也不答應他的祈求。但我們不能說這就證明天父不愛他。

這個故事及其意義，乃是耶穌自己生活的一部分，這是一種要義。他到推羅西頓去，似乎有與猶太國有些斷絕的意味，因為他們不聽他的教訓；他們的領袖表示不接受他的道理，表明天國和他們的傳說有分別，所以他暫時退到本國邊境上。其中有兩個原故：一，他剛纔在猶太人面前聲明了，他們認為不潔的並非不潔的，所以他帶領人到他們以為不潔的地方去；只是耶穌到這裏來，乃是略事休息的意思，因為他的肉身確然有些疲乏，所以馬可記載着他『不願意人知道。』不久的將來，他即要

着手一件永不能休息，不能放手的工作。過去的二年工作已經完畢，結果似乎是決裂、失望、失敗。所以他立即要着手一件新工作，但事前必須稍事休息，休養身體。他於是暫時引退。

耶穌遇見了這婦人，聽了她的話，並不答言。表面的理由，乃是有時醫生不願再多診一病，傳道者不願再多講。並且耶穌有時作治病醫人的工作，不願在太忙太鬧的時候，此時他必放下這件事，而專心致力其他工作。這位婦人來，一位母親伏在耶穌足前哀求恩助，乃是出於耶穌計劃之外，所以耶穌不答一言。情景是如此的，也是一種可紀念的情景。這僅是耶穌不答言的第一種原因，是表面的而非更深一層的原因。其更深一層的原故，乃是耶穌此時已到了外國地界。所以她稱他爲『大衛的兒子』其中含着外國國王的意思，也是表示她對於耶穌並沒有主權上的要求，也是表示着主的聲名已經傳揚到了外國了；所以他無論到了何處，人都似乎，是稱呼他爲大醫生，能醫治百病，且表示他乃是一猶太的偉人；而這婦人，她乃是一個異邦人，並無要求的主權，不過她是一位母親，乃是爲她的女兒求一外國醫生。

我們以爲照主平日行事的態度，必是吩咐婦人將女兒帶來，爲他醫治。但耶穌並不如此，因他心下不但注意那女兒的病，且注意這婦人的道心。耶穌有一更深大的意念，即是要打開這婦人的心，也

即是打開外邦的門戶。若是他僅僅醫治她女兒的病，這婦必僅是表示這位猶太醫生治愈了她女兒的病罷了。因此耶穌不立刻答覆她，乃正是要藉她女兒的病而感動她的道心。也許他有時待別人與待這婦一樣，有時答應人的要求，有時不應。可是那不答應的，也許比較答應的關係着道更重要。因為人有時僅因有所爲而求，乃是貪小而失大。有的基督徒，既得所求的，其心就滿足了，如同求餅得飽的那些人一樣；所以耶穌說：『你們不過是喫餅得飽』（翰六16）也許有的人爲着一件特別的事求耶穌，耶穌就要藉這特別的事廣大他的教訓。我們現在也可以將這段意思應用到我們現在的事情上來。我們常聽人說，基督教乃使世界文化高尚些，亦有人說，基督教能使人的人品德更高尚；不過這也是因小而失大的事；因爲我們敢說基督教的目的決不在這事上面，不過基督教在進行自己的目的上，同時連帶着發達了這世界的文化，提高了人的品德；這是一種自然的現象，是不必特別聲明的。上帝的意旨，乃是要創造一種文化，高於世界的文化到無限，如同天地相離；所以不僅是取消這世界的惡事，不僅是要整頓這社會的不良，乃是有了一個更善的目標。所以耶穌不立即答應那婦人，正是爲着前面所說的這一段道理。這是這件故事奧祕的一點。

耶穌乃是願意引領這婦進入『道』的疆域中，不僅醫治她女兒肉身的病，並且要醫治她靈性

上的病。門徒對於這件事很煩惱，說她破壞了他們的休息計劃，要主耶穌吩咐她離開他們，因為怕別的人們都聚集了來，那樣連吃飯怕都沒有功夫了。他們也許看這個婦人，僅是一個外邦人，有輕視她的意思。也許他們想起來，耶穌自己說過：『吾受差遣乃是為以色列遺失的羊，』所以對於這位婦人，視為很不要緊的人。然而這並不是耶穌的意思；他很有要乘此打開外邦門戶的心。這時候他發動了一個開闢世界門戶的機會，他捨命是應當為世界各國。有幾處他表示了這個意念。有一次有希利尼人轉求腓力要見耶穌；這時主所說的一句話很重要，『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一粒麥子若不落在地裏死了，仍就是一粒……』（翰十二23）他這時覺得世界的光亮都照在他面上。又有百夫長，耶穌聽了他的話就說：『在以色列也沒有見過這樣大信心的人。』這些人的行為引動了他的心；他覺得這些人正是他所要的人。他這時候，見婦人來求他，所以他的心上化成了一個更大的國度，不以猶太為限。他雖然當時未答婦人的話，然後來表示歡悅這婦人來，顯明他降生乃關係全世界，不僅是為以色列的選民。約翰（三16）乃是說：『上帝愛世界』所以各國的門戶界限都被除去了，世界纔有大希望。

這一切的思想，都在他腦中如同電光一閃，所以婦人伏在他足前的時候，他沒有答言，但是一切

辯論之點都破壞了，主不能拒絕婦人的懇求。婦人說：『主，要幫助我，我是一位母親，應當愛孩子。』他很信靠主的憐憫，但是主其先未應允她，『我不可將兒女的餅丟給狗吃。』這句話有拒絕的意思，（可是主說狗，並不含猶太人輕視的意味，乃指人所癖寵的小狗，常在桌前吃零碎的。）所以婦人說：『癖愛的小狗可以得食，我們也可以得一點。』耶穌說，癖愛的狗乃是開放一個門戶，婦人就乘機而入。主還有意似乎是說異邦是猶太國所輕視的。所以婦人說：『主的意思我完全明白，但僅叫我們作癖愛的狗亦夠了，只要叫我們外國在你救贖的國中有一個地位，作一個小愛狗亦夠了。』耶穌聽見這話，心中不能不喜悅，所以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給你成全了罷。』

所以這樣看來，耶穌乃是用這個方法，將這婦人提舉到另外一個世界，即是靈界。也許往後，她不能僅僅說耶穌只是醫治了她的女兒而已。她與耶穌，現在已經有精神上的交往；國際上的障壁已經打破，可以彼此通達了；分門別戶的心已去，她也明明的能作他國中的一份子。無論如何她可以得着零碎，已經達到他所要得的。但是主耶穌的意思，乃是叫她願意得什麼就得什麼，連主的國土，也與她有份，主的救贖，也是爲她；她女兒的病不過是一件小事，她自身的救贖乃是大事。所以因此她得了一個新生命；以後他心中的運行，也是在一個新疆域中。她是已經得了一個道，和這道的主人。他們不但

有肉身的認識，且有心靈上的交誼。耶穌已經將一個新希望，一個靈界的眼光賜了給她，使她能看得更高更大希望。主將世界的國界爲她打開了。她以前的生活快樂希望是不足的；因爲肉身的希望快樂不能滿足人心。她現在得了靈性的生活。這個改變是如何的偉大阿！往後主耶穌不僅僅是她心中的一位外國王大衛的兒子，乃是她的基督救主，她可以作主的門徒。不但是得着零碎，乃是得着完全的。

我們在這裏可以說到禱告的事。我們看，耶穌不但是應驗人心中所求的；若是僅僅應驗所求的，似乎是不夠；所以他有時候不答應，乃是要應驗比所求的更大的事，因爲我們所求，常是狹小的事，我們的眼光太小，所以主爲我們拓大，從我們所求的小事上，叫我們看天地的偉大。因爲禱告的意義，叫我們信服上帝，叫我們信上帝更大於禱告。叫基督作我們欲望的目標，所以有時天父應允我們的禱告與否，是要看我們是否順着這個目標的關係。上帝有時不應允我們的禱告，乃是要引領我們進入一更深更大的範圍中。

信心這個名辭要看到其真際。有時人看信心是一種信用；信我們要什麼，上帝就給什麼。其實並非如此。基督上的信心，須與主有相親、相關、相愛的關係。信心並非一種東西使上帝來順從我們的意

旨，並不是一種魔術能使上帝作我們喜歡作的事。信心乃是一相信、相親、相靠、相愛、的關係，至死不變。其餘的乃交託於上帝，一點不疑惑，且能看出此永在的現實，且按我們的信心信他，『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

第三十九章 在該撒利亞腓立比

兩年之前，耶穌從曠野的鬪爭出來，在那鬪爭中，他抗拒着生活的雄心，及生活的要求，他決意不採取自己私心的目標；他棄去了一切，而決意實行上帝的旨意；所以他在世上乃是實行作兒子的生活，實行的地點，不必是希臘、羅馬、或亞力山大，只是在他的本地。他心中得了啓示，知道他是基督，以色列的彌賽亞；在他身上，要成就上帝的目的。以色列的意義，和上帝對於以色列的意義，都要在他身上成就；換而言之，即他要領導以色列人在世界上完成上帝的旨意。我們現在可以看出，他的整個主義，乃是完成他的偉大決心：上帝的旨意仍是他的糧食，上帝的旨意必定要完成，必要建設一個耶路撒冷，只是不在以色列國內。他看出以色列不能夠達到成立天國的目的。因此他暫時離開以色列，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邊境上。（太十六13—20）這個名字我們要注意，因為這不僅是一點地理上的關係，實際上含有傳記和歷史的關係，他在這裏轉身，問門徒，人現在對於他的意見如何？以前或以後，他從未問過這話。以前他們稱過他爲彌賽亞，爲基督；現在呢？門徒們告訴他說以色列人仍就恭敬他，尊重他，不過是認他爲一個先知的地位，並且是一個腐舊的先知。

耶穌仍是孤立；他本身的實際，仍是無人知道，無人認識。他轉身對門徒說：『你們常與我同在，你們對於我的道理和我的使命，都實地的看見了一些；那樣，你們對於我，作如何的設想呢？』西門的口舌就發表了上帝給予他心上的靈感說：『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兒子，是我們的基督，無論他們怎樣說，我們總是信服你。』（基督，上帝的兒子，按猶太說話，與彌賽亞是同樣的意義。）彼得乃是其他門徒的代表，二年之前，他們遇見耶穌，心下就想着他是基督；二年以來，他們見他的高興，見人接待他，歡迎他，又見人逼迫他，毀謗他，受祭司的反對，雖是到了這個地步，他們仍說：『你是我們的基督。』

現在就在耶穌所站的這個地點，該撒利亞腓立比，我們可以明明白白的看見上帝的衷曲表現出來，耶穌的內性也在此發明出來，就是在耶穌所說的一句話上，『我要在此建立我的教會。』當日他如此的回答他們，今日他仍舊是如此的答覆我們，『我要創造一個新教會，建立一個新國。』我們要注意這個地點，該撒利亞腓立比，也要注意這特顯的意義；因為這是表現一個決裂的地點。以色列對於他竟無用處了。他到自己的人中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翰一11）。請看世人是如何的阻礙上帝的計劃；自有歷史以來，各國、各代、日日、時時，都有人如此的阻礙上帝的旨意。因此耶穌從事實上着想，只有丟棄以色列，而遵照他自己的目的和方法，進行他的事業。現在假定以色列不能接受上帝

的思想，假定以色列不能作建立天國的基礎，假定以色列不能給上帝一個機會，那樣，將如何辦理呢？上帝的旨意仍舊是要成就，新耶路撒冷仍舊是要建立，而耶穌又必須要建立這新國新城，將如何進行呢？我們且再注意前一章所討論的那個題目，「耶穌獨自一人，黑夜上山」，他的援助就在這一點上，但是很夠了；因為上帝的能力降於其身，即能完成一切。人若要事業成功，也必要藉助於此。當時耶穌在那個地方站立，同着他所得的頭一個人，頭一塊石頭；這個人是深心信賴耶穌，這塊石頭是活的，因為他已經得了實際的真理。這是建設的開端，以後必要完成，建立新教會，新世界，新以色列，新耶路撒冷，這個情景很是感動人。在教會的歷史上，五旬節僅是其中的一幕。其開端的時候，即是耶穌與西門等的談話。也許他們這時候有些動搖，因為有些不徹底，也覺有些冒險。他們此時乃初初脫離本國的傳說，實際上有與本國脫離關係之意，因為以色列的教是國教；所以說脫離這一切，不是一件小事。門徒們當時也看得出他們是在這種情形之下，明白他們已經在與本國脫離關係的地位上，而隨順於耶穌及其真理。我們信徒們能設身處地為當日的門徒着想麼？他們是孤立的，我們能脫離一切與他們去聯合麼？請聽彼得所說的那句話，實在能動我們的心。他說：「我們還歸從誰呢？」（翰六8）這句話中含着淒涼恐懼的意思。但因為「主有永生之道」，所以他們雖是丟棄一切，却能得到着比那所

丟棄的更大的『永生的生命』他們確是偉大的冒險者。

這就是永生基業肇端。耶利米的預言在這裏也證實了，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太家，另立新約。』（耶卅一31。）當日他說這話的時候，人都斥罵他，說他破壞他們的傳說及組織。但是耶利米的眼光遠大，現在上帝在耶穌身上所說的話，都要證實了，耶穌的本身，就是應驗這話的人。十二個月之後，聖餐的晚上，他又重申這句話，他要建立他的教會。以色列明明不喜歡上帝所組的國；所以耶穌說，『我要建立這個新國。』但是，我們在查明這事的內形之前，還要看到許多其他的事。

耶穌現在是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在本國的邊境之外。他的心目，不但見到本國，就是全世界亦在他的眼下。他透識這個世界，也深知該撒利亞腓立比城中，那在日光之下，輝煌燦爛着的金塔，含着什麼意義。這些金塔，乃是羅馬王的廟宇，其中有王的像，受着人民的跪拜。換而言之，這就是羅馬帝國權威的表徵，是世界所有一切看得見的事物中最偉大最有勢力的東西。但是在這裏，在這偉大權威的帝國的邊境上，站着這孤零零的十二個門徒；然而耶穌却似乎是站起來，警告這強大的羅馬，他要建立一個永不毀滅的國家，雖地獄的惡權勢，亦不能破壞這個國。

地獄的勢力 指地獄的門即是死亡

之門；但是死亡之門，決不能將教會封閉。我們在這裏可以看得見，耶穌是站在那裏對拒着兩個大勢力；一卽以色列，就是那不願受上帝治理的民族；一卽帝國的羅馬，卽是世人所建立最有勢力的組織。我們應當注意，這二者乃是最有權勢的組織。耶穌這一方面，不過只有一人，顯得很弱小，雖是另外有幾位門徒，然比較起來亦是孤立、弱小之極；可是他的背景中還有一個完全的、無形無像的旨意，他乃是藉着這個旨意告訴這兩個大勢力，他要建立一個連死亡亦無權管理的國，要創立一個不滅不死的教會。至於我們現在的人，亦要看見今日的情景如何；他的教會，現已散佈於全球之上，雖是有的國士如羅馬等仍不順服，然亦知道他的教會是真道的教會。巴不得他的國在萬國中實現，因為他的國能將公理之道表彰於人間。他的國，並不是要用何種權勢去取得何種事物，乃是要向世界施捨其道，施捨永生的生命。

這裏這一位說話的人，他的心是容忍着，他的工作是進行着；他工作的目標，乃是一個最高尚的目的，人的心也正是在冥無知覺的等候着這個目的的顯露。耶穌現在告訴他的門徒，他將如何建立這個新組織；他要將他的教會組織在像彼得這樣的人身上。彼得這個人，乃是一位專心信賴耶穌而拒絕一切反對耶穌的人——只是當日的基督徒爲數實在很少。但是這就是教會的開始，除了耶穌

和幾位跟隨他的人外，沒有別的。雖是只有耶穌，和幾位友誼關係中的人，他在這脆弱的、暫時的世界，上，聲明他要用這樣的材料建立一個永不死滅的教會，雖是許多強權帝國，在死亡中傾倒，但是死亡却不能將教會封閉。在曠野受試探的時候，他決意不接受那墮落的意念，也不願採用俗世的方法；在湖邊上，民衆要來強迫他作王，但他不願意服從這些羣衆的欲望，主即離去了；所以到了這時候就得了這幾個人跪拜在他和他的國前，終久萬國也都要歸屬於他。殘暴勢力的國家都要在人子的國度面前，一一消滅，不能存在；這人子的國已經在這幾顆驚訝的心中發軔了，這幾顆心，漸漸的要慶祝這大張權威的陽光，由曙色蒼茫中逐漸照耀全地。

耶穌有意的將他自己放在這新社會的首位上，其社員乃由各種社會所組織而來。他所要建立的，乃是一真仁愛的教會，而且人們都要認識『人子是誰。』他的生活，將要作爲他們的生活，這個生活必得與舊式的自私自利生活恰正相反。那羅馬的廟宇，乃是代表世界上最鞏固、最有權勢的東西。耶穌說：『我所要建立的，並非那樣的權勢。』也許那廟中的神像，如有知覺，聽見他的話，必要嗤笑，因爲他用一人的力量，而作如此的幻想。他用愛來對抗強權，用犧牲來對抗貪欲，用十架來對抗自我。你看這對抗着的兩方面，仁愛的一面似乎少有勝利的機會，似乎有些絕望；只是我們且評斷一下，究竟

誰是勝利者；羅馬的權勢早經過去了，其他同時代的權威也逐漸消滅了。

這幾個月的時間，將那一日比一日更深的裂罅表現出來，而耶穌的聲譽則一天比一天高。到了這個時際，他見以色列國對於他絲毫無所補助，於是他就正式的行使彌賽亞的職務。耶穌自己解釋過，這是以色列所拋棄了的彌賽亞職務；他們已經拒絕接受他，除非他能服從他們的私意。但是耶穌雖是被他們棄絕了，他仍是繼續前進，要完成他的計劃。前途的危險他已經看明白了；那十字架的重擔，一日比一日在他肩背重了起來。但是那失望的十字架，就是他嘆息着說的：『耶路撒冷阿，耶路撒冷阿……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鷄把小鷄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這種爲以色列不守父道的悲嘆傷心，簡直是他每日受釘的活十字架。雖是這些人一日一日的遠離他，但是他却與父日近一日。『我與父爲一。』

巴不得現在的教會，從這個立場看出耶穌的高尚目的。我們現在若能充作他建造聖殿的磚石，那就是我們達到了我們本分的最榮耀點。因爲如此行，就是我們將上帝的旨意成就在地上，巴不得現在世界的一切人注意該撒利亞腓立比對世界所表現的目的。雖是人仍有私心所貪圖的，以色列雖是仍舊順從他們自己的主義，實行他們自己的計劃，一種片面的計劃，不能幫助耶穌大同國的成

立然而我們則應當將主的大目的刻心銘意，即是『我要建立我的教會，我要用你們作材，料藉着你們，在你們內裏建立這教會；這教會是永遠不死不滅的。』

第四十章 我的教會 路六48 太十六18

耶穌是一位建築者，他生來就學建築的技能，所以人說他是拿撒勒的一個木匠。這全盤的設計雖不是他的，但他很瞭解建築的意義；所以他出外傳道多用建築的比喻（路六48）。他知道人不能在沙土上建築，要預防風雨剝蝕和地震。所以他到了時候，雖是永遠放下了建築的工作，然他仍舊是一位建築者。他所建築的並不是平常的房屋，乃是一個新生命。他雖然擔任這件工程，僅二三年的時期，然所建立的是與萬代有關係的，我們要注意這件事，主在這二三年時期中可以說是建築了一人心的聖殿在世。他傳道教訓，立下天國的基礎，也作過許多奇妙的工作；特別訓練了十二位門徒，也感動許多人的心，引起了一些領袖反對的心。這二三年他創立了一個組織，直到今日在各國中，都有很大的威力。尋常，世界創立一個大宗教，如佛、回、道、儒等等，他們都是用了終身的力量；但基督在三十歲以前是默默無聞；僅僅是三十歲以後，直到十字架上，釘了十架以後，復活昇天，回到天父那裏，但這所築的新屋，乃是在人間立了一個天國，堅固而經久不變。我們想到這件事，不能不希罕。我們想普通人二年的光陰並不算什麼，不過一瞬就過了。從此可知耶穌必是一位敏捷聰慧的辦事人。過了二年，他

纔正式向門徒宣佈他要在上帝與世人之間創立一個聖殿（太十六18）他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

從這時候起，他就多多向人表明人生的目的是什麼，他以前也說過，但這時候說得更詳細。他說天爲什麼要展開，地爲什麼要鋪陳，正如福音上說的時候到了，上帝在未造這地的根基以前所預備的時候到了。天與地的根基，不算什麼，不過是一種建築的間架，最重要的乃是這個新組織。過去的歷史，僅僅是一種預備的工作；所以上帝的預定時刻到了，建築者就在面前了，『我要建築我的教會。』他正是人所丟棄的、輕視的，是以色列所不接待的；他們說：『他不是我們所望的人，不是我們的領袖，不是我們的救主基督。』正是他站在他們中間，知道他父的一切心意，他的生命啓示了神聖的目的；他站在那裏告訴各世代，他是爲父的目的，爲成就父的旨意，而將自己展示了。他說這話，大概是在該撒非立比，所以這個地方，在世界史中很重要，因爲在那個地方，天國就建立了，在那裏，他將建設天國的意思發表出來。這是歷史上一個至上的時期。基督成爲了教會的建築者，他設立這教會，爲愛而創立他的教會，他爲教會生死。這位基督要引動你的時候，你要小心，因爲你就要不屬於自己而歸於他了，因爲你是被重價買回的，你的眼睛要看，打開看上帝的大目的；也許你起初想不到其中有這大的

關係，然而你現在有了一位救主，一位超拔者，一位建築的主人，在我們中間建築了一個新創作，舊的都要過去了，『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那樣，今日他在天父面前，搖動一切所有的東西，實在的東西方能存在；這實在的只有聖殿，即是教會。『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永生上帝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有審判衆人的上帝，和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並新約的中保耶穌……』（來十二22-27。）我們都要進入那個城，那個教會。雖然有的已經過去，有的仍存在，都不算什麼，最要緊的乃是基督教會生長在上帝面前。那是基督所造成的，我們都是被召的。

第四十一章 十字架的黑影 {十六至二十一}

從這個時候耶穌纔開始向門徒表明「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這是一件新事。以前他從未提過這受死被殺的話。但是近來他看出一切事對於他都改變了，他的希望也絕了，前途的計劃也打消了，並且生活的方向也轉變了，只有那崇高的目的，即實施上帝的旨意尚未改變，這是永不改變的。世上的榮耀他都丟棄了，雖是憂愁日增，但是新精神也日漸增加。前途雖是有極大的憂愁，然而他的快樂未減；他自己覺得很有能力，完成這一切的工作，因為得了另外的精神，就是黑夜在山上與天父交誼而得來的；但是他的責任、目的，尚是一種隱秘，尚未能使人分佔，往下幾個月，他仍是一人擔負着；其後纔使人分擔。從國民一方面說，他是已經與以色列脫離了關係，從宗教一方面說，他已經與猶太主義告絕，他如今要擔任一件新的職務，即是創造他自己的教會。他的門徒贊助他，告訴他說他是基督的時候，世界又爲他開了一個新氣象；他說，他要開始造成一種同他們一樣的民族，一個完全信仰他的民族，就是爲永生而建立的；就在這個時候他吩咐門徒，不要告訴人說他是基督。什麼原故？因爲他已經取消了以色列人意想中的基督。門徒們

只能隱隱約約的看得出他比任何以色列的領袖要崇高，所以沉默無言的跟隨着他；只是他——一個孤立的人——不得不將自己的事，和自己將要作怎樣的一位基督，告訴他們；所以他告訴他們說，他必要受殺害。

這樣的話，是以色列人不能瞭解的；以色列比較任何人都難瞭解，因所有的猶太人都深信基督彌賽亞，只有節節的勝利，沒有什麼勢力可以阻礙他。他們中間的優秀份子都相信上帝必是要突然在民衆面前，顯現一位彌賽亞，將他們的仇敵消滅；西門也是如此存想，猶大尤其是如此的相信。他告訴他們，他們的幻夢是虛空的，他們的觀念是猶太式的；上帝並不是從雲端裏突然顯現，如同魔術一般，上帝的國決不是如此建立，乃是從另外一種方式建立；這個方式就是要他將日日月月的困苦和災難，放在自己的肩膀上，且必要與那些頑梗不信的人們共處，任他們怎樣的待遇，却仍舊要堅忍不移的順從這位天父的旨意前進，到了最後這些以色列的領袖，就是上帝準備作爲救贖工具的國家領袖們自己，卻用他們所有的權力、醜態、陰謀，在人面前來除滅他、傾害他；耶穌告訴他門徒們這樣的話，所以他們不能瞭解，這種意思在他們這個世代中，簡直沒有發現一點引子。歷代以來，以色列早有一位彌賽亞的希望，人民們於是照他們心中所想的榮耀，得這位彌賽亞的圖像描摹了出來。這種圖

像是耶穌在曠野見過，而丟棄了的。在以色列被擄的時期中，先知耶利米早已見到了這一點，即是凡能忍受的人，就是能救贖的人；凡是上帝將國家的重擔加在他們身上的，就是世界的偉人（賽五十三）。但是這一位忍痛受苦的僕人耶穌，無法收服以色列的心，而以色列又不能使耶穌與他們思想中的彌賽亞同化。耶穌已經看到這一點，無論從前是否有人看得出，這個時候的人卻是看不出；並且得救的路，救贖者的路，救世主基督的路，就是經過一切反對殘忍，及以色列的憎恨，而達到十字架的一條路，這是真實的。

到了這一步，我們必須要明瞭，耶穌這時候已經明白了預言了他將受死復活。這並不是一種預言，乃是耶穌將他所處的真實境地說明。若是我們僅注重是預言，就與他說這話的時間沒有關係了。這句話是為他當日說話的時間和地點而說的：耶穌那時候周圍都有困難圍繞着，最大的困難，就是要對他所愛護的這些人，說明一切，將他們心中的幻想打破，肅清一切，方好建設新國。他是如同耶利米一樣，是人們所畏恨的，上帝告訴他，必須徹底將舊意念打破毀滅，而後纔能建設新的。他必須指引他們真實的認識他，『第三日復活』的一句話，是他所說的這些話的一個總結束，正是要開導他們的心，引領他們認識一個不能明瞭的真理。所以我們必須要想到，他正是要他的門徒明白他向耶路

撒冷去的意義，和到了耶路撒冷以後的情形。他堅定主意去應付這些將要臨到的事的時候，死的一切痛苦和罪孽重擔的悲傷，都在他眼前現出慘淡的顏色；但是這將來的幾個月中，無論經過光明或黑暗，他決意向前進行。他早已知道這事，他的心早已緊張了起來，但是他必須帶領我們前進。他不能獨自進行，惟一的方法領着我們進行，就是使我們明瞭這個情形。耶穌自己選擇他所要作的基督，而非我們理想要他作的基督，所以西門乃認他爲至愛、至善、至聖的基督。

如此看，耶穌乃不得不向那些冥頑的人們，極力將自己表現出來。這是他的大工作；所以他至終告訴了門徒，他自從黑夜上山以來，他決定要到耶路撒冷去受死，他的生活前途按世界的眼光看，確實不佳，而祭司們的計劃要成功了。他們起了恐慌。馬可很明顯的將這段事寫出來，他說『明明』兩字的意思，並不是指公開的說，乃是『脫口而出』的意思；他如此脫口說出，使他們受了驚駭，所以西門嗔呵他。西門的嗔呵，乃是出於一種愚愛，正如同母親的溺愛一般，他覺得他所愛的人決不會遇到這樣的事。可是，西門的這個心思雖是從一番好心而來，但是不是耶穌的意思。他如此的說話，簡直有曠野撒但的試探的意味；因爲按西門所說，他很不願耶穌走他所決定要走的路；西門還有舊日的思想，願意耶穌照世界的手段和妥協的方式，造成事業。曠野的試探，常常發生，但這一次不是由撒但而

發，乃是由他所選的愛徒而發，也就是剛纔認耶穌爲基督爲上帝的兒子的同一個人。人民們願意耶穌作他們能夠長敬愛的基督，耶穌拒絕了，西門卻要耶穌做一位基督，不使門徒受痛苦，即不引他們去受人的逼迫。他既是不願聽耶穌說這樣的話，不願耶穌作受苦被害的基督，所以耶穌受死的事，是他的意想不能達到的。然而耶穌自己對於自己前途的想像，即是祭司得勝，他們要將他懸掛在那可怖可恥的十字架上；最叫我們奇怪的，即是耶穌受這樣的恥辱，卻還想人民跟隨他。在被釘的耶穌心中，充滿了恥辱和悲傷；在十字架前的人們心下，也是充滿了恥辱和悲傷；還有的人，因爲禁受不了這種恥辱和悲傷，因爲愛他，所以避開了，因爲他們被恥辱所勝；所最令人驚奇的，乃是這一位救主，他希望人能忍受這種恥辱，愛他，歡迎他，雖是釘在十架上，而我們卻實地照他希望的實行了；他確實贏得了他們的心，連西門他也被他贏得了。他使西門脫去了他的愚念，而且日子將到，西門將要向以色列人宣講說：『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他爲主爲基督了』（徒二36。）

這裏耶穌着手他的職務，他開始請他們認明他本身的實際，及其將來的成功；他要他們將以色列的幻夢掃除，也叫他們知道他乃擔當世人的罪，饒恕人的過，作民中的大領袖，就是悲傷的大領袖，他要背負應負的擔子，將世界的罪放在自己的背上；因此，必致被殺；並且是害在本國宗教的領袖手

中。如此看，主拯救我們，賜給我們一個理想，是我們不能見到的理想。宗教常常錯誤，就是以色列的宗教也錯誤了，所以他們的領袖乃作了一種大罪人，殺害了世界的救主。耶穌這時候與十字架架愈加接近了，他將世界的罪放在自己心裏擔負着，他要信徒們贊助他，接受他，與他同行。

如此，我們可以看見他開始他的新教訓；將人從他們自己心意的打擊中救援出來，將他們從世界的惡劣環境中提拔出來，到一個高尚的境界，在那裏可以認識無上的榮耀，就是忍受者的榮耀；這個榮耀，人願以無限的代價求得，願意擔負所應擔負的，而並不丟棄這個不忠實的世界，只努力的盡其職務；無論何種罪惡都能抗拒而擔負之。他很傷心的對西門說：「西門，你的思想完全是屬人世的，你沒有注意上帝的意念，上帝的意念與你的不同。」爲我明瞭這個道理的人們，就有永生真理的光，照亮我們知道上帝的意念，乃是一位至聖的人格，由耶穌表現出來，擔負罪孽而忍受耶路撒冷一切虐待，忍受領袖們的陰謀、憎惡、殺害，而至終還是饒恕了他們。

這是上帝對我們的至高表現，這是永生的真理，表現上帝並不是我們俗念所想的樣子，乃是永生祝福所包含着的君王權力，但是耶路撒冷、羅馬，以及現在世界各國，都對不住他，我們的罪惡簡直不可言喻，我們將他釘死在十字架上；他戴了荆棘的冠冕；他的圖畫就是一個被殺的羔羊，背負了世

界自太古以來的罪孽；人想不到他，也不認識他。這都是由耶穌表現了出來，若是耶穌在這裏失敗了，他就不能將上帝對於罪的至高真理表現出來。我們看耶穌這時候正是在擔負着他的職責。他自從在山上與上帝交誼下來，知道了如何表現上帝，他堅忍着與上帝堅忍一樣；任憑人如何的羞辱，責打，恨惡，咒罵他，他是很寬厚容忍的忍受着，使人可以被援救到上帝的新創造中。西門必須要將人世的思想拋在一邊，用上帝表現於基督的真愛將他的心意包裹起來。

第四十二章 門徒的符記

以上的事成就，這時候耶穌就對那些跟隨他的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24。）這句話到現在成功了一種平淡無奇的口語，似乎不能引起人的特別注意。那樣，我們就應當要將當初說這句話時候的力量和意味，從新回復起來，或是說復新『捨己』（『克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的原有意味。現代的人對於克己二字的解釋，僅認為是斷絕這種或那種嗜欲等等，並且以為我們如能過簡單樸素的生活，如能儉省花費，能少用口糧等等，就可以討上帝的喜悅，就是良善的符號。只是恐怕我們這一類的克己，不能討得上帝真正的喜悅。因此，可知我們雖是說斷絕這，斷絕那，不食這樣，不作那事，而作一個門徒，到底不夠，不能算是耶穌所說的『克己』，亦不是耶穌教的完全意義。這樣的行為僅可算作門徒的一種操練，不用說這種操練當然是好的，並且基督也吩咐我們應當作虔敬上的練習，作靈性的訓練，這都是應該作的，但不算是克己。克己是一件奇事，也是人的偉大之一部分；其他動物不能做到這一步功夫，所以是人的第一步工作。因此，我們人也應該知道，人生生活的第一步，就是克己；克己就是求得我們真性的第一步方法。

我們說這話就聯想到持齋的事，所以克己的事，並非一種斷斷續續的工作，乃是一種永遠堅持不斷的事，所以是自由的第一行爲。克己爲人的行爲就是不爲自己生活，不承認那脅制我們的一個『自我』。這裏所說的『克己』與彼得三次『不承認』耶穌的不承認，爲同一意義，他說的乃是『我從來不認識這人』。耶穌有一次也用過同樣的字，『若是人在人前不認識我，我在我天父面前也必不認識他。』（譯者按英文克己爲 *Self-denial deny* 爲否認之意。）如此說明，這個意思大概已經闡明了，那就是說我們凡遇見那脅制我們的惡事，我們可以否認說：『我不認識你。』因爲惡事惡意一來，就有很多要求，要求你將牠作爲一切事的前題，要你看顧牠的一切事；你就應該回覆牠說：『我不認識你。』妙哉，妙哉，這是我們權力範圍以內可能的事！有時候這克己的別名可稱爲『改過遷善』，就是與脅制你的過惡脫離關係，不接受牠暴虐的待遇，這樣的行爲，就是耶穌審判時所說：『我從來不認識你』一樣。

因爲我們將克己二字解釋得失去了原來的意味，所以對於『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也一樣的解釋得失去原味，有將原來的意義化弱了，弱得如同生了病一般。這十字架並非一種超過我們能力能擔負的重擔。十字架只有一個目標，即是要釘於其上。耶穌說這句話，所用的字樣，似乎很嚴厲。凡背

負十字架的人，就是要被釘於這十字架上的。耶穌對門徒說：『凡跟隨我的人，就應當背負十字架，到必要的時候，就要被釘在其上。十字架並不是一種要背負的重擔，也並不因為背負十字架就可得功勞、得獎賞，若不是被釘在上面，就是無益。』

耶穌在此將他的偉大福音宣講了出來。他徵求我們參加他的隊伍，但是這種參加不是一種輕易的任務，然却是異常的簡單；他應許在我們進行之先，替我們振刷精神。他並不追逐我們，然其背景中却有一熱愛的心。只有他是如此的重視我們，他的愛，我們不能度量。他告訴我們，他需要我們；但最要者乃是一種有大無畏的精神，而敢於冒險的人。這纔是背負十字架的意義。只不過我們前進，並不是如同一個不幸的罪犯去赴刑場；乃是如同一位勇俠的武士，以大我為重，小我為輕。只有這樣的人在這罪惡的世界上有高尚的生活；他們是時時準備着應付一切。

以上是說明這個字面的意義。但是這件事的意義是如何的呢？說這句話的人是什麼地位呢？誰有這樣的權能說這話？誰能有這權能招呼我作這件事？他的話還未說完，請聽他的下文：『若是人要做我的門徒，應當克己，背負自己的十字架而跟從我。』跟從我三個字，乃是表明他在前面引導，他自己肩上也背負着十字架。他克己麼？是的，是最偉大的克己者。我們愈研究他的生活，愈覺他沒有一

點爲己的生活，完全是爲人的生活。他將他生活的祕密告訴我們，也將他心中的內裏掙扎坦然的說出來。我們也看見他在曠野受試探，表示了他個性的偉大。他能引導人戰勝世界的榮華。在曠野他見過世界的榮華在他眼前經過，他將世人所最稱美的生活，及權勢的榮華，都放在眼下，他看見了這一切，覺得他能主有這一切。但是這一切都是空幻的，他明瞭真理，所以他的心意立刻與實際符合了；他知道他能掌握這世界的君權，但是這種君權是終歸劣敗的。他若是要尋求這世界的國土，必可得着。他若如此行了，必定成爲世界的一部大歷史，今日我們可提到的英雄偉人決不是拿破崙或是該撒，必要提到一位偉大的得勝之君，比一切都偉大。但是他雖是如此偉大，可是必要喪去生命而消滅。這樣的行爲，雖是能造成世界歷史最偉大的一頁，却與天國的歷史無關。他自從離開了曠野就與這貪圖虛榮的小我脫離了關係。每一次希臘人或其他國的人來接近他，世界的榮華也來引誘他一次；但是都失敗了。耶穌的克己，無人能及；無論何人對於世界的錦標，都沒有他看得如此的明白而有把握，只是他克制了自己，而進行他應當擔負的責任。

還不止如此。他固然很願聚集耶路撒冷，他曾經希望改造加利利。但是他終久失了望，這是如何的叫他傷心。引導人到天父的面前，順從父進入天國，使天父對於以色列的企望滿意，是他的雄心，（

林前十五²⁵。他的全心乃是遵從上帝的旨意。就是在這種行為中，他們是克制自己。

耶穌已經背負着他的十字架；雖是知道這事的結果是死，然而他仍進行。所以他告訴人：「人若跟從我，必須要履行我的條件，行我所行的道路。」所以他吩咐人自己要準備自己，忍受苦難，跟隨他。

他這樣的吩咐他們，但是他究竟要作何事呢？他乃是要建立一個教會，就在他所站立的地點建造；因為建立教會不在於地點或是房屋，乃是憑着建立的人。他的建立免不了要遭遇危險反對；他是起首的人，故要受人的憎恨而致被殺。這個問題，不易解釋；因為他已被殺的事作為建立的工具，作為他工作的中心點，亦是作上帝的城堡。我們所要注意的，即是耶穌的工作，乃是在世人的情欲、野心、陰謀、憎恨之上，建立上帝的旨意，要在這世界廢物之上，建立一清潔的耶路撒冷。所以這樣的工作不是那些困乏疲倦的人所能擔任的，乃是那些有膽量的運動員，那些能够跟隨一位領袖，而能以他為上帝所尊榮的人的責任。這就是這個地位和情形。這就是世界的大歷史事實。這位領袖雖是生於一個小村莊中，然而他很明瞭世界萬國的大勢，知道世界的人心乃是與上帝的旨意違逆；也知道上帝的旨意必要成就以期能收復萬國的人，也知道這新城必要建立；所以他將這建造的宗旨和方法，表明了出來，使凡跟從他的人遵行。

生活並不是克己，也不是背負十字架；這僅是生活的兩個條件。實地的生活乃是跟從耶穌。還有其他的生活麼？也許有，可是不能與這種生活相比擬。基督說：『到我這裏來，我要給你們平安休息。我要給你們一個快樂的生活，就是盡其所有以服事上帝』（太十一27。）所以我們的禱告只要說：『願天父能打開我們的心，能接待基督而能愛他，如此，就使我們得着他的生活。』

基督由他的十字架建築他的教會乃是如此的。在該撒的廟宇之前，在羅馬的鐵血時代中，在他們的利刃之下，基督乃建立了一個大不相同的組織，其工作就是要我們將生命委託給他。死亡的門不能勝過這樣的生命，換而言之，死亡的門不能禁閉這樣的生命，因為這些人都是看死為無關重要的，不能使他們失敗。危險愈大，痛苦愈重，則他的眼光愈明亮，因此，基督的成功是無疑的了；看他的行動，聽他的言語，就可知道了。祭司們要殺害他，那就是他得了勝。他們如此行，乃愈能發明他的主義。他反對罪惡，他的生活愈是活潑；罪惡愈顯明，他愈加堅固。人的憎恨愈到極點，他的真理愈顯明瞭；這樣真實的生活，死亡如何能以禁閉他的生活，乃是信的生活，並且是極大的自信；因他覺得自己乃是實行上帝的旨意；他並未預見他的復活，他得着復活就是因着信和順服。在肉體中實行上帝的旨意，就是得到了不死的生活。此外，似乎沒有其他的生活，這生活如此的實在，乃能成爲一惟一真實而能施

子生命的權能。馬可（八31）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並且被殺，過三天復活。』因為他是活的，所以他的教會也是永不死的，因為是他建造的。如此，在他的言語上，或在他的思想中，或後來的經驗中，他其所以要被釘於十字架上，乃是因為他不願妥協，只堅持着順服上帝，使他的死成爲一個世界新生命的源頭。

十二個門徒聽了耶穌將要受死的話，這可怕的思想使他們憂悶。這一個禮拜就此沉悶的過去了。耶穌也靜默無言。他正是承受上帝的旨意，而戰勝試探。門徒們在憂愁中，沒有注意到耶穌面容上有一種光彩，是以前從未見過的。他們也沒有注意到耶穌所說的話：『凡愛惜生命的必要喪掉生命，凡捨去生命的必要得着生命。』他們沒有明瞭這句話正是指着耶穌自己的生命說的。所以，若不是他自己已經背上了十字架，正向着受死的路上走去，他決不吩咐門徒克己，背負十字架，跟從他。他這生死關鍵的工作，現在成了一種重要關鍵，他們若不準備被釘於十字架，就無庸跟隨耶穌；所以耶穌吩咐門徒背上十字架，並且要準備忍受一切。耶穌背負十字架的事，是他的經驗；他並不是吩咐他們作他自己不願作的事，他自己早已作過了。總之，他乃吩咐他們對上帝的國有完全的順服；雖然他們是軟弱的人，然軟弱的人經過聖靈的能力，就可成事。耶穌現在將自己完全捨給了十字架，門徒們將來也

是照樣行了；可是此時尚未十分明瞭。

第四十三章

改變形像

【路九28—36】

路加是我們的大歷史家，在這個題目中他將耶穌生活的重要關頭表明出來，乃是從耶穌躲避人，上山禱告所看出來的。一個禮拜過了，耶穌帶着彼得、雅各、約翰，到黑門山上去，在禱告中與天父發生交誼。我們若是留心再三研究耶穌的傳記，就可知道，他是在每一件大事之前，必定多多禱告天父。在這裏，正是發現了這同樣的情形。在禱告之中，他的形容改變了；而且從這一天起，所有的事也改變了。生活若是達到了達人的大體生活，必能發生偉大的生發。我們觀察耶穌的生活，就可明白生活的大意義。二年之前，天父承認耶穌『這是我的愛子；』承認就是一種聲明要求。因此，耶穌一心一意要做到那種承認，要使父喜悅，亦使人喜悅，我們也可看得出耶穌一生無時不是要符應天父的要求。雖是這世界的榮華也想得到他的服事，然而耶穌却是忠於天父的要求。天父本是要他作以色列的基督，然而過了二年，因為以色列人不響應他，所以耶穌也離棄他們而自己另行建立一個自己的教會。但是生活極其複雜，我們在生活的過程中生活，興衰都是在乎我們怎樣生活。換言之，人愈養其大體，則大體愈使之有力，人愈從善，則其善行愈有力，人愈羨慕公義，則其公義愈能明顯。耶穌自然不

出此例。耶穌一生極熱情的要實行父的旨意，所以父現在能十分信託他。所以他熱心勞苦所行的事，雖似乎失望，有時快樂，有時憂愁，然而他的生活，却是一天比一天的高尚，而達到了完全。這時候他已經達到了最完全的地步，也就是他最榮耀的時候到了，所以他內性的榮光，乃由肉身而發現出來。這樣看，我們就知道他到黑門山改變形像，乃是表明他的工作已到了尖頂。人雖然不承認他爲基督，但不算他的失敗。這也不是死亡，因爲死亡乃是罪的代價。在這裏我們只看見罪和死亡的失敗。按聖經說，頭一個亞當所失去的，這時由基督復興起來，原始的榮耀，現在回復起來（翰六62）。這時候有幾位古聖賢，就是以色列的古人相傳尋不見他們墳墓的那幾位，他們顯現，預備要伴送耶穌回轉天府，似乎是告訴他，天堂的大堂已經開了，現在是很肅靜的等候着他，天使們也預備着樂隊歡迎他。這都是表明耶穌爲人，乃能得着極頂的榮耀；他如若此時回天國去，他立刻可以享受天堂的一切榮耀；因爲他在這苦難罪惡的世界中，能做到了人子的地位，而成全了一切。但是在這種輝煌燦爛的場合中，彼得等三人都因這種炫耀而致於困睡；然在這榮耀的最高度時，三個人驚醒了。他們睜開眼睛的時候，就聽見他們所愛的基督與摩西、以利亞說話。門徒聽見他們所說的話，不是討論天堂的榮耀，乃是討論耶路撒冷的需要。因此，耶穌主張摩西等回去，而他自己却是仍舊要到耶路撒冷去。他拋棄了天

門大開的歡迎，不願天堂及天父接待的親暱；因為世界現在仍在苦難和罪惡中；他雖是羨慕天上的榮耀，但他不願一人獨得，乃要領導許多人去享受。他上山去，知道以色列人拒絕他，領袖們不喜悅他，按世界的眼光說，就是不接受他；他現在也覺得天門已經大開着要接待他；但是因為要救人，他自己仍要下山，到塵世中來。我們世人因為他回來，有如何大的希望阿！我們因此應當大有感恩之心。耶穌回來，就到了迦百農民衆之中；回來了就對他們悲呼着說：『噯，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阿，我在你們這裏，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路九41。）雖是有人丟棄他，雖是他的門徒也有人不跟隨他（翰六66，）然而他回來，乃是為那些迷失的羊；以後不僅是為以色列人，乃是為天下迷路的人，使他們回頭。

經上說：『上帝愛世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這句話乃是說將愛子賜給世界，乃是上帝永在天意的恩賜；可是，能够成全這個天意，將世界的罪惡除滅，乃是另外一事，是一件不容易做到的工作；必須他有忍耐而有恆心，能堅持到底的作上帝的兒子，而拯救世人。這是世人應當感謝的；因為他到底沒有丟棄世人，而使人得救。後來保羅回憶到這段事，所以說：『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他本來富足，却為你們成了貧窮，叫你們因他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林後八9。）他為自已贏得了天堂，也要創造一個新宗教，叫衆人也可贏得天堂。在這個新宗教中，無人不是為自己活着的，

都是爲主活着，都有十字架作道理的基礎。所以他既是能創造了這樣的教會，他自己在其中，必然是一位長子的地位。

他暫時放棄了天堂的福樂，就下了山，吩咐三個門徒暫時不可說明他是基督。他自己又從新屈身於這苦難的職務，將天上的榮耀暫時放在後面，仍舊再到人圈，作一個普通一樣的人。他既定意成功這個志願，所以天上又似乎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揀選的……』從約但河上來的時候，天上說過這話；這裏，耶穌從新決意獻身，作世人的大救贖，所以又蒙了上帝喜悅的承認，『這一位就是我的愛子，這一位就是我所揀選的。』所以十字架之地，成了上帝會合之中心地址。

我們現在要人明白上帝是如何的，就應當請他們到這會合的地點來。這也是神學的中心點，就是基督爲人犧牲自己；還有，他是上帝的羔羊；所以他要從『自我』錯誤、貪婪、情欲、等等的罪惡境地中將人拯救出來；拯救人脫離肉體的生活，而進入靈體的生活。但是人仍不明瞭十字架的大義，不認識基督，故有人說：『他救別人，却不能救自己。』只是天父吩咐我們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應當聽他。』故此，我們應當先學聽他，然後再學順從他。

逾越節前，耶穌的名聲長高到了極頂，逾越節以後則似乎減低，最大的原因，乃是因爲人不明

白他所決定的主義，即是順從上帝的旨意，雖至於死，亦是可以的。他明說他到世界來，就是要實行上帝的旨意。他雖是看見他路途的終點是受死，但毫不退縮；他乃是忠心至死者。我們明明看見人不能實現上帝的旨意，而他們却因自以為明白上帝的旨意，而將耶穌釘於十字架上。

第四十四章 「他降入……」

在改變形像的山上，耶穌可以說是到了一個非常關係的境地，不但關係門徒，也關係他自己，就是他自己的生活完全到了『頂點』。這時候他若願意，就可以直接昇天。他這一生的功夫，在天父面前完全了，就應得一權利，就是昇天。所以說這時候就成了他與世界之間的一個重要關頭之點。在耶穌一方面說，可說他可以就此脫離世界，脫去世界一切的苦難。那樣，他自己本身是可以超脫了；可是這是他一己之事，不過只是留下了我們復有救贖的希望。他自己一人可得勝利，然而世界則仍然處在黑暗之中。他自然有天上的榮耀迎接他，萬能的父歡迎他，因為天父說過，『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但是耶穌不願這一切的私利，仍舊起身下山；這確實是一個偉大的『克己』。從此起，他的道路成了新的，他的思想、生命，都成了新的。

爲了這一點，我們就不必談到自己的犧牲，我們看見了他的犧牲，也聽見了上帝忍不住而打破了寂靜的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應當聽他。』所以他從榮耀的山上重新回到醒甦的塵世。他本來可以去了，他本來可以保全他的生命，避免最後的痛苦；但是他却重新回到塵世來，要攜

帶世界進入榮耀裏去；這是耶穌爲世人所成就的事。

我們自己有時候，在清白的日子，在一個改變形像而成聖的時候，我們簡直是可以很輕易如同蒼鷹一般，飛到天空，我們有時候呼吸着靈氣，上帝爲我預備的靈氣，這個時候我們很容易丟棄私利而全心全身的服事上帝，爲人服務。然而這種意念僅僅是在被靈感的一剎那時間中，我們並沒有想到每日朝朝都要如此，確是大不容易。塵世的牽惹很能消毀我們的熱心。當然耶穌也有同樣的情形，可是他現在是下了一個非常的決心，經上是說連摩西和以利亞也不知道說什麼纔好。耶穌自己決心要回到塵世上來，在迦百農工作，實行他的決心。

他實地下了山。我們看他碰見的頭一件事——一羣人，其中有一個小孩病着；這個病當然是從塵世種種不良的環境或錯誤的生活、不衛生、惡遺傳、以及恐懼、迷信、等等將生活破壞了。這是不當有的事，然仍是常常發生，所以這小孩子受痛苦。這孩子的父親帶着他去見門徒，門徒們這時候奉命出門剛纔回來，是有一點興高氣揚的時候，孩子的父親希望門徒能醫治這孩子，但是他們却不能。耶穌差遣他們出外的時候，已經賜給他們趕鬼的能力，他們奉命出外，每个人的手都有權能，然而這時候他們的權力失去了。也許是他們以爲這種權力是由他們本身而有，有自滿的意思，所以他們的身失去

了效用，他們忘了這權力是從上帝的感刺而來，因此，他們不能應付孩子父親的要求，他們所得的權力弱了而致失效。耶穌再下山來，就遇見了這事，所以耶穌對門徒說：『這件事不能照你們自己的方法解決，只有禱告，就是依靠上帝。我是藉着上帝的手指行事，此外，沒有其他的方法辦理。』（路十一）

門徒們正在那裏焦急徬徨；也許有讀書人在旁邊冷眼看他們的失敗，而儘量譏刺着；大眾正是環繞着；這時候門徒心中，正切望他們的夫子來爲他們解圍；事事都是錯誤，尤其是那些讀書人，自己不能成事，也望他人不能成事。事事錯誤乃是表徵世界無論何事都錯。耶穌就進入這個境界中來，他自降生以來也就是住在這個混亂錯誤的世界中，不過其中却有他的密室，在那裏他仍舊可以與上帝接近，可以修道；並且也願意改良這混亂、錯誤、不安的世界，成一個平安清靜的世界，也能與天父來往交誼。大概這是耶穌心中的意念。他對於這世界是如此的存想着，所以說：『這不信的世代。』這個嘆息中，包含着有使這世界接近上帝轉爲平安之意。

巴不得我們自己也會站在那裏看耶穌說這話，——雖是聖靈現在還是在我們旁邊說這句話，——不但叫我們能看自己的錯誤，並且叫我們靠近天父；因爲我們的世界常發生苦亂使我們不安。

人的生活中常有痛苦試驗，他人常激惱我們；巴不在這樣的時候，能聽見耶穌的這句話，能立刻跑到天父面前得平安。耶穌從前下山來醫治那孩子的病，即是平靜人心的不安。今日他仍是臨到我們中間，雖是我們看不見。他離開世界的時候曾說將他的平安遺留下來給凡信靠他的人。耶穌聽見孩子父親所說的話，就說：『將孩子帶來，』表示他自己願意擔當醫治孩子的責任，正如現在願意擔當我們的罪一樣，要將惡鬼驅逐出去。他到我們中間來，心中充滿了天父的憐憫。他雖然看見人不安靜、不清潔、滿心慚愧，然他並不丟棄我們，並且將我們的重擔都負擔了起來。從前他說：『將孩子帶來，』現在他對我們說：『將你的痛苦煩惱帶來。』在山上的時候，上帝吩咐那三個人聽他的話；那個命令也是我們現在應當聽的命令。上帝不但吩咐我們彼此相愛，並且也要如同他一樣，愛那些城中街道上被鬼迷着的可憐的人們。

其中還有一個大教訓，即是我們不應當失去忍耐。請看耶穌那時候剛從榮耀的山上父的面前，完全快樂的環境中，下到這混亂、紛爭、污穢的世間來；其中的污穢不僅是由罪惡而生，也有由人無意識的錯誤，及錯誤的心意而生。他實地來到這世界中，然並未因這一切的污穢而丟棄這個世界。讀書人看見門徒失敗，充滿了幸災樂禍的心理，而將孩子的痛苦忘了，這都要忍耐的。善事不僅是在榮耀

的場合中施行，也要在艱難困苦的境界中施行。我們與痛苦者同苦同情，並且不可失望，要常激發自己的心，因為主常與我們同在。主的心永不變更，從前、現在、永遠，是一樣的。所以我們今日行的善事，是他的善功，我們改良社會的苦難，是他的能力，並非我們的能力。這個意念應當可以大大激發我們的心。

第四十五章

小孩子

可九33—37路九48

耶穌回到他迦百農的家中，但亦無所謂家——因為那裏的人彼此不相通，也更與主不同意。世界的苦惱在他的家門口也是一樣，所以他叫門徒都到他面前。他有一個意念要教訓他們，因為他們有彼此爭長之意。耶穌如何進行呢？他『領過一個小孩子來』抱在手中；教訓門徒要明白，他們應當看他如同看這小孩子一樣。從這一點，我們可以看出耶穌在這苦惱的人世中，在加利利的勞苦工作中，在成就自己的救贖中的一種勝利來。希伯來的著者有一次聲明說：『他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五8）。因此，他就能救贖凡認識他的人。說到這裏，我們自己就可以看見耶穌生活的一個祕訣，大概他所行的乃是從其經驗而來。門徒們沒有得到這個祕訣；不知我們得了這個祕訣否。我們對於這小孩子有如何的意義呢？也許不過只有一點感情。這是一件重大的事，也是歷史上的一件新事，即是耶穌抱上這小孩子的時，其中有一個更大的意義，是平常的人不能看透的。

大概的人生生活是依靠上下文，即前後關連。一件事實的意義，可以從當時的情形，或一個地點，或一個人，或一羣有關係的人中生發出來。我們看這個小孩子問題的前後文，就看出耶穌乃是走

的一條狹窄的生活道路。在改變形像的山上，天堂的榮耀是鋪陳在他面前；然而他不顧這一切廣闊的榮耀，而情願下到這狹窄的塵世，進入加利利；在那裏有許多人類的困乏艱難。這些日子中，他必然要用許多時間，存思他生活工作的計劃。這時候，他以前的聲望也減少了一點。

但在基督的心中，生活是一重大的事，他推想到前途的問題，也許他的門徒也推想到他們的夫子的前途問題；也許他們看他將來必作一偉大有權的人。雖然當時有人反對他，他們認為不關重要。只是耶穌自己的思想不是順從這一條路線。他將他的前途看得很明透，所以叫他們來到面前，說明他自己按照所計劃的進行已經完畢了，『因為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裏』（路九44。）門徒們以為他要作王，只是他不能稱他們的心願，並且還要被執為囚，作裁判的犧牲品，受他們任性的待遇。他的生活，看起來，本可以一步步榮耀，但將要受人的傷損。這些話他曾經對門徒說過，但他們不明白；也許他們當時不能明白；但是他們必要明白。我們也必然要明白，明白他的心意，他的心意只能從他計劃的實行上纔看得明白。他是如此的前進，作人類的犧牲品，被交於他們的手中。

以上就是他前後事情的關連。我們看着他回到迦百農去，並且問門徒說：『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什麼？』也許他們說了，也許他揣測着了他們的心意，即是『爭論誰將為大。』耶穌此時的工作乃

是要糾正他們的心意，使之合乎上帝的心意。他們的思想正如普通人的思想的一般，但是耶穌要他們體會上帝的意思。這也是我們基督徒要注意而不可忘的，因為這是古往今來的人，以及各教會中常有的紛爭之點，古今的人常是競爭要作領袖。這是人間的一個目標；但是是一個錯誤。耶穌說：『外邦人有君王爲主治理他們，那掌權他們的稱爲恩主』（路廿二25）。耶穌說這話，是含着微笑，因爲這是錯誤的思想，『他們都是人們崇拜的偉人，』這是世界上所認爲榮耀的事。

但是上帝對這事作何種思想呢？這是一個要點。基督抱起一個孩子，他表示智慧的開端即是接待這孩子，叫我要學這孩子，叫我們要有孩子的心。此中有什麼意義呢？就是說我們應當將這孩子當作上帝對於生活的思想的啓示。保羅提醒加拉太人關於他第一次到那個地方的事說：『你們接待我如同上帝的使者，如同基督耶穌』（四14）。那就是說他們接待了他，招待了他一切的起居食用。他們接待了他如同一位主要的人，好像他是從另外一個世界來的，如同他是代表一位從未見過的人，他們接待他如同基督本身。這裏我們可看出『接待』二字的意義。

那樣，我們看這孩子如同耶穌看他一樣，我們看他是一個人中一個無能力者，一切事都要靠人。這孩子即是上帝的道，這道的幸與不幸都是在乎人。在這些熙攘、紛亂、競爭的人中，上帝將這孩子永遠放

在其中，我們是任意待遇這孩子，或優或劣，這孩子不能不接受。我們可以凌辱他，也能接待他。所以耶穌說：『我正如這個孩子，你們看這孩子就是我的代表。』我們承認這句話在他的生活上是對的。他自己從未用權力自衛過，他本可以得天軍的侍衛，但他從未用過。人待他如何，就是如何。他對自己的民衆所要求的，就是要他們愛他。他在他們中間，如同無能力的孩子，他待他如何，就是如何；劣亦可，優則當然好。所以他舉起孩子來說：『這孩子就是代表我，你們要認識，可以看這孩子。我並非一位當權者，叫萬國擁護我。我在你們中間有孩子一樣的需要。我所尋找的，乃是你們內裏的最高最上者。我要請你們將我放在你們的思想、計劃、事業中；要請你們爲我生活，將你們的生活都融成對我的服務。凡你們能供給的，我就接受；不願供給的，也只好聽之。我永不主張自己的權利，永不強索你們的東西，永不競爭。所以這個小孩卽是我的表徵，我就是上帝對世人的啓示。你們若是願意接待我，就可以知道上帝是如何的。』

只是他們不願意。他們說：『這件事永遠不能臨到你身上』（太十六22）。他們在耶穌的言語上看不出什麼榮耀來，他們在這當中認不出上帝。生活的正當智慧是什麼？卽是看見上帝如同耶穌。巴不得我們能將眼中的朦障去了，能明白的看見耶穌。世界任性的對待他，將他釘在十字架上。我們

作基督徒的應當如何？他還是等候着，很是耐心；我們少給他，他亦接受；不給，他也聽之。他不強開我們的心門進來，因為他有孩子的心。但是我們自己能張開心門的，幸福最大。我們打開心門接受天堂，如同接受孩子。我們想想上帝有這樣的心，要進入我們的心，要感化我們的生活，我們的幸福是如何之大！

以上所說是耶穌一部分的意義，似乎是說：『我要你們明白這世界的標準都是錯誤的，所以按人的眼光以為高貴標準的寶座、玉璽，都是錯誤的。這種標準不夠作生活的標準。我現在立一孩子作標準；你們也必然要如此接待我，我不能強開你們的心門。』大概歷代以來，這是天父所行的方法，即是有孩子的心。

還有一層意思，孩子即是上帝生活的奧秘。世界有許多人掌握大權，覺得傲然自滿，以為是穩固基礎，這是大錯誤。我們必得要緊緊記住，我們尚未充分成年，仍有孩氣。看耶穌在孩子旁邊說：『你們看這孩子，這是生活的奧秘。你們尚未看見完全的我；我在你們中間，如同孩子，尚未成年。上帝的生命給與你們的，都顯於世外。我們以為現在已經成年了，這是愚笨的思想，乃是閉塞我們通達的路。天父看我們如同好孩子，且為我們有大希望。然而一人能拿其一己的生活說作這樣，得那樣，我要這樣伸

張我的勢力，要那樣感動人等等。也許這樣的人已經得了他的獎賞，可是這樣獎賞是一種撤廢了的；因為上帝的意旨並非如此，他有一更高的意旨。然而人願意作一個『自成』的人，而不願受上帝的鑄範。這裏我們看見人生活的大分別，即是上帝所成的及自己所成的。我們自己所選擇的是什麼？但是上帝已經爲我們預備了。

所以說上帝之道乃是順着孩子之道而行的。這道中包含有無窮的希望。這道能可叫我們不只在世的日子即已完畢；這世界的事僅是未來生活的萌芽；現在的生活僅是永生生活的孩子；所以耶穌有一次說：『誰在你們中間爲小的，將要爲大。』也許他沒有大地位大名譽，只是他的生活尙未來到，現在尙是花芽，上帝的生活正在其中發展；因此，最小者將來要成最大者。也許耶穌在此表畫他自己的¹生活，他將被交於人手中。他將死的時候，人看他很小，然而今日如何？已經成爲最大的，而且是偉大的標準。他的名現在是超過一切名之上；所以我們將要成功的偉大，都在這個名中；所以我們應當恭敬崇拜的行走這條路（²腓二5—10—11。）

第四十六章 向耶路撒冷去

路加的記載，至此有一句話能幫助我們斷定耶穌最後半年的職務，在何時起首。第九章(51)說：『耶穌被接上升的日子將到，他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他說耶穌定意向耶路撒冷去。這段記述也證實我們對耶穌『改變形像』的解釋。在他生活的履行成功，在他自由終了的時候，他自己準備從新作最後的奮鬥，就是在耶路撒冷，這一城中所見的。這個城乃是上帝無數年代以來工作的集中點，他還要在這裏，作最後的掙扎，從民衆的本身，他們的宗教，及領袖手中拯救他們。

他離開加利利，就是他多年喜於工作之地，他的心中雖是憂痛沉悶，但他的意念中仍有上帝的恩典，向人發出。在路上他遇見撒馬利亞人和猶太人憎惡他的行動(路九52-56)不接待他，更加深了他的憂痛。舊日的話說：『以色列是愚拙的民族，因為他們無知。』無知的罪引領他們又犯一罪；所以耶穌說：『他們如此，乃是因為未認識父與我。』但是前途有更可憂的事。

耶穌旅行，並沒有攜帶何物；正如他吩咐門徒出行一樣(路九57-62)。他離開了久住的鄉城，就是那些『讓死人埋葬死人』的地方——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人應當以道爲一切的前題。在耶穌

的眼光中，只有上帝的旨意。和平之君（太五九）流了眼淚，出汗如血，人纔知道他是天之子而非世界之子。

但耶穌是專注目標進行者，如同扶着犁耕田的農人一樣；必須注目正視，其犁線方能正直，因此就不免要受排除一切曲折的痛苦（路十二49—59）。他必須要如此前進，因此免不了要發生許多痛苦，如離開家鄉，則有親朋的分離之苦；也如同航海的，因有一定方向，則不免遭遇逆風；但是耶穌說過，『凡愛我若不勝過愛其父母的，就不配作我的門徒。』但是天國之光，在世上照亮着，我們無論如何要順從這光。耶穌的目光，乃注視着終點的平安，所以不能顧及這眼前的安逸。路加（十三1—9）。所說跟從這天國之光的人，雖有暫時的痛苦，然其含有永生的福，若是貪圖目前的逸樂，必得永遠的報應。追溯源頭乃是聰明人的行事方法，僅顧眼前的，乃是愚人。

上帝對於人的忍耐實在偉大，但是忍耐亦有終了的時候。他對於猶太人的忍耐確是少有的，但不能永遠忍耐下去，因為人如何行事，早晚必得相當的結果。基督在加利利的職務完畢了；迦百農的人亦未得着；他現在乃決意往耶路撒冷去。只是迦百農的結果如何呢？乃是滅亡；現在有人正是爲要確定迦百農的原址而辯論紛紛。但是耶穌的結果如何呢？那是無庸多贅的，他的道仍是活活潑潑的。

遍佈全世界上。當他往耶路撒冷去的時候，有人問他說：『主阿，得救的人少麼？』耶穌未曾直接答覆這個問題，只說：『你們要努力進窄門，我告訴你們，將來有許許多人都要進去，却是不能。他們要被趕到外面，在那裏去要哀哭切齒了。』耶穌又說，天國實在是奧妙的，若是人專心為道努力，那就難了；所以說：『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天父對於這一代以色列人的忍耐，將要終止了（路十四16—24。）』

第四十七章 狐狸與基督

路十三三一—三三

人的生活有三個階段，有早，有午，有晚，或今日，明日，後日。耶穌也有如此的經過，有時有強烈的潮水打擊。最大的問題乃是人如何對付這個問題；是被潮水所捲，或是作中流的砥柱。耶穌的事也是如此。他的第一事就是到曠野受試探，那是一種潮流。到本題所討論的，又是一潮。我們看耶穌如何應付這潮流的打擊，我們看他如何駕御了他的生活，我們就知道如何應當更忠誠的迎納他。這次潮中的主要人，表面雖似乎是希律，內幕中實是法利賽人。

基督與希律常常發生關係。他降生的時候，就遇見一位希律，那是大希律。基督降生，發生了猶太王之說，使大希律心下不安。他降生時不過一個孩童，並非人人皆知，也不知道與世人發生影響，然而却引動了一個國王的嫉妬。嫉妬的後幕，就是殺害的慘劇。我們看聖經的前後，有許多妒殺的事件；各國因妒而殺人的事，不可勝數；今日的社會中，這一類的現象，更是層出不窮。耶穌的降生，因引起了希律的嫉妬，伯利恆的小孩都遭了殺害。本章中耶穌，又遇見一個希律，法利賽人來告訴他，（也許是因爲希律嫉妬他的聲望）說希律要殺害他。這是罕見的事，我們看我們的救主如何應付。我們也許想

不到耶穌要用「那個狐狸」這一類的字樣，我們乍一聽見以爲是說得太過。大概平常的人都以爲耶穌是指希律爲「狐狸」，不知道這「那個」中並非指那遠處的希律，乃是指近身的法利賽人或其領袖，即是那差人來警告耶穌離開加利利的法利賽人，因他們的言語中藏着奸詐。大概當時的希律，並無害耶穌的意思，不過是「狐狸」造的假話，想將耶穌捉在他們的掌握中。希律雖是曾經殺過約翰，那是因爲受了那女人的蠱惑；這時並無再殺耶穌的意思。看後來耶穌受審，希律說他無罪的事，更可證明這一次法利賽人的奸詐。那樣，可知要害耶穌的並非希律，乃是法利賽人；他們正是要設法除掉耶穌。那時候耶穌實行職務，多是在加利利，即是希律所轄管的區域，法利賽人究竟不能在希律的治區中害耶穌，因此，想誘他到猶太省，他們的權勢範圍中；因爲猶太省乃是他們指定的區域。因此，他們纔想出了一個愚笨的計策，一個下策，想利用他畏懼希律而到猶太省去。以上是這一次惡潮情景的一瞥。

這樣，這裏有三種事，一是「狐狸」的法利賽人，陰謀家；一是希律，一是不能通行於加利利而耶路撒冷正張着網羅等候的耶穌。耶穌是堅決定意要到耶路撒冷去，這些人都是看定了他前途的不幸，而來故意導誘他去的。他用輕蔑的態度應付這種情形。我們聽他的話，我們似乎看見了上帝的平

安在他心中。聽他吩咐來的這些人回去說的話中，可知他早已透視了他們詭計。他表示並不畏怯，並說明他們並不能阻止他，也不能殺害他。他的生活之道早已計劃定局，他們的詭計並無法改動。按耶穌的意思，畏懼乃是一種罪，因畏懼乃本於愚笨，愚笨乃由於不親近上帝。我們聽見耶穌的聲音，我們的畏懼也可減少。他告訴我們，他對於生活的計劃定要實施出來。他對於生活的思想乃有始、有中、有末。許多人因為沒有生活的主要思想，而委之於命，所以失敗。至於耶穌，他乃是自己生活之主，所以按着次序一直經過三個階段而完成。他決不令人破壞其固定的階段。

耶穌心中所見到的乃是生活的整個，所以他說起人的生活乃是按整個的生活說的，有今天，明天，後天。英諺說：『人，直到其工作完成，方是永生的。』耶穌也常發揮這個意思，『我的工作未畢，人不能害我。』他進行他的工作，毫不躊躇。舒適，缺乏，恐懼，決不能使他離棄其工作。他清理他的工作，趕出魔鬼，勇往直前，要完成對天父的愛與信。在塵世旅行的日子，常有關切天上永生的感覺；平常人有這感覺，耶穌也有。我們不但與朋友相親相近，天雖然看不見，也應親之近之，上帝早將這些安置在天上的。所上。那就是說，人人都有以天為老家的知覺。在這洪大的宇宙中，我們不是孤獨的，我們在這宇宙中並非孤兒。中國自古說，今生來世是有關連的。英國詩家吳治吳司有兩句名句說：『彩雲層層似梯

級，吾人跨之到人間！』吾人在世並非旅客，經行無人經過之黑暗曠野。我們若是隨同耶穌，在他手下，不與希律、法利賽之類同行，則我們所住的所在，即蒙上帝超拔與他同在。那樣，我們的生活即成了上帝生活的一部，上帝工作的一份；就是說，我們的工作，即是上帝工作目的的一部分。上帝正是在耶穌所住的所在工作，在希律、法利賽人之中他在耶穌內裏工作，耶穌不顧慮那一切的陰謀，他的心意是一直與上帝聯絡着的。破滅將要來到，而且上帝與該亞法將要面對面，這些小陰謀家，這些狐狸，這些希律，他們都不能算什麼。時刻將要臨到，上帝與該亞法交遇的道路，其所在已經規定了，上帝在耶穌內裏準備表現真理。這些希律、法利賽人之流，並不與上帝有連屬，他暫時讓他們同在，耶穌說過了比喻，好人壞人暫時可以同席，然而隔離的時刻，早晚就要臨到，所以這些壞人都不足稱道，可稱道的，就是那些不背真理的人。他不容許虛偽，無論何事要順從真理；基督不能稱黑暗為光明，光明為黑暗，只說真實話。聖經有一城名為耶路撒冷，只是那天上的新耶路撒冷是屬靈的，這真實的城中，上帝的旨意必定完成。真理要掌權。這是天上的耶路撒冷，即上帝的思想所成全的。他對於地上的耶路撒冷也用了非常的思想以發達之，為之流血。然而這城中也能生出一該亞法，能養一狐狸（路十三三三）。時候將要臨到，上帝要與該亞法見面。我們不要誤看此事。上帝的命令，人不能阻止。那時候必有大破滅，

虛偽的必失敗，一切違背的必要失望。而且那破滅，那難關，那失敗，那死，將要提舉耶穌所有服務的犧牲、愛、貢獻、美麗，成爲永在的犧牲，也要成爲獻給上帝的一部分塵世的禮品。

那樣，狐狸到了那時算什麼？希律有什麼地位？我們心中的恐懼，阻擋我們的小逼迫，到底是什麼？誰注意這些事。好牧者叫我們不要理會這些。所以我們自己要樂意高興的勇往直前，如同耶穌前進一樣。我們不受這世界左右的迷惑引誘。我們不能揀擇我們的國籍、語言、生日。我們乃是按着上帝的宗旨而生，上帝的心爲我們各人有一美妙的意旨；在上帝心中，這個爲我爲我的目的尙未完成。請想一想，我們是否前進，作我們應當作的？是否上帝心中想要我們作的？美國一位詩家說：『墳墓並非人生的終點。』屬肉的是附加在屬靈的上面。我們是否遵着這條路前進？我們的生活不達到這一點，就無價值。這個終點到底應當給生活一個意義。所以說這世界的狐狸——阻礙、逼迫，雖是暫時的磨擦我們，但不能損害屬上帝的生活。我們看耶穌的心與精神中有這個『道』。耶穌有一次說過，『我的軛是容易的，我的擔子是輕省的。』我們接受他如同渴者得水，因爲他能領我們到至聖旨意完成的地方去。

第四十八章 爲上帝設立的安息日

這是舊約上的話，當時是九月，乃是猶太曆的新年第一日，爲耶路撒冷的吹號節。這個節期乃猶太人的立法紀念日；這一日所討論的乃是裁判、創造、和律例。耶穌到了耶路撒冷，這個地方他有十六個月未曾來過，他治愈了一個病人，其病乃因罪而生（翰五 1-9）。耶穌偶然看見這個病，耶穌因着上帝的感力，就面對面的將那人的病治愈了。

至於耶穌爲什麼行了這件事，而同時沒有行其他的事，著者不能解釋。古今的事也大都是如此的，只有某某等事發生而作成，而不是事事作成；因此，爲什麼僅有這個人受醫而愈，而其他許多人未受治的問題，我們不能解答。但是對於這件事按耶穌後來所說的話而推想，我們應當很明白。按耶穌所說，這是上帝感力上未預想的作爲。在那裏沒有旁觀者；是一個自由的空間；而又有需要，這病者本他的經驗，在那時候他有一個希望可以將他生活的困難，一變而成健全；而且這未預想的感力，却由耶穌偶然的發出而作成了，而作成得很壯麗，表現了上帝所施發的一股感力。

這件事乃是在耶路撒冷作的，且正是在安息日內，照耶路撒冷的例這一日禁止作事。耶路撒冷

窺探的眼目甚多，人行事應當很謹慎；因為那裏是大都會，是以禮儀、律例、當作神聖崇拜的地方；那就是說他們崇拜的神與耶穌所敬的上帝是不同的。安息日的禁例、戒條，乃是他們崇拜的偶像。他們的禁戒嚴重，叫人的生活，實在受着很重的束縛，壓抑了生活的自然。人生的愛和恩惠和仁慈都被鋼塞着。耶穌因受上帝的威力，不覺就在大街上行這件事。上帝的憐憫乃以自然爲重，這時候在世界上偶然得了一點自由，而猶太人的長老、宗教領袖，就商量決意要殺害耶穌。

耶穌所回答的話，我們能明瞭麼？我們能明白他的話，而能幻想到他說話的態度麼？他已經作了這件事；那所醫治的病人，他又遇見過一次；那人的心理他都明瞭了；現代的心理分析學家，也許能透徹他人的心理，但是耶穌明徹那人的心理，比一切心理分析家還要透徹；他警告那人說，公義的路就是康健的路；若是不走公義的路，就要失去康健。耶穌如同醫生一樣，將那人當作他的病戶；但是他不僅是說了一句話叫那人立起來行走回復健康；並且給他一個指導，叫他以後如何維持他的康健。大概我們能說不只是那人快樂，耶穌心下也是很痛快，因為他很樂於做這一類醫治人類痛苦的事。但是耶穌正在高興行走的時候，忽然碰見了猶太人領袖的爪牙盤問他：『你仗仗什麼權力作這樣的事，將那人醫治了，並且在這安息日吩咐這人拿起褥子走了？』他們說這話，乃是指證耶穌違背了

耶路撒冷的大戒律。現在我們看耶穌是如何的回答他們，如何推翻他們所設立的戒律。他聽見他們所問的話，似乎有些不明白他們的用意，及至悟明他們的用意就覺得很驚訝，所以對他們說：『你們不要攔阻我的事，我父正在工作，我也正是在工作，因為要作的事很多。安息日乃是為上帝設立以便辦事工作的』（翰五17）。上帝的生活如同萌芽一般，在他的仁慈中，隨時隨地迸發茁長起來；但是猶太人却用戒條、律例，要將這些萌芽禁壓下去，連上帝的工作，也要受他們的束縛！我們將這種情形默想一下；試問上帝將仁慈施給世界，而人們却造出許多禁律來阻遏着。耶穌所以發生驚訝，就是在這一點上；因為他乃是照着自然的定例行事，沒有想到猶太人的禁律。

這裏，我們看見耶穌，也就在這裏看見了上帝的舉動，這裏我們也看見發明出一個啓示，叫我們心裏快樂。這裏有一位救主在人中間，他正在進行他的工作。我們看見上帝耶穌的自然行動，而我們人到受着禮儀、律例的禁戒，不能行動，只能在虛偽禮儀的範圍中行動。不用說，這都是虛空而必要失敗的。但是我們看耶穌心中有神聖的忍耐，不忍這些人不明白，所以對他們說：『你們何必如此，我父要進行工作，我也要工作。』他到耶路撒冷來，不是為受死，乃是為得生活、工作、行動；然如受死也是他的工作的一部分，他自然是要照行，以完成上帝的工作。

我們應當注意耶穌說這話所概括的意念，他似乎是破碎了一巨大的偶像，不過這偶像亦是如同各時代所造的偶像一樣。他說造化之主，開首創造天地，其後即在一旁觀看他所造者如何行動。但耶穌說造化主，並不是在一個時期中創造了這所有的一切，他是不時的造這樣，立那樣，而永未停止過勞作。耶穌乃是上帝的兒子，他說：『父與我爲一。』這句話包含什麼意義呢？乃是表明他的心理符應上帝的心理，有形的心理，符應那無形的心理。他的父的思想的衝動的旨意，乃是與他同在；他直接代表說話，他所說的卽是他所認識的一位說的；他在這裏告訴了我們一個大真理，卽是上帝爲一永不停息的勞作者。

在這一天，耶穌在耶路撒冷站立起來，聲明他有這權利作這一類的事，且是特別的要作。他對他們說：『你們將要看見比這更大的工作』（翰五19-29）。所說更大的工作，乃是指着三件事：（1）他要創造新人，他自己知道他本身充滿了新生命，所以說：『父賜給我生命，使我能將這生命能分賜給人而成新生命。』（2）新的創造乃是本於他自己的人格，他的本身乃是這創造的標準。這裏『審判』二字（見22-29）有些難於解釋。耶穌的意思是說，上帝雖然是普遍的賜予了生命給這宇宙世界，但他所賜給他兒子的，是一特別的命令，乃是在普遍生活中創造一永在的生命。基督所揀

選的，上帝也揀選；基督所揀選的，即是那些願意受道者；凡願意來的，他得了他們的心，就將他們組織入他自己的身體，即是教會。然而所謂教會，並非分門別戶的組織，乃是一個另外靈性的團體。這是父交託給子的一切，是新創造，並且基督就是其中的長子（3）耶穌所說：『我是這新生活的建築師，這新生活的邊疆超過世界一切的國界，所以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上帝的生活，就是他的生活。』

第四十九章 落在強盜手中的人 路十30

這裏有一段活潑如畫的記述，即路加（十30）所記載的：「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強盜手中，他們剝去他的衣服，把他打個半死，就丟下他走了。」來了一位祭司，看見就避過去了。也許著者自己也要避去，因為這不是一件美事，必須有特別的膽量，纔能下手救人。另外有一個人，也如此過去了。又來一位撒馬利亞善人，我們且先看看那流血受傷的人，他是什麼人，不用說，他是一個人，是一位母親的兒子。他的名我確實知道，他名叫耶穌，所以我們要注意他。但是我先要說，何以知道他的名叫耶穌。

這是一個故事，不是一個比喻，若認為這是一個比喻，那就錯了。比喻乃是從一件知道的事件，推演到一件不知的事件。但是耶穌在這裏不是說的比喻。這裏耶穌乃是舉明鄰舍的意義，就是情誼。什麼是鄰舍？耶穌似乎是說：「我可以指點你。」於是就說了這一段故事。耶穌很長於演述故事，所以兒童常常要隨着他，因為喜歡聽他的故事。我們讀這一段故事，就覺得儼然是一件真事，似乎其中的事都是我們親見過，似乎看見了那慈愛的人，停住牲口，去撫摸那人而發出驚嘆，也似乎見他取出油和

酒來給那人擦摸傷口，又似乎看見他將那人扶上牲口，送他到客店去，也似乎見他終夜的看護那人。這一段描述，情景逼真。後來是誰將這段事情述出來的呢？當然不是撒馬利亞人，必是那受傷的人。

然而我們纔說過，作這事必須有膽量纔行。我爲什麼說這話呢？乃是說耶穌開始實踐職務的時候極有膽量勇氣。開始的第一年，他的敵人要謀害他，然而等到二年以後，他們纔達到目的；這是因爲耶穌慧敏而且非常有勇氣膽量。他到耶路撒冷守吹號節之前數禮拜，曾向他的敵人問過：『你們爲什麼要殺害我？』（翰七15-24）他們聽了，很是吃驚；耶穌同時也走避開了。再過數禮拜之後，猶太人仍是尋求機會要殺害耶穌。在加利利耶穌的兄弟們用着其他同鄉到耶路撒冷去守帳棚節，耶穌不能與他們同走，恐人知道，所以暗暗行走；節後三禮拜他在耶路撒冷出現，人看見了，就說：『這不是他們要殺害的人麼？』這數日內，他們要尋求一機會要殺害他（翰七14-25, 859）。

這些祭司們很靈巧，人很不容易逃脫他們的掌握。何西阿告訴過我們祭司派人暗殺他們所忌恨的人是他們的拿手戲。我們只要翻開使徒行傳第廿五章（三節）一看，就能證實，那一段書中說，耶路撒冷的祭司們等請求該撒利亞的總督說：『請將保羅拉到耶路撒冷來，我們要看他，你可以在耶路撒冷審問他。』其實祭司們乃是要在路上埋伏殺害保羅。

這件事之前，耶穌正離開耶路撒冷，就是他所希望要拯救的城，他離開那裏到鄉下去。他遇見了祭司所遣派的暗殺黨，但這些人未將他殺死，一陣混打之後，他們看了他忍受的容貌，就丟下他走了。祭司們的目的，這一次雖然未能達到，但是六個月之後，他們的陰謀仍是成功了，那就是我們大家都知道的，將他釘死在十架上。我們特別要注意，這件事並不是忽然發生的，乃是二年以來他們時時刻刻想要辦到的。

但是我們應當還有一更確定的理由，承認這個故事，乃是敘述一件事實。眼前就有一個確定的憑據。這時候，耶穌乃是同一個猶太律師談話；他是從另一方面同人談話，告訴那律師，誰是一個鄰舍，他揀選一個人是法律師所憎惡的。這樣，就可以證明這個故事是眞事，並非虛構。耶穌若是述說一個故事，以一個撒馬利亞爲主人翁，而是他們所不知道的，他們必要譏笑他；若是他們不知道說這故事的人，是故事中的過來人，他們必不相信他；這必是一個不能杜撰的故事，若是當地沒有憑據證明其中的事實，必是一個不可述說的故事；因爲耶穌身上實在有受傷的痕跡。他們都知道這段故事乃是一件歷史事件。

這件事發生，不過只在一個月左右之前，耶穌到撒馬利亞的鄉村去，他沒有住下，因爲人們不招

待他。然在那時候，就有強盜來要殺害他，將他打傷了。也是一個撒馬利亞人救他脫離了強盜的手，就是救他脫離了死，但是猶太人却將撒馬利亞人看做犬馬，不與他們往來，但是他們所賤視的民族中，却有一個人，作了宗教的榜樣。

還有，這撒馬利亞人，乃是一個商人，他乃是到市場去買賣的；但他看見路上那受傷的人，就將營業的事忘了。他並不是丟下那受傷的人去報告警察，乃是親自救護那人的傷，送他到旅店中，看護了一夜，並且告訴旅店主人，「你費用了若干銀錢，我回來必定還你。」

這段故事的結束，乃在馬大家中。他們將耶穌安置在馬大家中；大概耶穌所差遣的七十個人正在外面傳道，也許是由耶穌傳了信給近邊的門徒，由他們將耶穌從旅店送到馬大家中。「有一個女人名叫馬大，接他到自己家裏」（路十38；）看護他回復康健。我們不要忘了馬大。她接待了他，侍候了他。

我想不到耶穌與撒馬利亞人分別的時候，彼此說了什麼話，也想不到撒馬利亞人離開耶穌的時候，耶穌對他說了何話。耶穌必定說了話，因為撒馬利亞人對旅店主人說：「你且照顧他。」這撒馬利亞人一定發現了一些要事。耶穌必是有相當的精神，叫這撒馬利亞人知道他得着了。一位朋友，這

朋友的生命是很有需要的。

第四十九章 落在強盜手中的人

第五十章 在馬大家中

按前章說，我們可以看出，耶穌乃由他的門徒從旅店內送到馬大的家中，使他可以回復健康。經上是說：「有一個女人名叫馬大，接他到自己家裏」（路十38。）不過這句話中含蓄着一個特別的意義，並非一種平常的周旋接待。還有，這接待二字的意義，並非僅僅預備一頓飯給他們吃。其中有一個道理，即是馬大從此得着了主的恩典，因為耶穌以前在她心中，只是一位老師的地位，這時候就成了他恩典的主。

也許耶穌到馬大家中的時候，所受的傷，還未痊愈。經上所記述的，乃是說是馬大的家，而不是拿撒路的家。拿撒路乃是住在伯大尼，他是一位富人，而馬大則是住在別的村中（按約翰福音第十一章「照新翻譯版」伯大尼是拿撒路的地方，而馬大等乃是住在另外一個鄉村。）也許耶穌乃是由七十位出外傳道的門徒中數人護送耶穌到馬大的家中。大概這房屋的主人與耶穌很熟。耶穌進入這一家人也是很合宜，因為他現在極其需要一個家庭式的地方休息；他說過：「狐狸有洞，飛鳥有巢，人子連枕頭的地方也沒有。」他說這話是指着他肉體與靈性二方面而說。迦百農曾經作過他的總部，

因那地方是他當時職務的範圍地。然而現在他既是已經離開了迦百農（因為迦百農與他的工作無益）他似乎就變成了一個無家可歸的人。他到最後的晚上，也是借一個人的家庭與門徒們吃那最後的紀念晚餐，所以這時候馬大乃迎接他到家中。大概馬大也是跟隨主出外遊行佈道的之一；路加（八三）說有許多婦女用自己的財物供給耶穌和門徒，大約馬大也是其中之一。還有一位，就是那最後借房屋給耶穌和門徒吃晚餐的人；另外還有一位西門，乃是替耶穌背負十字架的人。所以這些人，還有許多別的人，他們都是貢獻了他們的心、身、和財產，使耶穌可以藉着他們使用。

所以說，耶穌得了這一個家庭的地方，按肉身說，乃是得了一點安慰。後來拿撒路也作了耶穌的門徒。這些人的家庭都可以作耶穌和門徒們休息的地方。我們聽耶穌在十字架上對約翰說：『你的母親，』又對馬利亞說：『你的兒子，』就可知道他們當日親密的情形。最後耶路撒冷有紛亂發生的時候，耶穌就到伯大尼休息，也許那時候拿撒路是與馬大等住在一處（參看可十一11 12 19，太廿一17。）

這樣，耶穌與馬大都得了好處；耶穌得了一個家庭式的休息所在，而馬大則得了一個接受教訓的機會。耶穌在外，所受的逼迫不少，為傳道所經的艱難也很多，他現在既得了一個可以休息的地方，

所以他就可以隨時休息一回；他說這是天父給他所安排的。他常在這個所在休息，在那裏他見了拿撒路，拿撒路聽耶穌的道，就作了他的門徒。大概我們過一會兒就可聽見耶穌的大禱告；他感謝天父給他預備了這樣的人，如同拿撒路、馬大、馬利亞等，耶穌也將福音啓示於他們（參看路 12:1，太 11:28，翰 12:）如此，他得了他們的接待，他們接受了他的道，這是他心中的大樂事。他從此也看出人心中的大困難，所以他說：『凡勞苦背負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

但是有一天，馬利亞和馬大二人在家中發生了一點事，就是馬大忙着料理家事，招待賓客，而馬利亞則專心坐在主前聽道，並非是說馬利亞不管家事，乃是說他專誠聽道。從耶穌按着道理來評斷這兩位婦人，他乃是說：『馬利亞已經挑選了上好的福份了。』這也許是因爲馬大沒有專意求道如同馬利亞一樣。但是耶穌也未曾說人不必管理家事。不過從這兩位婦人看來，一位是專誠求道，一位則多用力料理人事。在這一點上產生了一個重要的道理，即是說我們人儘管盡了人事的完全，乃是不夠的；總應當有馬利亞的心，熱心誠懇的求耶穌的道。這是我們不可忘却的事。

從這裏，我們可以得着一個教訓，即『不可少的只有一件。』我們應當思想這話是什麼意思。當然我們有一個家庭，其中的一切家事，如房屋的清潔，飲食的衛生，兒女們的看法都好。這是我們應當

滿意而感謝的，因為有了這樣的家庭，就可發達家庭的平安幸福，這一類盡職的事都是好的。只是也有許多人有自誇的心，以為只盡了這一類的職務就是完全了。但是我們看馬大的事，她接待耶穌到她的家中，使耶穌休息平安，使他避開外面的風雨，得着一個安息的所在，她如此的行事，我們都應當稱讚她。她是一位善於招待賓客的人，她的心都分在招待伺候賓客的事務上。但是客人們以聽道為最大的喜樂，也是耶穌所最喜悅的事，馬利亞所行的，就是這件事。因此，耶穌是覺得得着了。一個心是他能教訓的，一個心能接受天國的種子，一個心是他能導引進入天國者，一個心能負上他的軛，學他的樣式；大概只有她一人早看出耶穌必定要死。現在耶穌正是向每個時代尋找這樣的心。我們要將這句話說得清楚一點，譬如有的人捐輸錢財修築禮拜堂，那自然是一件應當行的善舉，然而若是那人的心，以為就此滿足，以為盡了一切的本分，就是不夠。這不過僅是人事的一方面，還有一方面最要緊的，就是負耶穌的軛，學耶穌的樣式。耶穌對我們說：『你們到我這裏來，要負上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馬利亞就是挑選了這個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

總之，人的生活的最高意義，就是耶穌說：『我乃稱你們為朋友，因我從我父所聽見的，已經都告訴你們了。』（翰十五15）。耶穌乃是要得朋友，可以將父向他顯明的道，向他們分顯明白。

第五十一章 耶穌的超常偉大 {太十一25 26 路十12}

正是那被耶穌差遣的七十人得了很激動的經驗回來的時候，耶穌說了幾句可永遠紀念的話；我們現在且說那頭一段：「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也許我們看福音書，有時常將自己的意思滲雜其中，這是錯誤的；我們要按耶穌的心向看福音。在他心意中有一福音，是我們應當終身努力要明白的。他也如我們一樣，經過了肉身的時期，但在他心中，在這悖逆不信的環境中，長成了一滿盈的福音，這福音是上帝毫無慚愧的。耶穌充滿聖靈極其歡樂。他所說的這幾句顯著的話，是單一的，在別處沒有說過。大概馬太和路加二人注意了耶穌說這話的時刻。他心中極其歡欣的望着那個日期。是什麼時日呢？是在改變形像的山上麼？不是，那是過去的事。這是他在定意下山以後說的。他決意到耶路撒冷去，他去過二次。他們要拿石頭砍他（見翰五、七、八）。他下耶利哥去，他們要暗殺他；馬大時候他回復身體的康健力量。大概他家中的工作已畢，迦百農也沒有希望了，所以他離開那裏。加利利的故事已經完了，而耶路撒冷為他，是一險極的地帶。然而他仍要前進。恐懼不能毀壞他的定志，他的勇敢是無

比的。就在這個時候，就是他所差的那七十人回來的時候，他注視他們的面容，就是這個時候他歡樂的向天讚美。

我的這位導師，我要明瞭他的心，我不能放下他，也不能離開他，我必須要明瞭他歡樂的奧秘。我也要進入那歡樂的範圍之中。我若是得不到他面上的光榮，心上的歡樂，我就不能安靜。我們看見他麼？我們看見那一位，若是他採取世人的方法，他就可以掌握大權作一國之王，我們看見他麼？我們看見他僅僅爲像我們一樣的幾位男女就感謝上帝麼？他如此的經過了一段行程而歡樂，我們愛他麼？他告訴我們，他是謙遜卑微，當然這是他的說不出的精神之美。他爲世人心中充滿了一個福音，他將這福音融化於其生活中，而住在人中長成。他願意將那城中的人在他足下得平安，可是願意跟隨他的甚少。天上的父，不能按人的欲望而行，他領導人走唯一的正路，他不勉強人歸附他；要他們順着自然而來。天父自己從他的愛子，他照亮這世界，凡是不願這世界虛榮而歸回天父的，就可得這榮光。在這個時候，耶穌揀選了這七十人，作他的一部分工作。他們都是簡樸的人，並無大學問，也無博學知識。但是耶穌招聚他們攏來，歡樂的讚頌上帝。

耶穌以生活爲極其偉大；那樣，我們聽他講這生活的道理。我們先聽他關於自己的生活所講的；

我們聽着他講他自己生活的事，我們就是聽世上無上之美的言語。他所講的乃是他所知道的生活。這是一很困難的事，然而耶穌是生活的首領，他經過一切的高山低谷，他可以作一生活的專家。他本人雖是以謙卑爲本，可是他常提到他自己的^{生活說}：『我心裏柔和謙遜。』

請問，他如何能是心裏柔和謙遜的？耶穌他要衆人隨從他，對衆有很大的要求，就是我們人類歸屬於他；他要我們從頭到腳都順從他；這樣，如何是算爲柔和謙遜的呢？他如何能以謙卑作『完全』的保障呢？我們一方面心下有這問題，一方要聽着他說：『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我心裏柔和謙遜。』（太十一27-29。）這話是什麼意思？這是一句很昂然自得的話。是否哥拉汛、百賽大、迦百農、耶路撒冷，都交在他的手中了？可是他說這話的時候，正是他們丟棄他的當口，加利利這時並不歡迎他了；所賸下的，只有到耶路撒冷的一條窄路去受殺害的危險；他已是到了冒險的絕巔，他還是說：『所有一切的，我父都交付我了。』

我們討論這個題目，有許多不必談起。迦百農、百賽大、哥拉汛，是我們常見的，我們常在其中生活着；這裏面並沒有福音；我們的福音乃是耶穌基督。我們看他住在這些地方，在這個淒涼的時候，他仍是鎮靜的、氣壯的、說這高興的話；他的謙卑，在這時候正是充沛了天際和四極。在說這話的時候之前，

他所受的苦如何？他出來的時候很高興，然所遇見的都是不順的事情；那些希望都漸漸失去了。在這個時候之前，他受了很多苦，然而到這時候，他仍是很高興的說：『天地的主，我感謝你。』我們能透視他心中的意念麼？天父的旨意也並非叫他在世上作富人，或有學問者的領袖。所揀選的都是簡樸的人，但他很謙遜的接受了（太十一25）。像這種情形的基礎，其前途是如何的呢？我們看這世界有些英雄，如亞力山大、拿破崙、秦始皇、忽必烈等等，他們要作全世界的盟主。這些人，他們不知地理，不知人心，也不知自量。人創立一個朝代，雖是暫時興旺，然終歸失敗。只是耶穌也是一位得勝者，我們看他與世人不同；他不願作人間的帝王，而願意作人心之王。上帝說過：『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都當聽他；』他能作你心中之王。人心不能由外面而勝之，必須從其內心而勝之。專制的暴君有時能以力服人，』當時也覺得是很輝煌的，然不久必敗；人的無理的貪念，終究是如灰塵，在人心，不久即消散。然如能自其內心而得其心者，則不相同。精神上的收服乃是永久的。這是耶穌所已經看透的。』一切所有的，』除了灰塵，除了無價值而必死的東西之外，凡是至終實在、經久、真實的，凡是能受上帝愛的試驗，即偉大的前途的定命者；凡是將來的世界一切，及永在的家庭都交付了給他；因為他的心是柔和謙卑的心。

彼得有一句可愛的話：『所以要約束你們的心，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彼前一13。）耶穌對我們所說的乃是他自己的生活。我們看見耶穌站在世界正在崩潰的上面，在這些奢靡、混亂、崩潰之中，他創造了一個新世界。我看見他由痛苦而成功『完全』完成創造一新生的人類，也引導許多子女歸向榮耀。我看見他毫無猶豫的心，因他已經得着生活的奧祕，作內心的基礎。我看他自己柔和謙遜，不求世人所承認的榮耀，而情願被釘於十字架，是世人的眼光認為是失敗的，只是『爲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架的苦難，便坐在寶座的右邊』（來十二2。）我看見他的眼光是注射在遙遠的天際，看明白了他所成全的工作。我看見他繫了一條手巾束在腰上，替門徒洗腳；我們知道父已經將一切交在他手中了（翰十三3—4。）

第五十一章 世界的救主 馬太十一 28

我們看見耶穌站起來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我們就自然覺得他是世界的救主。但是我們不可只看這句重要的話，而不注意其上下文的關連。因為耶穌的言語，常是其生活的一部分。他說這話，正是經過一種極大的經驗，所以我們不只是注意這句話，乃是要注意說這話的基督。我們第一不要拿這句話來自己安慰自己。我們先要問耶穌說這話，他的思想是如何的，耶穌說這話對於他自己是什麼意義；那樣，我們如此的前後一看，就知道這句話對於我們有更重要的意義。

他這話是對誰說的呢？「凡勞苦擔重擔的，」他們是誰？他的眼光是普遍在一很廣大的範圍上，不僅是近身的這幾個勞苦的人，乃是指着全地的人。他們是誰？我們對於這個問題，不應當以模糊影響的話來答覆，應當說得清楚準確。我們若僅僅說：「凡是心下憂愁煩惱的人，」這話未免太輕易太膚淺了，但耶穌在此並不是這個心意，不僅是一點慈善的意思。耶穌對於人所看見的，是人不能自己看得見的，從這一方面就可以看出其他各方面。他看出人心有所求而說不出，所以耶穌說：「我告訴

你們罷。」他知道他們正是要尋求一件某事，一位某人；然又不知道所尋求的是什麼，是何人。他們對於生活毫無知識；他們所有的擔負都是由缺乏知識而來；他們的擔負都是由於不會得到他們所尋求的。

那樣，耶穌是說的什麼？他是說人要認識上帝（太十一27，路十二22）這樣，這一位大救主是更進一步的救主，他看透了人和事情和人的內心；他看透了人的一切需要，一切重擔。他們有許多煩惱，他們有一些不滿意。這些不滿意自何而來？乃因其不認識上帝。人類都尋求幸福，然而不知道何種的幸福，能使其心滿意足；有的在學問上尋求，有的在商業上，有的在娛樂上；但是淮南子上說過：「嗜欲者，性之累也；……嗜欲不載，虛之至也；」可見娛樂等類之事，轉瞬即過，而人心終不得安。於是有人研究哲理，看是否能應付人心的需要；他們也創造各種思想，以應付人心不安的情況，也造了許多偶像，有慈善的，有兇暴的。他們為什麼如此行？因為不認識上帝。耶穌在這裏，將他的手指按在人生的弦脈上，他斷定了人生的病症，知道應當開什麼方子，服什麼藥。他說：「你們人所需要的乃是認識上帝。」人說：「我們如何能認識上帝呢？」所以他招聚了衆人來，對他們說：「你們到我這裏來，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太十一29。）他看出世界的病症，要求世界來。最初他的範圍比較小，僅屬猶太；然而他現在

的意念，十分拓大，乃是向世界要求。他不但是猶太一國的彌賽亞，乃是世界的彌賽亞。

這樣，我們在這裏看見救主的心，十分平安，充分的快樂，在上帝裏面，十分富裕，雖是他的面是堅決的向着耶路撒冷。然而他無論將要遇着何事，他是鎮靜的，因他得了認識上帝的祕訣。他的心是平息的。認識父乃是天上的祕訣，而且宇宙的奧祕也是在於認識父。『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翰十七5-24）他有時也得了與父同在的榮耀。永在的父的榮耀，這時在他的心中。他知道，無論世界如何矛盾，如何的迷混，他在其中看出了這世界的目的。他看出萬物之中，有父的心在內。這個心卽是他的平安。哥拉汛、百賽大、迦百農，雖然丟棄了他，但是他得父的平安。他的心堅決的到耶路撒冷去受難釘十字架。門徒的心迷亂了，丟棄他，可是他看明了苦難的路程。他在這種困難的時候，雖是看見了世界的忿怒、死亡、暴虐、狩獵，他仍是平安，因為他心中有父；在這種種混亂情形之中，他仍能說：『天地的主，我感謝你。』這世界的城池要破滅，國家要消散，世界要發生大亂，然而在其中他找着了世界的奧祕，這纔能作正當的生活，他也願意將這生活，賜給柔和謙遜的人。

第五十三章 牧人

我們同着耶穌離開了加利利，隨着他上耶路撒冷去，我們應當多注意的讀約翰第九、第十、兩章（照下列的次序讀九章十章19—29，1—28，30—42。）大概這時間是第十二月，正是修殿節的時候。

按馬太（11—25—30）所說，耶穌離開加利利的時候，心下很懷着他爲子的知覺；獨有他自己一人認識父。雖然，這很高深的知識，並沒有使他與普通人有很大的隔絕，反而是一種機會，使他更與人有聯絡，使人也得着這個知識。他的謙虛是一個神聖的謙虛，因此，他乃能將自己分賜於人，因而能將人提拔到最高的境地中，與他自己一樣。誰認識這同一天父，誰就能彼此發生交誼，相親相愛。

一天，耶穌偶然碰見一件事，使他與他的門徒見了，就加以注意，那就是約翰九章所說的：「看見一個人人生來是瞎眼的。」耶穌與門徒談了話，對那瞎眼的生了憐憫的心，於是叫他得見。耶穌所碰見的這件事，是我們各時代所常能碰見的事一樣。我們常常可以碰見許多因爲不合衛生、不合道理而產生的結果，於是我們與耶穌一樣，也常常要發生疑問：「爲什麼要有這樣的事？」當日，耶穌和門徒碰見這一類常有的事，但是一經討論，就成了一個新的經驗，乃是發見這世界的一個錯誤；這個瞎眼

的，就是這個錯誤的犧牲品。在這裏我們可以看見這世界一種過惡的一部分，落在了這個人身上，也如同我們人人都碰見了這一部分的過惡一樣，因為按遺傳的罪，人都有帶着過惡的關係，只不過有時在某種人的身上看不出來罷了。這個盲人也有特別的困難之處，因為本着他所信奉的宗教，乃說他的眼睛瞎了，是因着他本身的罪和他父母的罪。不用說，這種說法乃是虛偽的；因為有許多這一類的病，有時不是本人或其父母的罪，乃是社會的罪；因為社會的制度不完善，所有的衛生、醫藥、等等設備不足，因而產生了許多生來瞎眼的；許多盲人，乃是正在生產的時候，因為收生者的手或用具不潔，而使人終身盲目。

這一段故事，說明耶穌因這事與人有辯道的事。這件事也是忽然而起，乃是在耶路撒冷的街上，碰見了一個生來瞎眼的人。這並非奇事，乃是常有的事。也許我們自己碰見這件事，心下就要問，何必有這件事發生。但是耶穌就下手醫治他，使他得見，這是無疑的。不過耶穌使他看見，乃是這件事的起點，其後還要發生許多關係。第一種關係即是使這盲人深信醫治他的人。他聽着耶穌的聲音，即刻順從。這件事很是奇怪；因為他一聽了，就去實行了。也許其他的人不肯聽，不肯順從，就得不着益處，也就不發生關係了。不過這個人覺得有人用手指按在他的眼睛上，立刻就聽他的話而信靠他，並且遵

從所吩咐的話去行。還有一個關係，即是過了一二天，那人得了恩典，就引起城中的人議論紛紛。因他有鞏固的信心，相信那使他得見的人，於是就被驅逐出了會堂。但是他們驅逐他出教，也是使耶穌與那教脫離關係，因為這樣的教，乃是於人無益的。耶穌於是尋着了這人也得了他作他的門徒，並且說：「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翰十28。）耶穌第二次再見那人，就問他說：「你信人子麼？」耶穌當時並不是說：「上帝的兒子，」乃是說「人子。」（按原文）「你相信人子麼？他所行所為都是好事，如使盲人得見，你相信他麼？」盲人所答覆的話，是一個圓滿的答覆。耶穌於是將其中的道理宣示出來，我們要注意的聽。

耶穌很簡明的告訴他的對頭們，說他們其所以不聽從他，乃是因為他們不是他的羊。按聖經關於這兩章的節段次序是不順的應當改為九章接十章1929接118接3042。按這個次序看，耶穌所說的話，很使我們驚訝，因為他對於人不接待他，看為一件自然的事。但這件事確實使他內心疼痛，是言語不能形容的。所以他接着說：「他的羊聽他的聲音，他也認識他的羊。」這句話沒有什麼解釋。如此說了，就是如此。那盲人聽了他的聲音，你也聽了他的聲音，這是什麼意思呢？就是說，耶穌來了，你就要聽從他的命令。他的聲音，到各人耳中，各不一律。你聽的是一種聲音，我聽的又是一種聲音。人生的關係，非常迅速、短促、偶然，而又不定。我們

不能明白其中的道理，決不能明白，我們所知道的即是聽他的聲音。這個聲音乃由各種方式傳來，只是這聲音乃是一位主人的聲音，有的人聽了立即順從；我們不知道爲何有這聲音，只知道有一位牧者來了，要看顧我們；他的聲音能保護我們，堅定我們的生活。

耶穌的聲音在耶路撒冷街上，進入了這盲人的心，很希奇，這人對於這聲音一點也不猶豫。這人所度的生活，被他的盲目所封禁，但是耶穌見了他，就認識他。你按這盲人的外觀度量他麼？不然，你要聽他說話。有時你注意一個盲人的面容，在他面容上有時浮現一點微笑，一瞥就過去了，你不明白這微笑的意思。他有他的弱點，但也有他的長處；也許因他是盲目，所以世上許多難看而殘酷的事不能擾亂他，這是他的長處。大概盲人的心性很是活潑。約翰（九三）說：『上帝的作爲，常在環境的困難上現明出來。』我們現在可以取一二件事作譬解。譬如密耳吞的『失去的天國』Paradise Lost 乃是在他盲目的時期中寫的；由他口述，由他的女公子筆記。當他未盲目以前，日日都與人爭論政治和教育的問題；但是他成了盲人的時候，他就避去一切，寫了這一部永垂不朽的著作。貝托芬氏 Beethoven 創作其最有價值的音樂時，他的耳音早已失去，一點什麼也聽不見，因此，萬事都匯聚於他心下，所以就發爲如此的名作。這二人都是在他們的弱點之下生活而成功。也許我們現在也有困難弱

點，我們可以在這弱點困難之下，聽主的聲音，我們可以在萬事萬物囂喧之下，聽見主的聲音，那就是主的福音，祝福。他認識我們連我們的姓名，他也知道；這種思想就是我們的平安和堅定的主力。

現在有人質問了，「誰的罪，是他本身的罪，或是他父母的罪？」這些人都是猶太教的思想，以為人有疾病，就是因為罪。所以耶穌回答說：「你們錯了。這世界上不只有罪的一件事，除罪以外還有痛苦。並且，不只是有罪和痛苦，這一切罪和痛苦的幕後和其中，還有上帝所創造的美麗。沒有上帝在內，你們不能解釋這盲目的問題。」我們省查自己的心的時候，我們將罪的體積膨脹得太大，以為這罪掩沒了一切。這是不對的；因為人的罪，非僅是各人本身的擔負，也是上帝的擔負，我們各人本身的痛苦，也是上帝的痛苦。但是上帝知道這些事，一剎那間即要過去，他可以掃除這一切，如同洗去盲目一般；我們應當將一切事都放在上帝的足前。這個道理很是奧妙，但是還有一更奧妙的事，即耶穌說：「我的羊認識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翰十 27-29）基督與跟從他的人們聚集在永在的主內，並且「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他將他的羊招集攏來，着手他的工作，即將他們組織成爲他的民族，他從各方各地招集他的羊羣，所以我們也能聽見他的聲音。

他是偉大的牧人，他親身去聚集羊羣；我們可以看見他手上有杖有桿，知道他是完全以牧羊爲

他的大任務。我們也如同聽見他對他的朋友說：「他們永不滅亡，也無人能從他的手中將他們奪去。」我們應當注意，基督已經站立起來，擔任這偉大的任務，他也必要作得完全。你看他如何與那盲人發生一交誼的關係，他用手臂環繞那人；那人脫了那舊宗教，他也脫離了舊宗教。他們共同分擔人的憎恨，也共同分佔上帝所賜的生命。

第五十四章 片刻休息 {約翰十39—42}{可十1}

耶穌工作之後，略有片刻的休息，因為他的工作很忙。他退到約但河以外，即約翰開首工作的地方，在那裏略為可以休息（翰十39—42，可十1）。在那裏有許多信服了他。我們想起耶穌週遊過許多大城小村，可知上帝的榮光普照在這些地方如何之大；不僅是各地當地的人民聽見福音；還有許多外邦人，撒馬利亞及腓尼基的婦人不過是一斑。無疑的猶太人與外邦人，有許多聽見他的道就快樂，因為他所講的乃是上帝的事。當然也有許多人向他討論疑問，如人格的問題，財產問題，有法利賽人及青年管事問如何方得永生等等。這也是叫我們不要忘了耶穌是昔在、今在、永在的，我們也可將自己的問題，提出來和他討論。

這裏還有一件有興味的事，即有人帶了小孩子來見耶穌（可十13—16）。『他們的國就是我的』，並且他為小孩子開了天國的福門。我們看現在世界的孩童受各種痛苦的仍是不少；希望福音能遍傳各國，使孩童們都能得福。『天國是他們的』（路十二32）。其後，耶穌又碰見一位青年貴族，他向耶穌討論一個生活問題（可十17—22），即是如何能獲得一個滿意的生活。耶穌當下告訴他：

『極滿意的生活卽是順從上帝，所以你應當放下一切來跟從我，卽得到所求的。』我們又看見耶穌因拿撒路去世就面帶憂愁，因為耶穌很愛他，旁邊的人都說：『你看，他是如何的愛他阿。』耶穌賜給他再生。耶穌自己進入死亡之門救回一切的人（翰十五13），因為他救活拿撒路而喪去了自己的生命，因遭法利賽人之忌，而殺之之心愈急。所以耶穌說：『人為朋友捨命，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翰十五13）。耶穌雖是在片刻的休息之中，然而所成功的事情很多。

第五十五章 定數

這時候即是耶穌兩次到伯大尼的中間。世界上勇敢的作爲很多，要以耶穌這二次到伯大尼爲最甚。第一次，他預先告訴門徒要到伯大尼去，門徒聽見，就發生要撇去他的意思，似乎是對前途的事忽然失望；因爲這一去，是無異自投羅網。可是這一次幸由多馬鼓動了他們的勇氣。多馬可說是替他們顧全了這一的的顏面（翰十一 16。）他如此鼓舞了他的同伴，可說是改變了一段歷史；因爲設若門徒果真撇了耶穌，則後來教會的希望，必然很少。他鼓舞他們說：『我們也去和他同死罷。』似乎這死是他們唯一辦法。但是在拉撒路的墳墓前，耶穌作了一件驚天動地的事；他將拉撒路交還給他姊姊後，就離開伯大尼。拉撒路全家自此就住在耶穌的永生生活裏面。耶穌已經離開伯大尼，而耶路撒冷已顯然的定下陰謀詭計，要除掉他，甚至要殺死他，耶穌却在黃昏的時候在以法蓮逗留着。過了這些事，他現在正是最後一次上耶聖城去，就是上帝早已設下希望的城，就是這個城，這時正要顯明上帝的奇蹟於人間；——即光明與黑暗，上帝與罪惡的鬭爭。耶穌被捲入了這個漩渦之中，他若是不躲避死，若是不放棄他的職責，就要被捲到底。馬可將他這時決意上耶路撒冷受死的態度留下了一個

印象（十32—34。）在他心中，感情的起伏，思潮而湧退，正相交戰着，狂熱如同烈火在心下燃燒着，在面容上表現着；門徒們的心因之動搖詫異。

『擇其善者而從之，』這句話是說人應當接近善者。世界上有許多人不知道人生的意義，不覺得天地的威力；可是我們碰見了一個人，他心中有道，他也知道人心中常有善惡念頭的交戰，他也知道這交戰的勝敗的關係，他對於上帝，對於他的現在生活，及其將來必成的生活，都是生氣活潑的；我們若是與他作同伴，雖然是叫我們遇到生活的不幸、痛苦，然而仍是有益的。因為我們被救贖，並不是被救脫世界一切苦難的事，因為上帝並不是保護我們脫去一切憂愁、驚駭、恐怖；這並不是救贖的真意；我們被救贖，乃是由一位極有恩典的，仁慈極普遍的，極有忍耐的，其一切思想極純全神聖的；所以我們與這樣的一位作同伴，他必將他的目的向我們表示，就是要救這個世界，將這世界的苦處向凡愛他的表明；到了這危急的一點，耶穌乃將他救世界痛苦的心向他的門徒表明。但是門徒不明白這一切他們以為耶穌的成功，必是掌大權，坐王位；然而耶穌救世界，並不是走的這一條路。他以前受魔鬼試探的時候，他明明說過，世界的權位並不是他的目的，那是一條不同的路。他告訴門徒，他的前面有十字架，有流血的事，有無限深的憂愁，所以說這個時候乃是一極重要的時刻。

他在他們前面走着，門徒們跟隨在後，都靜默無聲，但他們的眼睛乃是注射着他；他停住了，轉過身來看他們。他心中的感情湧現於面容上。他等候他們，他們走近了，他將十二個門徒叫在一旁。於是將他心上的重擔，盡其所能說的告訴他們，凡能說的，都告訴了他們，因為還有許多事不能說出，連最後的一晚他還不能說明的話，因為門徒們不能明白。路加說：「他們不明白這話，其中的意思乃是對他們隱藏着的。」（九45。）他用什麼言辭對他們說，我們不知，但是開首的話却是十二分的淺顯，但是他們不能明瞭，他們如同瞎子一樣。我們不知道他用何種言辭何種樣子，將他心中的意念解釋給他們聽。告訴他們他如何要進入墳墓，然後又起來，但是開始的語意是異常的淺顯，但是他們不懂；可不知我們懂得麼？「人子將要被交給祭師長和文士，他們要定他死罪，交給外邦人，他們要戲弄他，吐唾沫在他臉上，鞭打他，殺害他。」門徒們聽了這話，以為這是不能有的事。可是現在的我們，究竟明白耶穌受死的意義否？

耶穌所說的一切話，門徒以為是不可思議的。因為第一，他們很愛他，他們以為無論如何，在他身上不會發生這些事。這是門徒們戀愛他的思想，他們只想到小體而未顧到大局。論到愛，乃是一很甜很美的東西，但不可因為愛而將道的眼睛蒙蔽了。我們應當有一較大的愛，不應只有這淺近肉體的

愛。父母的愛有時是不可思議的，然而却不可溺愛——偏護其子女，不使他們盡人所應盡的天職。凡人皆有一恩召，有一特定的地位，有一天職。並且愛乃是應當幫助人，使之盡其天職。父母的愛，有時在必要時，還應當分遣其子女到困難的地步。這纔是純全的愛，而非私愛。這是門徒不能明瞭耶穌的第一點。第二，他們不明瞭他乃因為他們自己的生活，若無耶穌的指導幫助，就不成生活；耶穌是他們生活上必需的，是長久必需的。因此，他們說，若是耶穌離開我們死了，我們就沒有生活的辦法了。第三，因為他們心下有一成見，不能接受主的話。他們的成見即是他們認耶穌為彌賽亞，有猶太的思想。他們以為耶穌必為世界榮耀之王，得勝之君，所以他們以為說這位彌賽亞將要受死的話，是無稽之談。因此，他們不能明瞭耶穌的話。

說到我們自己，我們能明瞭耶穌的話否？我們自己有什麼不必懼怕的把握否？我們的不懼怕，若是因為是不明瞭事實，糊裏糊塗，那就錯了。我們若是看清了事實，而又不懼怕，那纔不錯。耶穌最喜歡的一種稱呼乃是『人子』。他站在生活中有純然謙遜的樣子，順着那偉大的謙卑，就認識他是一個『人』。不過他為人與我們有分別；因為他乃按上帝的意思作人，即與上帝有相通的天性作人，叫我們的意旨順着神的旨意，叫我們的思想順着上帝的思想。噯，世界上若是人人如此，則世界可以稱為

無上的美地了。我們若是按路加所記載主家譜追溯上去，就覺得這是一偉大的思想，因為覺得我們不僅是人子，亦是上帝的兒子，我們乃是從一個美麗正義的模型而出，現在世界上雖不是人人如此，可喜的是人尚有這個傾向，要達到這個境地。福音的大意就是叫我們由罪惡而前進止於至善。由無道而至於有道。我們應當希望這個前途。耶穌知道他自乃爲人而降生，作人的生活，也知道世界是他的產業；天父也特別爲他預備了一個種族，即猶太人接待他，要在那所預備的花園中發現大榮耀。他也知道一切猶太的祭司長、文士、長老等，是猶太的領袖，而他可以將他們領到一完全文化的領域中。因爲他知道他，自己乃是代表上帝的真理，上帝藉着他的肉身現顯他的目的、愛心和能力。大使徒保羅因爲這個理由，所以讚美說：「這就是神在基督裏，叫世人與自己和好……」（林後5:19。）基督本是爲世界和好於上帝，然而世界是如何的應答他？他們不願得到這種美好的生活，猶太的花園竟成了一個荆棘園，其領袖們也不願受他的引導，這樣，所以他纔受戲弄、受唾吐、受辱罵、受拒絕、被殺。

我們怎麼能不詫異，有什麼理由而不懼怕。這就是世人對付上帝的方法，上帝現示他慈愛溫和的臉面，而世人乃用手掌打他。我們且當面來看這件事的實際：上帝的愛現顯出來，燦爛輝煌——但是耶穌正向耶路撒冷走着，被這個城的羞辱、痛苦、可憐、迫壓着；他知道人如此的對待上帝，決不能得

到愛的平安；他心下也是很淒慘，因為他很明白上帝愛世人的希望是被打破了；他憂心如焚，極其喪氣，使他近身邊的人靜悄無聲，而驚嘆不已。請問我們現在看見他們拒絕上帝的大愛，心中驚愕否？懼怕否？我們或者也很容易的說，古人離棄上帝，確實是愚昧兇頑。可是上帝現在仍是同樣的愛這世界，我們現在預備如何對待他呢？『上帝愛世人，將獨生子賜給他們，』今日仍是一樣的；歷代以來，人都

是冷淡他，認識他的稀少得很；他今日仍是向我們的耶路撒冷走，心下忖着不知世人何時歸附他得救。人子又到了我們的中間，要等候我們接待他，而得永生。我們如何能不懼怕？人與人，社會與社會，國家與國家，都彼此相爭，而真理與虛偽，善與惡，公德與私心，也彼此常相爭鬪，但上帝希望世界與他聯絡，將一切的兇惡掃除。今日上帝也在我們紛亂爭鬪的中間，『上帝在基督內受人的抵觸』（來十 23）。可是我們不但反對了他，也是反對了自己；他們愈是這樣，愈叫世界無望，固執的人愈不認上帝，愈延遲得救的時刻。但我們切不可忘上帝在基督內使世界與自己和好。

耶穌看明猶太選民將要賣他，他們的領袖要除掉他。他們本來要接待他，但是『他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他本來要領他們上新耶路撒冷；他本來要領着他們一同掃除這世界的自私、醜態、錯誤、殘暴；他本來要引領選民同度愛的生活，因為上帝的思想的目的，完全要在他裏面發達；但是結果他

乃至於被戲弄、鞭撻、侮辱、殺害。他現在將這些事都告訴門徒，他們若能明白，也許他們的道心更堅固，只是他們不明白，然他們不會離開耶穌，只是驚愕，可是耶穌又另外告訴他們一件事，這話表面似是失敗的，然其前面實有得勝之樂。他告訴他們，他還要復活。我們不知他用什麼言詞告訴他們，但他是確實有把握。他在裏面發現新的大道，他說他的道不能埋沒了；雖是似乎埋在墓中，但後來有榮耀生出來。『上帝是輕慢不得的，冬日是收藏的日子，真理是永生的；「我必再活。」』

他獨自站立，擋住以色列的反對，他這樣的信心，如何之大，我們能度量出來麼？請想，這些反對他的，有思想界的領袖，有宗教界的首領，有國家的當局人物，這些人都異口同聲的說：『這個人的行動不對，』而到了最緊急的時候，他們全體一致的主張廢棄他，而揀選一個作亂的人。不獨如此，他們這一次的廢棄，乃是歷年以來反對他的一個總結束；他們反對他，乃是因為他不服從他們的私意；他不但是不順從他們的心意，並且還要叫他們守他的道，但他們所要的不是他的道，乃是要利用他幫助他們成功他們的私意。請想一想，他敢於獨自站立起來擋住他們，並且還要說一句愈叫他們反對的話：『我是上帝的兒子。』我活着乃是順從天父的旨意。我是人子，人子所包括的意義甚大，即上帝爲人類的活着的目的。若是我因爲不忠實而致滅亡，若是我不服從他的道，若是他照着世人的意思

而不順從上帝所喜愛的去做，那樣人類的希望就消沒了，那個理想就不能現實了，並且人怕善而又想得着至善，那有什麼益處？

那樣，請問，耶穌在他危急的時候，當大眾之前，往耶路撒冷去，他親愛的弟兄也不明瞭他的用意，全國都反對他，他在這樣的情形中，他仍能堅固的守着自己的道，我們能度量他的信力麼？他不曾失敗，也不畏縮，我們現在對於他的讚美夠麼，我們感謝的心夠麼？我們現在的人，不能真正順從真理，因為要遷就世情，因此，就夠不到真理。這種行為，我們以為是對的麼？你看他自己親愛的弟兄也不能完全守他的道，以為是要稍稍接着世情行事纔好，連跟隨他的人所希望的，也只是他們自己心意中的基督，而非救世的基督。他們還是有人一樣的思想，不體貼神的思想，他們不能巴結到清潔高尚的境界去，而仍是願意住在這污濁的地土上。耶穌說：「上帝的真理最為重要，因上帝的真理能令人躲開一切屬肉的俗情。」

耶穌是永在的。他並未撇下我們如同孤兒（翰十四18）。現在我們假定他已經失敗，他不曾捨命，他順了人的思想，而未遵照上帝的旨意，能救贖我們罪惡的基督並未完成他的工作，那樣如何呢？你覺得有些慚愧麼？那樣，這世界必是如同失去了日頭一樣，世界決不能有完成大功的希望了，那樣

便如同保羅所說的：『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

我們有什麼把握能不懼怕？我們看上帝對於人類的意義，我們看耶穌表現他的意思要人堅守其道；那樣，我們的生活豈不是應該充滿着恭敬和驚訝麼？我們是如同古時門徒一樣的不明白，還是現在明白了呢？二千年的歷史能使我們明瞭他的道麼？我們的思想稍稍有順從上帝的思想否？或仍是世俗的思想？我們若明瞭他的意思，就是大有福氣的人。我們有一位大權大能的主，他的手要扶持我們，他的心要愛我們，我們讚美他，因為他是我們的主人；他能管轄我們的思想，能使我們的心安靜清潔；他一切是與我們同在，不過不是領導我們隨從世俗，乃是教導我們有新的進取，新的犧牲，叫我們有很美的服務，叫我們的工作發光輝。不要忘了他乃是在我們旁邊。你用心看他的面容，他等候着我們與他更近。所以我們樂意要對他說：『我們作你的子民，心下十分滿意。』

第五十六章 拉撒路

有的人提說，有一次有一位青年的富官，到耶穌面前來，問如何能得永生，那就是拉撒路。著者不知道誰提說這話，也沒有見過他的筆墨，現在所要寫的，乃由著者個人負責。我所要寫的，也許有點屬於幻想的；我對於拉撒路的事也有點幻想的提論，因為人將福音看得太死板，殊不知這福音的記載中還有許多活的男婦老幼。從這一種眼光去讀福音，也許纔能將福音當作一種活潑潑的書。

但是，我也不一定要主張拉撒路就是那一位少年的富官。他的是與不是，並非一重要的問題；可是他至少是與那有錢的官在同等的地位上，尤其重要者，即是他乃在猶太國內有那樣同等的地位。我現在要試試看我究竟能否解開福音中的這個啞謎，即是「誰是拉撒路？」這是福音中的大啞謎，就如同提多是使徒書信中的啞謎一樣；提多是保羅很親愛的人，然而使徒行傳却從未提到他的名字。同樣，拉撒路也是福音中很有重要關係的人，因為他從死復活，是耶穌一生事業的大關鍵。然而福音中却未多提其事。

那樣，第一步我們就要注意三福音中，未曾提過拉撒路的名字。然而，照第四福音所記，拉撒路乃

是耶穌終身關係的重要因素。再者，馬太和馬利亞二人，除了路加所記接待耶穌的一段事情外，再也沒有提起過。然而按第四福音第十一章所記關於她們的事，照其口氣，似乎是說她們在耶穌的交遊圈中是很出名的人物。那樣，他們記述那三福音時，爲什麼不提起這三個人的姓名呢？大概路加所記述的那一段事，乃是特爲爲我們保存下來，也許不是屬於早先那一部分記錄所記述的。那樣，這幾位的姓名未在三福音中提起，確屬奇怪；因爲這三人爲耶穌所作的事，無人能及，他們也與耶穌極其接近；然而卻沒有記錄他們的姓名。

這樣的問題確實不易解釋，雖是有多少人稍稍提到，然而未曾發明過一確定的答案。這問題的主答，不能專從透徹福音書而來，也要明白這福音如何產生的。三福音包含兩大部分，並不像第四福音乃是由一人坐下特別寫出來的。三福音乃是由記錄而寫出來的，他們福音家乃是先有記錄，由記錄而寫福音。這兩大部分，一部分乃是基督教訓的記載，平常是歸屬於馬太的記述中；另一部分，即關於我們現在所討論的題目，包含有基督的職務，工作的記錄；這些記錄實是一使徒講道的記錄。使徒及起首傳道者的職務，乃是向聽衆宣告耶穌的事；那樣的成就，也許是受彼得的引導，關於耶穌職務最合意義的部分的記載，大部分都是從他而來；這些記載，不僅是錄於第一二福音中，第三福音即路

加中，亦有錄存；這些記錄一直追溯到佈道者工作起首的傳道者，如腓力。

這樣，我們就可以看得出，這三福音未提拉撒路等姓名的第一個原因，因為向公衆宣講耶穌一生事業的時候，似乎不必提到耶穌私人友誼的事。這也不僅是關於那一位青年富官的事，就是馬太和馬可記載馬利亞用香膏抹耶穌脚的事，也未提到她的姓名。這未免有些奇怪，因為耶穌說過：『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以為記念』（可十四9）。這婦人的姓名，我們乃是從第四福音中得知的。同樣，那一位青年的富官，也是一位很靠近耶穌的人；他自然有姓名，不過對羣衆講道之中，似乎無提他姓名的必要；而且從另一方面說，因為地位等等的關係，提出他們的姓名，恐要發生麻煩的事。至於第四福音，即耶穌最愛的那個門徒所寫的，因為他的年壽很高，寫的時候比較很遲，所以後來他雖是提出這些人的姓名，也無妨礙，因人都死去了。這是三福音未提拉撒路等姓名的第一個原故。

第二個理由，他們之所以要隱沒這幾人的姓名，乃是因為三福音所記，多專是以耶穌在加利利的職務為限。所以，若非約翰提到，我們就不知道耶穌最後的七天前，還到耶路撒冷去過一次的事。我們現在提起所討論的問題，乃是在耶穌的猶太職務範圍中的事。我們讀到那一段記述說：『有好些

猶太人來看馬大和馬利亞要爲她們的兄弟安慰她們。』但第四福音所記的那些『猶太人』字樣用得最合式，乃是表示的那一般反對耶穌的猶太人；從此，我們可以發現一個結論，即是馬大、馬利亞及拉撒路所交遊的乃是一般正式反對耶穌的猶太人，而耶穌到伯大尼去，乃是突入他仇敵們的圈子中。因爲這個原故，所以耶穌乃駐足在村子外面；也是因爲這個原故；馬大『就回去，暗暗的對他妹子馬利亞說，夫子來了；』也是因爲這個原故，馬大沒有向所有的人說明。我們又看出馬利亞出外迎接耶穌，其餘的人都以爲她是要到墳墓那裏去哭。

還有一個明顯之點，指明拉撒路乃是官界中的人，而他的同僚乃是反對耶穌的一黨。但拉撒路則奉獻他的忠順於耶穌，這樣的行爲，在他同人中很少，僅如尼哥底母等；但拉撒路比較尼哥底母及約瑟等更特出，因爲他打破了祖宗遺傳的傳統觀念，而向拿撒勒的耶穌貢獻了他的愛和信。由此看來，拉撒路乃是我們的一位極有關係的人；那樣，在耶穌受難之後，猶太官界對於跟隨耶穌的人，極其殘暴的時候，我們若是提出他的姓名來，必是不適宜，很使他受危險。總之，我們都知道那時候有一上等的家族，完全歸附了耶穌，而他們的朋友都是耶穌的仇敵；那樣，我們若是照這段記事研究下去，就知道這重關係就要變成恐懼、危險，而最後就是慘劇。

我們現在要注意這位青年的官長。我希望我們能多將他與耶穌連在一起。我們似乎覺得除了聖經中說明耶穌愛那最愛的門徒和拉撒路以外，沒有表示愛其他的人。可是耶穌所愛的人很多，只有提到這二人罷了。以前提起過的，有一位青年的財主，「憂憂愁愁的去了。」我們可不能感覺到決定說耶穌就讓他那樣的走了，我們不能不想到耶穌的愛就追趕那人。「憂憂愁愁」並不能算爲談話的結果。我們看馬可（十27）「在上帝沒有不能的。」就可見得耶穌的意思是說：「雖是一個財主，很難進天國，但是他還是要愛我，信服我，總要進入天國的範圍中。」也許他到馬大馬利亞的家中去，也就是爲的這件事。

有一件很奇怪的事，就是我們不能十分確定馬大馬利亞所住的地方，我們只知道大概是在伯大尼。照約翰第十一章的第一句：「有一個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馬利亞和她姐姐的村莊。」照這句話的語意看來，似乎說伯大尼是馬大馬利亞的村子。這句話也許是這個意思，也許不是這個意思，因爲原文有兩個 *betanai*。這兩個字各有不同的字義，所以大概也許能說是拉撒路住在伯大尼，也許是人都知道「伯大尼的拉撒路。」也許他是由馬大馬利亞的村子而來。馬大馬利亞所住的村莊雖未提明，可是我可以不必決定這位青年官長是與他的二位姐姐同住。也許是她們分

開住着的，恐怕是爲有病纔請他的二位姐姐去看護他。這樣按記載的話所說，這一位有地位、有勢力、的青年官長，（翰十一）對於這一位加利利有感力的傳道者，極其親愛；這二人的心，正如同大衛和約拿單二人深相契合一樣。

我們現在再回到這段故事的正文上。幾個月以來，耶穌的生命都是在危險之中。他逃脫了猶太人暗殺黨的毒手，他現在是到了一個僻靜的所在，離開猶太遠一點，又逃脫過了一次（翰十 39-42。）有一天，忽然有人送信來說：『你所愛的人病了。』也許不久接着又來了一個消息，附帶有更多的話。也許這第一信是從二位姊妹來的，是要求耶穌立刻來，雖是環境危險，然而仍求他來，到他敵人的圈子中，救他所愛者的生命。那第二信也許是拉撒路聽着他們所送的信，他自己知道猶太人有殺害他的心，所以他又送信告訴耶穌叫他要小心，因爲有人要殺你，所以就攔了二天。大概猶太人很知道這二位姊妹送信請耶穌來。從福音中我們一再的知道猶太人商量，佈置陷阱，所以說他們知道二位姊妹所送的信的內容。耶穌之所以攔二天，也許是要滯緩猶太人計謀的設備。拉撒路的信必是要耶穌不要冒險，他的病也許快要痊愈，所以耶穌很高興的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爲上帝的榮耀。』這所說的榮耀的話，在這一半的福音中有一個同一的意義，即是犧牲的意思。按耶穌的心意，上帝的

榮耀，當是犧牲的榮耀，就是人願獻身的榮耀，這榮耀最充分的顯示，就在十字架上。如此，這裏榮耀的話，乃是表明拉撒路寧可死，亦不願意耶穌冒險。而耶穌則寧願死以救拉撒路。所以那第三次的信息送來的時候，耶穌說拉撒路死了，其中有意料不到的意思。我們不敢一定如何下斷語，可是我想耶穌的意思，是以爲拉撒路不至於死，因爲他說：『這病不至於死；』所以他聽說：『死了，』就是表示着不覺吃了一驚的意味。

耶穌現在起身往伯大尼去，似乎有些神祕和超然的氣概。他在這種狀態中說：『人在白晝行走，就不至跌倒，他知道是要往何處去，只有向前直去，你們告訴我，說我是去進入虎口，然而我仍是要去。』耶穌於是起身向敵人埋伏的地方走去；門徒似乎有些不願去，直到多馬鼓起他們的精神來，纔一齊同去。我們看着耶穌現在向拉撒路的墳墓走去，亦看見馬大、馬利亞出來迎接他，我們亦看出他的思想和決定仍是帶着超然的氣概。他現在是要去救他所愛的朋友，或說是進入一個危險的圈子中去。他心中有很深的決定，他要證明，現在直到永遠，凡人的生命與他的生命聯合在同一獻身的條件下，就是愛與犧牲的條件，是永遠不死的。耶穌在這裏說了很奧妙的話：『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死這死實是在我友誼中的一種侮辱。』他看見馬利亞如此的憂愁的時候，

我們就覺得他心中發生一種憤慨，是言語不能形容出來的。但是爲什麼不說明出來呢？這乃是因爲人從古以來都爲死憂愁，而他却看着這死乃是愛和友誼和生命上的一種侮辱，因此就發生了一種不能形容的憤慨；也或者是因爲人不能參透上帝爲人作事的目的。經上記着說：『耶穌哭了。』他雖是很小心謹慎，然而這裏四面都是危險環繞着；按人類的眼光看，這種情形是一種很緊急的情形。這時候，這二位姊妹是俯在他的足前哀哭，他所愛的朋友乃是睡在那冷冷悽悽的墳墓中，死亡好像是主權之主；在這主人的面前，人類乃如同朝生暮死或是塵埃一般的嬰兒，來去如同曇花一現；耶穌站在那裏，在這種情形之下，在那些敵人要殺害他，取他生命的情形之下，他呼着說：『拉撒路出來罷！』

這件事並非是一種某一天偶然的變故；乃是萬事萬物及人生的活劇的內在意義。拉撒路的心，雖似乎有點違背本旨似的，被耶穌的愛所包裹着，現在這裏，耶穌乃主張這種愛與犧牲的約決不能破壞，那就是永生。他爲這個約，情願將自己的命犧牲在敵人手中。他說：『爲我愛的人，我就是復活，我就是生命。』除了這一條外，我們不必再有其『永生不死。』

這事成就，拉撒路就歸屬於他了，耶穌得了拉撒路的心，拉撒路也將自身奉獻於耶穌的服務中。這件事使耶穌的敵人，想着要殺害拉撒路與殺害耶穌一樣；（翰十二10）因爲『那些猶太人，見了

耶穌所作的事就多有信他的。』拉撒路交遊中同等階級中的人，有許多從前是耶穌的敵人，因着拉撒路歸從耶穌，都因着拉撒路的感動，也歸從了耶穌；因了這一種小組革命，所以祭司們及其他猶太領袖大起驚恐；因爲如此，則耶穌的感力必要將他們掃除，所以商量決定要殺害耶穌（翰十一45—48。）

第五十七章

該亞法與基督 翰十一 53—54

我們讀經到此，就知道他們從這一天起更急於要定計殺害他。因此，耶穌就不再顯然在猶太人中間行走，就離開那裏往靠近的地方去，到了一座城，名叫以法蓮，就在那裏和門徒同住。這兩句話雖是在聖經中分爲兩個節段，然而是一個連續的語句。這節段應當在這一個句子的終了的地方。這二個節段中有一個小的間斷。稍停，我們就要看見以色列的兩個領袖耶穌與該亞法面對面；若是我們要明白耶穌爲什麼死，我們就要先明白這個情景。耶穌一而再再而三的有危險死亡之憂，但他一件一件都能控制應付；雖是每逃一險，而危險更加深一層，但是仍是從退避的僻靜所在出來，要安慰馬大等，並且要發表上帝心意中永生真理，就是『永生不死』，而且耶穌所分賜給人的生命比死更強健。他因着所愛的人，於是出來，又作了民衆思想的中心點。人生也有這同樣的情形。

以色列的領袖爲這件事會議，討論當時的情形。這個情形就是耶穌所行所爲，其感動力之大，不可勝言。這時候，他已成了民衆冒險革命精神的磁石，這些民衆因爲愛國，要救同胞脫離羅馬人之手，就要革命，所以耶穌的本身成了那一般領袖人物們的一種危險品。這些人在國內有地位，有身分，

錢財、有勢力，因此，他們見了耶穌這樣的人，恐怕破壞了他們自己的事業，所以就忌恨他如同仇敵。耶穌很不利於他們的計畫（翰十一48）。所以他們愈討論就愈覺得耶穌在他們的企圖上是一個不可容的人。因此，他們這一次就開了一個大會，在這會中他們有一個首領，這首領是一個樞要的政客；這政客也有他的職責，他的職責就是維持他的國和教會的安全；如此，他看見他的國和教會的利益要受耶穌的危害，那樣，如以一人之死，而可以便利他們的計畫，則何樂而不為？

耶穌的答覆如何？他僅是推辭走了，並非逃走，乃是退休；他並不誤職，也不順從那些來見他的希臘人；他要守着他的地位，不過因時間未到，所以退休。他已看明白他的前途乃是一個十字架，連死也不推辭。這世界如此的剛愎，不願受道，耶穌只好接受其意，即被釘於十字架上。我們要將這個道放於心內，我們若是反對天國之道等等，就等於我們再要釘耶穌於十字架上。這樣，我們的地位可說是與該亞法相同。因此，我們在動機上，在原則上，在理想、政務、社會、一切情形研究上，應當為耶穌開一條路，使他進來。約翰早已說過：『要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我們在世也當如此預備一切，以備接待耶穌。

第五十八章 該亞法

耶穌的生與死，是在一特定的國土，一特定的世代，的勢力衝突之下。大概今日耶穌也是一樣的情形，因為今日各國各地仍有勢力的衝突。耶穌的福音即是在應付這些衝突的勢力，調停世界的不安狀態。他的道或是勝服了人心而使之歸屬天國，或是受人的反抗，而釘之於十架上。他在世之時，有三種勢力擠壓他：第一即國家主義；他們說，我們要顧全我們的國，所以他們的領袖看見耶穌叫拉撒路復活，若不除掉他，就不能保全他們的國。必要被羅馬將我們現在的地位傾覆。第二即帝國主義。因為他們說帝國能維持秩序；所以該亞法及其他的政治家說：『我們所得的，就應當傳於我們的子孫；』所以普遍的要維持這個秩序，維持一切，不致受改革；如此，則社會可以前進。這是一個大真理。然而真理並非片面的，我們不要埋沒真理其他各方面。各國的政治家，其首要職務即在維持秩序，就如一位小小的巡警一樣。一國的主權，其職務就在維持一國的平安秩序，該亞法所說的僅僅是這一點，所以說他所看的真理並不完全，所以他承認耶穌。我們從此看出在世界上行道傳真理是如何之難。可是上帝並非是在平坦的廣場上建築天國，而無一點反對的事。人有自由，上帝不能強迫他們使順服。

他的旨意。人有時是盲目、固執，所以不承認完全的真理，所以國家主義、帝國主義，照該亞法說，都是神聖的，所以他說不如一人死而免全國擾亂，改動全國的大綱，使之危險，使之不安。這樣，所以有時固執的人常是被看作秩序的破壞者。

還有一種勢力，即革命，人創造『革命』這個名辭，著者看並不十分確切。著者以為革命是有些屬於懷疑派的方面。人何以有這懷疑派？乃是因為不信任這真理能發動人心趨向一個大事的結果。革命家不願等候自然成熟的力量——即以真理感動人心而達目的的力量，他們不願順着這條理想的路線改革人心。他們主張的是破壞工作。當日的猶太有很多勢力，可是革命家們不願順服當時的情形，而欲以強力破壞之；他們也不願等候更高貴的人替代該亞法；他們不信任上帝的理想之施行於人心。這些人即是革命家，我們也願稱他們為現世主義者。由此，我們可以看出這第三種勢力即現世主義。現世的中心主義是什麼？即是用俗世方法改革這個俗世。他們信服改變環境，可以改革人心，我是用強力方法即改革政治，所以他們的改革，抓住了權力的韁繩，及權力的寶座；如此，即勉強創造一文化的進步，以改良社會及加利利的狂熱派。

這三個勢力，即耶穌當日在猶太時的情形；其時國家主義及維持秩序者彼此商議如何能除掉

耶穌因懼怕耶穌破除他們的二種主義。同時，他們又懼怕狂熱派隨順耶穌的意思而補助他。其實，狂熱派實在是加入了以上二派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

以上說了許多，我們可以問耶穌究竟如何被迫至死？這是我們下面的題旨。人人都知道耶穌的威力善行很廣大，然如何又被釘死？他既是柔和謙遜，又何以致死？這個問題很重大，可是是一個刺心之點。有的人說，耶穌是爲人生來的罪根而死；這當然是間接的原因，而非直接原因。我們很信服耶穌爲『道成人身』，生於某地，我們信他生長於某城，以迦百農爲其傳道的大本營。我們承認他的生活環境也如我們一樣。這樣，我們可以看出在社會中有這種傾向使他受死。我們可以看出他的死，乃是因爲他不同一於當時各主義的目的。他們見他感力大，因而畏懼他，所以設法除掉他。今日我們仍可說人仍釘主於十字架。何故呢？因爲人不順其道，不順天國，將主的主義放在自己主義的後面。雖是各國亦有順主道理的，然而大概說，連好意的人，或政治家，社會服務者，並不十分順從天國的主義而立於人中。所以說從倫敦東行到北平，再從北平東行到倫敦，這全球上人心的理想，由各人私意創出者，都自視爲重要，而不願改良，用主的道理來代替。人們以爲可以用世上有形之物創造一個新天新地，而不用無形的靈物。上帝常有的大困難，即是感動一固執的善人；因爲他們乃是按人道而固執守舊。上

帝的思想，不能勉強透入人心。從前耶穌責備彼得，也是因為他以世人的心爲心，不以以神靈的思想爲思想。這樣，我們應當凡事進步，凡事應當體貼上帝的思想。所以說關於改良社會，改良政治，凡國家生活主義攪起人們的雄心的，這一切都是聯合一起將耶穌拋置於死地。耶穌的精神乃是行動於標準的人生的平面上，所以像以色列那樣無標準的人生平面，就沒有地點可以接待耶穌。請問，我們心中有空地爲耶穌否？

以上所說這三種勢力，我們可以追溯到他根本的動因上而討論之。關於國家主義一項，他們之中原有許多意見，其最大的意見即高傲，高傲若處於其適當地位，尚可稱爲一件高貴之事，然而若用在國家地位上，以本國爲高貴而傲視他國，乃是一種錯誤；即是有該亞法一樣的思想，因他在上帝面前以爲猶太高於一切，如英人以爲高於中國，美人說：『或對或錯，美國總在首領地位。』這一點意見，於是將國家主義造成了世界上的一種不美的東西。這種氣概即是釘耶穌於十架的原動力。在今日二十世紀之中，中外仍有這種氣概。這種氣概就好像是在上帝面前將某一特別擡舉起來，高於他人。這是一種驕傲，是害人之物。以一國而高於他國者，古今都有，這一點，即是使上帝不能創造一天國於人間的大障礙，也是阻礙『王道』成立於人間。保羅對於這個問題有很美的言論：『並不分猶太

人，希利尼，自主的，爲奴的，或男或女，因爲你們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爲一了。〔加三28。〕

至於帝國主義維持秩序之事，乃是由於他們不願變動大綱，願意事事遵守古制而不改革。這個根本的動因，就是膽怯害怕；害怕搖動了他們的根基，使他們的組織被破壞。設若有兩件事是耶穌所最痛斥的，則無過於驕傲、膽怯、二件事。我們之所以膽怯，就是怕我們世界上的靠山發生變動，怕我們所依靠的錢財地位被消沒了。這各樣的懼怕乃是將一更大更可靠的靠山之門關閉了，就是失了對上帝的依賴。我們怕我們的教會受害，這一派怕那派的傾軋，這一社會團體怕那一社會團體的危害，這一國怕那一國的吞滅；其實這樣的畏懼，其本身就是一個大毀滅力，就是引領人毫無遮蔽的去感受外界的各種侵襲。畏懼就是拒絕迎接上帝進入你的生命中。一切事中最重要者即是耶穌吩咐人不要膽怯害怕。啓示錄中說，不能進入天國，而受第二次死的人，有很多種，其中的一種就是膽怯的人（廿一8）。該亞法的毛病在那裏？就是膽怯畏懼，畏懼耶穌要打倒他。所以我們心中不要存着驕傲，存着畏怯的心。

第三件事的動因，就是你心中對於上帝的真理有不信賴的意念。我們切切不可有這個疑念，因為這個疑念是一種大危險。我們不信賴上帝在人間施行真理，乃是因爲看見世上有各種犯罪的事，以

爲世界上沒有真理。這是悖信的人、驕傲者、畏怯者、和悖信者等等，常在世上人心中工作，將人心中的真理攪得混亂。有時候這三種危害實質聯合起來，正如耶穌時代一樣的情形，所以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

第五十九章 撒該

這幾個月中，耶穌在加利利及耶路撒冷之間，行蹤不定，也就是因此而得着安全。只是他的敵人愈加逼近他，愈加兇殘，所以耶穌在大節之後，退出城外，好像逃難一般。這些日子中，愁雲慘霧漸漸籠罩到他身上，因人民未能滿足他們自己的欲望，漸漸不信任耶穌了，於是以前那驚奇耶穌作爲的觀念也消沒了。只是在拉撒路的墳墓前，那被黑雲掩蔽的榮耀，又放射出來。對於友誼一方面，耶穌是作到了一有權力的大作爲，因此，他的名譽在這一地帶上很大；人民很重視他，因此，就不理會到其他領袖；因拉撒路復活的消息，如同閃電一般，迅速傳遍各地。這件事激動了法利賽人和祭司，於是他們要謀害他的心更急了。

然而他們一點也不能動他，因人民都擁戴他；他到耶利哥，人民待他如同帝王御駕出行一般，都稱讚他是大衛的後裔。他隨行隨施恩典。拿撒勒的耶穌是如此的進行他的行程。衆人都瞭然他這次行程的意義。人人都知道他是去過節，並且知道他與他的敵人的鬭爭已到盡頭；他們對於這事的結果，一點也不猶豫，因爲他能使拉撒路復活，他的權能是誰也比不上的。他既有這大的權能聽其指揮；

他能得到勝利，毫無問題。這些人都願奉承他，無論何事都可爲他奔走。雖是前一年他不照他們的意見作王，他們以爲這一次他必是願意了；所以他這一次如用一點手段，則所有的國位、權利，都可到手。這時各人的心都很激動，照他自己漸漸走近爭點。

忽然之間，衆人都肅靜無聲，一種驚異的戟刺，使大衆喪膽；因爲他對撒該說了話。撒該，在大衆的眼光中，乃是一可惡的羅馬走狗，替羅馬收稅。耶穌與他交言，並且還要去與他同食。大衆當然不樂意收稅的人爲耶利哥人所痛恨，認爲他是勒索者，得羅馬的供給，而榨取猶太人的血汗，更不願見一猶太人作這事。因此，他們見耶穌如此行動，於是都打消了奉承，變贊成爲反對了。他們見耶穌與撒該說話，認爲是一種侮辱，所以不能承認他爲彌賽亞，不如使祭司的目的成功罷。耶穌是無異自己替自己簽了死的合同。祭司們是得勝了。

耶穌很明瞭他所作的事，他既知道這樣行動的關係，又何以要如此行呢？有什麼原故？我們若是以爲撒該也是與他的同工們一樣，則耶穌所作的這件事，我們一定也不明白。撒該住在耶利哥有多久，我們不得而知，他雖然在那地方住了多年，然因他的職務，得了壞名，是他不能自修以恢復的。他是一個稅吏，很富，是猶太人。可是人人都以爲他是惡貫滿盈。雖然，他確實是一個誠實人，因爲他若是知

道他所作的不公道，他必四倍的償還；這是他在此次未見耶穌以前，習爲之事。不過他如此的過下去，常常不免受試探，常常似有勒索的行動，尤其是他手下的人輕視他的德行，這樣，很容易使他有不規則的行動。因此，他幾乎沒有一次機會爲自己的德行辯護，因人不信他的話，說他只是個稅吏。然而因爲耶穌留意了他，到了這時候，因有耶穌擡舉他，他就有一點地位可以聲辯他自己的事，而人們也不能不聽。耶穌回答他說：『我知道你是一個誠實的人，因此，我今日就要到你家中去。雖然人將你從會堂中驅逐出去，社會也不與你來往；你的祖宗、國家，似乎也不願意承認你，然而你仍是一個亞伯拉罕的子孫。並且尋找被人遺棄放逐的，正是我的工作。』耶穌知道撒該是一位誠實的人，而擔着一不美的名譽，也知道他若不替撒該將這污點除去，撒該就永不能收復名譽。並且他也不會再經過那條路，這一次若不行這事，就永遠不能行了。耶穌明白的知道他所該當履行的職務，雖然他救了撒該的關係就是受死，然而他決不放棄他的職務，他就決定爲這件事而死。這纔真能作神的兒子。他情願爲一個衆人所輕視的撒該受死，他不估計他自己生命的價值。爲着仁愛，他作了這件人以為是冒失的事。所以他看拯救撒該比聽人稱讚貴重。若是他沒有這救撒該的事，恐怕人民仍要擁戴他作一位國王。

撒該是處於人人唾棄的境地中；耶穌爲當時的名人，給了撒該一個大面子。只是不多幾日，耶穌自己乃變成一被人恨惡的人，如同撒該一樣；他在祭司的堂上，被敵人捉住，朋友都逃避了，沒有一人幫助他；他希望有人替他說一句話，却是沒有。誰都反對他，大家都喊着釘他在十字架上。只是在那兇殘的羣衆中，有一個人，名叫約瑟，他要秉公行義（路廿三50—51）。耶穌聽見這一人贊成公義，也許他心中很喜悅，因爲他這時是孤身一人，是人所棄絕的，聽見一人贊成公義，上帝也必喜悅。「人子聽見有一人爲他說話，也必滿意，」也許約瑟回到天堂，天使也歡迎他。

第六十章 在伯大尼

耶穌的敵人，現在最後的議決了要殺害他，他因時候未到，所以暫時避開。其後我們又看見同着一般到耶路撒冷守節的人同行，如同王者一般，經過耶利哥。仇人們現在正是守候他，他們發出命令『若有人知道耶穌在那裏，就要報明，好去拿他』（翰十一57）。他的性命極其危險；這裏我們看到兩件事：

第一件乃是逾越節前六日，耶穌來到伯大尼，就是叫拉撒路復活，使猶太人決定要殺害他的地方（翰十二1-8）。這時候，伯大尼的公民都在一種緊張的空氣下，凡與耶穌有關係聯絡的人，都是很謹慎小心，不敢有什麼表示。因為這時候猶太人的心熱得很，他們開了毒恨的會議，領袖們已經表決通過，警告凡是與耶穌有來往的，都應當斷絕他。

第二件，乃是有人在伯大尼給耶穌預備了筵席，而贈予他本地的一種活動自由。他們揀選了當地最大的房屋，就是西門的家，以歡宴耶穌。西門是一位可敬愛的人，他表示情願擔承一切風險，他似乎說：『無論耶路撒冷如何陰謀打算，在伯大尼仍要舉行這榮耀的記念。』馬大在這裏招待侍候

來賓。現在我們就是要問爲什麼不在拉撒路的家中設宴？還有猶大爲什麼要那樣毫無道理的責問馬利亞不將香膏賣五十鎊金錢賙濟窮人？五十鎊乃按照當日生活程度計算作爲現在的數目。我們要問猶大有什麼主權責問馬利亞？

以上這兩個問題，我們可以用一種設想的方式答覆，那就是說耶穌自從見了拉撒路，很愛他，吩咐他將一切所有的都賣去；耶穌捨着自己的性命，救活了拉撒路的命，所以他將所有的都賣了去賙濟窮人，聽從耶穌。所以不但拉撒路現在沒有了很大的公館居所，我們料想到馬大、馬利亞，必也將所有的房屋賣去了，但是馬利亞却留下了一件珍貴的物件。她知道將來一定用得着這物件。因爲她們將所有的都賙濟了窮人，却單單留下這一件珍貴的香膏，所以猶大就很驚異的質問她：『爲什麼不將這香膏也賣去賙濟窮人呢？』從此，我們也可以知道拉撒路現在並無那樣的大公館房屋；只是他的交遊却還能爲他預備很好的辦法。所以西門就請耶穌和拉撒路作他的上賓，因爲他們二人的名聲現在遍滿了全地，從但到別示巴。他們現在坐在這裏作客，是冒着很大的危險，因爲耶路撒冷正是向他們張牙舞爪的要搏殺他們。他們的勇氣，無人能及。雖然，耶穌的生活並不是一愁慘的生活，直到今日，若是他今日到你這裏來，他仍希望你在那裏有一個伯大尼，也要一個拉撒路，並希望有一個西

門預備一個好所在，以便接見他的朋友們。

現在他們都在這裏宴會，這是一個可紀念的日子。可是耶穌現在是被國人和教會宣告了罪狀的人。同他在一起，似乎有點危險，因為人人都要注意他們。那些領袖們還做了一件事，就是議決了要殺拉撒路（翰十二10），從這裏，我們又看出耶穌到耶路撒冷去，表面看起來，似乎無意義，可是我們要知道耶穌如此張揚的進入耶路撒冷，乃是要將猶太人的陰謀的目標，從伯大尼、拉撒路，移到耶路撒冷去。我們試想耶穌是如何的勇敢。經上告訴我們，耶穌是為我們受死，他的生命日日是在危險之中，可是最後他還要死得十分勇敢。

我們現在可以幻想到當日的宴會，是如何的豐盛熱鬧。馬大，因為耶穌賜了她很多恩典，當然是盡心盡意的招待侍候。外表看起來，似乎毫無不周到的地方；祇是內中還有一點缺欠，所缺欠的就是一靈愛的禮品。因此，就來了另外一位婦人，手中拿着價值五十鎊金錢（就是一個工人一年的工資）的貴重香膏。她將瓶打碎了，將所有的香膏都傾在耶穌的頭上，一點也沒有賸下。人心當然都為這件事鼓起了興致。其中却只有猶大的心是在那裏打算圖謀，以求私利。這是可咒詛的事，也是可憐的事。只是馬利亞所行的這件事，叫衆人驚奇，因為她將一切所有的，都化成一個完全的貢獻。這一件珍品，

是她富貴生活所贖下的最後的一件，是留下爲耶穌安葬用的；因爲只有她知道耶穌將要受死，所以預備下這珍貴的葬品。只是這個時候，耶穌在伯大尼受着衆人的愛、敬、讚美，因此，馬利亞也就乘着這個時候，默然無聲的替耶穌行了一個聖禮，將這香膏傾在他的頭上和腳上。

我們應當特別記念這一位馬利亞。她將我們現在纔知道應當要行的事，早在耶穌身上行了。猶太人無論如何對待耶穌，但是這香膏的香氣將血腥遮蓋了。這個奇偉的愛將該亞法的毒恨埋葬了。猶太人雖是將要扎破耶穌的身體，但是他的身體早已抹了預備埋葬的香膏；他們雖是要輕賤他，侮辱他，丟棄他，但是在伯大尼早已有了他永在的宮殿。所以耶穌說：『她替我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

我們不覺得耶穌在那時候需要人的愛麼？沒有覺得他很盼望與那些愛他的人同吃晚餐麼？沒有覺得他與那些人戀戀不捨的在樓上聚集着，因爲立刻就要件最後的決鬪？我們應當紀念馬利亞。因爲她將這一切都爲耶穌預備了，做了我們的領袖代表。愛的最大條件就是崇拜，她已經崇拜了。人生沒有這一條，就不能成爲人生，沒有做到這一步，也不能算爲人生。人生自然不能不間斷的宴會，但是却少不了這樣的一次宴會。因爲『你們常有窮人在一起，只是不能常有我在一起。』

最可憐的人，就是失去了這一次宴會機會的人。耶穌這時候可說是到了人生極頂快樂的時候，但只有馬利亞明白，而能與他同在一起。耶穌愛了世人，得了榮耀的冠冕，他知道必能得到我們的愛。馬利亞在他面前，表示了耶穌的生活和工作，受了伯大尼的尊敬。我們現在都要與馬利亞表示一律，沒有阻隔，也沒有不信；因為耶穌的愛已將阻隔打破了。我們可以愛到無窮，如同大雨的傾流，如同平安的河，川流不息，沒有限制，沒有阻隔。耶穌決不輕視我們，丟棄我們。這就是福音的核心。福音的大部分就是耶穌的工作，但不僅是這如此，他就是關係於我們的福音，並且也可以說是我們對他的關係。我們也能在他身上作一件大事，使他『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賽五十三11。）他極盼望與我們一同宴會，使我們能與他分沾天國的福氣。

第六十一章 尼哥底母的拜訪

翰三一—二

耶穌到了耶路撒冷，人因他在伯大尼所作的大事，都極其歡迎他。他們以為現在已經得到一人，能實行能成功他們心中所期望的事，他們以為現在能利用他。說到這裏，就發生了一件事，也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不過我們要看字句中的深意，而非浮面的字義；第四福音記載這事，乃因他看透其中的深意。這位作者說耶穌沒有將自己交託於那些「熱心家」們，因為他們是新來跟隨他的人，未曾受過鍛鍊；並且他不信任他們，乃因他深知人類的性情（因為他們所信的乃是他的聲望，而不是他的本身）。

這裏我們應當注意二事：第一，耶穌不能將上帝的道，託付於一般狂熱讚美的人；因為他們也許是一天偶然高興就讚美，以後若不高興就丟棄了。並且狂熱乃是由人心生發出來的東西，他們贊成耶穌，因為他們以為耶穌能領導他們到他們自己所想像的福地去。昨天他們還以為他們心中的事沒有希望；今天看見耶穌得了這大的名譽，就認定他能成功他們的事。所以這樣的眼光乃是一種沒有根基的事，是不可信託的。因此，耶穌乃將自己的道維持在自己心中。他知道天父對世界的目的；

過這時候，他只能保存於心，不能向人發表，因為人心不堅固，不可靠。暫時他還不願意作他們的領袖，因為他很看得出他們不願跟隨他，而要他跟隨他們，所以經上說：『因他知道人心裏所存的』（翰二25）。

第二件可注意的事，即耶穌知道人的性情，因為他自己也是人身。約翰所注意的這句話很有深意存乎其中！他能看透人心，因為他是人子。他在世上所要成功的事業，在他心中已先計劃出來，即人與上帝正常關係的生活，這即是上帝的國，並且是很壯麗的實施出來，雖是上帝的兒子在世上，一寸的進行，一步步的決定，一點點的選擇，一秒一分鐘的實行而成。耶穌很知道人的性情，因為他的工作乃是在人性情上，並且將上帝的美麗精神和真理，都放在其上。耶穌很熟識人心的傾向，聲望是人所喜悅，人人喜歡事情速速成功，喜歡強壯的人作羣衆的領袖，因為強壯的人喜歡急於成事，有人擁戴他，就可以容易達到目的。耶穌知道，也許因為羣衆的擁戴可以成事，他現在利用人的狂熱，也許可以實現他自己的使命，也許能將天國發達一點，也許能成功一種建築，然而這種建築是不可靠，因為太空泛，毫不堅實，這只是衆人狂熱的『道』，而非耶穌的道，這種臨時的建築，萬不能抵擋風雨，所以耶穌不願將上帝的事託付給他們。有一天晚上，他上橄欖山去；他因終日忙碌，所以照例到山上去

休息，風吹着橄欖樹颯颯作聲。這時候，乃有一猶太的領袖隨着他，即是尼哥底母。我很贊成尼哥底母的事，也許他是早已注意了耶穌，也許他對於這一位未奉當局命令的青年，從四面搜集了他傳道的事蹟。到了晚上，他，一位耶路撒冷所尊敬者，公會所選舉者，也是一位富人，（因他後來買了一百磅重的香料，給了耶穌一位國王一樣的安葬。）他自願晚上來見這一位青年的導師。人或者說，他晚上來見耶穌，必是膽怯。這却未必然，也許是因耶穌白日太忙，夜晚是一個最便於談道的時候。若說他有一點機警，我更喜悅，因為最勇的人，常是最機警的，最大的勇氣，即是本於一冷靜的心，所以後來就是他和約瑟將耶穌傷折了的身體，從十字架上取下來埋葬（翰十九38-42）。古時救約拿單和掃羅也就是這樣的勇士（撒卅11-13）。耶穌被懸於黑暗殘酷的十字架上，被人咒罵棄絕，那將耶穌安葬的二人中，有一人就是尼哥底母。這乃是最勇的人的作為。若沒有他們二人作這事，耶穌的遺體必被鷹所食，人類必永遠遺下一件恥辱。所以他們所行的事，乃是替人類結束一件大事。耶穌雖是死於十字架上，他的墳墓却是新的，又如王者一樣用香料安葬。

不過，尼哥底母有勇氣為耶穌作這事，也許是他的道心有進步。他這時候和耶穌在公園談道，也許叫他明瞭得多。我們現在且說他談道的事。本來他也許是十分愛慕這道。他來與耶穌談宗教的事，

就是法利賽人的宗教導師。耶穌和他談的時候，也作了一新的進程；他告訴這位猶太人的導師尼哥底母，說他要改革以色列的宗教，要創造一個新的世界。他如何作呢？並非是從外面的禮節上着手。有的時候對於一件事，僅是改良一點，或補換一點，在人心中心中是不夠的；添上一點教訓，受一點警戒，修飾修飾，實地上是不夠的，非要有一新生命從精神界而來，則不能救人。這就是基督教的基礎。經上說得很明白，耶穌所創作，保羅所發明的，乃是「新人」，並非是舊人改變一點而已。他所用的語句，非常嚴重，「從肉體生的，仍是肉體，由外面的禮節所成的一類事，決不能改良人心，仍就是肉體，仍是受肉體的限制，受遺傳的生活限制。這些事並非不好，只是不夠。」（譯者按：所以現在世上所傳述的「世道」Humanism人以為可以增進文化，但我們聽耶穌在這裏所講的，就知道僅有「世道」是不够的。世道仍是使人屬於世界，並未加上什麼新的。）現在耶穌告訴尼哥底母有一另外的生活，加入肉體的生活之中，能將肉體生活的不安靜，情欲的競爭之中，變成一新生活，乃是從天父而來的生活，這個新生活，實在可以提高人類，得着真進步。

耶穌對尼哥底母說：「你聽見那風聲；這風聲在世界上為最妙的東西。凡百事物如山水等等，都是固定的；山是生定的，水是順着水道而流。人知道春天撒種，秋天收成，人也知道建築房屋，這些東西

就在那裏固定着，一世就在那裏，然而你聽那風的聲音，就不是屬於地上的固定的東西；牠似乎是由遠方而來，往何處去，也無人知道，也看不見，這風不過是一個譬喻，有一比風更妙的東西，即是聖靈。這聖靈非由地而生，不過地能預備着接受牠，只是大多數的，都不願接受。尼哥底母你自己如何，願意接受？這生活的自我，是不在心內的，乃是父道與子道的生活；也是人可以爲大愛而生活着，事情是很小的，不算什麼，然大生活能勝之滅之。新國新義務，犧牲的，有一很大的目的。這是作將來那新世界中之大綱的。我們現在也是爲這些大綱生活着。也可說是帶着一點冒險的性質，可是是求與主作一件侶而冒險。這個生活來去的時候比風還妙，然而能觸動你，讓牠觸動你的心。時候要到，這新生活，是叫你超過一切世情禮節的宗教，而領你接近那活潑生命的上帝。你爲這新希望願意捨命麼？那時你要加入接受這活潑的力量，如同那一班高貴的人，他們眼中所見的，非這世界之物。那樣，你的眼光非從世上文化而來，乃是從看不見的那聖靈，如風一般，從精神的邊際上而來。一言以蔽之，你必是從高高在上而生者方纔可以。

（註）大概尼哥底母和耶穌談話以外（12—21—31—36）的言語，都是記述者所補記的。

第六十二章 麥粒與上帝的兒子 翰十二20—36

耶穌乃常經憂患，多有憂愁的人，這憂愁乃是代表上帝對於失亡的人的憂愁。耶穌的生活，就是屬於這一類的。一切的善人，他們往往看見這世界的苦難，心下就覺悲痛；人愈仁慈，則憂傷愈重，耶穌是仁慈的主，所以他的憂傷超過一切。他嘗着了失望的意味，有的朋友給他痛苦，他也經過了朋友的死，也覺得他是孤寂，因為人不能領略他的道。只有他自己的心明白這個苦楚。而且他的憂痛比人類憂痛的範圍更大。何故呢？因為他精神生活的經驗，比人的更大；他知道上帝，見過上帝，明白上帝為世界的苦心。他的心，不只是通徹精神，實與上帝的心一樣。世界的災難和罪孽，是他心上的重擔。他碰見那罪，就如同遭受痛苦的打擊一般，看見了災難，就如同重擔一般。時日愈久，擔子愈重，他漸漸覺着了。他與痛苦和罪惡的關係，即是上帝要他來抹除這些罪惡和痛苦，若是他不能除掉，則世界的罪，就沒有掃除的希望了，人就要被毀滅了；所以他必定要擔當這些罪。他的慘痛深極了。他愈是進行他的使命，愈覺前途黑暗。他自從受洗以來，就聲明有救人的主義；起初他以為有人贊助他，但是包圍他的四面，只有失望和失敗，所以約翰記着說：『他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他愈要施行拯救而罪孽愈要

勝過他；他撒種，但沒有結果。他因此逐漸明白上帝對於世界的心中的苦楚。

但是，在這鬱暗憂愁的道路上，射出了光和希望。選民的領袖不接待他，痛苦的杯子是滿了；但有時有些異邦人跨到他路上來，那樣，這黑暗的簾幕似乎是揭開；從猶太的荒地上他看見前途有黃金的豐富莊稼。又有異國的人要來見他，正是那將來收成的初期果子。他看着遙遠的前途，看出他靈性的苦工，就能滿意。他碰見撒馬利亞的婦人、敘利亞的婦人、和迦伯農的百夫長的時候，就是如此的。

安得烈和腓力告訴耶穌說，有希利尼人要見他談話。他一聽見，心下很受感動，就更清楚的看出了道的前途。大概他在猶太的職務已經終止了。他的希望就從猶太渡過到異邦去了。這就是一個希望和快樂的時刻。所以耶穌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那就是衆人要歸從他的時候，若是人的罪不生阻礙，就必都協助他。他覺得世界是仰慕着上帝，並且他來即是要顯示上帝。那樣從他的信心中他就收穫了一個豐富的莊稼。但在這一個高興的時間中，他的面容仍帶憂色，很重的心事都現於蹙着的雙眉上，他的精神極其不安。

時候到了，正如前在黑門山上變像的時候一樣，但是他得榮耀的時候要展期。他這榮耀的時候，乃被慘痛所迫壓着。他的眼睛見過那將來的莊稼，不過他眼中也看得出他要收穫那莊稼，必得先受

難。要收穫必要先栽種，要栽種，必要先死於土內；所以說：「一粒麥子，若不落在地裏死了，仍就是一粒。」現在如同那在山上的時候一樣，所以他就要想到在山上所說他「去世」的事；他必須捨命，如麥子死於土內。莊稼必有代價方可得到。若是異邦人要歸屬他，則這粒麥子的猶太外層皮殼，必須先脫去——他必須死，動作的範圍必要拓大起來，動作的中心必要變化；他的國的精神性要求他進入精神的疆域，而坐於上帝的寶座上，這上帝的寶座，我們雖是不明瞭，可是知道從那可怕的高處，他要將世人吸引過來。不過他要成就這事，必先要死。要高舉於上帝的寶座上，必須先要高舉於十字架上。

他要升上那寶座上，並無別的道路。收成的定律，就是一粒麥子的定律。十字架的黑影要掩蔽於一切榮耀快樂上，籠罩他的前途。最可奇的即是十字架的籠罩愈暗，耶穌對於前途愈看得清楚，這黑暗愈深，光愈明亮。遠方的山頂上有大光輝，但他如要到那山頂上，必須先經過死谷。

只是他既是上帝的兒子，何必要受麥粒一樣的生活的綑綁？上帝是無所不能的，為何不將那綑綁人的定律打破，以便直接進入生命，而不經過十字架的痛苦？耶穌自己也說過，他若要避免這痛苦，他很可以吩咐天軍來護衛他；天使可以保護他從殿頂上跳下去，不致受傷。可是他不自願。這方法不適用。若是如此而行，他就是只顧自己而不顧要救世人。他受洗的時候，就將自己與人類聯絡起來，所

以他自己不能順從那自然之法。上帝的旨意乃要拯救萬民，所以耶穌說：『我體貼我父的心，我怎能顧己而不顧人；要使人人得救，即要順從上帝的旨意，我怎能不願意。』

夕陽已是落於天際，圍繞的雲彩都含着仇視和猙獰的形狀，叫人看着害怕。不過仍舊照耀着東邊的山頂。也許明日早晨，太陽仍舊放出榮耀的陽光，毫無黑影。耶穌心下快樂，乃是看着那東邊有光輝的山頂。他不久即要下到那痛苦的幽谷中。但是他爲什麼不跟着太陽，直向西行？他若是到異邦去，豈不是可以避去猶太人的拒絕的痛苦爲什麼不離開這不能種道的猶太地土？『凡愛生命的，必要喪掉生命。』若是那樣，那就是世間君王一樣的無道的辦法。那樣的行動，只能得到世界的王位，而不能升到上帝的寶座上。上帝的寶座乃是服務的寶座。上帝不要如同君王治理人的外形，乃是要住在人心。所以耶穌說：『他必要下於幽谷內，領人歸順他。凡治理人外形的，因有王者的輝煌，乃是獨自存在的；住在人心的，則所結的果子必多。因此，所以種子必須死。關於這個道理，耶穌還有一句話，即『人活着不是專靠食物，』然而經過死，人就可以藉着上帝的道活着。這是耶穌自始至終的理想。這死乃是上帝要他經過的道路，生命的父叫他藉著信心，經過這黑暗的道路，（朋友，請你再三思想，這是不是一個希罕的道理呢？因爲我們覺得其中很教我們發生困難——譯者。）所以耶穌很謙遜的與

上帝在黑暗中同行；一切的順從依賴，乃是表明他有一作兒子的心。那前途的光榮，他已經見過，只是所要經過的谷，乃是黑暗的，看不透的，然而却是必要經過的。所以他自已說過：『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你們信上帝，也當信我。』我們知道上帝的定律，即是莊稼必須從犧牲而來，生命必須從死而來。這不是天父自己的生命定律麼？他不是爲他的莊稼犧牲了他自己的兒子麼？這是他最愛的種子。我們也要想天父上帝擔當萬物的事，其中也有捨命的定律。也許我們難得明白透徹這個深奧的道理。但是子必須照父所行的而行。所以耶穌說：『這是我得榮耀的時候，但是我不不要得自己的榮耀，只是願你救我，不過我是爲這痛苦而來，所以我是爲你救這世界的榮耀而求，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成就，不是我的旨意。』

在黑門山上，他自己從遙遠的地方，揀選那條死的路；在這近於死的時候，他仍是揀選死的路，因爲這是父的旨意。以前他是在光明中挑選死路，現在在這死谷中，仍是同樣的挑選這死路；這是他一生生活的主義。榮耀上帝的名，就是他心中的大目標。上帝最高的榮耀，即在爲世界捨命。所以這樣的道理若是提舉起來，則世人必要歸從他。按四福音所說，這就是主如何終了他降世的職務。所以他對門徒說：『光在你們中間，就當趁着光行走。』

犧牲的生活，是神聖的生活，耶穌將這生活給了世界，令凡信者能得着他不死的力量，而學習這不屬世界的美麗。他將這道的種子栽培了在門徒心中，所以這道在世上永不能死滅。他招集門徒們到一安靜的地方教訓他們。外面則有反對他的人計劃要殺害他。在那安靜的地方，他的教訓，已到了最後的高點。他命門徒吃那餅和酒以紀念他，並且叫他們各人分享這犧牲的生活；也叫他們以往用這個氣概由生到死，不要按照世人的氣概。這是一個新約，是神和人所立的新約，與世人所定的法律約條大大不同。

第六十三章 上帝的榮耀 〔翰十三31—32〕

上帝的榮耀是什麼？我們看見耶穌又在這裏提說出來（〔翰十三31—32〕）猶大離開了這樓上的客房，耶穌看見這陰險的人離開了他到黑暗的深夜中，去施行他的鬼蜮伎倆，耶穌似乎心下大大舒暢的說，上帝的榮耀，現在地上實地成就，就在這間房屋中。解釋經義的，見了這一段經文，似乎不能明瞭，他們似乎對於經上所說猶大走了，上帝的榮耀就來了的話，找不着相連的關係。因此，有一位學者說，這兩節經文的次序似乎應當從新整理一下。

確實的，就是作者看到這裏，猶大偷偷的走出了那間房屋，就不覺得要說：『上帝的失敗。』耶穌却說：『上帝的榮耀在這裏建立了，人子的榮耀就在其中，這是表示上帝的榮耀充分發揮的前兆。』所以我們要注意研究。我們要問：『上帝的榮耀是什麼？』我們常說人生活着就是要榮耀上帝。我們口中雖是如此說了，但是心裏尙未知道這種榮耀究竟是如何的。我們人將上帝的榮耀的意義，放在宗教之中，似乎太為滿溢了一點。我們常說，人為上帝的榮耀受咒詛，為上帝的榮耀受難，受逼迫，被火燒，捨命等。在印度有許多殘毀自己的身體，以為是榮耀神。這到底是什麼意義？上帝的榮耀究竟是

什麼？上帝是要我們這樣一類的榮耀麼？也許我們看着這樓上的房屋中，猶大走開，耶穌就說：「上帝的榮耀就在這裏」的一句話，也許能幫助我們明白。我們對於這個意義要本身在內面查攷，不能在外面觀看。

早幾個月來，耶穌的生命常是在危險之中，有好幾次都是逃脫了。所以耶穌得了這樓上的房屋，在這個安靜平安的房子內就可以有一個機會，將最重要的命令銘刻在門徒的心意中（翰十三—十七）。在當時能夠得着這樣的一間房屋，是一個難得的機會，因為這時候耶路撒冷有各方的人聚在一起，房屋必是稀少而貴重。但是這時候卻有耶穌的朋友應允他用這間樓上的房屋，使他當時可以得着安全，不致受攪擾。但是若有人到這個地方來捉拿耶穌，必是更加方便；那就是說，若是猶大將這個地點告訴耶穌的敵人，就是那些祭司們和要殺害他的人，他們就可乘這個機會去捉拿他。只是耶穌先前指揮兩個門徒去尋找這樓房的時候，連這二人也不知道這樓房究在什麼地方，猶大也不知道，所以他們都不知道究竟在什麼地方守節（路廿二—7—13）。只是耶穌所派的二人進入城內就碰見一個人坐在井邊；那人看見這兩個來人就將水罐放在頭上，毫無表示的走了——也許是防備城內各地窺伺的眼目。彼得、約翰，隨着這人走着，就聽見有一個低聲招呼他們，那就是那引路的

人，他們就同着他上樓。到時候，耶穌就與其他的門徒來了；猶大也在其中，當時並無一外人知道他們的地點。這時候祭司們只有焦灼碌亂。等到他們尋到這地方，耶穌早已去了；及至他們尋着他，他早已預備好了。

我們暫且到這座樓房看一看，我們可以看見耶穌有他的門徒們圍繞着，他們都有相親相愛的樣子，猶大也在屋中。我們可看見耶穌替門徒洗足的一幕，我們能想像得出這個情景麼？耶穌替猶大洗足，（翰十三31）耶穌的愛襯出了猶大的奸詐；猶大知道耶穌看出了他的心跡。也許耶穌替猶大洗足，乃是對於他有一個好意，就是要看是否能感動他的心，在這最後的一時中能悔改，不實行他所陰謀的事。因此，耶穌纔說明：『你們中間有人要賣我了。』這就是要打動猶大的心。這時候人人都問着說：『是我麼？』這是表示他們的忠心。耶穌轉眼去看猶大，就知道他要感動猶大的計畫失敗了。

我們如要明瞭以下的事，就當先記住這時候這樓房中有兩把刀（路廿二38）耶穌要上客西馬尼園的時候，吩咐門徒將這刀帶上；我們也要記住耶穌對他最愛的門徒說：『同我蘸手在盤子裏的，就是他賣我』（翰十三28），這話只有約翰聽見，旁人都沒有注意。還有猶大爲什麼離開屋子，也無人知道；也更無人想到當晚就要發生賣耶穌的事，也許他們還以爲永遠不會發生這事。

耶穌對於要感動猶大的計劃失敗，所以只有叫他快去行他所要行的事，如此，則他們的友誼可以徹底實現。人的榮耀與上帝的榮耀不同。（翰十三31-32）若是我們，當時也許將猶大的事報告巡警了。若是耶穌將這一切的陰謀在彼拉多面前告發出來，那第二天釘十字架的，決不是耶穌或巴拉巴，必是別的人，因為羅馬的裁判，是極嚴厲公平的。也許耶穌不必要到彼拉多面前去舉發，只在這樓上房中對門徒說：『賣我的就是這個人。』那樣，猶大的命就保不住了。這樣，耶穌當然可以保全他的生命，但也就是失掉生命，因為我們現在就不知道他的名了；因為世上的榮耀都是如此的過去消滅。這樣，我們對於上帝的榮耀就可以明瞭一些了。這時候，在賣耶穌的猶大和立刻就可以殺死猶大的門徒中間，只有耶穌明白這事，猶大也明白。耶穌雖然明白猶大的陰謀，可是沒有宣佈出來；這樣，看猶大的性命乃是耶穌替他保全着。但是耶穌如此行，就是將他肉身的權益犧牲了。這樣的犧牲，就是上帝的榮耀。這時候我們似乎再聽見那山上的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應當聽他。』

事情的情形，這時候達到了最高點；耶穌這時候覺得他準有把握能在世上榮耀上帝。犧牲的事早已成熟在他的心目中，黑門山上他推辭了與摩西、以利亞，一同回轉天堂去享榮福；他依然下山來受困難、受羞辱、受死。他為該撒捨命，為拉撒路捨命，最後乃為一切的人類捨命，並且也為猶大的性命

犧牲，骷髏地的事也不必躲避了，在那裏上帝要榮耀他，他也要榮耀上帝。

如此，那天晚上，耶穌同着門徒從那樓上房中出來，這一位名揚四海的人，就成爲了我們的主宰，因爲基督的榮耀與美，即是上帝心中的榮耀與美，而且我們也因蒙召而得着這榮耀與美。人的榮耀，就是犧牲上帝的榮耀，就是骷髏地。

第六十四章 新約

『新約』二字，按審定的繙譯原文，是說：『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 New Testament』（路廿二 20。）但是現在的主張說這種繙譯對於用英文文字的地方頗爲不正確，因爲 New Testament 一字如此用法，本是無函義的，譬如我們說『新約』或『舊約』不過是表示『聖經』的一種名辭，其中的約字 Testament 並無函義。但是，我們如說是新舊『約』 Covenant 我們就應當要明白這個字中的函義。（以上乃辨別 Testament 與 Covenant 二字之繙譯中文所講皆爲『約』字並無分別）

在這裏我們要明白耶穌所說的『約』 Covenant 的函義，他爲什麼用一『新』字，又爲什麼說是『用血所立的約』？我們若是不能體會到耶穌說這一句話時的情景，就不能明瞭這個函義。當時的情景乃是如此的：他拿起杯來說：『這是我流血所立的新約』，這一句話的情景，乃是這句話是全部聖經中最興奮的一句話，這件事也是全聖經中最興奮的一件事，我們若是不能體會到這個情景，我們就決不能明瞭這句話的函義。我們若是注意到保羅後來爲耶穌的這個舉動和說這句話，斷定了一個日期的事，我們就易於體會到當時耶穌的舉動和說這句話是如何的興奮、緊張、危險。保羅

說：『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林前十一23。）保羅這句話並不是隨意寫的，也不僅是爲要斷定一個日期而寫的，乃是因爲耶穌的舉動與猶大的舉動是關連着的，若是我們不以猶大爲背景，我們就不能明保羅這句話的意義。

我們可以斷定說耶穌與他的門徒吃晚餐，乃是在猶太人吃逾越節晚餐的前一夜，這是約翰福音明明確定的。按保羅所說，猶太人過逾越節的晚上，耶穌已經死了，他說：『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五7。）

以上這一段文字非常重要。耶穌並沒有守過一次逾越節。他所守的乃是他自己的晚餐，與逾越節晚餐大有分別，耶穌行這件事，並非隨意而行，乃包含有一個一定的主義。這個主義都函在這一『新』字中。希臘原文的『新』字有兩個意義：一是新舊的新，如新年之義，即是另外一年；但是有一個更重要的意義，即是耶穌在這裏用的，並非新舊的新，乃是表示一個特出的意思，並不只是與舊字作對較。逾越節乃是紀念舊約的象徵，但是耶穌的這晚餐，並不是紀念舊事，乃是創立一件從前未曾有過的新事。

我們愈能分辨明白，有一個舊約，也有一個新約，我們就愈加容易明白我們自己所歸屬的這個

『約』若是我們注意到我們現在對於我們的新主義並不用這新約二字，我們就愈能充分的明瞭這約字的函義。我們對於這個函義所用的一個字，在聖經中並未用過，現在這個字取替了那個原有的『約』字。我們現在的人所用的這約字，不是希伯來人的原義。我們現在用的乃是『宗教』二字，若是在我們的記憶中將這『約』字換作『宗教』二字，我們就可以完全瞭解這段經文了；耶穌在這裏所用的『約』字，就是這個函義；那樣，這句經文乃是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宗教。』

我們不僅是說耶穌沒有守逾越節，我們更可說耶穌乃有主義而不守這節。若是我們回溯耶穌的職務，我們就可注意幾件事實。當耶穌第一年履行職務時的第一個逾越節，他到耶路撒冷去，第一次與那些宗教的領袖面對面，坦然的承認他與他們的宗教不同意，並含寓意的說，若是他們將聖殿拆毀，他可以很快的建築一個新殿，至於第二次的逾越節，耶穌連耶路撒冷也未去；在守這節的時候，他乃在曠野和他的門徒並其他的數千人在一起聚餐（這裏我們不要忘了守逾越節乃猶太人的中心要事。）至於第三次的逾越節，耶穌已在墳墓中。

現在我們要問耶穌為什麼不願守他種族宗教的中心儀式。我們如要明瞭這一點，我們先要看當日猶太人對於守逾越節的意義。這裏，我們並不是說那原來的根本意義，我們所要問的，乃是猶太

人自從被擄回來直到耶穌的時代，他們的知覺中對於這逾越節是一種什麼觀念？出埃及記十二章上說：『這是耶和華的逾越節。因為那夜我要巡行埃及地，把埃及地一切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擊殺了，敗壞埃及一切的神；我是耶和華。這血要在你們所住的房屋上作記號，我一見這血，就越過你們去，我擊殺埃及及地頭生的時候，災殃必不臨到你們身上滅你們……；你們的兒女問你們說，行這禮是什麼意思。你們就說，這是獻給耶和華逾越節的祭，當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時候，他擊殺埃及人，越過以色列人的房屋，救了我們各家。』因此，猶太人說，他們要記念這節作爲他們宗教的中心。在猶太人的心中，乃是說他們蒙救，成爲一國，得着一完全的自由，這都是由於流埃及人的血而得。他們世代相傳的乃是埃及及人的長子被殺，而以以色列因而蒙救。

這樣，耶穌還願守這樣的節麼？我們看看守這個節是什麼關係，就是必須要贊成這逾越節的中心意義，即是別人替他們流血。然而我們要留心以前歷代的先知都反對這種觀念；他們都勸以色列人不要存這個意念，而反倒應當知道耶和華的意思乃是要猶太國作一個領袖爲別國犧牲。這兩種觀念乃是絕端相反的；以色列說別國乃要爲他們流血，而耶和華的先知乃警告他們說，不然，耶和華的意思乃是要他們犧牲自己爲人流血。然而人民剛愎不聽。他們從出埃及及直到今日，他們的心中乃

是說：『你們就把埃及人的財物奪去了。』這就是猶太人自古以來的觀念。這也不只是猶太人存着這個觀念，恐怕各國也是存着這個觀念。他們不說我們應當爲人，乃是說我們要藉着他國的財物以圖自己的強盛；他們不說我們應當犧牲自己以救他國，乃是說我們應當飲人的血以興盛本國；他們不說犧牲自己以扶助他人的弱點，乃是說要藉他國的弱點以圖自強。這究竟是一種小人的心理，而非達人的觀念。因着這個原故，所以人類乃不能上升到高等的境界中，仍是沉陷在小人的地坑中。由此可見他們沒有成就上帝的旨意。但是耶穌來乃是爲衆人捨命，那樣，他還能守這樣的逾越節麼？

我們現在要看一位大先知對於新舊約的主張，即是耶利米；他的觀念極深、極廣、極高、極大。他說：『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太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着他們祖宗的手，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立的約。……』（三十一—31—34。）但是人民不願聽從他。他們後來被擄回來，但未曾丟棄那舊日的約，並且愈加將舊約的意念集中於心。並且，他們把他們自己創造遺傳的東西上面，加了許多禁條，使得人民所擔的責任更重。因此，猶太人乃變得更加閉守，好像在他們的國土四境築上高垣，不願與他國來往。這樣，他們乃是不願尋求高等的生活，也不願得着高尚的宗教。到後來，來了一位比一切的先知聖人更偉大的人，即是耶穌，他在他們的會堂中，要創立一個聖教最高的意

義，即是將上帝所要定立的最高等的約立於人心；但是他們不但不肯聽從，却反倒將他釘在十字架上，就是因為他宣佈了這個新約。因此，猶太人就不能得着釋放，並是再進入了一個放逐的地位，直到今日，不能出來。

這是耶穌在那樓房中所發明的意義；他盡力清淨門徒們的心。他已經告訴他們說：『你們聽見古人說……但是我告訴你們……』（太五21—43。）然而從他的道理中明白他的意思的很少。他現在對這幾位少數的人，就是他的門徒說：『他們快殺害我了，但是我要建立一個新宗教，這宗教即是我，不靠別人的血生活，並且我要為人流我的血。你們願意喝我這杯麼？這就是新約，這就是聖餐的意義。你們以後，應當如此的紀念我，也應當天天按我的主義度生活。我要將生氣吹入你們的心中，以增添你們的力量。』

在古時兩家如要立一個約，彼此就要歃血，而互交換對飲；這種舉動就是要表明彼此互相守忠，至死不能欺詐毀約。門徒們這時候看耶穌要捨他的命，他們雖是喝了那杯，可是尙未完全領悟其中的意義，不過是願意至死不變其心。他們每人都喝了這杯子，然而沒有猶大。他已經走了；他決定的意念，耶穌也知道；他仍是要守着那舊約，他喜歡舊的，強於耶穌所立的新的。他與守舊的一黨有了妥

協。因爲祭司們等一般人，他們至死要守着那舊約；他們不肯拋棄他們的權利（翰十一48-50）。猶大決意要忠守那舊的思想，死守着這坐井觀天的主義。（恐怕現在世界也是各國有各國坐井觀天的思想——不願替人犧牲。）次日，他忽然覺悟了，知道了他的錯誤，一個可怖的失錯；他看出他乃是捨棄了一個光明的團體，而參加了一個黑暗的交誼，於是，就將那銀錢棄在地上，曰：「我不要這樣的銀錢。」我們不知道他是否趕上了回頭。（也許我們以爲他是因爲貪利的小事，作了這個大錯，但不是的。）

猶大拋棄了基督所建立的新宗教；也如同現在的許多自稱爲基督徒的，他們雖是赴禮拜堂，也守聖餐，但是仍是守着他們的舊觀念；他們雖是喝着聖餐的杯，但不是耶穌所立的杯。耶穌說：「你們喝這杯乃是要分估我的生活。」我們不要作猶大所作的事；我們應當順從基督的主義，爲人捨命；要利人而不要損人。這是與世人的心意大大不同之點。他在樓上輪流遞給門徒們那個杯的時候，（就是他將要因此而死的一種舉動，猶太人就是控告這個舉動說：「他說，『破壞舊的，我要創立一個新的』」）外面的敵人已經步步的逼近了。

「小時之後，他將要出去，誠意受死；除了一個人外，都喝了這個杯。他誠意受死；他們却要活着守

着他們所許諾的。他毫無畏懼的前去受死，因為他已經勝過了這個世界（翰十六33），他這時候說了一句很微妙的話，『我因他們得了榮耀……聖父啊，求你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翰十七10—11。）

第六十五章 生活的新命令 約翰十三章34

耶穌的終局不遠了；這時候他還有一點時間與其親愛的門徒同在。在這短時間中，他將他生命的精華賜給了他們；他要加給他們一個以前未有的非常生活，『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新』之一字，有兩個意思，其一卽『另一』的意思，如另一日、另一年、另一件、另一事等等。另外一個意思，卽指一個新的性質，一個更高尚的性質，如同我們說一人變成了一個新人，就是指着他的心和性質都變善了。聖經上所說的新天新地，乃是指一個別的天地，一個特別性質的天地。這是耶穌在那安靜的小樓上，所賜給門徒的新教訓。他所說的乃是永在的價值，永在的真理。

這個新命令不是我們可以在街道上所可傳揚的，因為街道上的人們現在仍不能懂得，他們所懂得的仍是舊話，『愛你的鄰舍如同自己』。這是舊式的法度。這舊法度在街上亦仍舊未曾實施，所以我們不能將這個『言』就是在那安靜的小樓上說的，而公佈於街道上。這命令雖是傳給衆人的，然耶穌只對門徒說出，因為只有他們能明白。最要緊的就是他召集門徒到那小樓上，他們上了那小樓，

就是作門徒，那樣，纔可以聽這個新命令、新法度。凡有生命的人，都應當上那座小樓，即是作門徒。如其未作門徒之先，就將這個命令告訴他，則無異於說廢話，甚至比廢話還要不如。門徒們先跟隨主作門徒，然後再將這個命令賜給他們，這纔大大有用。所以耶穌傳這新命令，並未等候衆人實行舊法度之後。但耶穌如何行呢？即先告知於幾位門徒，僅是這一小部分的人；並非在大街上傳說，乃是在樓房中說的。所以耶穌只從街道上，自己挑選了幾人作一個另一新城的公民，並且很憂愁的告訴他們，那舊城所造的，即要衰滅，所以他自己要另外準備幾人建築一個新城，加給了他們一個新心，作他的門徒。這新城即是本於他的本身而造的。他自己就是首創的人，如經上說的：『使他的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羅八29）。舊城的人還未學成他們的功課，耶穌就召集他的門徒在那小樓上要接受那新命令，並且告訴他們：『我賜給你們生命的新命令，』『新』字的意義甚深，是從前從未實現過的。你們要彼此相愛，如同我愛你們一樣。（請想耶穌是如何的愛我們。）

凡是不能比較的東西，我們不必花費時間去比較。請想一下，人若將舊日的法度做到，即『愛你隣舍如愛自己』的法度，也可以建設一個公正良好的社會。但是世界現在尙未做到這步道理；一家人不能愛自己的弟兄，不能愛隣舍；一國人，不能愛異國的人。只是，即使那舊日的法度做到了，那也不

過是作一個根基，卽上帝要建造的新城的根基。上帝早已開始建築新城，就是用他的愛子捨命，就是那在世上度神聖生活者。他的兒子揀選了幾位粗鄙的人，作他初步的工具，他教訓他們，且要爲他們捨命。他所賜給他們的贈品卽其自己的生命，且告訴他們：『你們的生活，也要按你們在我身上所看見的實行。』主耶穌是要他們效法他自己的^{生活而行}，所以將自己賜給他們，說：『這是我的身體，你們要喫我的血，你們要喝。』主人是基督，客人就是我們，所喫喝的就是永生的生命。

耶穌的愛到了如何程度呢？他愛的條件中之一，卽替人在小事上服務，卽人平常所不注意不理會的小事。他替門徒洗脚。再者，他信託他們。他首先揀選他們，隨卽就信託他們。可是他們都虧負了他，虧負得很厲害。他信託我們，我們也虧負他得很多。什麼是虧負呢？我們自己也有這個經驗，我們自己也常受人的虧負，如使兒童受教育，熱望他們成人，終久常有失意的結果，又如人常允許我們不再抽大煙，或不再賭博，可是常要失望。但我們也不敢過於責備他們，因爲我們也常常虧負我們的主。我們彼此相待如何呢？我們彼此之間互相相信麼？我們能重然諾麼？人相信我們的話，我們的話究竟可靠麼？我們的救主是完全可靠的，他是完全可信託的，他對各事的一切都是守着信實。這樣，我們就知道耶穌的愛，並非一種空洞的感情，乃是從事實上實行出來的。他對他的門徒說了很大的事，他發現出

來他的門徒大於他們自己所能想的，並且他也這樣告訴了他們。他告訴了他們，他們所作的事，『我在磨煉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路廿二28。）這是一種稱贊他們的話；所以他們往後對於自己思想，即回想耶穌以前論他們的事；也許他們天天早起即想到耶穌看他們是如何的人，如何重要。這樣的回想，很能激勵他們。整天也有這樣的愛力幫助他們思這樣，想那樣，因此，他不能退却，更不能有卑鄙的行動。最後，他們體會到了他的旨意。

這一切的一切，乃表明耶穌如何的愛他們，也是如何的愛我們，不過這還不會將他的愛達出一半來；說他是爲他們作了一切的事，也是不夠，因爲無論什麼他都願爲他們辦；說他信託他們也是不夠。我們應當說他乃是將自己賜了給他們，爲他們捨己。他爲他們犧牲，而一點也不會埋沒他們的好處。他將自己很慷慨的贈送了給他們，慷慨得簡直有些浪費似的。他因愛他們，毫不寶貴自己的性命；他服事他們，至於將自己的身體作餅和酒給他們喫喝。總之，他如此行，乃是要我們接受他的新命令；但是他將自己的生命灌輸給他們和我們，我們現在要審查一下，耶穌這樣的大犧牲，有什麼紀念碑沒有？有的，這紀念碑就是彼得，就是我和我，和一切凡作他門徒的人。在這紀念碑上所寫的是什麼？就是那一條新命令，『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

第六十六章 客西馬尼

我們看耶穌到世上來，並不是爲受死而來，祇靠他活着便可以救世，因而聚集在耶路撒冷（太廿三37）創立一個世上的天國。我們這樣的看法，乃是根據耶穌平常所說的話，在這裏，我們還有一個最後的引證。他雖是到了這最後的一個時間，他還禱求着：『求你叫這杯離開我』（太廿六39）。雖然在十二個月以前，他就看出耶路撒冷不能建立上帝的聖殿，雖然十二個月之前，他各種事都顯明他將要死在敵人手中，雖是幾個月來，他是面朝着耶路撒冷，他現在看這耶路撒冷是他受死的地方；雖是現在他已經到了最後的一步路了，然而他還是禱求着：『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

在這客西馬尼園中的幾小時，與在那樓房中聚餐的幾小時的情形，大不相同。雖是在這最後的一時中，他的智慧，更可作我們人生的指導。他知道那最後的衝突近了；然而設若我們也處在這種相同的境地中，知道卽要發生的不幸，我們必致失去主張。這種等候，對於這事的畏懼，必使我們神經失常，顛倒錯亂。然而耶穌則不然。在那樓房中的時候，他雖知道危機卽要臨到，敵人已經圍繞逼近，然而耶穌仍舊很鎮靜地講述平安、愛心、快樂的大道。『我說這些話，就是要給你們留下我的平安。』這裏

並沒有憂愁或悲痛的表示。我們要注意耶穌早知道所要臨到的事情，然而在那樓上並沒有悲痛的話，所提到的乃是分離與以後聯合的話。

耶穌現在已經進入了客西馬尼園。我們現在要問，耶穌現在對於他的死，為什麼很哀痛的畏縮着？他並不畏懼死。當然健康的人對於死也畏縮。但是這解答並不滿意，也不能說明耶穌因何流汗如血。必是有一更深更可怕的理由在其中；必是有一種比死更可怕的東西在其中。必是有一種逃不脫的東西，他必是看這東西比死還利害。

我們現在要看這東西是什麼，其中有什麼可怕之物？我們如要明白這一點，就應當先記得他最愛世人；他來乃是為要拯世人，並且願意為此捨命受死。這些話很有些神妙的意思。他之所以畏縮，並非因為害怕肉身的痛苦，乃是怕他不能拯救人，使之脫離撒但和罪惡的權勢。他為救人情願捨命，無論什麼都情願；所以我們不能說他乃是害怕肉身的痛苦而求告這杯離去，也不是因肉身的痛苦而至汗流如血。他所害怕的乃是另外一種性質的東西。

我們現在要問：他的生存有何用處？那另外一種性質的東西是什麼？以上說過他害怕不能達到他救濟世人的目的。然而他卻明明看出領袖的人們乃因為他有這個目的，乃設計要殺害他；因為他

的目的與他們的目的，是衝突的。（這個意思在前幾章中早已論過，所以無庸再論。）他要救他們而他們反要殺害他，因着這殺害，於是他們就犯了一件更重的罪，即是違背上帝的罪。人類本是他所最愛的，但他們這時候乃犯一更大的罪，即殺害耶穌。這種結果必定可怕。基督乃是上帝的獨生子，上帝一再的表白，『這是我的愛子，你們都要聽他。』上帝藉着他的愛子施行拯救世人的工作，這是上帝給人的大命令，是人類應當聽從的。國家的當局出一合理的命令，人民都當聽從，何況上帝乃天地的主宰，對他所創造的人，聲明一個命令，人豈可不聽從？若不聽從，就是一個了不得的事件。然而耶穌看見人要違背這個命令，要阻擋天父所發的命令，也許有一個避免這個危險的辦法，即是不到十字架上去。這也是可能的，人也不可違背上帝的命令。只是他心中有一個明顯的知覺，他應當順從天父，因此，他不能避去十字架。這裏，他明明覺着天父告訴他一定要前進，一定要到這最後的一步；他事事都順從天父的旨意，所以雖是到了這個地步，仍是願意遵守上帝的旨意。所以他一面說：『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天父似乎對他說：『你應當喝這杯，』天父似乎不允他不喝這杯，所以他汗下如血。世界殺害了上帝最大的使者，就是世界作惡的杯滿盈的時候。當下就是耶穌自己對於後來的關係，也看得不十分明瞭。

我們現在要說到另一方面的話，就是赦免；赦免乃是基督的使命；但是我們要問，世人殺害了他的大使者，上帝能否赦免我們？這使者乃是天父所最愛的，恐怕上帝的心也因此疼痛而饒赦不過。基督來，乃是傳達上帝的饒恕，可是平常的罪固是可饒，但是這樣的罪是否可饒？耶穌對門徒說過：『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永不得赦免。』現在的領袖們所行的不是褻瀆聖神的罪而永不得饒恕的麼？所以褻瀆天父的事乃是耶穌不願他們實行的，所以他說：『倘若可行，我就不喝這杯。』

這樣看來，其中乃有三倍的悲痛：一卽他爲人的罪受死；二卽是他如此行，人釘他在十架上，乃是作了一永不能得饒赦的罪；三卽人不得饒赦，使上帝的心碎。這樣，這個杯豈不是太苦麼？耶穌乃是因此而有畏縮。

然而耶穌說了一句微妙的言語，『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他喝了這杯，我們就可看見福音中乃有深邃無窮的意義在內。我們在這裏透徹上帝的心意，比無論何處還要明瞭。大福音的主義卽是上帝饒恕到極點，而人類乃是犯一最大的罪。然而耶穌復活之後告訴門徒一微妙的話：『願你們平安，我將平安留給你們。你們到普天下去傳述上帝的大福音，這福音卽是上帝饒赦的基』

礎。不要害怕，這是確實的話；上帝決定尊重他的話，所以你們到各國去奉聖父、聖子、聖靈的名傳福音。

這裏，可以看出上帝意想不到的勝利。在客西馬尼園中，上帝將自己的奧祕傳給他的兒子。現在乃實現完成。擔當罪，即是赦罪的代價。上帝與罪的奧祕，在此都顯露了出來。

第六十七章 罪犯 路加廿三39—42

我們教會的讚美詩上有：『我每仰瞻奇妙十字架，榮光大君在上懸掛，』這樣的歌句；可是我們要問問我們究竟心中真的瞻見了這十字架沒有，真真瞻見了這實際沒有？詩歌上說是這十字架是樹，在青山之上；『可是不然，乃是在城外的污穢渣滓堆上，那纔是樹十字架的地方。第三福音上有一段記載，（廿三39—42）頗有活現的歷史上的意義，但是我們看到這字裏行間的意義，就可以感覺到往各各他去的那條慘污的道路。這一段記載是如此的，與耶穌同釘的罪犯中有一人譏誚耶穌說：『你不是基督麼？可以救自己和我們罷。』（這個惡人想必早聞耶穌之名——譯者。）另一同釘的就責備他說：『你既是一樣受刑的，還不怕上帝麼？』他又對耶穌說：『耶穌阿，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紀念我。』耶穌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

我們注意到這段記載中沒有說明一個悔改的竊賊。至少有兩個理由不必有這個說明：一，這個人並不是悔改；二，他並不是一個賊。因此，我們應從字裏行間的意義中看出來。耶穌生命的終局，如何會正遭着與兩個罪犯在一起？這個問題你倒底思索過了否？有的說，這是羅馬長官忽起之念。然而不

然。羅馬長官在公事上並不箝制他們的忽起之念。他們是羅馬官長，他們大多數的都認為羅馬法律就是羅馬法律，對於任何人並無絲毫的偏袒。那樣，耶穌列在兩個罪犯之中，乃是依照羅馬的法律。這三個人乃是在同一的裁判之下，同樣的定案，判罪處罰，也是同樣的原因，都是反對羅馬該撒的法律的。所以這明然是叫我們追索到實際的事實上，我們可不要叫何種神學的辯證蒙蔽我們的眼光。若是我們心中有一種成見，以為耶穌的生活，和他作這件事，乃是表演一段節目；那樣，我們就永遠不能真的看見耶穌了。耶穌是度着生活，而非表演。他原是那樣的，並非是做作出來的。世界許多真事之中，以耶穌的生活度日最為真實。

這裏，我們看見耶穌同着兩個同釘的人，在各各他那可怖的十字架_上。他們是誰，馬可_上說，是兩個『罪犯。』這個名辭，按希臘原文，有兩個解釋：一是小偷，一是大盜。小偷是很卑下的一種宵小；但是你若認為巴拉巴是一個小偷，那就錯了，他是一個大盜。耶穌不是與小偷同釘，乃是與大盜同釘。這樣，他們羅馬長官乃是將耶穌列在冒險捨命的人中。耶穌本是一位冒險捨命的，可是與大盜有分別，乃是耶穌不是要劫人的東西，乃是要賜東西給人。

作者現在將這段書翻轉，從末尾說起。第一我們先論『樂園』二字，聖經中很少用這個字，只有

二次，那樣，耶穌爲什麼用這種罕用的字呢？是否因爲是如同普通神學名辭，含有琢磨不透的意思？然，因爲是這個名辭乃是笛士馬 Dismas（哈博士 Dr. Harris 說這是那個罪犯的名字）所用的一個通行的名辭；這『樂園』的意思，乃是指着死後的光明福樂之區域；耶穌用這個字，就是要用一個通俗的字，將一個意義傳達給那同釘的罪犯。

再者，我們注意這位笛士馬直接稱呼耶穌的名。他如此的稱呼，令我們有點希奇，這是基督的名字，只有他的母親、兄弟、朋友、如此的稱呼。外人不如他的稱呼。至於稱呼大衛的兒子耶穌，那是一種公開的稱呼。只有這笛士馬一個外人用這樣親密的稱呼，也是在這臨死的頃刻而用。這種情形，好像是在黑暗淒慘之中，他拉住耶穌的手，說：『耶穌，你記念我罷。』因此，我們也不能不推認這人從前見過耶穌，認識他。

耶穌受死之前，應對他的門徒說：『明天我的案件要敗訴了，我要被他們定罪了，要被他們從生命的舞臺上排擠下去了。但這個案件必須要重再審問過。我要差我的辯護人來，他要將那個判決重翻案。』（翰十六 8—11）定他罪的是彼拉多和該亞法，可是，今日誰去注重彼拉多，誰還稱讚該亞法的聰明智慧？有人已經將那判決翻案了。『這個人沒有作過一件不好的事。』笛士馬痛苦着將要死

了，事情是如此的真實，他的心對於耶穌的真情實事是如此的公開的；從此，被釘的耶穌，在這件判決案上要佔優勢了。我們要注意這笛士馬，也許他是一個特色的人物。

我們再往後推想一點，就可看出這三個人從前已經見過面的。他們是伙伴。笛士馬對他的同釘的那一個罪犯說：『閉你的嘴，你到這臨死的時候，至少也應當有點禮貌。我們作這樣亡命的生涯，所以現在也得了這樣亡命的結果。我們正是得了相當的報應，並非是意外的事。只是這個人並未作過一件不好的事，這是你曾經親眼得見的，是你知道的。』

我們現在要論到那另一罪犯。第一，他怎麼敢對耶穌說如此的話，我們很容易明白，他所說：『你是基督，當救自己。』的這句話。人人都想，他若在基督的地位上必定自救。然而這位基督乃是一位出於常人意料之外的基督；他雖能自救，却不自救，也不想自救，所以叫人很希奇有這樣的人。這都是一種不平常的舉動。但是請聽，那罪犯所說的，乃是『救你自己』和『我們。』』這句話未免有些唐突耶穌，除非他們是在一種奮鬪的某一點上是同志，方可。但是耶穌並不是他們事業上的同志，所以那另一位罪犯說：『你至少也應當有點禮貌。』可是從受難一方面上看來，他們三個人確是同志；三個人同懸於十字架上，是彼拉多為巴拉巴和他的兩個同犯預備的，而在這法律的程序上，在這特殊的逾

越節程序中，乃是耶穌被懸於當中的一個十字架上，而不是這兩個土匪的領袖巴拉巴。

現在我們必須追想到西曆前廿九年三月或四月的某日某時，發生過這樣的一件叛案；這些土匪乃是一股有名的反叛，因為新約上未曾提到，所以我們不大注意。大概還是耶穌幼年的時候，也許正與國家的觀念發生了一點關係的時候，曾經有過一次攻擊羅馬政府的叛亂，其領袖乃是甲馬拉的猶大。這次叛亂是被平服了，但是作亂的人，未曾罹難。他們，直到幾代，都不斷的奮鬥着，直到耶路撒冷被毀的時候。他們原有一個名稱，叫迦南的奮銳黨。提到這一件事，就令我回想到使徒們的名單。我們每一提到使徒們說以為他們是聖賢的模範。但是不然。他們並非都是漁人。有一個就是奮銳黨的西門。使徒中乃有一個老土匪！請看一面有一位是替羅馬政府收稅的馬太，而一面却是一位手執武器反對羅馬政府的奮銳黨西門。而耶穌都是其中的中心，耶穌是如何的奇人。他召集一個稅吏，一個老匪，而將天國的大道託付給他們。將來他將要召集世界各國來歸從他，因為他已將馬太和西門組織在一個『內閣』中。（這兩個人恰巧是站在相反的地位上，一個是反對政府的，一個是贊助政府的——譯者）

自耶穌幼年以迄壯年成人執業，在猶太國常有這些奮銳黨，他們散處於土洞土穴中。他們之中

是良莠不齊的。他們不能住在人羣中，因為不安穩。他們有的是專爲搶劫錢財；有的乃爲國亡身者是愛國的人。他們聽見祭司說：『除該撒以外，我們沒有王』的話（翰十九15），就咒罵他們。祭司乃是民衆的領袖，他們願叫羅馬人治理猶太，乃因保存他們的地位和體面。請想他們爲着私意，而叫傲氣的猶太人忍受外國的陵辱。因此，這些奮銳黨的人大概很憤恨這些祭司。他們很相信他們早晚能攻破羅馬的勢力，他們因愛國，所以極其兇暴。今日我們也許忽略了那一般人的力量是如何的，但當日的羅馬政府則不能不時常防備他們。我們現在說到此，就看出那時的以色列中有三部分的人：一，祭司，多半是撒都該人；二，法利賽人；三，奮銳黨。這三派，他們各有其宗教，各有其色彩。這些黨派乃是以色列的一部分人，而耶穌乃日日在他們當中行動着。

其次，我們就要看這些人與拿撒勒人的連屬點。當耶穌的時候，民衆口頭所常說的乃是：『上帝的國。』你若問法利賽人，上帝的國是什麼，他們也可告訴你；你問耶穌，他也可告訴你；你問奮銳黨，他們也可告訴你。只是三種的答案，則各不相同。你若將這些說法去告訴彼拉多，他決不參加意見，只說：『我不是猶太人，不願與你們辯論這件事。』不過，你們若是贊成上帝的國，就是叛逆該撒的。』奮銳黨的意見，認爲上帝的國的意義卽是以色列的王，就是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其中確有一個很

高尚的思想。所以他們不承認有別的王，所以他們執着武器要從羅馬人手中救出以色列來，他們相信，如此，就可以得着上帝直接的治理他們。

若是我們問耶穌，上帝的國是什麼，他就告訴我們，上帝的國即是上帝的主權在人的心中。換言之，即以色列，不是從羅馬，乃是從罪中得釋放。名稱一樣，目的一樣，而與奮銳黨思想中的動機也是一樣。

日月輪轉着，耶穌成人的時候，猶太的全國因一人傳道而受感動，這人即是約翰，他呼喊着說：「上帝的國已到門口了。」不久，耶穌即參加於這天國的運動。他無論到何處，人即受這位新領袖的感動。奮銳黨大概也不能不聽見耶穌的名聲。也許巴拉巴差遣探子來探聽耶穌的事；也許西門和笛士馬就在其中。他們很容易雜在羣衆中聽那奇妙的聲音，於是他們就被這拿撒勒的神力所吸引。笛士馬就知道，這正是以色列所希望的眞領袖；他也知道這人若是領導以色列人，一定可以破壞羅馬的權勢。這並非一種含糊的理論，乃是一種歷史事實上的評斷；設若猶太人有一個相當的領袖，則猶太國必將成爲一無敵的國，這是羅馬四十年以後遇見的事。笛士馬曾經經過許多戰爭，曾經觀察過許多人才，很能確定他們中間，只有耶穌能領導人到他願意選擇的任何地方去。他也許將這話回去報

告了給巴拉巴；也許勸過巴拉巴說：『你應當設法使這人領導我們，那樣，我們就能達到我們的目的，那樣，我們就能按古聖賢所說的，將耶路撒冷建在高山上，而羅馬再也不能侵略我們了。』那時西門大概未曾回去見巴拉巴，所以仍在跟隨耶穌，後來就作了耶穌的門徒。

這個計畫於是漸漸拓張了。巴拉巴絕不肯輕易將這件事放下；照我們所見到的，那時猶太全國的興奮逐漸增高，這種興奮並非憑空而起，乃是有背景的，幕後確實有人指導着，而且到了嚴重的時候，這種興奮很有集中的趨勢。有一天確實到了頂點了。耶穌正想着要休息一天，可是清早起身一看，從四面八方都有人擁擠而來。自然他知道這些事的意義，他也知他最後的機會臨到了。從前他對那試探者，已經拒絕過這世界榮華的試探，現在這種試探又來了；他現在有各種勢力，操在他的手下，他如何對付呢？他也知道他這時候的決定，必能影響世界的歷史。他若是依從民衆的要求，也許能改變歷史的方向。馬可和路加告訴我們，他終日對民衆訓話，這民衆乃是全國國民的代表（可六34，路九11。）他的訓話乃是說明：『那個國是什麼意義，建立這個國是什麼意義；』也許他這一次的解釋比較以前更明白，可是失敗了。他以前失敗過。他是很堂皇慷慨的，於是就供給這些來賓們飲食。他供給這五千人的飲食，驚動了他們的心，也許笛士馬就在這時候隨着這食物的分派一團一團的去提醒

衆人注意耶穌所行的事。於是衆人一致起立擁護他作王，擁護他到耶路撒冷，從耶路撒冷到羅馬。他們一致擁護的時候，羅馬帝國的根基正在要搖動了，耶路撒冷正在要實現他們的希望了。然而耶穌制止了他們。供給五千人飲食的奇跡，還比不上這個奇跡。他單身獨手的應付這些羣衆，將他們解散了。他對以色列的目的沒有達到。對於天國的解釋，他們沒有依從他的意思。也許笛士馬臨走的時候，有些不滿意的話；也許他知道他乃是遇見了一位幻夢中未曾想到的真人。但是這個幻夢醒了。

自此，他們二人有十二個月不會見面，後來就在彼拉多的公堂上碰見了。奮銳黨的案件立刻判決了，其餘大部分的時間他們就準備要聽這位拿撒勒人的案子。在人羣中，耶穌有着鮮明的人格，站在彼拉多和該亞法面前，笛士馬見了這人格，不覺又觸起以前的感動，他覺得在這公堂之上，只有耶穌一人是足以稱道的。他的心傾服於耶穌，如同在加利利一樣。審問的時候笛士馬也許聽見耶穌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他聽了這話，也許吃驚，也似乎覺悟，明瞭了耶穌所說的大意。他現在看出他從前未曾見到的事，只是心下領悟，口中却說不出。他又聽見耶穌說：「我的國若是屬這世界的，我的臣僕就必爲我戰爭。」這個奮銳黨徒，聽了這話，若非羅馬的兵士那樣的嚴整，他也許要拔刀救耶穌了。

案件判定之後，這三個人就背上那粗木的十字架，經過這一條愁慘的路，到正法的地方去。到城門口，耶穌因為困乏了，就跌在地上；笛士馬也許嚷着願意背負這兩個十字架。他們隨即到了各各他，就是苦刑的地方。那十字架是平放在地上，兵士們就將他們釘在上面。釘上之後，他們就將這十字架擡起來，往預掘的洞內猛插下去。於是被釘者就發生劇烈的痛苦；這種酷刑是不能勝言的，他們的週身就如同有火在血管流動着，流到腦筋中，由腦筋流到手指尖，由指尖流到足趾尖；就是最偉大的人格，也忍受不住。當然兩個土匪的口中就流出咒罵的話，可是他們漸漸注意到那中間的一人，靜默無聲。一人就說：『爲什麼不救我們？』但是笛士馬看着耶穌，他自己曾經經過很多事，也許他就回想到，『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這樣的勇氣，是笛士馬從前未曾見過的。正是這個時候，耶穌勝服了笛士馬，笛士馬則得了一位國王。

笛士馬的心中發生了一特別的東西，即是信心，信仰這一位同釘的人。像保羅、約翰和我們這一般人，與這人比較起來，也只能站在第二位上，因為我們信仰耶穌，乃是在他復活之後；但是在天上，笛士馬是第一個信仰耶穌的人，因為正是在這失敗的時候，他就信了，並且未曾看出前途是如何的。他對耶穌說：『主，你實在是一位國王，我知道將來，總有一個時候，諸事清楚之後，你必要作王。主，你是對』

的，我的國是精神的國，是我以前不能想到的。然而我現在相信這精神的國是永在的，物質的國必不能站立。』

耶穌經過了死的門，脫離了肉體的痛苦，進入了上帝寬容的國土內，他攜帶着了一個人。他得着了第一個信仰者，天國是成立了，他們二人都同意，有上帝證實着。這纔是耶穌，這纔是他得人的方法，他親身會見他們，這纔是笛士馬的信仰，他誠信的說：『今日他是正理的，今日他是國王，只有他的國可以有生活的價值，耶穌，我一定爲這個國生活，求你記念我。』我們信了以後，我們貢獻了我們的一切之後，我們就將自己託付於這被釘的主的尊榮上。

第六十八章 各各他的試探

我們看得出耶穌常是孤獨的。我們看他騎着驢進入耶路撒冷也是孤獨的；而我們却以為他是勝利的進入耶路撒冷。他肉身逆旅是與我們一樣；他生活之點與我們相同的很多，他很喜愛與人來往，眷戀家庭友誼的事。無疑的，我們不能說他愛孤獨，猶之不能說我們人愛孤獨。而且人們現在使他榮耀耀的進城，愈加使他的孤獨顯明出來，因為他知道這榮耀是虛假的。他所愛的榮耀乃是道上的榮耀，然而人所給他的榮耀，恐不是體貼他所愛的道上的榮耀，因此，他很孤獨。大概心之孤獨，較身之孤獨更為利害。羣衆如此的讚美榮耀他，然而他們的動機是錯的，因為他們乃是體貼世上的榮耀權勢。但是基督的心意與這事大有分別，這是以前幾章我們都見過的。在那客西馬尼園中他很是孤獨，所以他說：『你們不能同我做醒片時麼？』到了十字架上的時候，連衣服也給他剝去了，連一點身份也都沒有給他；這時候，他必是更加覺得他的孤獨。經上記着說：『他們坐在那裏看守他。』那康健美的肉體，那上帝所愛的完全的生命懸掛在木頭上，在那城外的穢物堆中間！上帝火熱的愛，他火熱的公義，無瑕的聖潔，乃被掛在城外！這豈不是一種慘劇麼？對於人生而說，豈不可憐？對於肉體而說，

豈不可慘？最聖潔的人，無求於世，然而他對於自己的『自然的自身』，則不能不寶貴之。

有人說，他把自身不當什麼，這是過分的犧牲。雖是守道到極點的人，也不能將『自然的自身』犧牲，不應當使之受賤視，因為這是由天所秉受的。那塵俗的自我，當然可以埋棄於地，然這自然的自我，則應當擡舉起來，應當分占上帝的生命。而且自我愈加圓滿，則愈可爲人流出。這就是主說：『得着生命的，將要失喪生命，爲我失喪生命的，將要得着生命』所指示的意義相同。那自然的自身應當存在，這自然的自身乃各人的國度，是各人的產業，可以說是由上帝的旨意所指定的；確實的，在最高的境界中，人對於自己的生命是極其寶貴的。

人在最高的境界中，如此寶貴其生命，基督亦然，因爲他乃是屬於自然的一位。凡是屬於自然者，他都寶貴重視。他在人最高尙的境地上的生活，即是一心服事上帝。他完全將一切所有的能力本領都放在上帝的足前，聽上帝的使用。他一切的生活乃以信心與信託爲本。但是現在乃到了這一個地位，竟被懸掛於十字架上，受人的輕賤丟棄。『他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這些事都足能破壞人的信心。

但是雖是到了這個地步，他仍毫不顧及自己，而專爲他人着想，所以他禱告說：『父阿，赦免他們；

「兵丁們正將他釘於十字架上的時候，他乃說：『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路廿三33—34。）大概這句話並非指着猶太的領袖，乃是指着兵丁們說的。他的肉身被釘着的時候，他的心乃完全的想着上帝因此而受的痛苦（太廿七36—44。）他被舉起來，他肉身的疼痛，不是言語可以形容的，而耶穌乃為上帝這時候所受的疼痛着想。所以他說：『父阿，饒恕他們。』噫，這樣對人的態度，是我們難得體會到的。我們大概以為上帝不能顧及人類作惡的事，以為他在那高高榮耀之上，心中被這榮耀所佔據，在其中不能感覺到人類作惡的影響。但是耶穌在此，使我們明白這件事的實際，即是上帝在耶穌受難的時候，同時，亦受傷而心下疼痛；那就是叫我們知道在十字架上，不但耶穌的肉身受疼痛，上帝的靈，亦同着受難。這個奧祕是我們不能說明的。但是這件事很值得叫我們停下來深深思量一番。大概我們人多注重表面的事，連我們自己的生活，也是偏於肉身的事。只是我們應當知道人世的事，其中亦是關連着一個更高更深的力量，即是人的靈性的掙扎。所以這裏我們趁着想念這十字架的機會，亦能明瞭我們的靈性上的掙扎。

我們究竟信服釘十字架的事否？我們信服的程度，是否能如同親眼看見，親身經驗，過一般那被釘子釘進的時候，當然是異常疼痛的，肉身的悲傷當然很大；然而還有比那更慘酷的，而是被人的丟

棄，受大眾的譏誚，正如善人作仁愛的事，受人的譏誚一般；這種痛苦比肉身的痛苦更要利害。

但是其中有一種什麼力量，叫耶穌忍受這種苦難呢？著者巴不得能作一個充份的答覆，但是我至少可以提出三件事來幫助我們思想。第一就如伯大尼的香膏，這個香氣充滿的氤氳着，叫耶穌覺得他的國是在發展之中，而有人深切的相信。就是在各各他在那最後奮鬥的時候，上帝的基督乃從那個香膏的芬芳中得了一個主義。他也說過，那香膏的芬芳，人永不能忘却，所以他也說：『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又有一件，乃是在那樓上的房屋中，談道的時候，他的門徒對他所表示的愛。此外，更大的一件，即是父與之同在，能安慰堅固他。

十字架在世界上乃是惟一的，我們應當再三誦讀馬太廿七章（39—43。）最可怕的乃是衆人的誤會與當時國家領袖的毀謗、嫉恨。在曠野，他曾經受過很大的試探，這裏我們又看見那反對他的說：『上帝的兒子，』上帝應許給他很大的權力，他也曾勝過那強力的試探者。我們也許能說在各各他的試探，乃是他既是上帝的兒子，何必受這樣的痛苦？那些旁邊的人也說：『他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但是他完全了一切之一切，他情願忍受這一切，乃是想着這都是天父的旨意，因此，就不願施出驚天動地的力量，從十字架上跳下來，『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

(來十二²) 耶穌這時候若不能忍受這完全的試探，我們就不能有這完全的希望了。

最不堪的事已臨到耶穌的身上了，即是羞辱、不名譽、死亡。人對於他的侮辱已經到了無以復加的地步；人所受的最深的咒詛，在他身上也留下痕跡。祭司的計畫戰勝了他。說他是上帝的兒子，但他現在所受的苦，乃是以色列人中最小的人所不可受的，因為是法律所禁止的。而且他聲明過他是彌賽亞，那樣，他所聲明的豈非虛假的麼？現在誰也不信這話了。那旁觀的人說，他若是能從十字架上下來，也許我們就信他。所有的事，都於他不利，似乎說他所說他是上帝的兒子，是一種欺騙。這裏豈不是有一個最大的試驗，足以證明他不是欺騙者，因為只有一位最特顯的、有道者，纔能忍受這一切。他忍受這一切，始終沒有作聲，他如此的忍受無聲，人於是以為他所說，他是上帝的兒子的話是虛偽的。他是孤獨的，『衆民中無一人與我同在。』

黑暗漸漸深沉了，痛苦憂愁潮湧其心；孤獨如同海洋將他籠罩着。這是他自有生以來這是第一次沒有上帝的主力幫助他，所以他呼叫着說：『我上帝，我上帝，爲什麼離棄我。』這是最後一霎，也最惡劣的時候。他孤立着，連天父也不能幫助他，因罪的牆垣，將天父的交誼阻斷了。在客西馬尼園中雖是孤獨，然沒有孤零到這般地步。這時候，也許旁邊有人看着他如此痛苦，就說他是上帝的兒子，如何

使他如此受這樣的痛苦呢？但是他正在這危難之中，他似乎是對天父說：『父阿，我未離開你，你為何？……』雖是在這惡劣的時候，他仍覺得他是毫無瑕疵的。天地雖要廢去，然而他的信心不能廢去。他現在全靠自己的力量掙扎着。試探者乃趁着這黑暗痛苦的時間要將耶穌爲子之心的信仰奪去。但是失敗了。這時候雖是天父不能幫助他，也不忍看他，天上也是極其的嚴重沉寂，但是旁邊的人都聽着他說：『父阿，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他呼着『父』，證明他仍舊是兒子，他對於天父的信心仍未動搖；雖是到了孤立的時候，他仍是守着這『信』。現在事情完畢，他完成了這信。後來門徒受感動，都是回想到這一點，所以保羅說：『仰望爲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十二2。）

第六十九章 上帝與罪孽

耶穌不能從十字架下來；他是被放在一孤立無助的境地上，這就是因為他是上帝的兒子，他必須完全如同父在天上完全一樣。他是未將上帝表顯出來，表顯給世人觀看。他乃是上帝的「言」；人的言乃是表明人的思想，耶穌即是表明上帝。門徒們後來說：「凡看見耶穌的，就是看見上帝。」看耶穌如何對付世人，罪孽、憂愁，就可以明白上帝如何對付世人，罪孽、和憂愁。我敢說耶穌表顯上帝最完全的，惟有在各各他。他在死的時候，誠然能完成他一生表顯上帝的事工。我們在此可以看出，在那個時候看待罪人，如同天父看待罪人一般。從他的看待，我們就知道上帝的看待如何。他一生攻擊罪惡，然而罪惡這時候乃將他置之死地。罪惡雖沒有破壞了他的人格，但是能破壞他的肉身生命。他所受的侮辱、悲哀、痛苦、咒罵、死亡，乃是罪的工作；他現在所受的一切都是由罪而來。在這個時候，耶穌似乎是與罪正式的碰頭。他如何對付罪呢？他很可以用忿怒攻散這罪。但是不，他情願擔負着。因為如此，他纔可以在十字架上表顯上帝與罪，罪與上帝的關係。上帝並不發怒將罪擲回罪人的身上，他將罪擔負起來，而將罪人饒恕了；這是一個希奇的真理。耶穌在各各他對待罪，乃表顯父的對待，他乃盡

其爲子之職以表顯其父，人無論怎樣違背上帝得罪他，他決不發怒。耶穌曾經說過：『人打你的右臉，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這是由父而來的大教訓，他表明父的地方就在這裏。

兒子必須與父相同，而且父並不保護自己不受罪的攻擊。如此，子也應當一樣，纔可以完全將父和父之愛的故事宣示於人。於是子乃處於孤立無助的地位，露陳於罪的整個毒恨之下。因爲父如何，子於是也要如何；父受苦，子也要受苦。這樣，成就人、救濟人的功就可完全。

至此，我們已經到了事情的中心了。我們都知道罪是什麼；無論罪的方式如何，其性質總是一類的；罪是可憎惡的東西，善人無時不憎惡牠。耶穌乃是以罪而被釘十字架，衆以色列的罪將他包圍到墳墓中去。他如何對付這罪？是躲避，還是攻擊？但是奇妙的很；他竟喝了那一杯，他也讓那罪壓死在墳墓中。世界的罪將他壓服。他的心碎了，誰也看不出他心裏的孤寂。他的每一呼吸，他的每一思想，他的心每一分鐘都是覺得擔負着罪。就在這裏，罪人將世界所有的罪都擲壓在他身上。

最後，這罪的包圍，使耶穌與父斷絕了。他現在達到了中心，因爲擔負世界罪孽的心，卽是上帝的心，的最裏層的孤獨。無論在明處或是暗地，人都很巧妙的犯着罪，而上帝則無時不是在旁邊受着這罪的恐怖。他是被孤獨的包圍着，因爲誰也不知道他的思想。人雖是常向他獻祭，也在他脚前懊悔，但

是他們絕沒有知道他們傷害了上帝，釘了他在十字架上，將他的天國作了一個滌罪所。世界所有發生的事都影響在他身上，他的靈遍及於全地（啓五6），所有的事物，他無不知道，無不感覺，但是我們却將他放在最孤獨的地位上。我們沒有感覺到滌？這個地位就是在各各他，就在這裏，我們將耶穌的心打碎了。耶穌在絕頂孤獨的時候，他似乎看不見天父了，但是這正是他最靠近天父的時候，因為他已經進入了天父的孤獨之中，不多一會，他就要將自己的靈魂交託給天父了。

上帝的痛苦在世界上現實了。耶穌被罪包圍着的時候，上帝的孤獨打進了死的心。耶穌擔負着世人的罪孽，就在其深層中，他就進入了上帝永在的知覺中。這樣，孤立就是一條路，無助就是一種境地，他藉着這路和境地就愈加接近了愛的最裏層與祕。耶穌禱告說：『父啊，我往你那裏去！』（翰十七11,13）這句話就可證明他與父如一，同受痛苦或快樂。永生的潮在他靈魂中翻騰着，我們不能說出也想不到那悲哀漸漸漲高。物質的限制不能制服心靈的時候，耶穌的靈雖然願意忍受到最高度，但是血肉之軀只能到死爲止，他不能再多擔負，所以他的心碎了。『各樣的事已經成了。』他被罪的痛苦所殺，等到他的靈忍受到物質能忍受的限度時，他呼叫着說：『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這是從世界物質的盡頭，進入靈的自由忍受能力的無限中。上帝的羔羊升入了寶座（啓五6）。

耶穌完成了上帝的旨意，就得着了回到父那裏去的路；父與子的孤獨，現在已經過去了；靠着永在的靈，他將自己獻給了上帝，如此，世界的罪孽，靠着三位一體的愛擔負了，直到永遠。耶穌得了那贖罪的冠冕，他在那很有限的地面，即從加利利到各各他，他盡了他的忠信，所以得了寶座，這也是他受苦難的報酬。現在這話成了一句俗語，即從十字架得了寶座（來二·9）。經上說：『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足下，既叫萬物都服他，就沒有剩下一樣不服他的。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物都服他；』我們現在只見他在寶座之上，現在世界萬代以來都發他的恩典。他說：『我若被舉起來，就可吸引萬人歸父。』誰能揭開人類命運的書？即是寶座上的羔羊，並且到了終了的時候，他即將天國交給天父。他乃為此到世上來成了肉身，嘗了死的滋味。

這樣，我們若是僅看各各他，就不能明道。我們應當將前後的事合起來觀察，眼光應當看得遠。耶穌這時候所受的痛苦只是許多痛苦中的一筆賬；有多少痛苦即有多大的饒恕；我們不能說耶穌在十架上受了那數小時的莫大痛苦，即足免除世界萬代以來的罪。只是我們如明白這一點，即可明白各各他，也如耶穌一生的生活一般，乃是啓示永在的主宰。耶穌的痛苦即是上帝受痛苦的對影；他擔當罪和罪的一切痛苦，一切毒恨，因為他是上帝的兒子，天父的對影；故此，他告訴我們世界的罪乃是

擔負着在上帝的心上。萬代以來，上帝是擔負着人的罪；浪子的比喻將這個道理發明出來，眷顧那迷途的浪子，見他回來，即熱烈的接受他，毫不提到以前心下的疼痛。但是有一次曾在兒子口中說出。在花園中的汗流如血，在十字架上的悲痛，我們看見了上帝心下的疼痛。天開了，我們人看見過天父的心和流下的血。在耶穌的身上世界的罪，由上帝擔負挽回，如同浪子得赦免一般。

我們雖不知道十字架如何擔負我們一切的罪，我們却能明白耶穌在十字架上，如何啓示了上帝的心，怎樣擔負一切的罪。『他爲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爲我們的罪，也是爲普天下人的罪』（翰壹二2）。我們也可明白，『這就是上帝在基督裏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過將他們的過犯歸到自己身上，而施行饒恕。』（林後五19）。在十字架上，在疼痛中，在孤獨的痛苦中，在完全的受着罪惡的壓迫毒恨之下，耶穌與父爲一。

不但誠命發現上帝的心與上帝的愛，我們在各看他看罪的性質亦可發現他的愛。我們知道各種都是得罪天父，觸動他，如箭一般射進他的心。耶穌說，沒有一個雀鳥落在地上而父不知道的，而且無論何罪乃使父的心痛。罪孽能將人的思想能力消散，並且能使天家黑暗，將上帝的愛子殺死，使天使悲哀。請想，人的罪簡直能將天上的和平擾亂。無論何處有不對的事，即是人心有不對之處。

這樣，各各他含有非常的教訓。由各各他我們知道罪是黑暗。我們現在也知道所有的憂愁沒有大過於上帝爲罪的憂愁，我們的疼痛都消失在上帝的疼痛中，從這疼痛中，父要將人從罪中救出。他的苦難圍護了我們，引我們從各處到復活的生活，即是從滅亡的罪中復活轉來，這是基督教的非常大題目；叫我與罪一同死亡，然後復活作新人，這樣，我們纔可效法他兒子的模樣。十字架在人心上舉起來的時候，世界的救贖即可成功。惟有靠着十字架纔有從死的復活，基督爲上帝所宣召的天堂實現，我們纔能進入。我們奉這十字架纔能生活，『我看見在寶座中站立着一隻羔羊，像是被殺過的。』

耶穌沒有從十字架下來，那樣，他就可以效法天父不爲自己報仇；他受罪而施予饒恕，就可以向人類表示天父和天父的憂愁，並人類的罪孽。嘲笑耶穌的人，不能明白耶穌之所以不能從十字架下來，乃是因爲他是上帝的兒子。他對上帝的兒女說：『饒恕人，也如同你們被饒恕了，擔負人的罪，也如同你們的罪被擔負了；補滿我患難的缺欠，因爲那些患難還不夠啓示一切；你們的痛苦僅僅是上帝憂愁的微小回聲』（西一24。）』上帝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應當聽從他。』

第七十章 從各各他回到家中

我們同着愛耶穌的門徒們經過了各各他，觀察他如何在十字架上，如何幫助人類組織交誼。他就是這交誼的中心；他忍着那一陣陣的疼痛，將這交誼給了他母親和他最愛的那個門徒。『從此，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裏去了。』這最愛的那個門徒的家，也許是在耶路撒冷或靠近的地方，所以他將那受了驚駭的母親接到家中。他也將那含着羞愧和懊悔的彼得請到家。

耶穌被釘的十字架，是樹在那可怕的刑場上，這地方乃是許多惡人結果之地，而被人敬愛的耶穌也在那裏被釘着；靠近這十字架的脚下，有愛他的門徒們站立着。我們聽見耶穌告訴他母親，那所最愛的門徒，卽是他的兒子，又告訴那門徒，馬利亞卽是他的母親，（翰十九25-27）在這臨死的一剎那間，却創造了一個新愛、一個新友誼。基督萬能的主宰！溫柔卽是愛，溫柔卽是最深的權能；最有權力的主宰，決不退縮或嘈嚷。並且耶路撒冷也不願聽，羅馬也不會知道。但是在那集穢的所在，十字架的脚下，男子畏縮而去，女子藏在暗中，這裏却成功了一件永在的工作；卽是上帝的家族，基督的家庭範圍建立成功了。若是我們看着他工作，不問這工作是如何的輕便，我們總能知道他是基督。旁人決

不能做到這步工作，這是他永垂不朽的工作之一部分。

骷髏地的故事繼續着。世界的罪扎碎了十字架上耶穌的心，他並非受釘而死，乃因罪孽悲哀而死。可怕的黃昏中最愛的門徒馬利亞一同回家，還有懊悔傷心的彼得，他們如同嬰兒失去了乳母。馬利亞的心如同被刀刺着一般（路二35）。她熱心的希望，以色列的熱望，却不料得着如此的結果。她現在怔怔地坐在彼得和約翰中間，一個是拒絕承認耶穌的，一個是進入了耶穌友愛的範圍的。約翰這時候受的痛苦極深；他好像爬上了尖頂上，已經看見了上帝的榮耀了，現在忽然却模糊起來。『他接她到自己家中，』可是這個家現在現着十分淒涼；他們覺得現在世上沒有他們的家了，只不過有一個家庭的印象，只有世人所譏誚的愛，這種印象成了一片夢境，他們却情願常在這夢境中。他們深信雖然那肉身的生命失去了，然而他們卻有一次曾經被提舉到過一種境地，在這境地中，沒有『死』的權力。這個境地，即是他們彼此相愛。

說到這裏，我們似乎是提到基督的奧秘工作。他在世上組織了一個交誼。這交誼乃是為全部信徒而組織的，但是乃以約翰、馬利亞、彼得等三個人的組織為第一步。這三人，一是心中皇皇的彼得，一是受了驚駭的母親，一是耶穌最愛的門徒；這三人，從此以後，因為都愛主，也都受了饒恕，所以皆有

相互的認識。這是新社會。往後萬國萬人都要加入這個社會之中，於是人類皆彼此相愛，成了弟兄姊妹。

過了兩日，彼得和最愛的門徒到耶穌埋葬的地方去，看見了一件事，極其動心，叫他們充滿了驚奇。他們到墓前，只看見包裹尸體的細麻布蓋在那裏，而不見尸體。這雖是放耶穌尸體的所在，但耶穌已到了別的一個世界中去了。他們心中這時候的意念，作者不能估料出來；不過，我敢說他們回家去的時候，他們心中的希望大大改變了。他們聽見馬利亞說：「他已從死裏復活了，我已見過他了。」他們也看見抹大拉的馬利亞在花園中啼哭，其後的事情尙未顯露出來，也許他們忘了抹大拉的馬利亞如此啼哭。也許他們回家的時候聚在一處，因為不知道這時究竟的內容，乃談論其中的奇異之點。巴不得我們能閱讀他們所談的話，他們談得很是暢快；所談的大約是將從認識耶穌那天起，直到這時止，將一切經過的事都追述出來。從他們現在的知識，看到復活的方面，看出許多教訓，是他們所不明白的，使他們的思想、道德、一切，都發出一種新的光明來。我們自己的驚奇，也使我們的思想生出一個新光明，也從一個新的眼光去看世界。

第七十一章 安息日的默思

經上說那些愛耶穌的人，他們在安息日休息着（即現時的禮拜六日。）讓我們現在也設身處地，在那無一線光明的禮拜六日，在那真正的荒涼中，潛思默想，直到天明，查到我們的腦筋能見得清楚。我們也可以問因着什麼將作那慘敗的安息日可以轉變到得勝的主日。耶穌他的一切，他一切所擁護的道，被摧折於拉亞法與彼拉多和他們所代表的舊教及帝國之前，『而且葬埋了』（林前十五4。）按保羅所說是基督福音中的一個條件；保羅說這話，他也是與我們同站於那黑暗的安息日中，就是那歷史上的安息日，也正是人看着宇宙是空洞的，所有的光也變成黑暗，『生產的土地也變成幽暗，秩序紊亂的時候。』

也就是這位保羅，給我們指點了那希望的曙光，吩咐我們回想，而後相信凡有形之物，如國土等等，都是暫時的，那無形之物，爲信、望、愛，乃是存在的；只有它們能存在，只有它們能經久。有形之物也有牠們的地位和價值，但是因爲被用了，雖是用的得當，也就過去了，消沒了，用的不得當，消沒得更快。但有的東西是不會消沒的，乃是存在的；按時間說，他們是永在的；按現實說，他們是不滅的。他們永不能

毀壞。這些精神之物，他們消磨了時間，死亡，和罪孽，不過將他們的殘骸遺留在消沒遺忘的墳墓中。時
間，滅亡，罪孽，都化為灰塵，而消失於上帝的湮沒無聞之中，而消沒淨盡。

暗無天日的時候，地上雖似黑暗，然雲層之上陽光仍是照亮着；我們常想門徒在回想他們親愛
的主受死埋葬的時候，他心中也有黑暗，然這黑暗之上仍有光明照亮着。耶穌的生活乃是信、望、愛的
結合。這一點，我們可以他以前加利利的生活中追索出來。我們看他在曠野開始職務的時候，就決定
藉着信心而生活，即是信賴那無形之神的『言』。試探者不能使他放棄他的主義。上帝已經對他說
過，他可以藉着上帝的『言』生活。上帝告訴他過『你是我的愛子。』你們究竟思想過這些話否？這
是很叫我們希罕，對於一個布衣平民，一個血肉之軀的人，說這些話，似乎是難得相信的。上帝對他說：
『你是我的愛子』的時候，是什麼意思呢？即是告訴他：『你將爲子之道實施於你的選民中，就是在
迦伯農與耶路撒冷也是一樣。耶穌立刻即去，試將這事施行於人民中，就是將天父之道放在他們心
中，表現其純全之美，及完全之愛，叫他按這道生活着。只是雖然有些人暫時聽了喜歡，但他們還是不
能接受這精神之道，所以漸漸的就丟棄了他。他失敗了；但這個失敗破壞了他的信心否？決不。他履行
他的職務的時候，始終表示愛人，信託人。上帝差遣耶穌到世上來，乃是信託世人，使耶穌藉着童貞女

道成人身；所以耶穌信託人而召致他們成功完全的人格，而且到臨終的時候，在死於十字架的淒涼中，他仍是信託於其父，將他的靈魂，託付於差他到世上來的父。他的客程雖似乎不曾成功，雖是看不見父，然正在這黑暗中他仍是信託着。他依賴信、望、愛，作其一切世上的工作。他時刻表現着這信與望，希望能創造建設一個前途，在這前途中，他將我們這些信徒聚集與他同在。他說：『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多的住處。』他的希望在我們心中創造了一個希望，這希望就創造成一個愛的國，即是那永不毀滅的城。傳記家將他的生活，總結於一句話中，『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翰十三 1。）我們看這塵世，遍地都是猙獰和仇恨，這世界是一個狠毒的世界，一貪污的世界，有不規則的主義，和不規則的希望，隨地都有相衝突的要求和野心，而耶穌乃生活於這樣的世界中。他也是生活於猶太生活的痛苦中，生活於羅馬生活的潮汐中；然而他本身却是很明瞭這世界的一切生活。可是他的生活，並不是靠着這些資源，乃是很有意識的依靠着信、望、愛，而活着，不靠別的，並且他將這信、望、愛，施行於生活上，成功一種美麗，能得着那些能看得見的心，也就是今日這能維繫我們的心，的美麗。

現在的問題乃是這信、望、愛的生活，將來在這世界上究竟有什麼樣的結果。何種生活成功——是這樣的生活，或是世界權利的生活？或是說是耶穌的生活？或是該亞發的生活？復活節的福音乃是

表現耶穌已經成功了；信、望、愛的生活是正常的，連時間、死亡、罪孽、仇恨、豺獍都不能破壞牠。從死而復活的力量是不能消滅的。他已經成功了，他仍要繼續他的工作。「因我將命捨去，好再取回來。」（翰十七。）他將那高尚的生活，從肉體中生活出來。在那裏呢？他雖離開世界，却另外造成了一個身體，這身體即是教會，並且召聚許多人成就這個新身體。他呼召約翰、保羅、呂底亞、馬可、衆使徒，及無數別的人。（林前十章27）實現這永遠的有形的身體於這世上，無形的於天上。

在福音中，我們從未聽見主專說關於自己一人的話。他常是聯絡着同伴；連在那十架上臨死之時，他還叫他的母親與門徒聚集在一處。他復活之後，吩咐抹大拉的馬利亞往弟兄們那裏去，告訴他們：「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上帝，也是你們的上帝。」這就是告訴他們他願他們也分沾上帝的恩典。我們記得他在那最後之夜，他告訴門徒，他將要與他們分離，他並未說：「你們要記念我，不要忘了我」的話，他決不說這樣小氣、不信託門徒的話。他並沒有說：「你們要愛我。」他所說的乃是：「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樣，我就常在你們裏面，你們也常在我裏面。」（翰十五9—14）活着的基督，他是昨日、今日、明日，永遠不變，永遠長在的，他要我們信託他，他將賜我們精神上的大財富，且將上帝奧祕的生命放在我們心中，叫我們在高深的程度上生活。我們這些作門

徒的，天父爲我的目的，乃是要我們與他交誼，也是叫我們作社會中彼此相愛的人。這樣的生活，乃是上帝的生活。我們聽見他在十字架上說：『母親，看你的兒子；兒子，看你的母親。』這乃是教訓我們在人羣中，應當有這樣相親相愛的精神。

第七十二章 禮拜的第一日

關於復活及其後幾個星期的事，四福音所記述的，略有大同小異之處。馬太末章比較起來，沒有記述多少事；大概馬可的末章已經遺失，那最後的十二節，乃是後人補述的。第三第四福音確然偉大之至，是我們極重視的，因為這兩個福音叫我們能明白那悠遠模糊的許多事跡。這些福音家之後，還有大數的保羅。

我們評斷這些歷史家的偉大，不僅根據於他們所說的生動的描寫，清顯的傳記，也要根據所未述的。各有各的價值。大概在路加福音上，這些事都能看得明白。路加所記安息的第一日，他先表明亞利馬太的約瑟（二十三51—56）一位官長，也是一位財主，並且是一位勇敢的人，到總督那裏去，也有尼哥底母在內（翰十九39）他們要求一位犯人殘毀了的支體，這是叫那總督覺得有些希奇。在路加福音上我們看得出約瑟等很小心的將那尸體從十字架上取了下來；也叫我們看見，那種刑具是一種可恥之物，然而這位貴人乃親自取下來，而且用細麻布包裹，加上香料，安放在一特別的墳墓中。這都是路加使我們看見的，也是使我很動心。此外，尚記述了幾位婦人所表示的愛心，也許她們說

男子所安置的事不能全美，要等她們再安置一次，方得更佳美。路加可使我們看見終局的事，即是那座墳墓，這墳墓乃是在花園中，充滿了寂靜。墓中有尸體，墓外有許多受傷的門徒。墓中有黑暗，墓外各人的心中亦有黑暗。

這裏，我們又看見那幾位婦女在模糊中要捉摸她們所尋找不出的事；她們在洞口看見兩位光明的使者坐在那裏，經上說他們的衣服發光，根據納單 Latham 所著的復活之主所論，這兩個人乃是當日祭司階級中已經歸主的人，早晨當陽光射在他們身上發出光輝來，婦女們即有些驚駭。路加又引導我們往那些散處耶路撒冷各處的門徒家中，他們聽了那些遍地傳述復活的消息，心下仍是猶疑不定，認為是一種閒談。關於這一段的事，可在參閱約翰（十一45，十二11）使徒行傳（一10，六7）。

在路加的記述中，關於這一點，他又加上一個特義。他說彼得去看見細麻布，不見尸體即回到家中——並沒有到那些心中惶惑的門徒家中。這句話也許是路加在校正第一版書的時候所增添上的，因此，舊版與新版在這一點上略有不同。第四福音的故事記述得超乎尋常，這一點也是根據納華的書，所以我們應當將約翰所記的每一個字都看得重要。我們看見最愛的那個門徒同彼得到墳墓

那裏看見細麻布疊在墓中，他們『看見卽信了』（翰廿一1—10）。從此我們就知道耶穌從死復活，並不是照我們平常所想好似人起牀一般將衣服摺疊起來，乃是從細麻中化到別一個世界去，如同脫蛻一般，並不是從墳墓中行走出去的。因此，彼得和他的朋友見了這事，卽忘了其他一切，連抹大拉的馬利亞也顧不着說明，卽從花園出去。

我們現在再回到那些仍在迷霧裏的門徒中，路加引導我們看見那在路上往以馬忤斯村去的二人；他們的心仍在惶惑詭異之中（路廿四13—38），他們談話的時候心中悶悶不樂，及至耶穌向他們顯現，他們纔發覺了這個實際，明白了復活的事。他們於是立即起身往耶路撒冷去，要告訴其他門徒們他們所見的。在樓房中他們尋着許多門徒在一處，他們正要說出所遇見的事，屋中的門徒早歡呼着告訴他們：『主已經復活，已向西門顯現！』復活的陽光穿透了各人心中的迷霧、惶惑，使他們極其快樂。大概主向西門顯現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作爲。

西門彼得是一個尋常的人，他雖沒有天才，但有很高的品質。他有熱誠與忠信，這是他爲人的特點。他雖是沒有像別的靈性天才的人補助寫了新約，但他却站在特出的地位上。他雖是有三次不認主的事，但確是一個可靠的人，耶穌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他，就是表示他可靠。從這裏可以看得出對於

西門是如何，對於我們也是一樣；因為他與我們平常的人相似的地方甚多，若說到那最愛的門徒，伯大尼的馬利亞，或是大數的保羅等，是特別的，只是西門則與我們相似相等。我們也看見他的弱點；但是耶穌說他是磐石，是堅固穩當的。他是模範的人，天國的鑰匙交託了給他，而由他的手交託了我們凡信主的人。

西門得了這個鑰匙，引起我們想到保羅傳福音的事。

我們應當記念保羅將福音的種子傳給我們，他是一位偉大的宣教師，他向異邦不認識耶穌的宣傳福音，乃是由於他先抓住了福音的精義，即：1. 耶穌為我們的罪受死；2. 他必埋葬於墳墓中，作一個空墓的憑據；3. 他被升舉起來；4. 顯現於磯法。這末後一條乃是基督福音要素之一。這一說也許令我們驚奇，但是其中却有一個大道。耶穌的工作由加利利起而以十字架為最高點，以復活為耶穌得勝的表示，他從死復活，繼續這工作，即是向西門顯現，也就是成功這偉大的工作。這顯現，乃是一件巨大的事實，工作，也是一永遠的大關係。耶穌的這件作為也是福音的一部分。

也許有人要問耶穌從死復活後，有什麼改變？否？由我們思想着，也許他要施展無上的權威。他是否要帶着十二萬天使將耶路撒冷的領袖屈服在足下，以報服他所受的冤屈？是否要將彼拉多提到

面前跪下？叫他知道羅馬帝國乃是一即要過去不能經久之物，而永遠長存者，乃是彼拉多所釘的耶穌的國。也許世人是如此的着想。但這是不可能的，這是世界的辦法。創立天國並不是按照創立羅馬的辦法。人手所造的仍是暫時的；陽光要消滅他們，也不能滿足人心。

耶穌復活後，所作的第一件事，即是從將要再度轉成瘋狂的情形中，救濟抹大拉（本書以前曾述明耶穌將抹大拉的狂症治療，但是此時，抹大拉的心過於憂鬱，又失去了其所依靠的恩主，故有轉狂之勢。）她的需要極其緊急，因此，耶穌乃首先向她顯現。他是善牧，故如有一羊情況不佳，必首先救治之，而我們也認識他的聲音。（翰十17）其次，他即尋找西門；西門這時的心境惶急焦慮之至。我們要注意，耶穌乃是先到困難有罪的人前去。大概西門的情境非常不安，非言語所能形容；約翰看他離開彼拉多公堂時，即爲他耽憂害怕，並且耶穌懸掛在那十字架上的時候，西門不能不想起他三次不承認的事。約翰也許因此乃不離開他的左右，給他一些安慰。他們同着一路到墳墓那裏去，聽見婦人說：『他不在墳墓中了，他復活了！』又看見殮衣如同脫蛻一般，二人相信『他是復活了。』這二人，一個高興的跑出去了，一個則心下愈加憂愁。西門爲什麼要愈加憂愁呢？因爲他自覺其他的門徒都是應該快樂的，他自己則不敢，因有三次不認主的事，主乃是爲別人復活，與我無干；我若是沒有那不承

認的罪，我亦必極高興；如其他的門徒們，這乃是永福的第一日，我却不能分享。正在這個時候，忽然覺得身旁有人，又聽得一個很熟的聲音，對他說話，他覺得如同觸電一般俯在地下，然而他很願觸電，因為他不願再活着。經上沒有將二人這時會面所談的話記述下來。但是我們知道主是以愛而得勝的，我們一定知道主必定賜給他恩言，而饒恕了他，又將教會的鑰匙交給他，並且引導他到門徒們的團體中，使他們替這一個被饒赦的人喜樂。所以往以馬忤斯的二人闖進門徒們團聚的樓房中的時候，不及說話，就聽見門徒先告訴他們，主已經復活了，已向西門顯現。所以保羅後來將主的福音傳給世界，他所傳的首要之點，乃是基督的饒恕，而且是耶穌親自頒佈這個恩典，並不由天使轉手，也是他親自將這個饒赦的恩典放在西門的心中。請問我們現在所傳的是如何的基督？乃是忍受罪惡損毀的悲哀的基督，並且忍受這種悲哀直到死，而達到罪的魁首西門身上而饒恕他。這是我們的基督。

我們一看見基督就能認識他。他實在是興起。我們可以站在他面前，雖是我們的罪紅如血，他却到我們的家中，到我們的心裏，饒恕我們的罪，他饒恕我們一切的人。我們爲人，未曾走到我們應該到的地步，乃是因我們的罪累積得太重，他却振興我們；我們何不將自己完全交託給主？

第七十三章 抹大拉的馬利亞

黎明的時候，在那埋葬耶穌的花園中，抹大拉的馬利亞在耶穌墳墓的附近徘徊着；這是她世上唯一貴重的寶藏，然這墳墓却是空了，耶穌不在裏面了。這位馬利亞我們不大清楚她的來歷，只知道她很富有，也知她患過神經病，得了耶穌的醫治（路八1—3）。後來她就作了耶穌的門徒。現在發生了一個問題，緊逼着我們，即是耶穌爲什麼向這馬利亞顯現，先於其他的門徒？在耶路撒冷的人有耶穌的母親，門徒等等，爲耶穌受死埋葬的事，心下很是懸揣着，他們也正在等候一個安慰。然而耶穌爲什麼第一次是向這馬利亞顯現呢？對於這一個問題，曾經有過一個答案，即是因她受過耶穌的醫治，所以她愛耶穌更深，耶穌承認她的愛，又因爲耶穌的死碎了她的心，所以使她第一個受安慰。這個答案不能使我們滿意；因爲愛的要求更大者，不僅是這位馬利亞，更有耶穌的母親，還有伯大尼的馬利亞，拉撒路，還有耶穌最愛的門徒。我們也未有聽見耶穌與他們母親和其他門徒有什麼特別的約會。這個緣故，乃是要講到愛的問題，凡是有愛，就能忍受，就能等候，就必是堅強的，因此，所以耶穌就不先向最愛他的人顯現。這樣，耶穌先向抹大拉顯現，決不是由於她愛耶穌，必定還有一個別的緣故。這

個別的緣故，就是因為她的需要最大，也最急迫；因為她是神經不安的人。大概耶穌復活的當天有二人的需要最急：一是抹大拉，二即神思頹喪了的西門；因為他不認耶穌，心上有了黑影；抹大拉快要神經錯亂了，西門快要失望了。

對於抹大拉的事，我們知道兩件，其第一件有很重大的關係。耶穌從這婦人身上逐出七個鬼。這是當日的說法，現在的說法乃是她有神經病，並且很重。然而耶穌將她紛亂的神經整理得很有次序。他用冷靜的手將她的心力和康健平安都恢復轉來；換言之，即是恢復了她的心明神靜，她也貢獻了她復活的能力，以服事她的恩主；往後她的生活將流入一條專一的河道中。她現在只有一種唯一的興趣，即對於她的恩主表現她報恩的心。她跟隨了主，她與其他的社會都脫離了關係。她以主為她生命的南針，人生波濤中的嚮導。主將她領入了平靜的海港中。

只是忽然之間，那有舵的船走入了急湍之中。這隻船又失去了掌舵的人，所以她的靈性又搖蕩得不能管理了。這個急湍，就是耶穌受死的事。馬利亞於是失去了她生活的憑藉。她看不見耶穌，她的生活也動搖了，因為失去了生活的重心。我們仔細推想馬利亞到花園中來的緣故，乃是怕她自己的神經病又要發作。我們可以歷歷數出憑據。先看她到墳園中很早，天尙未明。她心中有一件主要之事，

卽是要得耶穌的尸首，所以她在墓前徘徊着別的婦人也，許到城中去了，然而他心念中只有一個要緊的地方，卽是那個墳墓。過了一會，耶穌愛的那個門徒與彼得也來了，也許他們隨即去了，但是馬利亞也許走了，却又重來在那裏徘徊着。天使沒有對她說什麼，因為她的心專一在墓中，而且天使也不能使牠明瞭復活的關係。天使問她說：『婦人，你爲什麼哭？』她回答的是：『因爲有人把我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那裏。』這是一種神經失常的答言。耶穌已經站在她面前，她不認識。並非耶穌改換了形像，乃是因爲馬利亞的心專一要見那死了的尸首。她沒有想到復活的事，所以雖和耶穌說話，也不知道他是誰，只說：『先生，若是你把他移了去，請告訴我，你把他放在那裏，我便去取。』她並未說明這個『他』是誰。這是表示她的心亂了；因爲心亂的人，常以爲人已經知其心中思想之事。她說：『我便去取，』以爲她自己有這樣的力量能夠移那尸首；這也是表示她的心亂。主，她的牧者，重又喚她回來；正在這恰當的時間，主來了，因爲她的心已經從根本上搖動了；只有一位能使她恢復原狀。只須用三個字『馬利亞』……所以馬利亞轉過來說：『主阿，』於是就俯伏在他的脚前。

我們現在要看主如何醫治她的病。他治她的病的方法就與醫治其他的人一樣。他招呼她到自身邊來，將她冷靜的手放在她的身上，喚着她的名字馬利亞。馬利亞忽然明白過來了，要抱耶穌的

脚，主就約束她的心，『不要如此，應當安靜，你錯了，因為我回來，並不是原來的身體。』耶穌是將馬利亞從塵俗的環境中，提舉到一個新範圍中，指示她生活的南針。他說：『我要升到父那裏去；』並且進一步的勸勉她，叫她脫去私心的愛，放棄故我。『馬利亞，你這樣私心的愛是不對的，其中含有自私的意味。那城中還有許多弟兄，不知道我已經復活，你快去告訴他們罷，告訴他們你所聽見看見的事，告訴他們，你心上的迷霧，現已散去，能看得清楚了。我現在要升到我的父，他們的父，我的上帝，他們的上帝那裏去。』他賜給了她四件東西，卽：回憶、自己約束、啓示、及使命，這就是關乎人生的救贖，這卽是生活，卽是心明神靜。

舊日的天文家已經過去，新天文家的學說產生出來了；舊日比今日所差甚遠；我們現在所知道的比古人多得多，常有新發見揭示出來。在倫理上亦有這個現象；雖然有時面上似有黑罩蒙蔽着我們的眼光，然不久就漸漸開了。馬利亞和耶穌所稱爲弟兄的那些人，他們這一次是學了一件自來不曾見過的新學問；從那時候以來，我們常學新的學問。舊天文家說物質的卽是一切，耶穌則說：『精神卽是一切，不是在這肉體的世界中，管治肉體的權力也不在這裏；生命並不繞圍在這世上，乃是繞圍與上帝的交誼上。我要升到神那裏去，你也要去，他們也要去。』如此，我們看人的生活似有一新天地，

生活的宇宙有一新出的重心。『馬利亞：你與我今後的交誼，並不是像以前的交誼一樣，乃是一更高尚的交誼。雖然其交誼的精義是相同的，然而却有分別，乃是高超的。這交誼得了一不受細縛的能力，超拔到一更廣更大的範圍中，超拔到不滅、不死的永生中。從此，你不要戀戀於舊日的方式，要學永生的方法。』馬利亞在花園中遇見耶穌，以為他仍是舊日的主；所以耶穌告訴她：若是仍是舊日一樣；那樣，我在何處，你也要在那裏，要彼此見面，纔有交誼；就是彼此見面，如有旁人談話，或是我正在忙碌，或是疲乏了，你就不能同我發生交誼。所以如此的交誼是不完全的，是可以間斷的；二人的思想也不能相應，其中定有隔膜。但是，精神上的交誼乃是高超的、完全的，是靈性相通的。所以若照舊日的看法，時候一到，必有死亡臨到，必將交誼隔斷了，那樣，在死後我們就得不着什麼了。但靈性的交誼則不同，有形的，即將過去；無形的，乃永遠存在。

愛有時是盲目的。愛如屬於自私的，即是盲目的；這就是世人所說的戀愛；所以戀愛是屬於肉體的。限於塵世的愛是不聰明的。我們的年齡增長，就明白果樹的花凋落，我們不免惆悵，然到了結果子的時候，我們就能回復原狀了。我們的年齡增長，世界人類的知識也是隨着世代及基督的教育增高，就學習明白我們如要成就生活充分的圓滿，充分的享樂，充分的生命，我們必須要超過肉體界的範

圍，我們必須要超升，並不是升到一處不識不知的地土，乃是升到父那裏，就是我們的老家。所以耶穌也是在這一天開始他的超升；他說：『我升上去，』那就是說：『我正在升了，』這四十天的光陰，就是上升的梯級，在上升的進行中，他還有一個用意，即是使門徒們養成一個習慣；即是雖然看不見他，也覺得他與他們同在。從這一天起，基督開始掌權，召集一切的人歸從他。基督現在成了這新天新地上的曉星。

第七十四章 黃昏的時候

在那間樓房中，即是從以馬忒斯來的二人所進入的樓房中，充滿了福音的光輝，耶穌忽然站在門徒中間，他在這裏組織他的教會。

我們談聖經，我們可以看得出第三與第四福音有相互扶助之處（參路廿四36—47，翰廿19—23。）我們也可以看得出耶穌這一次顯現的時間很長。也許門徒們起先有點驚駭，但是後來他們就快樂至極，這個快樂不是平常的快樂。

另外還有一點，也是路加幫助我們明白的，這一點，即是關乎第四福音記述耶穌在路上顯現時所說的話。照約翰所說，似乎耶穌僅是向十一位門徒說話，而路加則說明是一個教會團體，『和他們的同人』（廿四33）從這一點，我們就可以看得出耶穌不僅是對執事們說話，乃是對全體的執事信徒等說話；那就是說，主不僅是將任命給予執事，乃是給予全體的人；那樣，教友們不能說主僅是吩咐牧師傳道，而未吩咐教友為主工作。主的任命是給予全體的。

那樣，耶穌是在那裏，我們可以聽着耶穌所說的話。也許有的事是我們看忽略了。我們要知道

耶穌從死復活起來，進入了另一境地，與他以前的生活大不一樣。換句話說，我們說他是先受十字架的苦難而進入榮耀之中。只是我們聽見了這「榮耀」二字，要自問這究竟是如何的榮耀。或者我們要認為基督的榮耀，乃是逃出了世界的苦難憂愁。這是世人的膚淺思想，對於這榮耀的認識是不對的。我們應當用正確的眼光來看這個榮耀。

耶穌顯現給他們看，他的顯現共有幾次，這也許是叫他們心下確實明白他乃是為他們現實一個印象。我們現在要問，他現在是否戴上了榮耀的冠冕？是否穿上了黃袍？這些話在聖經上一點也不提起。經上只明明的說他顯現的時候乃將手足給他們看。過了幾天，他對多馬說：「伸過你的指尖來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耶穌的體質特別的變化了；他能來去而無有肉身的阻礙。但是，他的榮耀乃是他的手足和肋旁上那疼痛的痕跡。

這樣看，我們一步一步跟隨耶穌，我們仍能得着我們從前在十字架上所得的永生之道。這是什麼道呢？即是神為人的罪，心中有愛和疼痛。耶穌這時候站在他們中間，有這受難的痕跡，就是罪惡所成的傷痕；這傷痕乃是一永在不滅的悲哀的傷痕。

保羅說：「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衆人更可憐。」（林前十五19。）依著者看，這

「在今世」三字乃是指耶穌，非指我們世人而言。是什麼得着了我們心上的敬拜呢？即是髑髏地的死。是什麼改變了這世界一切而成爲新的境界？即是髑髏地的死。是誰感動了罪人的心，使得罪人 and 被遺棄的人，或是上等社會的高貴人愛他？即是在髑髏地受死的基督。基督的這榮耀，即是爲我們人死而救贖我們的榮耀，也就是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榮耀。這榮耀是否一種逐漸褪滅的榮耀？是否以後的世界再不紀念的榮耀？是否沒有別的而只贖下了基督作了這髑髏地的紀念？若是我們僅在今世信基督若是我們所信的這基督是一個只有今世生活者那樣，基督徒就算是最不幸的可憐人。他們將感動我們心的主奪過去了。

不然。他的生活，他的榮耀，是永不能消滅的。我們已經看見那寶座，並且「有一羔羊似被殺過的」。我們所需要的乃髑髏地十字架上受難的基督。這受難的基督又回來了，他身上帶着受難的傷痕，這傷痕表現了我們所愛的基督；他外面的傷痕乃代表他的內心。復活節的榮耀，即是那死的基督，即是活着的基督，他未死以前，他說過：「我捨去了我的生命，我還要再取回來。」這生命並不是一個新生命，不是另一個生命，乃是那原來的生命。那在世界上表現的完全生命，現在仍在天上顯揚出來。

耶穌向門徒們歎氣說：「你們受聖靈。」其中包括的意思即是說：「你們在加利利如何認識我，

接受我，現在照樣接受我，並且現在我的生命中，加上了上帝永在的能力。我是活着的，永遠活着；雖然死過，你們看，我現在仍是活着。你們要接受我，紀念我，出去傳揚我。你們出去不要害怕，不僅是要宣傳一個教理或是誠命，要去傳我，因為我的永在實際是在這宇宙的中心中，我就是宇宙的中心。你們所看見的一切，由死復活等事，你們應當出去宣傳。因為這是福音的大宗旨、大原則。那你們所看見過的，那你們所愛的，那將你們從罪中拯救出來而提拔你們與神交誼的，那獨一的榮耀，那面容上有上帝的恩典，那有權力勝過死，亦有權力擔負罪孽的，等等這一切，你們所看見了的，都是我；所以你們應當出外傳揚我。」

耶穌又說：「你們經驗過，看見了我擔當了罪孽，罪孽將我殺了，你們也知道，永在的上帝心中是為這罪悲哀疼痛，我所受的傷痕，即是表顯上帝無窮的赦罪的心。你們要去傳揚這個大道，將這道理放在人的心中，因為人對於這道的需要很大，人的苦難很重，他們正是盼望一救濟的福音。（現在各國各地廟宇中有人去崇拜偶像，乃是表示他們心中確實需要一福音。）你們應當去將這道理傳給他們聽。人聽了這道，那罪孽的重負即要墜下。所以你們饒恕誰，上帝即饒恕誰。上帝有為父之心，乃是

他差我到這世界來；」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第七十五章 給多馬的啟示

所愛的那位門徒，即是寫第四福音的那一位，他可用的材料很多，按所總括的材料，他選擇的自
由權很大。然而他爲什麼將所寫的這書卷限於那樣一小本？這是因爲也許是被其他福音書篇幅的
大小所限制，也許是當時著作界的一種慣例，所以作者在卷末說：『若是一一的都寫出來，就是世界
也容不下了。』所以作者必須刪除很多材料。這樣看來，這福音中所記的一切，必有顯別的意義；這位
所愛的門徒，他如此寫，他心中有一個目的，我們談福音，達到了這個福音的頂點時候，我們應當注意
這個目的，因爲這個目的很關切這福音。大概那第廿一章，是作者另外附增的，也是一種寶貴的附贈。
他結束這書，即說明他寫書的宗旨，『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上帝的兒子，並且叫你
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既那樣，我們應當注意我們也許有快樂，也許有驚奇，因爲多馬乃
在這頂點上出現。這部福音是全經的頂點。作者較他人更透徹這問題，且也是耶穌最愛的，他領導我
們一步一步從多馬達到一個啟示，那樣，就再沒有什麼可加的了。他領導我們到一上帝高超的啟示
上。

多馬乃生長於一宗教的國土，但他心中不信服他們的宗教。也許這人是一實在誠實的人，他心上看以色列的宗教很是空洞，所以不滿意。我們談到上帝如何教育以色列人的故事，至少在這教育的結果上，看出兩個明顯的事實。一個是在約拿書中，即是那最後、最可愛、而毫無效力的告訴以色列人，上帝並不是看重他們而揀選他們，並非因為他們有什麼價值，乃是因為上帝要叫他們作一傳福音的國，領受上帝的真理，而傳揚到世界萬國。但是以色列人誤了事，他們屢屢背棄了這個使命。而且我們也看得出，耶穌到了他們那裏，他不能利用他們。耶穌於拿定了一個主義，即是要改造自己的教會，因為以色列不能成事。這是事實之一點。第二件明顯的事實，乃是以色列人早已發現過的一件事實，即是耶利米在世，為以色列的罪，自己受苦很大。他死了之後，人追念他的事，認為他是作了一位擔負以色列的痛苦和罪孽的人，而受責打。以賽亞（五十二¹³—五十三）這一大段書說的什麼？乃是表白一位如同耶利米一樣的受苦難者，其中包含着很大的真理。這真理是什麼？即是凡替同人受苦的，常受擊打，受輕賤者，即是人中的最偉大者。這樣的人，終究只有他是能得勝者，只有他能提高他自己的名。這樣，凡能受痛苦者，即是施救者，這即是上帝從最初教訓以色列人的真理，並且從先知時代即已表出，以色列人也棄絕了。那樣，他們將這受大苦難的人，舉起來釘於那可怖的十架上，他們簡

直不知道他們所作的是什麼。他們不認識他。正是應了古先知的話：『我的民因無知識而滅亡；』他們無知識，並非上帝不賜給他們知識，乃是因為他們不接受。（此中有很重要的教訓，即是我們應當看出上帝如何教訓我們，因為我們有時是盲目的，）所以他們自己怎樣到了這一步，不能將過錯推在神前，乃是他們自己應當承認的；上帝的教訓有時是看不見的。這即是那第二件事實。

本章就是要講論這第二件事實。以色列人雖是輕視這真理，但真理仍不失為真理。真理不靠聲譽，不靠得人心與否，不靠得人的贊成，也不靠某一特別時代的瞭解。真理乃屬於天心的，且凡有人住在光明中，這真理即由天心進入他們的心中。但經過了這多時代，然很少人明白而獲得這個真理。其後，基督來了，即我們所稱呼的耶穌來了，那古時先知有名的言語，作了他生活的題旨。這些大思想幫助他愈能對於天心有把握；而他自己進行追求所得的經驗，較所寫的更深進；即是他經歷了肉身的生活的所有的真理的充分圓滿。我們看見他最後，仍是將舊日受難的道理，再三告訴其同胞，看他能否悔改，進入光明中。後來他看見大多數的人仍舊不明白，他就告訴他的門徒，他還要順從天父的真理，雖是這真理引領他失敗，受死；而且耶路撒冷應當作上帝新國的首都，以召致萬國，然而此時乃成了一滅絕之地，也就是在這個地方，上帝的言語、思想，完全要成就，也是作他受難的地點，因而啓示一

崇高的榮耀，只是這榮耀，是適合人的心意性情的，乃是適合天心的。我們也看見他鄙棄了那不忠實的以色列，而作一新以色列的領袖；從他自己他要生活出上帝鑒視着的生活，在十架上，那些古聖賢的非常狀態的言語都成了事實。

提到基督，我們也是和其他的人們一同站在那流血的十字架前。當時他們却沒有一人能明瞭這件事的意義——耶穌爲何要被懸在十架上？——因此，對耶穌的信仰就消失了。在那裏的人們，連使徒們在內，也無一人明白耶利米所表白的道理。他們的思想也如以色列的公衆思想一樣，以爲彌賽亞必是一得勝之君，權力無限，光輝榮耀無窮，是世人所尊敬的榮耀。直到最後的一分鐘，他們仍是相信他們的主人是基督，是彌賽亞；無論如何，他們以爲這表面的失敗，必將轉爲勝利，主的仇敵必受驚而潰，他必在耶路撒冷稱王；然而這時候却看見他被懸掛在十架上，因此，他們的信心也消失了。

而多馬也在那裏。也許多馬的本性是特立的，爲人很穩健，很誠實，且有一種卓識；他離開那地方的時候，身體抖顫着，只顧念着一件事。他從前愛他的師尊，此時愛之至極。耶穌活着的時候，他很受耶穌的吸引，現在見他死了，所受的吸引力更透入了他的心，雖是當時他站得比較遠一點。他從那受苦的地方離開之後，他的心完全被釘在十架上的主佔據着，其他的事情都不在心上；他看見了耶穌受

死，天地中並沒有別的事可以繫住他的心（翰廿五）。這也許是他的特色；後來的啓示就是給他的。沒有別的人可有這個啓示——也許伯大尼的一婦人可有這個啓示。現在上帝常需要人能受他的啓示，聽他說話。這一個意思應當使我們注意；我們應當知道我們生活的職責，就是要心靈常常清白，能聽見上帝的啓示和言語；無論何地何時，要時時準備着本性聽上帝的言語，因恐萬一今日就有話要對我們說。

耶穌來，就是爲的多馬。在那裏，耶穌站在多馬面前。復活已經實現了。復活即是脫去了肉身的禁錮；他將那些收殮的衣物及棺槨等都完全撇棄了，連肉身也撇下；因他已經脫離了物質界，入了精神界，所以棄去了一切物質。他秉賦了一另一生活的能力，連外表的模樣也改變了。但在他們中間，他現出一種形狀，使他們能看得見；然平日他在他們中間是無形像的，因爲有形的不能看見無形的。但是有一件沒有改變的東西，我們以爲經過復活，必要改變，就是這一件東西，我們以爲復活必要將牠掃除乾淨。然而這東西仍舊存在。這是什麼？即是傷痕。他叫多馬看的摸的，就是這些傷痕，「伸過你的指頭來，摸我的手……探入我的肋旁。」正當那一剎那間，這是以色列的頭一人參透了這道理的奧妙。多馬看了這傷痕，即呼着說：「我的主，我的上帝。」我們且注意一下，門徒以前稱他爲基督，爲上帝的

兒子；然而這時候，多馬是稱呼他：『我的上帝。』古時的聖賢們早說過：『人子要受苦受死，在世人面前；』但多馬這話超過了那一切所說的。他看明了十字架卽是上帝的心，卽是福音的頂點。他這時候覺得人類的疾病，並不是人類擔受着，乃是上帝自己擔受着。我們的疾病卽是罪孽，上帝是爲人擔負罪孽，這樣，我們在各各他所看見的，就是上帝的啓示。從此，我們就無庸追求一種理論過渡耶穌與上帝之間的深淵，或是上帝與濁骸地的幽谷；我們已經到了多馬所說的地位，卽『我的主，我的上帝。』

我們寧願住在這裏，只有這裏我們可以度生活；因爲世的生活滲雜着喜劇和悲劇，我們若住在這裏，就可安穩無憂了。在這世界上，我們必須要有一十字架；然並非那一時豎起、一時放下的十字架，乃是恆久的、上帝的十字架；正是他願意召集世人到他那裏，願意容忍我們，願意替我們受難。始終這就是他的心。這事有什麼憑據呢？就是在那濁骸地我們所看見的十字架，基督背負着這十架，我們還要給他加上羞辱痛苦；但他從十架復活過來，還是說：『願你們平安，你們去告訴衆人說，有了饒恕了。』這是代表一個大消息。可惜人的耳聾了，聽不見這個消息。這個消息卽是上帝分佔重擔的苦難，凡是世界上，個人，或團體，或羣衆，不能擔負這重擔的；因爲力量不足，心下狼狽喪膽，這個消息卽是告訴我們，有萬能的手幫扶我們；有上帝的羔羊，背負了世人的罪孽。如此看來，這十字架卽成了一個寶座，最

後世界萬國萬人都要來到這寶座面前，因為這寶座能賜給人們平安，能施行公義，能使人們欣樂。這
有一句話，即是：『或我神魂騰空來，見主坐在審判臺』的時候，我們若是不看見了那釘痕，就不敢到
他的面前。

第七十六章 復活

復活或長生的意義有兩方面的看法：一是從哲學的觀點；二是從宗教的觀點。哲學方面，乃是從物質方面而觀。還有一般人說，在肉體方面，思想乃是神經的功能；人事是屬於行為心理論的。那樣，無論何事皆是物質的，而無靈性的地位。威廉吉姆 William James 很有哲學思想，他在美國有一篇演說，他不承認物質派的主張。物質派是說無神經則無思想，故唯物派說，神經一死，思想亦滅。威廉吉姆不接受這個觀點，他承認思想是神經的功能，正如音樂是風琴的功能；除了瘋狂者外，沒有人能說，沒有風琴就沒有音樂。或是你神經系中的音樂器官損壞，或是風琴損壞，萬不能說即是音樂損壞了。音樂仍是音樂。風琴不過是傳達大音樂家作品的工具。將他們的音樂傳達於你的心中，所以神經不過是一種傳達的工具。這是威廉吉姆的提論。可是這樣的證辯，雖說沒有反對的思想，然而對於我們也沒有幫助；這是說，這樣唯物物的說法，並非大有關係的事。我（作者）對於長生，並不發生興趣，雖是從古以來，長生的信仰，是永遠的深印在人的心。我們對於這個意思，不必從以上所說的一方面看，我們可以從福音上看。我們為什麼要長生？生命是如此的有價值麼？我們提到這個問題，正是可以逃避這

問題的難點，而得着一線光明。在人心有一個抹除不去的感悟，人一經生存，就必要求永遠的生存；這是一個一定之見。也許這個意思是不錯的，然並非一重要的問題。也許按照我們的私心，我們願意保全我們長生不死。但是一種單純的生存，不一定是幸福，其中也許有大害。所以我們的問題並不在這裏，這問題的起點乃是問，長生是否有價值，也是如同問，我們現在的生活是否有價值。譬如你若告訴我那街道上的石頭是長生不死的，這話與我有何關係？我們能支持到底麼？能值得要求宇宙一切，維護我們長生不死麼？

以上所說，都是外在的基督教啟示。因為上面所說是說我們在來生與基督永遠不死；也許各國的哲學多少都有此意。但這種信仰是由希臘哲學信仰而入於基督的正宗信仰。這話是說各人本來有長生。這件事也許是對的，我不得而知；因為這樣的說法，不大叫我發生關切的心。因為我在世上看世人要求如此永遠生存，毫不增加我對於生存的樂趣。其中不見有何種福音，因外界的各種的娛樂喫喝究竟值得什麼？這些人活着，乃是一種俗世的生活，因為世上的人生活着，多半沒有何種重要的目標。他們雖是活着，其中却沒有福音。

現在我們從另一方面看是如何說法。從希伯來族的眼光看，他們對於長生，不思想，也不談論。他

們有許多聖賢，先知，最大的就是耶利米，我們看他的書，並無一點長生思想的表示；因為他心中藏着更大的事，所以將長生看作小問題。耶利米生活得極其偉大。如若說在基督之前有人生活過，那就是耶利米。他與上帝面對面，他對上帝說話，是從來沒有人說過的，他的生活，是從來沒有人生活過的，對於宗教所成就的最大。當時國人逼迫他，但他死了之後，人纔覺得他的偉大，他的道可驚，他們對於他只有屈膝（賽五十二13—五十三章）。然而就是這樣偉大的人，我們查看他的文字，也找不出長生的思想來。

耶利米教訓以色列人說，各個人的靈性與上帝有交通，因此，以色列人纔起了一個另外的思想，即人死了之後，還有生命，死亡並不能終了一切。他們於是將這生命延長到廣大無量的將來，成了以色列思想的一部分。其後我們聽見馬大對她的師尊說了兩件事。其一即保羅書中所寫法利賽的教理，『在末日復活的時候，他必復活』（翰十一22-24）。這是一個教理，也是一宗教的教義。第二即是他所說的，乃是他若向上帝求，上帝也必賜還他兄弟的生命。若是她的師尊向上帝求，現在亦能得到。這就是她對於長生的思想，也是作賜給我們的贈品。現在的基督徒，也認為長生即是我們死後或末日的大贈品。不過這是一些零碎的福音，我們所要的乃是那整個的福音。那樣，我們且將哲理放下，將這

些反覆的辯論放下。我們要求一個整個的準確福音，一毫不昏蒙的光明。換而言之，我們要求上帝將他自己，給我們明顯的表現出來。

這樣看來，在我們面前的真理，即是：基督並不是要到一個將亡的民族來，施給一點醫治，或是賜給一點長生不老的仙丹。他所作的就是將自己整個的表顯出來；那就是福音。在拉撒路與耶穌的故事中，我們看見了他。這個故事是大福音家記述下來，爲我們作一個生命的解釋。耶穌就是生命。耶穌愛拉撒路。這是一件事實，比較一切唯物哲學都要堅實、密切、偉大。耶穌愛拉撒路，宇宙對於這個問題所要答覆的，即是死亡將物質的肉體破壞了之後，這個愛是否有如此的實在，能僅僅將耶穌和拉撒路保存在永生的光明內永不撲滅，這宇宙所要答覆的問題，即是：是物質的肉體真實，還是耶穌和拉撒路，或是耶穌和你真實？那就是說，天地毀滅之後，耶穌和你我的靈體是否仍舊存在？

耶穌廢棄了猶太的教理，也棄去了那認爲人類本有長生的信仰。是否有這些東西，他毫不理會。耶穌，正如我們已經說過的，他是住在我們這個脆弱的世界上，而生氣勃勃的，乘有上帝的權力。這個奇蹟，並不奇在使拉撒路復活過來，所最奇的，是在耶穌心中如此的有把握。他就是製造永生的材料，他在這肉體的生活下就知道這事『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翰十一25）。耶穌的本身就是福音，

他就是他的福音的第一個信仰者。他就在我們生活居住的這個世界上說了這話。在於他，生命是腦筋和神經所調和的，康健疾病作弄着，知道風雨、慶弔、貧富、恨愛。他雖是在我們一樣的肉體界中生活着，然而他却是在生活得極其完全，有生氣，忠實，全心遵照着真理，因此，無庸辯駁或討論，他就知道他是永遠不死的。他知道他就是生命，所以他蔑視罪和死亡。死亡是一個段落，但是哲學家們却忘了其中的一件東西，即是罪。就是這個罪將我們的靈性當一間房屋佔據着，叫許多七情六慾的鬼提出許多主張來毀壞這間房屋。可惜我們讓這些罪作了我們靈臺的主人，這就是我們作客塵世的一段故事。另外的一段故事，就是人的身心滿有活潑生命的故事，就是那些跟隨主的故事；凡觀看了耶穌的，就有生命，因為他們絕不願再看別的，常常注視救主。『因為我活着，你們也要活着』（翰十四19）。

『注意基督正在那裏站着！』

第七十七章 昇天

按着世界的款式，分離的時候到了。分離乃是世界上普遍的習慣。門徒們往後不能再看見耶穌的形體了，因為分離的時候到了。在伯大尼的山邊，耶穌舉手為門徒們祝福，就昇天去了。

以後的事如何呢？大概那猶太歸附了耶穌的門徒，告訴給加利利的門徒，「他怎樣往天上去，他還要怎樣來。」（徒一十一）我們看他自己表明他昇上去的生活的各方面。所以我們應當追求這個真理，這真理即是耶穌生活主體的一個表現。我們應當進入基督上昇生活的偉大思想中，進入他的心念、情感、意旨中；要紀念他仍作善牧，作救贖世人的工作，並且要徹底的明瞭他最末後的啓示的話，「我要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上帝，也是你們的上帝。」（翰廿七。）

我們得救贖，即是說我們要學習耶穌，要認識他的立足點。我們的道心也許要經過一度的煩惱，也許要因為罪的擠壓而須經過錘鍊。只是我們所經受的這些苦難，一點也比不上耶穌所受的苦難。他所受的痛苦，連他的門徒看來，也以爲他是瘋狂了。我們不知道抹大拉第一次是因為什麼瘋狂，但是在耶穌剛受死之後，他又耍瘋狂起來，因為她失去了所依靠的恩主。但是耶穌所受的一切患難，實

在足夠使他自已發狂，只是他仍舊鎮靜着，他乃是一心一意在世界上實行上帝的旨意，結果就是到十字架上受難。這樣看起來，實行上帝的旨意，本是與世人的心意有衝突的；但是耶穌却始終不離開他的目標，以行上帝的旨意。他爲我們開闢了一條到上帝那裏去的大路，因爲以色列所開闢的路不完全；他將他的靈魂交託於上帝，且爲信徒們將這條路光照起來。

這樣，那些舊日以色列的一切宗教的儀式禮節，如同獻祭、焚香等，都成了過去的事，人不必再行這些儀式禮節等事了；因爲這新宗教全由基督所創立，是以充分的應付人類的需要，再不必依靠那些虛偽的禮節了；我們的信託都在耶穌身上，抹大拉不必再哭，我們世人也不必再哭了。耶穌雖是死過，但是已經復活過來，我們憑着信心，即可到他面前握住他，得着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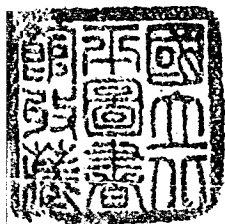
我們如要得着主的道，就應當觀看耶穌自己。各人爲各人自己，要認識他，因爲他有一個形像，即是我們所稱的「神聖」；看了他這個形像就是看見了上帝。我們現在且來觀看，第一點我們所看的即是耶穌所說：「馬利亞，你往我的弟兄那裏去。」由這句話看來，這幾位質而不文的加利利人，已經成了神聖的弟兄了；這些加利利人和受道的婦人們，現在已被提拔高於天使、天使長、君王、掌權者之上，乃是因爲他們都成了基督的弟兄。基督領着他們經過了許多苦難，使他們能分佔上帝的國。

耶穌說過：『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翰十28）。基督乃爲他們死，爲他們活，愛他們到底。這就是基督形像，這就是神聖。

還有一點，是我們能觀看到的，即是基督說的：『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上帝，也是你們的上帝。』他在人間度過人世的生活，我們看見他的思想目的乃是表明他是父的兒子。他的偉大傳記告訴我們：『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這榮光並非是從塵土而生，乃是由永在的神而生。』他是上帝的兒子，他完全榮耀了上帝，完成了他作兒子的地位（翰十七22—24）。他在世界上的一切事都過去了，現在就是要回到父那裏去。這個永在的榮耀有一點隔斷的地方，那就是耶穌降世的時期，父與子的福分，有一點破痕。這是我們心中所不能不明曉的。耶穌現在就是要將這一點破痕補續起來。所以他說：『馬利亞，我現在要到我父那裏去，你不必羈留我。』這裏還有一件事，即是無論在如何沉沉黑暗之中，我們都能認識他是耶穌。『去告訴我的弟兄，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就是你們的父。』保羅也說過，『你們知道基督的恩典，他的一切所有，都已分給門徒了，他也使我們得了這個大機會，使我們也知道他的父，就是我們的父。』從古以來，人類雖是對於上帝有一模糊影響的稱呼，但無一個準確的認識；但是從基督身上，我們得了一個大進步，就是

知道天地的主宰，就是我們的天父，並且基督也將天上的福氣和最高的恩典歸為我們所有，這是他明明白白的告訴我們的。並且他也使我們確實能相信基督的心，無論在復活以前或以後，都未改變。所以能使我們得着與天父交誼，這是耶穌的功勞。他能提舉人類的地位到極高點。過去的時代，我們對於神所知道的甚是模糊，但現在則極其清楚。以色列的先賢們也曾說耶和華的聖名，也曾傳述過他的聖德，那自然是好的。然而耶穌則將舊日那一切神學的名辭都歸納在兩個字中，即是天父。所以他說：『我要回到我父那裏……』這裏我們可以看得出現在是有一個新的組織正在開始；耶穌就是這個新組織的長子；他也將我們人類提拔成爲神的親誼。

耶穌的工作完成了。他因着完成『子職』的非常榮耀和成功，『就很有權力稱爲上帝的兒子』
(羅一4) 以前他是極其孤獨，但是現在却得了許多信徒與他同得榮耀。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初版

服務的救主

每册定價國幣五角五分

(郵費另加)

原著者

劉益

士

編譯者

莫安

風仁

發行兼
者

廣上海
路一學博
二八號會
院

印刷者

上海競新印書館

▲版權所有▼

JESUS OF GALILEE,
THE SAVIOUR OF MEN

(A Combined Edition)

By

F. WARBURTON LEWIS

Prepared in Chinese

by

EVAN MORGAN., D.D., and C. F. YEH

Price: 55 cents

Postage Extra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28 Museum Road
SHANGHAI
1936

Handwritten scribbles and a wavy line at the top of the page.

